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2022年報及賬目

目錄

	頁次
若干界定用語	1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1
中英文本	1
財務摘要	2
董事會報告	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9
財務回顧	16
風險	20
董事責任聲明	73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74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79
綜合全面收益表	80
綜合資產負債表	81
綜合現金流量表	82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85
2 營業利潤	95
3 保險業務	97
4 僱員報酬及福利	98
5 稅項	101
6 股息	102
7 交易用途資產	103
8 衍生工具	103
9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06
10 客戶貸款	106
11 金融投資	107
12 已質押資產、已轉讓資產及已收取抵押品	108
1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09
1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109
15 商譽及無形資產	112
16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3
17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114
18 客戶賬項	115
19 交易用途負債	115
20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115
21 已發行債務證券	115
22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	115
23 後償負債	116
24 股本	116
25 其他股權工具	117
26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117
27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金融負債項下的應付現金流	120
28 或有負債、合約承諾及擔保	121
29 其他承諾	121
30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21
31 按類分析	123
32 關連人士交易	124
33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127
34 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133
35 結構公司	134
36 本行資產負債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	136
37 業務收購	138
38 法律訴訟及監管事宜	138
39 最終控股公司	139
40 結算日後事項	139
41 財務報表之通過	139
補充資料	140

若干界定用語

本文件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2022年報及賬目》。文中提及的「滙豐」、「集團」或「滙豐集團」指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本文件內，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簡稱為「香港」。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本《年報及賬目》包含若干對於本集團財政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性陳述。

前瞻性陳述並非過往事實的陳述，而是包括描述本行信念及期望的陳述。某些字詞例如「預料」、「期望」、「擬」、「計劃」、「相信」、「尋求」、「估計」、「潛在」及「合理可能」，以及這些字詞的其他組合及類似措辭，均顯示相關文字為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乃基於現行計劃、估計及預測而作出，故不應對其過份倚賴。前瞻性陳述中所作表述僅以截至作出有關陳述當日的情況為準，而不應假設有關於陳述內容曾作修訂或更新以反映最新資料或日後事件。

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任何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隱含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

請參閱第140頁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相關數據、衡量指標及前瞻性陳述之額外提示聲明。

中英文本

《2022年報及賬目》備有中譯本，如有需要可向下列部門索取：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32樓企業訊部（亞太區）。本年報之中英文本亦載於本行之網站www.hsbc.com.hk。

中英文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財務摘要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205,692	178,658
除稅前利潤	97,611	86,563
股東應佔利潤	78,245	67,348
於年底		
股東權益總額	875,320	856,809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941,263	923,511
資本總額 ¹	607,312	590,478
客戶賬項	6,113,709	6,177,182
資產總值	10,324,152	9,903,393
各項比率	%	%
平均普通股股東權益回報	9.3	8.0
除稅後平均資產總值回報	0.8	0.7
成本效益比率	53.7	58.7
淨利息收益率	1.67	1.37
貸存比率	60.6	62.2
資本比率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15.3	15.4
一級資本	16.9	16.8
總資本	18.8	18.7

¹ 資本乃按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根據《銀行業條例》第97C(1)條頒布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計算得出。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於1865年在香港及上海成立，是滙豐集團（世界最大的銀行及金融服務機構之一）的始創成員，也是香港最大的本地註冊銀行及三大發鈔銀行之一。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是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後者是滙豐集團的控股公司。滙豐集團的國際網絡橫跨歐洲、亞洲、中東及北非、北美洲及拉丁美洲。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及總管理處：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

電話：(852) 2822 1111 網址：www.hsbc.com.hk

董事會報告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在亞太區提供全面的本土與國際銀行服務，以及相關的金融服務。

亞洲策略

發展亞洲業務仍然是滙豐未來的核心。憑藉區內強大而可持續的經濟增長、貿易和財富創造的紮實基礎，滙豐的區內策略將繼續讓我們能夠把握最大機遇，創造更大的股東價值。我們已做好充分準備，可以將香港的業務領先優勢進一步擴展到大灣區，乃至印度和東南亞等其他主要增長市場。透過增加對員工和科技的投資，我們將進一步發展頂尖的亞洲財富管理業務，同時保持作為企業和商業客戶的領先國際銀行的獨特地位。我們將繼續專注於利用滙豐的環球網絡連繫各亞洲市場及國際市場，透過可持續金融發展支持企業持續過渡至低碳經濟。我們將繼續精簡架構提升營運效益，並憑藉我們的科技、人才和157年區內經驗，為本地、區內和全球客戶提供更卓越的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載於第79至139頁。

後償負債、股本及其他股權工具

本集團所發行後償負債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32。本行股本及其他股權工具之詳情，載於附註24及25。

股息

就2022年派發的各次股息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董事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的董事簡介如下：

王冬勝GBS, JP

非執行主席（自2021年6月起）

彼亦擔任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集團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的顧問，以及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彼持有印第安納大學文學士學位、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理學碩士學位。

彼於2021年6月作為滙豐僱員退休前，曾擔任本行的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副主席。彼亦是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艾爾敦GBS, CBE, JP

非執行副主席（自2021年6月起）

彼持有香港城市大學榮譽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及為英國特許銀行家公會及香港銀行學會的資深會士。

彼於2005年作為滙豐僱員退休前，曾擔任本行的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席。彼亦曾經出任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長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彼於2011至2021年間擔任中東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非執行主席。彼於2016年至2022年底期間擔任八達通控股有限公司、八達通卡有限公司及八達通卡客戶款項有限公司的非執行主席兼董事。

廖宜建

聯席行政總裁（自2021年6月起）

彼亦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集團行政委員會的成員，同時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及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持有倫敦大學文學士學位，主修日語及經濟。

彼過去曾擔任集團多個高級職位，包括亞太區環球銀行業務主管以及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銘哲

聯席行政總裁（自2021年6月起）

彼亦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集團行政委員會的成員及馬來西亞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彼持有孟買大學Sydenham College of Commerce & Economics商學士學位及印度管理學院艾哈邁達巴德分校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彼過去曾擔任集團多個高級職位，包括滙豐印度行政總裁及亞太區金融機構團隊的區域主管。

鄭志雯

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11月起）

彼亦為瑰麗酒店集團首席行政總裁。彼為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董事。彼持有哈佛大學文學士學位，主修應用數學。

蔡耀君

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10月起）

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高級證書，並為香港銀行學會資深會員。

彼於2016年12月至2022年12月期間擔任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擔任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副總裁，負責銀行監理，其後於2010年1月退任。此前，彼自2005年6月至2007年8月擔任香港金管局副總裁，負責貨幣政策及儲備管理；1993至2005年間歷任香港金管局多個高級職位，包括銀行監理部助理總裁、行政總監及銀行政策處處長。

Andrea Lisa DELLA MATTEA

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3月11日起）

彼亦為Microsoft Operations Pte Ltd亞太區總裁。彼持有澳洲北昆士蘭詹姆斯庫克大學工程學士學位及榮譽工程學博士學位。

彼曾於2007至2017年間擔任Insight Enterprises, Inc亞太區董事總經理等高級領導職務，並於1996至2006年間擔任Software Spectrum Inc高級領導職務。

Rajnish KUMAR

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8月起）

彼亦為Resilient Innovations Pvt. Ltd.非執行主席；Larsen & Toubro Infotech Limited及Ambuja Cements Limited獨立非執行董事；Kotak Investment Advisors Ltd.顧問；Lighthouse Communities Foundation董事；以及印度管理發展學院理事會(the Board of Governors of the Management Development Institute)成員。彼亦於新加坡擔任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Pte Ltd.的高級顧問。彼持有印度密拉特大學物理學理學碩士學位及XLRI Jamshedpur工商管理深造證書。彼為印度銀行家學會(Indian Institute of Bankers)的專業會士。

彼為印度國家銀行前任主席，直至2020年10月退任。

郭孔丞

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8月起）

彼亦為Kerry Group Limited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彼擁有蒙納士大學經濟學士學位。彼曾擔任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嘉里建設主席；及豐益國際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利蘊蓮

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10月起）

彼亦為希慎興業有限公司執行主席。彼亦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長及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美國馬薩諸塞州北安普頓Smith College藝術史專業文學士（榮譽）學位。彼亦為英國Gray's Inn榮譽會員和英格蘭及威爾斯執業大律師。

彼於2015至2022年間擔任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澤鉅

非執行董事（自1992年5月起）

彼亦為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主席兼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及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主席、電能實業有限公司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彼亦為李嘉誠基金會有限公司及李嘉誠（環球）基金會副主席、Li Ka Shing (Canada) Foundation成員兼副主席。彼持有斯坦福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及土木工程學碩士學位；以及西安大略大學榮譽法學博士學位。

龍宇

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8月17日起）

彼亦為BAI Capital Fund I, L.P.的創始及管理合夥人，以及Bertelsmann SE & Co. KGaA的集團管理委員會成員。彼為Tapestry Inc.、深圳樂信控股有限公司、蔚來集團及擘明影視傳媒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彼持有美國斯坦福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及中國電子科技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韋智理BBS

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9月起）

彼亦為傅德隆基金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投資委員會成員。彼持有倫敦大學體系成員之倫敦政治經濟學院文學士（榮譽）學位，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彼曾擔任HSBC Investment Bank Asia Limited（前稱獲多利有限公司）主席（自1996年起）及行政總裁（自1992年起），直至2000年退休。其後，彼擔任本行及集團於香港的顧問。彼於2013至2015年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6年9月再次加入董事會。

年內，Andrea Lisa DellaMattea及龍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自2022年3月11日及8月17日生效。於2022年6月1日舉行的2022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Graham John Bradley、鄭維志及楊肅斌退任董事一職。邵偉信退任董事一職，自2022年10月25日生效。除上述人員外，全體董事於年內均在任。

2022年1月1日至本報告刊發之日的本行附屬業務（於財務報表綜合計算）董事名單，將載於本行網站www.hsbc.com.hk/legal/regulatory-disclosures/。

秘書

邵德勳為公司秘書。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行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行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應就彼等或彼等當中任何人士作為任何該等職位或職務之獲委任人士因涉及本行或聯營公司之任何疏忽、違責、失職或違反信託責任而向本行或本行聯營公司以外人士承擔的任何責任從本行之資產中獲得彌償。此外，本行的最終控股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一直為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責任保險，為集

團內的董事及高級職員（包括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提供合適的保障。

董事之交易、安排或合約利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者外，本年度並無與本行業務關係重大且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之交易、安排或合約，由本行、本行的控股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或本行控股公司旗下附屬公司簽訂或存續。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為使僱員利益與股東利益更趨一致，根據2011年滙豐股份計劃及滙豐國際僱員購股計劃，本行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有資格獲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本行之最終控股公司）授予該公司普通股的有條件獎勵。

本行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有資格根據年度表現評分紀錄載列的表現衡量指標（財務及非財務）結果獲發周年獎勵。周年獎勵通常以現金及/或股份形式發放，並一般附帶60%的遞延率（若周年獎勵為50萬英鎊以下，則為40%）。周年獎勵的遞延期根據審慎監管局薪酬規則的規定予以釐定，即高級管理人員（擔任審慎監管局及英國金融業操守監管局指定高級管理層職能的人員）為七年，風險管理人員為五年，而其他承受重大風險人員為四年。自2017年1月起，凡授予承受重大風險人員的股份獎勵，其禁售期至少為一年，而非此前的六個月。但對於浮動酬勞獎勵至少遞延五年並且不被視為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個人，其禁售期可維持在六個月。

自2022年起，為鼓勵僱員的可持續長期服務及確保股東利益，包括本行聯席行政總裁在內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高級管理層有資格獲得長期股份獎勵。已授予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的該等獎勵，須符合三年前瞻性表現衡量指標要求，實際授出期為七年，在實際授出後設有一年禁售期，離職無法縮短禁售期。因此，滙豐長期獎勵的加權平均持有期為六年，較當時指數上市公司通常實施的五年持有期長。當有關人士根據我們的政策正常離職，獲授的任何長期獎勵將繼續於為期最長八年的期間內發放，唯其表現須達到既定條件。有關該計劃營運之詳情，請參閱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年報及賬目》。

根據2011年滙豐股份計劃發放的所有未實際授出遞延獎勵須受扣減條款限制，即未實際授出的遞延獎勵可被取消及減少。向已識別員工及承受重大風險人員發放的所有已支付或已實際授出浮動酬勞獎勵，於授出日期後七年期間將受撤回條款限制。就高級管理人員而言，於七年期間結束時，倘正進行內部或監管調查，該期間可延長至十年。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須遵守有關集團最低持股量的規定。相關人士須自2014年或獲委任時（以較遲者為準）起計五年內達致建議的持股水平。滙豐根據審慎監管局規則，就集團、部門及當地承受重大風險人員（包括執行董事）實行一項反對沖政策；該

等人員每年須透過本行的全球個人戶口交易系統證實彼等並無就所持滙豐股份訂立任何個人對沖策略（作為全球個人戶口交易認證的一部分）。

滙豐國際僱員購股計劃是一項僱員購股計劃，自2013年起向香港僱員提供，由2014年起已延伸至滙豐集團其他國家/地區的僱員。僱員每購買三股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投資股份」），即可獲授予有條件獎勵，以收取一股股份（「配贈股份」）。僱員須持續受僱於滙豐，並保留投資股份直至有關計劃年度開始起計第三周年為止，方可獲發配贈股份。滙豐控股儲蓄優先認股計劃（英國）為全體僱員股份計劃，據此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認股權以購入滙豐控股普通股。僱員可於三年或五年期間內按月供款（不超過界定上限），而股份於有關計劃年度開始起計第三周年或第五周年後六個月內可予行使。行使價較最近邀請日期前的市值折讓20%。

年內，邵偉信、羅銘哲及廖宜建根據2011年滙豐股份計劃的條款獲取或獲授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2022年3月，王冬勝以曾任2021年執行董事的身份獲得2021業績計算年度浮動酬勞獎勵，當中部分獎勵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掛鈎票據的形式作出。

除此等安排外，年內本行、本行的控股公司、本行的附屬公司或任何同系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透過購入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捐款

年內，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捐款合共4.39億港元（2021年：3.8億港元）。

遵守《銀行業（披露）規則》之規定

董事會認為，《2022年報及賬目》及《2022年銀行業披露報表》完全遵守《銀行業條例》第60A條下之《銀行業（披露）規則》以及《金融機構（處置機制）條例》（「處置機制條例」）第19(1)條下之《金融機構（處置機制）（吸收虧損能力規定 - 銀行界）規則》（「吸收虧損能力規則」）。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審計。在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會提呈續聘羅兵咸永道為本行核數師的決議案。

企業管治

本行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作為認可機構，本行須符合並遵守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CG-1「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之規定（「監管政策手冊CG-1」），惟本行提名委員會成員並非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本行的提名委員會現時由相同數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所組成。

本行作為滙豐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按照集團的附屬公司問責架構營運，包括肩負監察亞太區內所有集團成員公司實施架構的責任。附屬公司問責架構已於2022年更新，載列高層次的原則，以促進有效的管治及改善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溝通及聯繫。

董事會

董事會以主席為首，在審慎有效的監控架構內為本行提供企業領導，該架構使董事會可評估及管理風險。董事會共同負責為本行爭取長期績效，並為股東提供可持續之價值。董事會為本集團制訂策略及承受風險水平，並審批管理層為達致該等策略目標而建議的資本及營運計劃。

董事

本行設有單一董事會，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行使權力，由董事會集體行事。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的成員包括非執行主席；非執行副主席；兩位由聯席行政總裁兼任的執行董事；其他一位非執行董事；以及八位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會參與本行之日常業務管理，彼等以局外人的觀點及建設性態度質詢和協助制訂策略建議，審視管理層在實踐既定目標方面的表現，以及監察本行風險狀況和業績表現的匯報工作。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多個行業的豐富經驗，包括領導架構龐大而複雜的跨國企業的經驗。董事會確定有八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作出此決定時，董事會同意不存在可能影響獨立非執行董事判斷的任何關係或情況，而即使出現看來可能有此影響的任何關係或情況，董事會亦認為屬於無關重要者。

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

主席和聯席行政總裁各有不同職責，分別由一名資深的非執行董事及兩名滙豐集團全職僱員擔任。領導董事會的職責與經營本行業務之行政責任有明確區別。

主席領導董事會提升本行整體效益，尤其是策略的制訂，以及監察聯席行政總裁與管理層執行及推展董事會批准的策略及計劃。主席的職責包括在董事會上促進開放和共融的文化，以利進行公開和重要的討論與質詢，並領導董事會制訂適當的「上行下效」計劃，並監督本行的企業文化。此外，主席亦領導對董事會、其下設委員會和個別董事的表現進行年度評估。此職責亦涉及維持與主要相關群體的對外關係以及向董事會傳達其觀點。

聯席行政總裁負責確保董事會所訂策略和政策得以實施，並掌管本行的日常運作。聯席行政總裁為行政委員會聯席主席。亞太區環球業務及環球部門主管以及國家/地區行政總裁，均向聯席行政總裁匯報。

主席和聯席行政總裁的角色簡介已於2021年5月經董事會批准。

副主席

副主席的職責是於董事會主席缺席時名義上暫代主席一職及輔助主席履行職責。副主席亦在需要時作為其他非執行董事的中間人，帶領非執行董事評估主席的年度表現，並確保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的職責有明確區

董事會報告

分。其職責亦涉及維持與主要相關群體的對外關係以及向董事會傳達其觀點。

副主席的角色簡介已於2021年4月經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下設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由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組成的各個委員會。該等委員會包括行政委員會、監察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主席委員會。行政委員會聯席主席及董事會下設各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主席均須就相關委員會程序向隨後的董事會會議報告。

董事會轄下亦設有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會議。行政委員會獲授權批准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會議成員資格以及職權範圍的任何變更。

董事會及各董事會下設委員會均設有職權範圍，訂明其責任及管治程序。各董事會下設委員會的主要職能載於以下段落。

行政委員會

行政委員會負責根據董事會不時釐定的政策和方向，就涉及本集團管理、營運及日常運作的事宜行使董事會的所有權力、權限及酌情權，並有權轉授權力。委員會已備存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項目列表。

委員會的聯席主席為本行聯席行政總裁廖宜建及羅銘哲。現任成員包括：陳紹宗（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大中華區業務主管）；Hitendra Dave（印度行政總裁）；Philip Fellowes（亞太區辦公室主任）；Darren Furnarello（亞太區合規總監）；紀睿明（亞太區營運總監）；何銘添（亞太區風險管理總監）；欣格雷（滙豐環球保險及合作關係行政總裁及南亞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臨時主管）；劉明文（亞太區及環球工商金融財務總監）；Stuart Lea（南亞環球銀行主管）；林慧虹（香港區行政總裁）；Amanda Murphy（東南亞及南亞工商金融主管）；施素珊（亞太區區域法律顧問）；Antony Shaw（澳洲行政總裁）；Omar Siddiq（馬來西亞行政總裁）；鄧博民（日本及澳洲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新興市場環球主管）；陶煒誠（亞太區人力資源區域主管）；王雲峰（中國行長兼行政總裁）及Kee Joo Wong（新加坡行政總裁）。邵德勳（公司秘書）為委員會秘書。列席者包括：羅潔儀（環球審核部亞太區主管）及李慧玲（企業傳訊部亞太區區域主管）。委員會於2022年召開十次會議。在委員會會議之間，委員會聯席主席與成員定期舉行「例行」會議，以討論緊急或重要事項並支持有效的溝通。

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委員會

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委員會由財務總監擔任主席，是一個顧問委員會，負責提供建議及意見，以支持財務總監在流動資金及資金比率、資本比率及主要資產負債風險（例如利率風險、市場風險及股權風險）的約束下，對本行資產、負債及資本進行有效管理的個人問責。委員會亦

負責本行的復元和解決計劃活動，及監督財資可持續性相關事項，以促進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目標。

委員會成員包括劉明文（亞太區及環球工商金融財務總監）、廖宜建及羅銘哲（聯席行政總裁）、亞太區區域司庫、資產及負債管理部亞太區區域主管、資本管理部亞太區區域主管、資本市場財資部亞太區主管及本行其他高級行政人員，其中大部分均為行政委員會成員。委員會於2022年召開十次會議。

風險管理會議

風險管理會議由風險管理總監擔任主席，是一個正式的管治論壇，支持風險管理總監監察企業風險的個人問責，並就管理整個企業層面的所有風險，包括本行內部的主要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向風險管理總監提供建議及意見。風險管理會議成員包括何銘添（亞太區風險管理總監）、廖宜建及羅銘哲（聯席行政總裁）、環球審核部亞太區主管、恒生銀行有限公司行政總裁、批發信貸及市場風險管理部亞太區主管及本行其他高級行政人員，其中大部分均為行政委員會成員。風險管理會議於2022年召開六次會議。

監察委員會

監察委員會具有監督財務報告及內部財務監控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的非執行責任。現任委員會成員為韋智理（委員會主席）、蔡耀君、艾爾敦、Rajnish Kumar及利蘊蓮。除艾爾敦為非執行董事外，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於2022年召開四次會議。

監察委員會監察綜合財務報表、銀行業披露報表及財務表現相關披露之完整性、內部審核部門及外部審計程序的成效，以及內部財務監控制度的成效。委員會既檢討財務部門資源及經驗的充足程度以及繼任規劃，亦檢討本行的會計政策並審議相關變動。委員會就委聘、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監察及檢討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委員會檢討附屬公司監察委員會向其提請關注的事項，並審閱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委員會的會議紀錄。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具有監督影響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相關事宜（包括風險管治及內部監控制度（財務報告的內部監控除外）），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的非執行責任。現任委員會成員為蔡耀君（委員會主席）、鄭志雯、艾爾敦、Rajnish Kumar、利蘊蓮、Annabelle Long及韋智理。除艾爾敦為非執行董事外，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於2022年召開四次會議。

本行所有業務或多或少均涉及識別、評估、監控及管理一種或多種風險。董事會按照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建議，規定及鼓勵以穩健的風險管理文化作為本行對風險取態的基礎。本行的風險管治建基於滙豐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該架構制訂了清晰的風險責任政策，訂明所有員工在其指定職責範圍內識別、評估及管理風險的責任。通過由高級管理層就風險

制訂清晰連貫的員工溝通機制、管治架構、強制學習及薪酬政策，個人問責精神得以加強，使本集團整體得以孕育出有紀律和建設性的風險管控文化。

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持續監察風險環境、本集團面對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以及所籌劃和採取的風險緩減措施，從而監督本集團維持及發展穩健的風險管理架構。風險管理委員會至少每年檢討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並就其是否適用於本行情況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此外，委員會亦會至少每年檢討本地風險管理政策，並批准或建議任何變更以供董事會批准。

委員會每年兩次審閱對本集團承受風險水平聲明所作之任何修訂，並提出更改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委員會按照承受風險水平聲明檢討管理層的風險評估，並審視管理層所建議的風險緩減措施。委員會監察本集團業務內部各風險類別的風險狀況，亦監察本行各項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財務報告除外）的成效。風險管理會議亦會就持續監察、評估和管理風險環境及風險管理架構成效事宜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各次會議上提交定期報告。委員會檢討附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向其提請關注的事項，並審閱風險管理會議的會議紀錄。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負責主理董事會的委任程序，以及物色和審批或提名董事及特定高層人選供董事會審批。董事及特定高層的委任須經香港金管局批准。委員會考慮各項計劃，確保董事會的職位有序交接，使董事會成員的才能、知識及經驗取得適當的平衡，並每年檢討每位董事的時間投入及任何潛在利益衝突。此外，委員會亦審視本行若干附屬公司董事會的繼任計劃，並審議及通過特定附屬公司董事的委任。

現任委員會成員為郭孔丞（委員會主席）、王冬勝（董事會主席）、艾爾敦（董事會副主席）及韋智理。郭孔丞及韋智理是獨立非執行董事，而王冬勝及艾爾敦是非執行董事。委員會於2022年召開七次會議。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均經過嚴格的遴選程序，該程序在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下，在適當時候由外聘的人事顧問根據議定的要求進行。在建議委任一名董事加入董事會之前，委員會會評估董事會的構成，包括才能、知識及經驗的適當平衡，以及多元化及所需的職責及能力。在確定合適的董事人選時，委員會會考慮其背景、知識及經驗，力求引入多元觀點，並會考慮需投入的時間及任何潛在的利益衝突。

主席委員會

主席委員會根據董事會不時授予的權限或根據本身職權範圍內明確載列的權限代表董事會行事。委員會按其決定的頻密程度及時間舉行會議，並可實行由董事會全體成員先前協定的策略決定，在獲董事會全體成員事先審議的情況下批准指定事宜，並按其職權範圍就緊急事務採取例外行動。

現任委員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董事會副主席、聯席行政總裁，以及監察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席。委員會於2022年召開兩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

集團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行所採納並適用於集團全體僱員的集團薪酬策略制訂原則、參數及管治架構。本行薪酬委員會負責對影響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薪酬相關事項進行監督，尤其是監督集團薪酬策略的執行和運作，並確保薪酬架構符合當地法律、規則或規例；符合本行的承受風險水平、業務策略、文化和價值觀以及長遠利益；並適當吸引、挽留和激勵員工，以支持本行的成功。現任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利蘊蓮（委員會主席）、郭孔丞及鄭志雯。

委員會於2022年召開六次會議。以下為委員會於2022年的主要活動概要：

委員會主要活動詳情

高級管理層*

- 審閱及批准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酬勞建議
- 審核及批准本行聯席行政總裁及行政委員會成員的表現評分紀錄

全體僱員

- 審批2021/2022業績計算年度的酬勞檢討事宜
- 檢討薪酬架構的成效
- 省覽重大事件的最新發展，以及監管及企業管治事宜的最新資料
- 檢討及批准2022年承受重大風險人員的識別方法及結果
- 檢討員工自然流失數據及處理關注範疇的計劃
- 審批2022年呈交的薪酬相關監管報告

* 高級管理層包括本行聯席行政總裁、恒生銀行有限公司行政總裁、行政委員會成員、各候補行政總裁以及於香港金管局註冊的經理。

薪酬策略

我們的表現及酬勞架構乃基於集團的薪酬策略及原則，旨在就員工長期持續的良好表現提供具競爭力的獎勵。我們致力吸引、激勵及挽留最優秀人才，而不理會性別、種族、年齡、傷健或任何與表現或經驗無關的其他因素。此策略支持各相關群體的長遠利益，包括我們所服務的客戶及社區、股東及監管機構。我們於2022年為廣大員工推行的表現及酬勞方針以下列原則為基礎，旨在推廣公平適當的酬勞及表現方針，同時確認混合工作環境的靈活需要。該等原則包括：

- 確保所作決定是公正、適當且並無對個人種族、性別、年齡或任何其他特徵的偏見，並確保僱員得到公正的獎勵及表揚。我們鼓勵管理人員審視所作評估，斟酌其是否客觀、據實而決定；

- 對表現持續良好、行為符合我們價值觀的員工予以獎勵及表揚。因此，僱員除收到表現評級外，亦會收到行為評級（視乎當地法律而定）。我們亦完成分析評估，確保表現及行為評級之間有明確區分；
- 通過授權管理人員及僱員，支持持續提供意見的文化。注重取得同事的回應，了解事情進展，汲取經驗並作出改進，發現掘同事成長所需的技能和行為；及
- 提供待遇平衡、精簡及透明的整體獎勵，支持僱員福祉。

本行薪酬策略的詳情載於滙豐控股有限公司《2022年報及賬目》內。

作為《銀行業條例》界定之認可機構，本行須按香港金管局《監管政策手冊》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該指引」）規定，以獨立於管理層的方式至少每年一次評估其現有薪酬制度及政策是否符合該指引的原則。本行對外委託德勤會計師事務所進行2021年年度檢討，而薪酬委員會已於2022年4月審批結果。是次檢討確認集團所採用的本行薪酬策略符合該指引所載原則。

復元和處置計劃

本集團須符合多個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復元和處置要求。

復元

本集團設有復元計劃，旨在概述在出現壓力時可實施的可信行動，使資本和業務重回穩定和可持續的狀態。本行通常每年向香港金管局提交復元計劃，並向已實施本地要求的其他主管監管機構提交本地復元計劃。本行會不斷重新評估復元計劃，以滿足監管及內部意見，其中涉及壓力測試及「火警演習」測試。

處置

處置一般指在一間金融機構及／或其母公司或集團旗下其他公司被其監管機構視為瀕臨倒閉、或可能會倒閉及按理不太可能透過採取復元行動使該機構復元時行使法定權力。

鑑於滙豐集團的企業架構由一組受本地規管的營運銀行組成，經其監管機構確認，滙豐集團的首選處置策略為多點介入自救策略。這使滙豐集團能夠靈活透過以下方式處置：(i)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內部紓困，使滙豐集團的營運銀行附屬公司（根據需要）在執行重組行動時進行資本重組，而滙豐集團仍保持完整；或(ii)根據當地處置機構法定處置權的應用，在當地附屬公司層面處置。

本集團是滙豐集團解決能力評估架構的一部分，滙豐集團同時繼續努力與香港金管局及其他主要亞洲監管機構進行雙邊合作，以解決任何已確定的損害本集團解決能力的問題，確保正在發展的解決能力符合當地要求及監管預期。本集團已符合香港金管局發布的《金融機構（處置機制）（吸收虧損能力規定—銀行界）規則》（「《吸收虧損能力規則》」），並正於監管期限內設法遵守《處置中的運作持續性》（「OCIR-1」）、《金融機構（處置機制）（合約確認暫停終止權—

銀行界）規則》（「《暫停終止權規則》」）和《處置中的流動性及資金安排》（「LFIR-1」）的新政策。

英倫銀行及審慎監管局發表解決能力評估架構，要求公司負責證明其本身的解決能力，作為此框架的一部分，滙豐集團（包括本集團）必須於2022年1月1日能夠達到以下解決能力結果：(i)具備足夠的處置資源；(ii)能通過處置及重組繼續經營業務；及(iii)能夠協調其處置並與相關群體有效溝通。解決能力評估架構要求滙豐集團就滙豐集團評估其處置方案的準備程度編製報告，並且必須每兩年向審慎監管局提交報告。滙豐集團於2021年10月向英倫銀行提交首份報告，概述英倫銀行解決能力評估架構方面的進展，隨後於2022年2月提交一份額外附錄。2022年6月10日，滙豐集團首次公開披露其解決能力，當中概述其解決能力評估架構自我評估的關鍵結果。除該報告外，英倫銀行亦公開披露其對滙豐集團解決能力的評估。在首個解決能力評估架構週期下，滙豐集團確定若干缺點和有待加強的領域，而滙豐集團（包括本集團）目前正在解決這些問題，以確保符合解決能力評估架構的目標。滙豐集團將繼續與英倫銀行及審慎監管局定期接觸，為第二個解決能力評估架構週期做準備，而集團將於2023年進行下一次自我評估。

業務回顧

由於本行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故獲豁免遵守第622章《公司條例》第388(3)條有關編製業務回顧的規定。

代表董事會

主席王冬勝

2023年2月21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未經審核)

集團正致力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原則納入集團各個層面，並已採取重要措施，在宗旨及企業策略中融入可持續發展元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方針

載列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資料，連同載列於《2022年報及賬目》的其他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詳情，提供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和數據。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數據是就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而編製。如有需要，數據表旁載有對計量技術及計算方法的解釋。本集團以集團對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考量為指引。有關集團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以及其如何決定衡量的內容，請參閱集團的《2022年報及賬目》。

本集團已考慮其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於2021年12月發布有關氣候風險管理的《監管政策手冊》（「SPM」）GS-1須承擔的「不遵守就解釋」責任。本集團所作出的披露與本《年報及賬目》所載於2017年7月發布之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建議及建議披露資料及其於2021年10月發布之更新指引一致，唯第12至15頁所述的若干事宜除外。詳情載於本節及第61至64頁的風險回顧章節。我們的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資料披露以下符號標示：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如何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董事會就環境、社會及管治承擔整體責任，並於2022年批准氣候策略，監察方針制訂的行政管理、執行及相關匯報事宜。本集團的策略制訂於2022年透過六次會議經董事會討論審議。此外，董事會成員接受全球及地區氣候和可持續發展方面發展的培訓，作為其持續發展的一部分。亞太區聯席行政總裁及大部分行政委員會成員的2022年周年獎勵評分紀錄包括與實現各項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掛鈎的結果，例如客戶滿意度、僱員情緒、減碳及可持續發展融資措施。本集團設有管治架構，以確保在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方面的進展受到行政監督，包括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參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檢討本集團操守架構的成效，確保為客戶提供公平的結果，維護金融市場有序和透明的運作，同時監督風險管理相關事宜，包括金融及非金融風險，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此外，行政委員會每季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紀錄表，包括可持續發展融資及內部營運排放等關鍵指標。

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本集團氣候風險監察論壇為在亞太區設立的管治論壇，目的是支持集團的氣候抱負。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亞太區聯席行政總裁擔任主席，負責監察本集團對集團氣候計劃（於2020年10月宣布）的貢獻。此包括監察集團於2030年前提供並促成7,500億美元至1萬億美元的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抱負在亞太區的實施情況，協助其亞太區客戶過渡至淨零碳排放及可持續發展的未來。本集團氣候風險監察論壇為風險管理會議的一個小組委員會。該等委員會、論壇及會議規管本集團於亞太區的表現，並監察與本集團氣候及自然相關風險管理方針有關的所有風險活動。

本集團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方針預期會繼續完善，以配合其不斷演變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應對方針及相關群體的期望。

環境 – 過渡至淨零碳排放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集團其中一個策略支柱，是支持環球經濟過渡至淨零碳排放。我們的抱負是使集團的融資項目排放與《巴黎協定》的目標趨於一致，即於2050年或之前達致淨零碳排放。《巴黎協定》以將全球氣溫升幅限制於比工業化前水平高攝氏2度以內（最理想為攝氏1.5度）為目標。

過渡至淨零碳排放是我們這一代面臨的最大挑戰。政府、客戶及金融機構須通力合作才能取得成功。滙豐業務遍布全球，意味集團不少客戶皆處於高排放的行業及地區，在實踐減排時須面對極大挑戰。換言之，集團在轉型路上勢必困難重重，但有機會帶來改變。

集團明白，要實踐氣候抱負，便需要對機遇、挑戰、相關風險及所取得的進度有清晰掌握。為了實踐抱負，集團必須提升程序與監控措施，亦需要新數據來源。集團繼續投資氣候資源及技術，開發業務管理程序以納入氣候影響。在系統、程序、監控措施及管治得以提升之前，集團報告的若干範疇將依賴人手蒐集及分類數據。集團將於2023年繼續檢討披露方針，報告亦須因應市場發展而變化。

範圍1、2及3排放說明

本集團依循《溫室氣體議定書》環架結構計量及管理溫室氣體排放，當中識別三大範圍的排放。範圍1指本集團產生的直接排放。範圍2指因使用電力及能源經營業務而產生的間接排放。範圍3指為客戶提供服務而在上游或下游活動產生的間接排放。本集團的上游活動包括商務出差以及供應鏈（包括交通運輸、分銷及廢棄物）的排放。本集團的下游活動包括與投資及融資項目相關的排放。

根據議定書，範圍3排放細分為15個類別。本集團提供與上游活動商務出差（類別6）有關的排放匯報數據。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的詳情載於第10頁。

支持客戶過渡至淨零碳排放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本集團引導融資進行業務及基礎架構轉型的能力會是幫助環球經濟過渡至淨零碳排放的關鍵。作為金融機構，本集團在過渡至淨零碳排放上肩負重要責任。本集團可作出的最重大貢獻是透過調動融資支持客戶，推動實體經濟減碳。

集團明白，其業務遍布全球，與各行各業客戶及客戶群均有連繫，因而在促進全球過渡至淨零碳排放一事上可發揮何等作用。董事會已認可氣候策略（包括「過渡至淨零碳排放」策略支柱及支持實施的主要措施）並表明董事會持續監察集團氣候目標在亞太區的實施情況。有關集團氣候策略的詳情，請參閱<https://www.hsbc.com/who-we-are/our-climate-strategy>。

調動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融資抱負推動建立可持續發展基礎架構及能源系統，促進實體經濟的減碳工作，並透過可持續發展投資改善投資者資金。本集團持續識別融資及投資機遇，並優先對支持過渡至淨零碳排放而言屬必要的主題。該等機遇專注於將資金、融資解決方案及資源配置引導至能夠在氣候及商業方面大規模發揮最大影響的主題。該等機遇旨

在支持客戶過渡，並解決融資需求以加快對行業而言屬重要的基礎架構、技術及新業務模式過渡至淨零碳排放。本集團在各項環球業務中提供全方位的可持續發展融資能力，幫助客戶管理風險及把握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機遇。

2022年，本集團繼續拓展可持續發展融資業務，引導資金推動實體經濟減排。推動50億美元的大灣區可持續發展融資計劃，支持製造業及房地產業等不同規模企業將大灣區業務過渡至低碳排放即屬一例。此外，本集團亦在中國內地、香港及印度發起為零售客戶提供的綠色按揭服務。

集團於2022年第五次榮獲《歐洲貨幣》雜誌選為亞洲最佳可持續發展融資銀行，亦榮獲亞太區三A；2022年度出口信貸機構協調銀行可持續發展基礎設施獎、亞太貸款市場協會年度綠色及可持續發展顧問以及亞洲金融香港最佳可持續發展銀行。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進展載於下表，詳細定義載於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數據錄》（請參閱www.hsbc.com/who-we-are/esg-and-responsible-business/esg-reporting-centre）。世界各地的綠色融資類別不一，加上類別及慣例不斷演變，導致集團日後或須修訂可持續發展融資的報告方法。集團深明外部相關群體對於持續演變的類別或會有不同觀點，隨著類別進一步發展，集團將設法符合經完善的行業準則。

可持續發展融資概要 - 亞太區¹

	2022年 百萬港元
已提供的資產負債表相關交易	126,845
資本市場/顧問（利便）	45,301
貢獻總額	172,146

1 列表已根據集團的《2022年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數據錄》編製，當中包括環保、社會及可持續發展活動。所提供及促成的金額包括：已提供資產負債表相關交易的協定限額、已促成資本市場/顧問活動的份額比例。

與客戶通力合作

集團的淨零碳排放抱負以客戶關係為基石。集團正因應行業制訂符合於2050年前達致淨零碳排放成果的目標。在評估融資項目排放量時，集團聚焦於溫室氣體排放量最為重大的行業部分，以及相信最大機會透過溝通和氣候行動推動轉變的行業部分，並加以考慮行業及科學指引。2021年，集團界定石油及天然氣和電力及公用事業行業於2030年底前須達成的目標。本集團將持續要求及評估相關客戶過渡計劃，並為其客戶組合發掘過渡解決方案。本集團考慮匯報及排放量披露資料、訂立抱負及目標的水平、達成目標的詳細計劃以及達成目標的行動證明。

對集團業務的方針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集團矢志成為淨零碳排放銀行，而其中一個抱負是於2030年底或之前，令集團業務及供應鏈達致淨零碳排放。

集團減碳策略涵蓋三個元素：減排、取代及消除。集團計劃首先專注於減少消耗以達致減碳，然後以低碳的替代選項取代剩餘的排放量，以符合《巴黎協定》。

最後，集團計劃根據現行監管規定，於較後階段利用高質素的碳補償，消除未能減少或取代的排放量。

於2020年10月，集團宣布以2019年水平為基準，目標是於2030年或之前，將耗能減少一半。此目標將透過改善集團房地產組合的運用，同時策略性縮減辦公室空間和數據中心達成。此外，集團正採用新科技和新興產品促使辦公地方更加節能。

為了實現集團在2030年前整體營運達到100%使用可再生能源的抱負，集團繼續物色機會於各所屬市場採購綠色能源，唯目前的一大困難是本集團訂立能源採購協議或主要市場開徵綠色關稅的機會有限。

出差及僱員交通

2022年，本集團出差的排放量相對較低，主要市場維持國際旅遊限制措施，對出差活動造成限制。集團通過內部報告及排放檢討並推行內部碳預算，正密切管理出差活動的逐步恢復，致力實現到2030年將出差排放量減至疫前水平一半的目標。隨著整個集團採用混合作業模式，技術在一定程度上減少員工出差與同事和客戶會面的需要。

本集團根據《溫室氣體議定書》報告排放量，當中載有範圍2以市場為基礎的排放量計算方法。本集團報告樓宇和僱員出差使用能源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基於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二氧化碳是適用於其業務的主要溫室氣體類別。雖然甲烷及氧化亞氮的排放量並不重大，本集團現時的報告中亦納入兩者的排放數據，使相關資料更為完整。本集團並無在範圍1及2的表現數據中報告員工在家工作的排放量。本集團的營運環境數據為期12個月，直至每年的9月30日。

2022年，本集團於各地區12個市場就經營收集能源使用及出差的數據，佔等同全職僱員約87%。

溫室氣體排放量（二氧化碳當量噸）^{1,2}

	2022年
範圍1 - 直接	915
範圍2 - 間接	104,162
範圍3 - 間接（上游活動 - 出差）	11,120
總計	116,197
每位等同全職僱員溫室氣體排放量（二氧化碳當量噸）	2.16

1 由於數據收集存在困難，本集團擁有營運控制權但市場份額較小的部分國家及地區的營運數據未必已納入。

2 CO₂e指二氧化碳當量。

邀請供應商參與

由於集團大部分排放量來自其供應鏈，其深知實現淨零碳排放目標離不開供應商的支持。2020年，集團開始鼓勵最大供應商作出自身碳承諾，並透過披露項目（「CDP」）供應鏈項目披露其排放量，為期三年。集團將繼續透過CDP與供應商合作，並與供應商直接討論如何進一步支援集團過渡至淨零碳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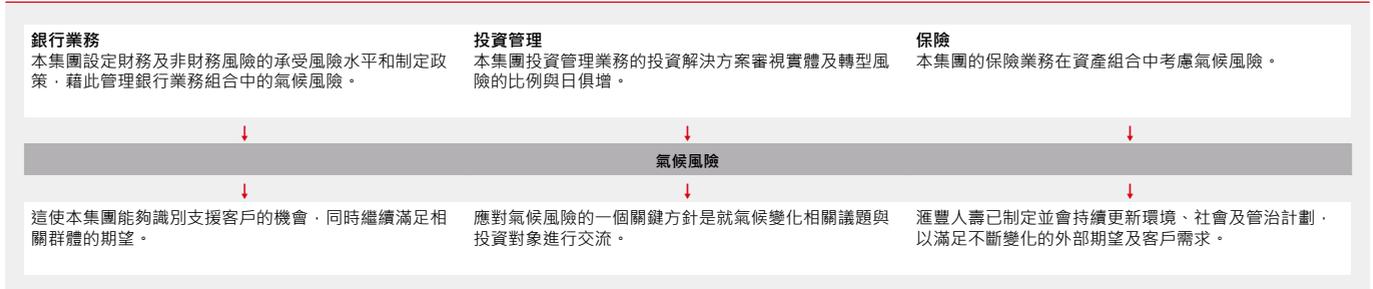
應對氣候風險的方針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管理相關群體的風險

氣候風險與氣候變化及邁向更綠色經濟而可能產生的財務及非財務影響有關。本集團根據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架構管理各業務部門的氣候風險，並已將氣候考慮因素納入集團的傳統風險類別。本集團最重大的風險與

銀行業務組合內的企業及零售客戶融資有關，且本集團在保險及投資管理業務資產擁有權方面亦肩負責任。

本集團於下表載列其在三個最重要的角色中對相關群體的義務。有關本集團應對氣候風險的方針的詳情，請參閱第61頁的氣候風險。



銀行業務

本集團的銀行業務已作充分準備，可通過融資支持客戶管理其本身的氣候風險。就批發客戶而言，本集團利用其轉型及實體風險管理架構中的轉型及實體風險問卷，來了解其氣候策略及風險。集團已制訂一系列政策為氣候風險管理提供指引，包括最近更新的能源政策及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的政策（請參閱第62頁）。集團使用氣候境況分析作為風險評估工具，從而提供集團企業及零售銀行業務組合以及集團自身業務的轉型及實體風險長遠影響之見解。

投資管理

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對組合造成的影響時，本集團的投資管理業務審視實體及轉型風險的比例與日俱增。因此，本集團在整個投資決策過程中評估投資對象所面臨的風險時整合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分析。投資團隊利用組合管理工具評估、審視及釐定可能影響發行人現有及未來價值的潛在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水平。

2022年9月，集團的投資管理業務發布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的政策，由其主動管理的組合在2030年之後不會持有歐盟及經合組織市場上涉及動力煤且收入高於最低限度之發行人的上市證券，並在2040年之後不會持有所有其他市場上涉及動力煤的上市證券。

與集團所投資的公司交流，是本集團的投資管理業務管理氣候風險的主要方法之一。滙豐投資管理的管理計劃列出其與發行人就氣候變化議題進行交流的方法。

保險

2022年，本集團的保險業務更新了可持續發展政策，以配合集團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的政策，並就企業包銷引入了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有關業務已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的承受風險水平，而環境、社會及管治標準已推及至保險產品制訂程序和業務營運。

境況分析得出的見解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簡介

境況分析透過評估集團在一系列氣候境況下的風險狀況以支持其策略落實。這有助集團認識氣候變化及規劃未來（包括在監管規定不斷變化的情況下）。

繼首次就集團整體進行氣候變化境況分析及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規定進行氣候風險壓力測試試驗計劃後，集團在2022年進行亞太區多個監管機構（包括新加坡金融管理局）規定的壓力測試。

集團的境況分析單獨考慮：

- 邁向淨零碳排放經濟過程出現的過渡風險，包括政策、科技、客戶行為及相關群體觀感轉變，均可影響借款人的經營收入、融資要求及資產價值；及
- 因天氣事件（例如颶風及洪水氾濫）愈趨頻密及嚴重或天氣狀況不斷變遷所產生的實體風險，均可影響物業的價值及維修成本，以及導致業務中斷。

集團將持續完善氣候境況分析，以助其更全面了解氣候相關的不利因素、風險及機遇，有利其策略規劃及行動。

我們的氣候境況

2022年，集團使用四個具特定性質的境況進行內部氣候境況分析，以闡明集團對2022至2050年期間一系列全球氣候變化所產生各種潛在結果的看法。

編製此等內部境況時，集團參考了外界公開提供的氣候境況，包括綠色金融網絡（Network for Greening the Financial System）、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和國際能源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所編製者。集團透過納入其獨有氣候風險以及全球不同業務和地區的組織及客戶面對的風險而採納此等境況，由此產生了以下四個境況：

- 淨零碳排放境況。此境況配合集團的淨零碳排放策略並與《巴黎協定》一致；
- 當前承諾境況。此境況假設氣候行動限於當前政府承諾及保證；
- 下行轉型風險境況。此境況假設氣候行動延至2030年，但速度足以限制本世紀末前的全球氣溫；及
- 下行實體風險境況。此境況假設氣候行動限於當前政府政策，導致極端的全球暖化現象。

本集團遵循集團的四個境況，其反映不同水平的實體及轉型風險，並以政府氣候政策變動、宏觀經濟因素及科技發展等多種假設作為支撐。

氣候科學、數據、方法、境況分析技術的發展將有助進一步提升日後的方針。因此，風險觀點預期會隨時間而改變。

分析氣候境況分析的推算結果

氣候境況分析讓集團能夠模擬不同潛在氣候進程可能會對其客戶和組合有何影響，尤其是在信貸損失方面。由於可能制訂減碳政策，碳排放活動更頻繁的行業的氣候相關損失可以預計。此等減碳政策將有助規定過渡至淨零碳排放的速度，且不同地區和行業將有所不同。客戶的氣候轉型計劃將有助減少本集團的氣候及信貸風險。

就實體風險而言，集團評估可能影響選定實體的物業價值的災害，包括熱帶氣旋及相關風暴潮。預期直至2050年之前零售按揭組合出現違責的機會仍低，原因是建築物的設計能夠抵禦高風速並投放資源防洪。同樣地，由於新加坡所處的地理位置及防洪基建強大，該國的損失在所有境況中均偏低。

該分析得出了對相關風險驅動因素及本集團如何能夠駕馭此複雜而不斷變化的環境的見解。本集團針對氣候境況分析的結果探索策略性應對措施，有關結果讓其能識別並優先處理最為需要轉型支援的行業和界別。此舉亦讓本集團測試為支持客戶轉型及實踐其淨零碳排放抱負所採取行動能夠產生的影響。

結果的應用及後續步驟

氣候境況分析為集團策略提供資訊，並支持如何把握機遇，同時將風險降至最低，並使集團能夠順利完成氣候轉型。集團將繼續加強氣候境況分析能力，並將其結果用於決策制訂，尤其是有關策略、客戶管理以及承受風險水平的決策制訂。

社會事務

集團的目標是積極為客戶、同事及社區開拓機遇，並讓全球更多人可享互聯互通及經濟全球化的效益。

為以可持續的方式實現目標及實施策略，集團恪守其價值觀：重視差異；共同成功；勇擔責任；完成使命。

人權

集團對於尊重人權的承諾詳情載於集團的人權聲明www.hsbc.com/our-approach/measuring-our-impact。

防賄賂及反貪污政策

集團要求員工遵守所有業務所在市場及司法管轄區的所有適用防賄賂及反貪污法例，包括但不限於英國《賄賂法》、美國《反海外腐敗法》、香港《防止賄賂條例》及法國《薩潘二世法》。集團已制訂全球防賄賂及反貪污政策以奉行該等法律及規例，並要求員工遵循當中的精神，彰顯集團恪守符合道德行為及操守的承諾，以作為我們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方針的一部分。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索引表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下表載列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的11項建議並概述補充資料可在何處找到。

倘工作組未納入與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所有建議和推薦披露一致的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則相應地列出原因及所採取的步驟。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及完善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報告及披露，以履行香港金管局SPM GS-1所規定的責任。

關於本集團在香港金管局SPM GS-1下的義務，作為考慮衡量和公開報告內容的一部分，本集團進行評估，以確定納入《年報及賬目》所載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的適當詳細程度。評估考慮的因素包括本集團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水平、其氣候相關策略的範圍和目標、轉型挑戰及業務的性質、規模和複雜性。

建議	回應	披露位置
管治		
a) 說明董事會對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監督		
程序、頻密程度及培訓	董事會全面負責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董事會於2022年舉行的六次會議上討論了本集團與其策略相關的發展情況。此外，作為其持續發展的一部分，董事會成員亦接受有關氣候和可持續發展的全球和區域發展的培訓。董事會酌情了解與不斷變化的氣候議程有關的更廣泛主題的最新情況。	第9頁
小組委員會問責、程序及頻密程度	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了解有關氣候風險概況、首要和新浮現氣候風險及氣候風險計劃的最新情況。	第62頁
董事會及其相關董事會下設委員會考慮氣候的例子	董事會於2022年批准氣候策略，監督行政管理層制定方針、執行、財務規劃及相關報告的工作。 亞太區聯席行政總裁及多數執委會成員的2022年度獎勵評分紀錄，包括與達致多項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包括客戶滿意度、員工情緒、減碳以及可持續發展融資措施）掛鈎的業績。	第62頁 第9頁
b) 說明管理層在評估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職責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續)

建議	回應	披露位置
誰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亞太區聯席行政總裁擔任主席)負責監督滙豐集團於2020年10月宣布的氣候計劃在亞太區的實施情況。 本集團的氣候風險監察論壇負責監督與氣候風險管理相關的一切風險活動及氣候風險之上報。	第9頁
管理層如何向董事會報告	2022年,亞太區聯席行政總裁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六次匯報。	第9頁
用於通知管理層的程序	行政委員會每季審核環境、社會及管治紀錄表,其中包括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本身業務排放量等關鍵指標。	第9頁
策略		
a) 說明機構已識別的短期、中期和長期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		
用於釐定重大風險及機遇的程序	本集團為最高氣候過渡風險的六大行業批發客戶推出了過渡及實體風險問卷,以評估並加深了解氣候變化對某些客戶業務模式的影響。客戶經理協助客戶完成問卷記錄,並協助識別促進轉型的潛在商機。 集團已完成對本集團在亞太區三大住宅按揭組合市場(香港、新加坡及澳洲)的零售按揭業務進行資產層面的詳盡分析。	第62頁 第63頁
相關短期、中期及長期時限	本集團繼續為集團的抱負作出貢獻,務於2050年底前實現融資組合淨零碳排放,及於2030年底前在集團本身營運及供應鏈實現淨零碳排放;同時參與滙豐向全球客戶提供及促成7,500億美元至1萬億美元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之舉,協助亞太區客戶在2030年之前過渡至淨零碳排放。 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時限定義均與集團看齊:短期為2025年底前;中期為2026至2035年;而長期為2036至2050年。 本集團參與了集團的氣候境況分析,相關資料納入集團就2022至2050年間預期信貸損失及實體風險對集團工作場所之影響的研究結果。有關詳情,請參閱集團《2022年報及賬目》。	第10頁 第11頁
已識別的過渡或實體氣候相關議題	集團的風險類別中普遍存在過渡或實體的氣候相關風險,並有漂綠風險。 本集團現正實踐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抱負,協助客戶進行過渡。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數據錄載有相關貢獻活動的詳細定義。	第61頁 第10頁
按行業及/或地區分析風險及機遇	境況分析支持本集團應對在一系列氣候境況下的風險與機遇。這有助本集團認識氣候變化的影響及規劃未來。 集團已完成對本集團亞太區三大住宅按揭組合市場—香港、新加坡及澳洲的零售按揭業務資產層面的詳盡分析。 基於轉型上的挑戰(包括數據限制及持續演變的科學及方法),本集團現時並無充分披露按行業/地區劃分的轉型及實體風險的定量影響。本集團於中期內將致力應對這些挑戰。	第11頁 第63頁
碳相關資產的信貸風險承擔集中度(銀行補充指引)	集團根據行業碳排放量,識別出批發信貸客戶承受最高氣候風險的六大行業:汽車、化工、建築及建造材料、金屬及採礦、石油及天然氣,以及電力與公用事業。本集團就批發組合中過渡風險較高的六大行業的風險承擔進行內部報告,並將在取得更多數據後完善披露。	第62頁
貸款及其他金融中介業務活動的氣候相關風險(銀行補充指引)	本集團重大的氣候風險與銀行組合內的企業及零售客戶融資活動有關,並對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中擁有的資產負責任。	第11頁
b) 說明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對機構的業務、策略及財務規劃的影響		
對策略、業務及財務規劃的影響	過渡至淨零碳排放為集團的四大策略支柱之一。集團旨在於2030年前為業務及供應鏈實現淨零碳排放,並於2050年前實現融資項目排放達致淨零碳排放。 本集團目前並無全面披露氣候相關事宜對財務規劃的影響,尤其是財務業績(例如收入與成本)及財務狀況(例如資產與負債)、收購/撤資或獲得資本方面的影響,各情況均由於缺乏編製相關財務影響的數據和系統。2022年,集團將可持續發展金融及融資排放若干元素整合至財務規劃流程。但隨著更多數據可供應用,我們預期在中期方本面將會進一步加強披露。	第9頁
對產品及服務的影響	本集團透過促進於2030年底前為亞太區客戶提供及促成7,500億美元至1萬億美元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的這一環球目標,支持集團實現協助客戶過渡到淨零碳排放及可持續未來的抱負。	第9頁
對供應鏈及/或價值鏈的影響	本集團已開始與其最大的供應商攜手合作,鼓勵他們作出自身承諾及披露其排放量。集團的第三方風險管理程序納入了氣候相關風險。	第10頁
對業務營運的影響	本集團現正加深認識集團物業所承受的風險,並制訂減輕風險措施,以確保維持營運復元力。	第63頁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續)

建議	回應	披露位置
對調整及緩減措施的影響	集團已宣布在2030年底前業務營運達到100%使用可再生能源的抱負，並繼續物色機會採購綠色能源。集團定期檢視並提升其樓宇選擇流程及全球工程標準，以助確保樓宇選擇流程及工程標準可反映氣候變化的潛在影響。	第10頁
對業務營運的影響	本集團現正加深認識旗下物業所承受的風險，並採取必要減輕風險措施，以確保維持營運復元力。	第63頁
對研發投資的影響	集團現正與世界資源研究所和世界自然基金會合作，攜手研究亞太區的氣候創新、自然為本解決方案及能源效益舉措。	
低碳經濟過渡計劃	集團致力在2023年公布本身的氣候過渡計劃。該計劃將概述集團對所服務行業及市場的淨零碳排放的承諾、目標及方針，以及集團如何過渡至融入淨零碳排放並為轉型提供資金。過渡計劃一經發表，本集團將遵照其指引行事。	
c) 說明機構策略的復元力，當中考慮到不同的氣候相關境況，包括攝氏2度或以下的境況		
將氣候融入境況分析	集團於2022年加強氣候境況分析的方法，並在進行內部氣候境況分析時使用四個具特定性質的境況：淨零碳排放、當前承諾、下行轉型風險及下行實體風險。集團內部氣候境況分析所運用的四個境況，旨在明確表達集團對2022至2050年期間全球氣候變化一系列潛在後果的觀點。相關假設詳述於集團《2022年報及賬目》。	第11頁
影響表現的主要因素以及如何考慮有關因素	內部氣候境況分析透過政府氣候政策變化、宏觀經濟因素及技術發展等多項假設，反映不同水平的實體及轉型風險。	第11頁
所用境況以及其如何納入政府政策	內部氣候境況分析反映了外界公開提供的氣候境況，包括綠色金融網絡 (Network for Greening the Financial System)、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 (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和國際能源署 (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所編製者。	第11頁
我們的策略可如何改變和調整	集團將持續提升氣候境況分析能力，並依據有關結果作出決策，尤其是在策略、客戶參與及承受風險方面。	第12頁
風險管理		
a) 說明機構識別及評估氣候相關風險的程序		
考慮傳統銀行風險類型	集團識別及評估氣候相關風險的初步方針著眼於了解五個優先風險類別的實體及過渡影響：批發信貸風險、零售信貸風險、復元力風險、監管合規風險及聲譽風險。	第61頁
程序	就批發客戶而言，本集團利用風險管理架構中的轉型及實體風險問卷，來了解其氣候策略及風險。此外，氣候境況分析亦用作為風險評估工具，從而提供集團企業及零售銀行業務組合以及自身業務的轉型及實體風險長遠影響之見解。 基於轉型上的挑戰 (包括數據限制及持續發展的科學及方法)，本集團現時並無充分披露轉型及實體風險的詳盡影響。	第11頁
整合至政策及流程	集團正將氣候風險納入其眾多環球業務及職能部門的政策、程序及監控，並將隨著其氣候風險管理能力日趨成熟，繼續加強有關政策、程序和控制措施。集團於2022年公布了最新的能源政策，當中涵蓋石油及天然氣、電力及公用事業、氫氣、可再生能源、核能及生物質能行業，並更新了其於2021年首次公布有關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的政策。	第62頁
在傳統銀行業風險類別中考慮氣候相關的風險 (銀行補充指引)	2022年，集團在風險類別中擴大了其他風險種類 (包括財資風險及交易風險) 所受到的氣候風險影響的考慮範圍。	第64頁
b) 說明機構管理氣候相關風險的程序		
程序及我們如何作出決定	本集團風險管理會議及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聽取有關我們的氣候風險狀況，以及首要及新浮現氣候風險的最新資訊。 本集團初訂的承受風險水平著重監察及管理五大首要風險類型的氣候風險，當中包括其批發貸款組合中屬高轉型風險的行業的風險，及零售貸款組合的實體風險。本集團已按適當情況於集團及地方層面制訂衡量指標。 本集團會持續定期檢討承受風險水平，從而掌握重大的氣候風險，並隨時間持續加強衡量指標。	第62頁
c) 說明如何將識別、評估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的程序整合至機構的整體風險管理架構中		
我們如何調整和整合方針	本集團的氣候風險管理方針配合集團整體的風險管理架構及三道防線模型。	第61頁
我們如何計及實體與部門之間的相互連繫	本集團專設的氣候風險計劃推動其建立氣候風險管理能力，並計及本集團內部業務、職能部門及實體之間的相互連繫。	第62頁
指標及目標		
a) 披露機構用於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指標，須與機構的策略及風險管理程序一致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續)

建議	回應	披露位置
用於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對貸款組合的影響的指標	<p>本集團監察集團於六個高轉型風險行業的批發貸款風險承擔。2022年，本集團制訂新的氣候風險指標，以評估實體風險對香港零售按揭組合的影響，詳情載於第63頁。</p> <p>本集團的氣候風險管理資訊紀錄表包括有關主要氣候風險的指標，並會向本集團氣候風險監察論壇匯報。</p>	第62頁
用於評估機遇進展的指標	<p>集團利用多項指標(即根據特定計量定制的方法)追蹤其淨零碳排放進度。本集團為集團的能源消耗、用水、廢物管理及土地使用作出貢獻。有關詳情，請參閱集團《2022年報及賬目》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集》。</p> <p>本集團已披露其於2022年對為亞太區客戶提供及促成7,500億美元至1萬億美元這一環球目標的集團可持續發展融資抱負作出的貢獻。</p> <p>本集團現時未有充分披露與氣候相關機遇相符的收入或資產比例、資本部署或其他業務活動，包括就產品和服務的收入、內部破債、與其業務或策略規劃時間範圍一致的前瞻性指標。可持續發展融資收入及資產方面，集團正披露若干資料。隨著數據與系統限制得到解決，本集團預期會將氣候相關指標進一步整合到財務規劃及預測中。</p>	第9頁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獎勵	<p>亞太區聯席行政總裁及大部分行政委員會成員的2022年周年獎勵評分紀錄，包括與達致多項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包括客戶滿意度、僱員情緒、減碳以及可持續發展融資措施)掛鈎的表現。</p>	第9頁
用於評估氣候風險對貸款及金融中介業務的影響的指標(銀行補充指引)	<p>本集團並無充分披露用於評估氣候相關風險的實體及過渡風險對零售貸款、批發貸款及其他業務活動(特別是信貸風險承擔、持有股權及債務、或交易用途持倉、按行業、地區、信貸質素、平均期限劃分的各項分類)的影響的指標。這是由於本集團正著手解決的數據與系統限制所致。</p>	
b) 披露範圍1、範圍2及(如適用)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及相關風險		
貸款及金融中介業務的溫室氣體排放(銀行補充指引)	<p>融資項目排放方面，集團已就若干行業披露資產負債表內融資項目排放量。集團並無充分披露融資項目的排放資料。有關範圍3的融資項目排放及相關客戶風險的進一步披露，取決於集團客戶公開披露其碳排放及相關風險。</p> <p>集團披露融資項目排放資料的方法可於以下網站查閱：www.hsbc.com/who-we-are/esg-and-responsible-business/esg-reporting-centre。</p>	
c) 說明機構用於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目標，以及對比該等目標的表現		
設定目標的詳情，以及屬於絕對或以強度為基礎	<p>集團的目標是使融資項目於2050年或之前達致淨零碳排放，並已就若干行業訂立2030年資產負債表內融資項目中期排放目標。集團致力於2030年前為亞太區客戶提供及促成7,500億美元至1萬億美元這一環球目標的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支持他們過渡至淨零碳排放，同時力爭於2030年或之前使集團的營運及供應鏈實現淨零碳排放。此外，本集團亦對集團達致其他抱負作出貢獻，例如土地使用、廢物管理、能源消耗及採用可再生電力的百分比。有關集團抱負的詳情，請參閱集團《2022年報及賬目》。</p> <p>由於過渡期間的種種挑戰(例如數據及系統限制)，本集團現時並無披露用於衡量及管理實體及過渡風險的目標或資本調配或氣候相關機遇，而本集團正著手於中期內解決這些挑戰。</p> <p>考慮到本集團業務的性質，本集團認為用水量並非其業務的重大目標，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披露中並無包括目標。</p>	

財務回顧

2022年業績

(未經審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2年錄得的除稅前利潤增加110.48億港元，增幅為13%，增至976.11億港元。

(經審核)

	財富管理 及個人銀行 百萬港元	工商金融 百萬港元	環球銀行 百萬港元	資本市場 及證券服務 百萬港元	企業中心 ¹ 百萬港元	其他 (環球銀行 及資本市場 其他業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淨利息收益 / (支出)	71,397	43,087	18,703	4,370	(12,718)	2,013	126,852
費用收益 / (支出) 淨額	17,895	9,727	5,086	3,701	247	(56)	36,60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 (支出)	(9,603)	3,728	(110)	22,372	11,079	345	27,811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34)	64	—	—	—	17	47
保費收益 / (支出) 淨額	76,848	3,997	—	—	(430)	—	80,415
其他營業收益 / (支出)	2,329	(189)	369	1,208	315	(251)	3,781
營業收益 / (支出) 總額	158,832	60,414	24,048	31,651	(1,507)	2,068	275,506
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	(66,206)	(3,968)	—	—	360	—	(69,814)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 / (支出) 淨額	92,626	56,446	24,048	31,651	(1,147)	2,068	205,692
- 其中：外來	76,344	58,916	26,413	40,870	(8,191)	11,340	205,692
項目之間	16,282	(2,470)	(2,365)	(9,219)	7,044	(9,272)	—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	(1,326)	(11,953)	(3,070)	22	1	(39)	(16,365)
營業收益 / (支出) 淨額	91,300	44,493	20,978	31,673	(1,146)	2,029	189,327
營業支出	(52,773)	(20,972)	(10,513)	(13,897)	(9,521)	(2,832)	(110,508)
營業利潤 / (虧損)	38,527	23,521	10,465	17,776	(10,667)	(803)	78,819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40	—	—	—	18,652	—	18,792
除稅前利潤 / (虧損)	38,667	23,521	10,465	17,776	7,985	(803)	97,611
於2022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數據							
客戶貸款 (淨額)	1,536,664	1,231,972	880,581	40,563	1,403	13,966	3,705,149
客戶賬項	3,443,694	1,665,463	805,600	195,775	11	3,166	6,113,70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淨利息收益 / (支出)	50,632	29,106	15,070	3,497	(2,640)	2,448	98,113
費用收益 / (支出) 淨額	23,827	9,828	5,746	5,730	243	(78)	45,29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22,195	3,551	39	19,363	214	513	45,875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956	368	—	—	—	343	1,667
保費收益 / (支出) 淨額	58,645	3,499	—	—	(422)	—	61,722
其他營業收益 / (支出)	202	39	237	1,113	599	(157)	2,033
營業收益 / (支出) 總額	156,457	46,391	21,092	29,703	(2,006)	3,069	254,706
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	(72,658)	(3,743)	—	—	353	—	(76,048)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 / (支出) 淨額	83,799	42,648	21,092	29,703	(1,653)	3,069	178,658
- 其中：外來	80,570	43,398	20,539	29,644	(2,284)	6,791	178,658
項目之間	3,229	(750)	553	59	631	(3,722)	—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	(1,224)	(3,295)	(2,013)	(10)	(6)	9	(6,539)
營業收益 / (支出) 淨額	82,575	39,353	19,079	29,693	(1,659)	3,078	172,119
營業支出	(49,429)	(20,839)	(10,152)	(14,629)	(7,332)	(2,495)	(104,876)
營業利潤 / (虧損)	33,146	18,514	8,927	15,064	(8,991)	583	67,243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37	—	—	—	19,183	—	19,320
除稅前利潤	33,283	18,514	8,927	15,064	10,192	583	86,563
於2021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數據							
客戶貸款 (淨額)	1,544,449	1,315,961	927,542	49,887	1,540	1,560	3,840,939
客戶賬項	3,407,789	1,659,464	891,994	211,621	28	6,286	6,177,182

1 包括項目之間的撇銷。

財務回顧

本財務回顧內的評述為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比較。

業績評述

(未經審核)

本集團的列賬基準除稅前利潤為976.11億港元，增加110.48億港元，增幅為13%。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增加270.34億港元，增幅為15%，主要由淨利息收益上升所致。營業支出增加56.32億港元，增幅為5%，乃來自對科技的投資。

淨利息收益增加287.39億港元，增幅為29%。若不計及不利的匯兌影響，淨利息收益增加307.15億港元，增幅為32%，主要來自香港，原因是市場利率上調，令客戶存款息差擴闊及再投資收益率上升，加上資產負債有所增長。新加坡的淨利息收益亦告上升，反映市場利率上調的有利影響。

費用收益淨額減少86.96億港元，減幅為19%。若不計及不利的匯兌影響，費用收益淨額減少79.28億港元，減幅為18%，乃受香港的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所影響，原因是交投量下跌令單位信託基金收益及經紀收益減少，加上所得之管理資金費用減少，反映市場表現欠佳。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業務（「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的費用收益淨額亦錄得較小規模的減幅，主要是環球託管及證券經紀費用減少，加上包銷費用下跌所致。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減少180.64億港元，減幅為3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包括相關衍生工具）淨收益減少313.74億港元，減幅主要來自香港，原因是股市表現欠佳，以致為支持保單及投資合約而持有的股票組合出現虧損。因應投保人應佔之上述虧損，「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項下已呈列相關的對銷變動。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增加133.15億港元，增幅為47%，來自香港的增幅尤其顯著，主要受惠於利率上調帶動衍生工具利潤增加，但不利市況導致股權交易收益減少，抵銷上述部分增幅。中國內地方面也錄得增幅，主要由當地持有的外匯持倉之有利變動所致。

保費收益淨額上升186.93億港元，增幅為30%，主要受香港和新加坡銷售額上升所帶動。新加坡的銷售額增長是因2022年收購了AXA Insurance Pte Limited（「AXA Singapore」）。

其他營業收益增加17.48億港元，增幅為86%，此乃由於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錄得有利變動10.38億港元，反映香港新承保業務價值增加，加上為反映提供相關服務之成本而對存託在本行的投保人資金進行訂價調整，由此產生了一次性收益，但主要由於利率變動，致令香港及新加坡出現不利假設變動及經驗差異，部分抵銷上述增幅。

因應投保人應佔之上述損益，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之變動淨額被「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的相應變動部分抵銷。

前述整體增幅亦包括完成收購AXA Singapore產生的6.65億港元增益。

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減少62.34億港元，減幅為8%，首要原因是支持合約（相關投資風險部分或全部由投保人承擔）的金融資產回報下跌，此情況主要在香港出現。但香港的銷售額上升，抵銷上述部分減幅。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之變動增加98.26億港元，增幅為150%，當中以工商金融業務最為顯著，而環球銀行業務亦錄得較小的升幅，主要反映與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行業風險承擔相關的準備增加。

營業支出總額上升56.32億港元，升幅為5%。若不計及有利的匯兌影響，營業支出增加74.59億港元，增幅為7%，反映科技投資（包括就支持業務增長對集團數碼服務能力的投資）增加。員工薪酬與福利支出亦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與表現掛鈎的酬勞增加和工資上漲。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下降5.28億港元，降幅為3%。若不計及不利的匯兌影響，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增加3,200萬港元，主要來自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淨利息收益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益	126,852	98,113
付息資產平均值	7,589,538	7,173,973
	%	%
淨息差	1.55	1.32
無成本資金淨額之貢獻	0.12	0.05
淨利息收益率	1.67	1.37

淨利息收益增加287.39億港元，增幅為29%。如不計及不利的匯兌影響，淨利息收益增加307.15億港元，增幅達32%。此增幅主要由香港帶動，乃因市場利率上調使客戶存款息差擴闊及再投資收益率上升，同時資產負債有所增長。新加坡的淨利息收益亦告增加，反映市場利率上調的有利影響。

付息資產平均值上升4,160億港元，升幅為6%，並由香港的金融投資及反向回購協議增長所帶動。

制訂保險產品

(未經審核)

下表顯示按收益表項目劃分的制訂保險產品業務之業績，而經本集團銀行途徑賺取之保險分銷收益亦於表中分開列示。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之業績及經本集團銀行途徑賺取之保險分銷收益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 ¹		
淨利息收益	17,701	16,527
費用支出淨額	(4,272)	(3,617)
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 (支出)	(14,599)	18,036
保費收益淨額	80,839	62,135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變動	(256)	(1,294)
其他營業收益	887	719
營業收益總額	80,300	92,506
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	(70,170)	(76,361)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10,130	16,145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	(36)	(216)
營業收益淨額	10,094	15,929
營業支出總額	(5,798)	(3,464)
營業利潤	4,296	12,465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39	137
除稅前利潤	4,435	12,602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以年率計之新承保業務保費	15,420	19,136
經本集團銀行途徑賺取之保險分銷收益	4,437	4,135

1 表中所列制訂保險產品業務的業績並未撇銷與本集團非保險業務的公司進行之交易。

制訂保險產品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的除稅前利潤下跌81.67億港元，跌幅為65%，原因是年內股市表現不濟，而2021年卻市況理想，然而新造業務量上升抵銷了部分跌幅。

已投資資金有所增長，使淨利息收益上升7%，反映壽險保單的新造業務和續保保費帶來的資金流入淨額。

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淨收益下降，主要因為股市表現不濟，導致為支持保單及投資合約而持有的香港股票組合錄得虧損。

保費收益淨額上升，乃受主要來自香港的銷售額增加所帶動，當中香港產品組合包含較高比例的整付保費業務，而新加坡業務於2022年收購了AXA Singapore，帶動銷售額增加。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出現有利變動，較2021年增加10.38億港元，反映香港新造業務的價值增長，加上為反映提供相關服務之成本而對存託

形式持有的投保人資金進行訂價調整，由此產生了一次性增益。香港及新加坡主要因利率變動而出現不利的假設變動及經驗差異，部分抵銷了此項有利變動。

因應投保人應佔的虧損，「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項目已呈列相關的對銷變動。

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減少61.91億港元，減幅達8%，首要原因是支持合約（相關投資風險部分或全部由投保人承擔）的金融資產回報下跌，而此情況主要在香港出現。但香港的新造業務量有所上升，部分抵銷了有關減幅。

以年率計之新承保業務保費下跌37.16億港元，跌幅為19%，主要受香港拖累，原因是香港的產品組合正逐步改變為新造整付保費業務。中國內地業務增長，帶動按年率計之新承保業務保費上升，加上計入AXA Singapore的業績，部分抵銷了有關跌幅。

與2021年12月31日比較的資產負債表評述

(未經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載於綜合財務報表。

客戶貸款總額減少1,280億港元，減幅為3%。若不計及900億港元的不利貨幣換算影響，客戶貸款總額則減少380億港元，原因是企業及商業貸款減少880億港元，降幅主要在香港，但澳洲、日本及中國內地的增長部分抵銷此減幅。住宅按揭貸款增加350億港元（主要來自香港及澳洲），而非銀行金融機構貸款亦增長290億港元（主要來自韓國、香港及印度）。

2022年底，已減值貸款總額佔貸款總額的比率為1.69%（2021年：1.11%）。2022年，預期信貸損失變動佔平均客戶貸款總額的比率為0.4%（2021年：0.18%），反映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組合質素下降之影響。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我們對本集團於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的投資進行減值檢討，根據本行的使用價值計算法（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結論是有關投資並非已減值。誠如該附註所述，於未來會計期內，使用價值可能因應模型輸入數據變動所產生的效應而有所增減。預料賬面值會因交通銀行賺取的保留利潤而持續提升。減值一經釐定，將會在收益表確認。如出現減值，預期對本集團普通股權一級比率的影響極輕微，原因是減值對普通股權一級比率的負面影響，將被賬面值下降的有利影響部分抵銷。本集團會繼續確認應佔交通銀行的損益，但賬面值會降至相等於使用價值，亦會於收益表內作出相應減額。我們將於隨後的每個業績報告期持續進行減值檢討，並就賬面值及收益作出相應調整。

客戶存款減少630億港元至61,140億港元，降幅為1%。若不計及1,100億港元的不利貨幣換算影響，客戶存款則增加470億港元。於年底的貸存比率為60.6%（2021年：62.2%）。

於2022年12月31日，**股東權益**增加190億港元至8,750億港元，主要反映扣除股息派付後的本年度利潤，以及發行的新普通股及額外一級資本工具，但多種外幣兌港元貶值導致外匯儲備減少，部分抵消了這一增幅。

風險

我們的風險管理方針

(未經審核)

承受風險水平

我們深明建立堅定文化之重要性，這指塑造風險意識、風險承擔及風險管理相關行為的共同取態、信念、價值觀及標準。集團全體員工均肩負風險管理責任，董事會則對此負最終責任。

我們作出決策時會設法平衡社會、環境及經濟方面的考慮，令業務可長久經營下去。我們的優先策略乃基於我們致力以可持續發展方式經營業務的理念而制訂。這有助我們履行社會責任及管理業務的風險狀況。我們致力管理及緩減氣候相關風險（包括實體及轉型風險），並會繼續將之納入內部和客戶風險管理及監察考慮範圍。

下列原則規定了本集團的整體承受風險水平，並且確立了管理業務及風險的方式。

財務狀況

- 我們力求維持良好的資本狀況，具有穩健的監管及內部資本比率。
- 我們對各營運公司個別進行流動資金及資金管理。

營運模式

- 我們矢志取得與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及強健的風險管理能力相應的回報。
- 我們矢志為股東帶來可持續及多元化的盈利及穩定的回報。

業務經營方式

- 我們絕不接受蓄意或在知情下損害客戶的利益或違反監管規定的條文或精神。
- 我們絕不接受任何員工或任何本集團業務作出不當的市場行為。
- 我們致力管理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構成影響的氣候風險，並且實現淨零碳排放的抱負。
- 我們審視並在適當情況下減低業務活動及決策可能產生的聲譽風險。
- 我們監督承受風險水平的非財務風險承擔，包括有關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不足或失效，或影響客戶或可能導致股東回報不理想、備受譴責或聲譽受損的事件之風險承擔。

企業全面應用

集團的承受風險水平概括考慮金融及非金融風險。我們將金融風險界定為因業務活動導致財務虧損的風險。我們主動承擔這類風險，從而盡量提升股東價值及利潤。非金融風險為因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失效或外圍事件而對我們實現策略或目標所產生的風險。

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以定量及定質的詞彙表述，並應用於環球業務層面及重要銀行實體。我們於定期檢討過程中，持續修正承受風險水平並擴大其範圍。

董事會定期評估及審批本集團承受風險水平，以確保有關水平仍然適宜。本集團審議、制訂及加強承受風險水平時會考慮以下各項：

- 與集團策略、宗旨、價值觀及客戶需要銜接；
- 本集團其他風險報告強調的趨勢；
- 就正在發展的風險形勢與風險管理人員的溝通；
- 資本、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的穩健情況；
- 適用法律及規例的遵守情況；
- 適用的監控環境對緩解風險的有效性，並以風險監控評估的風險評級為依據；
- 可用系統的風險管理功能、能力及復元力；及
- 目前具備所需風險管理能力的員工數目。

我們透過獲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推薦並經董事會批准的承受風險水平聲明正式表明承受風險水平。設定承受風險水平確保我們就集團的策略協定適當的風險水平。由此，承受風險水平為財務規劃流程提供指引，幫助高級管理層將資本分配到各項業務活動、服務及產品。

承受風險水平聲明應用於制訂業務部門策略、策略及業務規劃以及薪酬。在集團層面，集團會比對承受風險水平聲明及主要風險指標評估表現，向本集團風險管理會議匯報，以支持就違反風險承受水平及任何相關緩減措施進行有針對性的觀察及討論。該報告有助我們迅速識別並減輕風險，並藉以制訂風險調整薪酬，推動堅定的風險管理文化。

大多數環球業務及重要銀行實體須各自制訂承受風險水平聲明，並對其進行監察，以助確保其與本集團的承受風險水平聲明保持一致。各承受風險水平聲明及業務活動均依循定質原則及/或定量指標指引，並以此為基礎。

風險管理

我們深知，風險管理的主要作用乃保障我們的客戶、業務、同事、股東及所服務的社區，同時確保我們能夠支持我們策略的落實和推動可持續增長。我們的風險管理工作乃建基於第22頁所述的「三道防線」模型。

落實集團業務策略仍然是關鍵重點。實施改革措施後，我們主動管理執行風險。我們亦將定期進行風險評估，當中包括比對策略作出評估，以助確保能夠挽留主要人員，保證業務繼續有效運作。

在整個機構和所有風險類別層面上，我們旨在採用建基於本集團文化和價值觀的全面風險管理方針，這概述於我們的風險管理架構內，當中包括我們在管理重大金融和非金融風險過程中所採用的重要原則及慣例。

該架構促進持續監察、提高風險意識及達致完善的經營及策略決策以及上報過程，亦協助就識別、評估、管理和報告我們在業務過程中承受及產生的風險採取貫徹一致的方法，並且具備清晰的問責範圍。我們透過與以下範疇相關的活動，積極檢討並改進風險管理架構及風險管理方針：員工及能力；管治；報告及管理資訊；信貸風險管理模型；以及數據。

風險管理架構

以下圖表及說明概述風險管理架構的主要範疇，包括管治、架構、風險管理工具及我們的文化，在相輔相成之下，其有助使僱員行為與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貫徹一致。

風險管理架構的主要部分

滙豐價值觀及風險管理文化		
風險管治	非執行風險管治	董事會審批本集團的承受風險水平、計劃及表現目標，務求「上行下效」，並獲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供意見。
	執行風險管治	執行風險管治架構負責管理整個集團的所有風險，包括管理本集團內部風險的主要政策及架構。
角色和責任	「三道防線」模型	我們以「三道防線」模型界定風險管理角色和責任，並由獨立運作的風險管理與合規部幫助確保風險/回報決策取得應有的平衡。
流程及工具	承受風險水平	本集團設有識別/評估、監察、管理及報告風險的流程，以助確保將風險維持於承受風險水平以內。
	集團整體風險管理工具	
	主動風險管理：識別/評估、監察、管理及報告	
內部監控	政策及程序	相關政策及程序界定集團管理風險所需的最低監控要求。
	監控活動	營運及復元力風險管理界定管理營運風險及內部監控的最低標準及程序。
	系統及基礎設施	本集團設有相關系統及/或程序幫助識別、掌握及交換資料，以支援風險管理工作。

風險管治

董事會肩負有效管理風險的最終責任，並負責審批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風險管理委員會就風險相關事宜向其提供意見。

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對持續監察、評估和管理風險環境及風險管理架構成效負有執行責任，並由風險管理會議提供支援。

本集團合規總監亦負責管理監管合規風險及金融犯罪風險。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透過風險管理會議執行企業風險監察責任。

日常風險管理責任由對決策負有個人問責義務的高級管理層履行。所有僱員均在風險管理過程中履行各自的職責。該等職責採用「三道防線」模型界定，當中計及下文「我們的責任」所載述的本集團業務及職能架構。

我們採用明確的執行風險管治架構，協助確保風險管理工作受到適當監督並設有妥善的問責制度，以便向風險管理會議匯報和上報事項。該架構於下表概述。

風險管理的管治架構

權力架構	成員	職責包括：
本集團風險管理會議	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 本集團法律事務總監 本集團聯席行政總裁 本集團財務總監 本集團合規總監 本集團審核部主管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所有其他本集團行政委員會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援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行使董事會授予的風險管理權限。 監督承受風險水平及風險管理架構的落實工作。 對風險環境展開前瞻性評估，分析潛在風險帶來的影響，並採取適當的行動。 監察所有類別的風險及確定適當的減輕風險措施。 促進本集團上下支持風險管理及操守工作的文化。
環球業務/業務所在地風險管理會議	環球業務/業務所在地風險管理總監 環球業務/業務所在地行政總裁 環球業務/業務所在地財務總監 各環球部門的環球業務/業務所在地主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援風險管理總監行使董事會授予的風險管理權限。 對風險環境展開前瞻性評估，分析潛在風險帶來的影響，並採取適當的行動。 落實承受風險水平及風險管理架構。 監察所有類別的風險及確定適當的減輕風險措施。 促進集團上下支持風險管理與監控的文化。

負責監督風險相關事宜的董事會下設委員會詳情載於第6頁。

我們的責任

所有員工均有責任識別及管理其職責範圍內的風險。該等職能採用「三道防線」模型界定，當中顧及下文所述的集團業務及職能架構。

「三道防線」

為創建穩妥有效的風險管理監控環境，我們採用以業務活動為基礎的「三道防線」模型，以清晰界定風險管理及監控環境的管理問責制度及責任。

該模型透過闡明責任、鼓勵協作及促使風險及監控活動之有效統籌，奠定我們風險管理方針的基礎。

「三道防線」概述如下：

- 第一道防線為風險責任人，負責按照承受風險水平識別、記錄、呈報及管理風險，並確保設有合適的監控及評估機制來減輕該等風險。
- 第二道防線就有效風險管理對第一道防線提出質詢，並就風險提供意見及作出指導。
- 第三道防線為環球審核部，負責就集團風險管理方針和流程的設計及運作成效提供獨立保證。

風險管理與合規部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分支部門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總監領導，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其責任包括制訂及監察風險狀況，以及識別和管理前瞻性風險。本集團風險管理分支部門由涵蓋所有業務風險的分支部門組成，是構成第二道防線的一部分，並獨立於包括銷售及交易部門在內的環球業務，以便對風險/回報決策提出質詢和作出適當監督，以及適當地平衡有關決策。

最大限度減低金融及非金融風險是全體員工的責任。他們須管理所負責業務及營運活動的風險。在各營運地點及環球業務中，我們透過不同的專業風險管理人員及風險管理總監共同問責制，對風險維持充分監管。

我們已繼續加強監控環境及非金融風險管理方針，詳情載列於風險管理架構內。非金融風險管理著重於管治要求及承受風險水平，並提供最重大非金融風險及相關監控措施的概覽，當中納入的風險管理制度有助對非金融風險實現主動管理。我們繼續專注於簡化非金融風險的管理方針，同時實施更有效的監督，並改進端對端非金融風險的識別和管理程序。以上工作由本集團營運及復元力風險主管領導的營運及復元力風險管理分支部門負責監督。

壓力測試及復元規劃

本集團實行的廣泛壓力測試計劃，是我們的風險管理及資本和流動資金規劃的關鍵部分。壓力測試讓管理層得以有效了解嚴重不利事件對本集團造成的影響，並提高監管機構對本集團財務穩定性的信心。

我們的壓力測試計劃會嚴格檢測我們面對外界衝擊的復元力，從而評估我們的資本和流動資金實力。我們既按監管機構的要求進行壓力測試，亦進行本身的內部壓力測試，藉此了解所有重大風險的性質及程度，量化有關風險的影響，以及制訂常規業務中可行的緩減措施。

內部壓力測試

內部資本評估採用一系列壓力境況來評估管理層經已識別的風險，包括潛在的不利宏觀經濟、地緣政治及營運風險事件以及本集團的其他特定潛在事件。

對壓力境況的甄選乃基於已識別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以及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壓力測試分析有助管理層了解本集團所面對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管理層應用有關資料決定是否能夠或應否透過管理措施減輕風險，或在風險實際出現時透過資本及流動資金吸收風險，並據此作出關於合適資本及流動資金水平及分配的決定。

除集團整體壓力測試境況外，滙豐各主要附屬公司及分行亦定期對所屬地區的宏觀經濟及事件觸發之境況進行分析。這些附屬公司及分行亦會按需要參與其業務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監管規定壓力測試計劃，以及香港金管局規定的各項壓力測試。環球部門及業務亦進行專門設計的壓力測試，以為其對潛在境況下的風險所作之評估提供指引。

我們每年亦在集團及（如有需要）附屬公司層面進行反向壓力測試，以了解哪些潛在極端狀況會使我們的業務模式無法運作。反向壓力測試識別出我們可能面臨的潛在壓力及風險，並有助制訂預警系統、管理措施及應變計劃以減輕風險。

本集團壓力測試計劃由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壓力測試結果會向風險管理會議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如適用）。

復元及解決計劃

復元及解決計劃是維護本集團財務穩定性的重要架構。本集團的復元計劃與壓力測試並用，有助我們了解不利業務或經濟狀況可能帶來的影響以及識別緩減措施。

2022年的主要發展

我們積極管理與宏觀經濟不明朗因素（包括通脹、財政及貨幣政策、俄烏戰事、廣泛地緣政治不確定性）有關的風險、新冠病毒疫情持續產生的風險，以及本部分所述的其他主要風險。

此外，我們亦提升了以下範疇的風險管理工作：

- 我們繼續完善集團的風險管理決策，尤其是財資風險的管理，從而確保高級行政人員能對通脹和利率的宏觀經濟趨勢作出適當的監督及預測。
- 隨著市場及官方利率因通脹壓力而上升，我們調整利率風險管理策略。
- 我們展開加強集團國家／地區信貸風險管理架構的工作，從而在國家／地區層面提高對風險容忍範圍及承受風險水平的監控。
- 我們繼續完善新浮現風險識別及管理方針，包括在分析中採用前瞻性指標來支持我們的分析。
- 我們加強了企業風險的報告程序，並藉了解該等風險的重要性、監督和個別監察工作，對新浮現風險給予更大的關注。
- 我們進一步完善了第三方風險政策及程序，加強了對重大第三方的監控及監督，以維持營運復元力，同時遵守新實施及不斷轉變的監管規定。
- 我們繼續推行全面的監管報告計劃，從而完善我們的環球流程、提高一致性，以及強化監控措施。
- 我們繼續簡化並重整各項措施，以確保我們擁有可持續的成本基礎、具復元力的監控環境及支持環球業務所需的技能及能力。
- 我們因應HKFRS 9模型及《Sarbanes-Oxley法案》所規定監控繼續推行模型調整和相關流程的管治及監督。
- 我們展開一項計劃，來加強管理機器學習及人工智能相關風險的架構。
- 我們透過專設的氣候風險計劃，繼續把氣候方面的考慮推展至整個集團，包括更新計劃的範圍以涵蓋全部風險類別、增加氣候相關培訓的內容、制訂新的氣候風險指標作風險監察和管理之用及制訂內部氣候境況計劃。
- 我們繼續提升金融犯罪監控的成效，並在新的市場應用先進的分析工具。我們不斷更新金融犯罪政策，確保政策切合時宜，能應對不斷演變和新浮現的風險。此外，我們亦持續監察監管變化。

首要及新浮現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運用首要及新浮現風險的流程，對在中長期可能威脅我們執行策略或營運的事件提供前瞻性意見。

我們積極評估內部及外部風險環境，並對集團所有地區及環球業務所識別的主題進行檢討，以發現可能須在全球加強管理的風險。我們在有需要時更新集團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

滙豐現有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如下：

外部因素引致

地緣政治及宏觀經濟風險

（未經審核）

俄烏戰事對地緣政治及經濟造成深遠影響。本集團正監察戰事的影響，並會繼續應對已實施的廣泛制裁及貿易限制，同時亦注意到實施若干有關制裁的複雜、異常及模糊層面所帶來的挑戰。制裁措施針對多名俄羅斯政府官員及政界人物。俄羅斯已相應採取若干反制措施。涉及俄羅斯的進一步制裁及反制裁或會因產生監管、聲譽及市場風險而令本集團、客戶及本集團營運所在的市場受到不利影響。

全球大宗商品市場深受俄烏戰事及個別地區疫情爆發影響，導致供應鏈持續斷裂。多個地區因此出現相關產品短缺情況，推高能源及非能源大宗商品（如食品）價格。我們預計該情況短期內不會顯著舒緩，事實上已對全球通脹造成重大影響。

全球通脹節節上升，促使各國央行收緊貨幣政策。通脹及加息的雙重夾擊或會對客戶及其償債能力構成壓力。2022年，美國聯邦儲備局（「聯儲局」）累計將聯邦基金利率上調425個基點。港元匯率與美元掛鈎意味港元利率預期會隨著相關美元利率上升，但礙於本地貨幣供應持續強勁，2022年港元銀行同業拆息的升幅滯後美元息率。隨著香港銀行體系總結餘（計量本地銀行同業流動資金水平的指標）降至1,000億港元以下，港元與美元的息差料將收窄。利率期貨走勢顯示聯儲局料將於六個月後稍為放寬貨幣政策。然而，一旦各國央行繼續收緊貨幣政策，市場重新調整有關預期時，可能引發金融資產價格出現波動。

鑑於全球宏觀經濟政策的不明朗因素，我們繼續密切監控集團的風險狀況。全球更高的通脹及利率預期，以及由此造成的經濟不明朗因素，已對預期信貸損失產生影響。我們用以推算信貸減值的核心境況，假設集團多個主要市場處於低增長而通脹上升的環境。然而，當前環境的經濟預測充斥高度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不明朗因素的程度因市場而異，須視乎大宗商品價格上漲、供應鏈限制、應對通脹的貨幣政策及應對新冠病毒疫情的公共衛生政策等風險而定。因此，在我們的主要市場，用以推算減值的核心境況並未獲分配相同的發生機率。

有關我們核心及其他境況的詳情，請參閱第37頁「計量預期信貸損失估計的不確定性及敏感度分析」。

監管標準和合規制度的差異反映了全球在貿易、科技和意識形態方面的緊張關係，為跨國企業帶來長期策略挑戰。

中美兩國關係依然錯綜複雜，在多個關鍵議題上爭持不下。美國、英國、歐盟、加拿大和其他國家／地區對中國個人及企業實施多項制裁和貿易限制，包括凍結政府官員的資產，以及針對某些中國企業實施投資及進出口限制。

風險

美國及其他政府就中國人權狀況和其他問題實施額外制裁的風險持續存在，可能導致本集團及其客戶的經營環境更為複雜。

中國則公布多項本身的制裁及貿易限制，以針對或授權針對外國的個別人士或企業。中國亦已頒布多項新法例，就進一步實施有關制裁及出口限制提供法律框架。

美國、中國和其他政府這些和日後可能採取的措施及反制措施，都可能對本集團、其客戶及集團業務所在市場造成影響。

隨著地緣政治局勢演變，跨國企業符合一個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或監管責任時，可能被視為支持該司法管轄區而非另一個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或政策目標，從而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合規、聲譽及政治風險。我們在多個司法管轄區與監管機構保持對話，以了解法律及監管責任對業務和客戶的影響。

多個市場擴大資料私隱、國家安全和網絡安全相關法律，可能對集團內部資料共享構成潛在挑戰。有關發展或會加重金融機構在跨境轉移個人資料方面的合規負擔，並降低我們整個企業管理金融犯罪風險的能力。

緩減措施

- 我們密切關注主要市場和行業的地緣政局及經濟發展，並在適用情況下進行境況分析。這有助我們在必要時採取組合行動，包括加強監察、修正我們的承受風險水平及/或降低限額及風險承擔。
- 我們對特別關注的組合進行壓力測試，以確定在各種境況下對損失的敏感度，管理層將在必要時採取行動，重新平衡風險承擔及管理承受風險水平。
- 我們定期檢討主要組合，以確保了解及協助個別客戶或組合的風險，並確保我們有適當能力管理所提供的融資水平，以應對任何經濟衰退。
- 我們繼續運用並加強集團現有的控制措施，管理制裁及貿易限制。
- 我們在必要時已採取措施，在被視為恐怖襲擊及軍事衝突風險高的地區加強實體保安。

科技及網絡安全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所運用的科技種類繁多而複雜，該等科技需要保持復元力，以支援客戶、本集團及地區市場。倘員工未有適當理解、維護或開發科技，風險便會發生。我們與其他機構繼續在網絡威脅日益嚴峻的環境下營運，有關威脅包括潛在的未經授權登入客戶賬戶、對我們系統及第三方供應商系統的攻擊，以及要求持續投資於業務及科技控制措施以作防範。

緩減措施

- 我們繼續投入資源改革軟件解決方案的開發、交付及維護方法。我們投入資源改善系統復元能力及測試服務連續性。我們繼續確保將安全性納入軟件開發服務周期，並改善測試程序及工具。
- 我們繼續提升資訊科技系統，簡化服務流程，並更換陳舊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應用程式。
- 我們持續評估常見網絡攻擊類型的威脅級別及其潛在後果。為進一步

保護本集團和客戶，並協助確保集團全球業務安全拓展，我們繼續加強監控措施，以減低出現先進惡意程式、洩漏數據、第三方風險及安全漏洞的可能性及影響。

- 我們繼續增強網絡保安能力，包括雲端安全、身份及登錄管理、指標及數據分析，以及第三方安全審查。我們確保同事時刻留意網絡安全問題，並知悉如何報告事件，作為防禦策略重要一環。
- 滙豐在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層面匯報和檢討網絡風險及監控成效。我們亦會就各環球業務、職能部門和市場進行匯報，以協助確保能對風險和其緩減措施採取適當的關注和管理。
- 集團在全球參與多個行業組織和工作組，在針對網絡犯罪集團所採用手法方面進行協作，並攜手合作防範、偵測和預防金融機構受到的網絡攻擊。

金融犯罪風險

(未經審核)

金融機構仍須就防範及偵測不斷演變的金融犯罪的能力接受大量監管審查。相關挑戰包括管理互有抵觸的法律並應對法例及監管制度的方針，以及實施數量與種類均前所未有的制裁，特別是因俄烏戰事而引發的制裁。

在通脹持續上升及生活成本壓力不斷增加之下，我們就內外外部詐騙增加及弱勢客戶受到打擊所面對的監管期望亦與日俱增。

金融服務數碼化繼續影響付款體系，包括新進入的市場參與者及支付機制，當中並非全部均與金融機構受到同等的監察或規管。這情況導致維持規定的付款透明度水平持續面對挑戰，尤其是在金融機構作為中介人的情況下。數碼資產和貨幣繼續快速發展，而監管及執法機構亦正加強監察。

隨著集團、客戶及供應商過渡至淨零碳排放，人們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與金融犯罪一併出現的預期不斷增加，關注焦點在於潛在「漂綠」問題、人權問題及環境犯罪。此外，對於在金融犯罪經已較為普遍的國家/地區，氣候變化本身可能會加劇與當地弱勢移民人口相關的風險。

各地實行資料私隱規定，亦令我們繼續面對更大的挑戰，可能對我們全面及有效管理金融犯罪風險的能力造成影響。

緩減措施

- 我們繼續通過運用及加強集團現有控制措施來管理制裁及貿易限制。
- 我們正在提升對詐騙的監控，並投入資源建立下一代能力，透過應用高級分析及人工智能打擊金融犯罪。
- 我們正在審視付款體系迅速轉變所帶來的影響，以及與數碼資產及貨幣直接及間接相關的風險，從而確保維持適當的金融犯罪監控。
- 我們正在評估現有政策及監控架構，從而確保審視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的發展，並緩減相關風險。
- 我們與司法管轄區及相關國際團體合作，透過國際標準、指引及法例應對資料私隱方面的挑戰。

銀行同業拆息過渡

(未經審核)

銀行同業拆息過去廣泛用以為不同類型金融交易設定利率，並用於估值、風險計量及表現基準。

英鎊、瑞士法郎、歐元及日圓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基準，以及歐元隔夜利率平均指數自2021年底起停止發布。我們的銀行同業拆息過渡計劃以開發接近無風險替代利率（「無風險利率」）產品及過渡既有銀行同業拆息產品為目的，繼續協助尚餘數量有限的英鎊及日圓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合約進行過渡。英鎊及日圓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在2022年間使用「合成」利率方法發布。繼「合成」日圓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於2022年12月31日後發布及金融業操守監管局於2022年9月和11月宣布「合成」英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將於2023年3月31日或2024年3月31日停止發布後，根據設定，我們經已或準備在上述日期前，對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過渡的少量餘下合約進行過渡或作出補救。

對於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其他將於該等日期終止的地區利率（「待終止地區利率」）將自2023年6月30日起停止發布一事，我們已實施大部分所需流程、科技及無風險利率產品能力，以準備應對即將出現的市場事件，並在2023年上半年繼續過渡尚未完成過渡的既有合約。我們已經完成大部分未承諾信貸的過渡工作，而尚未過渡的既有承諾貸款的過渡工作則繼續取得穩步進展。我們的衍生工具組合的過渡進展順利，大部分客戶依賴行業機制過渡至無風險利率。對於數量有限並需要其他過渡途徑的雙邊衍生工具交易，我們與客戶保持溝通。對於若干產品和合約（包括債券及銀團貸款），我們仍然依賴代理及第三方持續提供協助，但我們會繼續推進這些需要過渡的合約。我們會繼續監察可能難以過渡且可能需要依賴法例解決方案的合約。此外，繼金融業操守監管局於2022年11月進行諮詢，建議於特定期間內以「合成」方法發布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後，我們繼續與客戶合作，假如他們的產品未能於2023年6月30日前完成過渡，則會協助他們完成過渡工作。

對於本集團本身發行的債務證券，我們繼續持有美元及日圓的非資本吸收虧損能力工具。倘本集團選擇不在贖回日期（最早為2023年7月）贖回有關證券，有關條款規定票面息率以銀行同業拆息基準重設。我們會繼續關注各項影響本身非資本吸收虧損能力工具銀行同業拆息補救策略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終止相關銀行同業拆息利率的時間、有關未結算工具管轄法的限制、法例解決方案的潛在相關性和行業最佳慣例指引。

對於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待終止地區利率及其他即將終止的銀行同業拆息，我們將繼續面臨並會積極監察相關風險，包括：

- 監管合規及操守風險，因為既有合約過渡至無風險利率或替代利率，或銷售參考無風險利率的產品，未必可為客戶帶來合理成果；

- 復元力及營運風險，由於為支援新的無風險利率方法而更改人手及自動化流程，以及大量過渡銀行同業拆息合約，可能導致營運問題；
- 法律風險，因為採用法例解決方案及本集團無法進行過渡的既有合約所產生的問題，可能為客戶和市場參與者招致未能預計或不利的後果，或使爭議風險上升；
- 模型風險，因為調整模型以替換銀行同業拆息相關數據，可能會使模型推算結果的準確性受到不利影響；及
- 市場風險，由於我們基於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和無風險利率的差異，而對資產、負債及產品採用不對稱利率，因而面臨基準風險所致。

我們將在過渡其餘既有合約時監察該等風險，注重為客戶帶來合理成果。隨著我們執行情序及合約持續進行過渡，風險水平有所降低。我們在2023年全年會繼續致力與客戶和投資者溝通，促使相關合約參考其餘即將終止的銀行同業拆息來有序完成過渡。

緩減措施

- 我們由集團風險管理與合規總監監督的全球銀行同業拆息過渡計劃將繼續進行資訊科技及營運相關工作，務求能夠達成目標。
- 我們繼續舉辦各項培訓、進行溝通工作及與客戶交流，藉以選擇合適的新利率及產品。
- 我們有專門的團隊支援過渡工作。
- 除監管豁免下准許的合約外，我們已積極過渡既有合約，並終止發出基於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待終止地區利率的新合約，同時實行相關監察和監控措施。
- 我們評估、監察及以動態方式管理銀行同業拆息過渡產生的風險，並於必要時實施具體的緩減措施。
- 我們繼續積極與監管及行業機構聯繫，以減輕與「難以處理的既有」合約有關的風險。

受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影響的金融工具

(經審核)

2020年10月發布的HKFRS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為關於利率基準改革影響的第二階段項目，旨在處理合約現金流量及對沖關係因進行改革發生變化時影響財務報表的問題。

根據該等修訂，對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所作經濟上等且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的變更，不會導致金融工具被終止確認或其賬面金額發生變化。相反，該等工具需更新實際利率，以反映利率基準的變化。此外，倘對沖符合其他對沖會計標準，則對沖會計不會僅因利率基準的替換而終止。

風險

(經審核)

	尚未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的金融工具 (按主要基準利率劃分)				
	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日圓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	英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其他 ¹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 ²	172,370	—	30,338	938	4,474
非衍生工具金融負債	120,096	9,192	—	—	264
衍生工具名義合約金額	8,506,925	—	—	—	435,263
於2021年12月31日					
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 ²	206,508	2,846	56,291	22,197	4,779
非衍生工具金融負債	147,198	10,930	—	—	—
衍生工具名義合約金額	8,547,665	798,921	—	88,218	715,439

1 包括參考其他重大基準利率但未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歐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瑞士法郎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孟買銀行同業遠期拆息、新元掉期利率及泰銖固定利率)的金融工具。監管機構在2022年宣布終止加元拆息及墨西哥銀行同業均衡利率。兩者最終分別過渡至加拿大隔夜回購平均利率及新的墨西哥隔夜後備利率。因此，加元拆息及墨西哥銀行同業均衡利率計入本期。

2 賬面總額不包括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上表金額與本集團在銀行同業拆息改革中受到重大影響的主要營運公司有關，包括在香港、新加坡、泰國、澳洲、印度及日本的營運公司。金額顯示本集團於即將被替代的銀行同業拆息基準的風險承擔。該等金額與具有下列特質的金融工具有關：

- 合約參考的利率基準計劃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
- 合約到期日在參考利率基準預期終止日期之後；及
- 於本集團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承受與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有關的金融及非金融風險。我們目前關注的範疇包括以下各項：氣候風險、自然界相關風險及人權風險。該等風險可直接及間接透過業務活動及關係影響我們。有關我們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詳情，請參閱第9頁。

基於環球政策及監管變化的步伐及數量，尤其在氣候風險管理、壓力測試與境況分析及披露方面，對氣候相關風險的關注在2022年繼續增加。倘我們在氣候風險管理方面未能符合監管機構逐漸演變的預期或規定，便可能造成監管合規及聲譽上的影響。

由於氣候事件的發生頻率及嚴重程度增加，以及氣候模式的長期變化，我們可能面對直接影響，或會影響我們進行日常營運的能力。

我們的客戶可能發現其商業模式無法符合淨零碳排放經濟，或由於極端氣候導致營運中斷或資產惡化。

隨著我們邁向淨零碳排放的抱負，我們面對的聲譽、法律及監管風險會增加，相關群體可能更為注視我們的行動，如制訂氣候相關政策、我們與該項抱負相關的披露及融資與投資決策等。

倘我們就氣候策略、產品或服務對氣候的影響，或對客戶的承諾方面被視為誤導相關群體，我們將面對額外風險。氣候風險亦可能對模型風險構成影響，原因是氣候變化及數據與方法限制的不明影響有礙產生可靠而準確的模型推算結果。

我們同時面對氣候披露相關的報告風險，因為採用的任何數據、方法和標準，長遠均可根據市場慣例、法規或氣候科學發展而演變。運用不準確或不完整的數據及模型或會導致未符理想的決策。任何相關變化均可能導致我們對內部架構及匯報數據進行修訂，並可能意味著匯報的數字未必可作對賬或按年比較。我們將來可能須要重新評估邁向氣候相關目標的進展，此舉可能導致聲譽、法律及監管方面的風險。

越來越多證據顯示多項與自然界相關的風險超出氣候變化的範疇，包括更廣泛反映對自然界造成影響及對此依賴的風險，可能並將會構成重大經濟影響。當自然資源的供應(如供水、空氣質素及土壤質素等)受到危及，例如受到人口過多、城市發展、自然棲息地及生態系統的損失，以及經濟活動引致的生態系統破壞和其他氣候變化以外的環境壓力等影響，便會產生該等風險。有關風險可從多方面出現，包括對本集團及客戶兩者造成的宏觀經濟、市場、信貸、聲譽、法律及監管風險等。我們繼續與投資者、監管機構及客戶就自然界相關風險進行溝通，從而逐步發展我們的方針及了解減輕風險的最佳慣例。

與人權及尤其現代奴役相關的監管及披露規定正在增加。各界期望企業清晰披露採取的措施，說明如何識別並應對其業務活動及關係所產生的負面人權影響風險。

緩減措施

- 我們繼續加深對氣候風險因素的了解。我們設有一個專責的氣候風險監察論壇，負責制訂及監督我們的方針，並為管理氣候風險提供支援。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之管治架構的詳情，請參閱第9頁。
- 集團的氣候風險計劃繼續推動發展我們在四大支柱(管治及承受風險水平、風險管理、壓力測試及境況分析及披露)方面的氣候風險管理能力。我們亦正在提升我們管理漂綠風險的方針。
- 集團在12月公布更新的能源政策，當中涵蓋石油及天然氣、電力及公用事業和氫能行業，並擴大逐步退出動力煤業務的政策，承諾不再專門為改造現有煤轉氣發電廠或新冶金煤礦提供新融資或顧問服務(請參閱第11頁)。
- 我們正利用氣候壓力測試及境況，進一步加深了解用於風險管理及商業決策的氣候風險承擔。
- 在早前進行的審查中，現代奴役及歧視被列為優先處理的人權問題。2022年，集團進行了首次全面審查以更新我們的人權問題重

點。這些人權問題是集團業務活動及關係中可能受到最嚴重負面影響的範疇。這次審查識別出五項人權問題重點，包括體面工作的權利和平等權利及不受歧視的自由等。集團將額外人權元素納入現有採購程序和供應商行為守則，並將繼續增強內部處理人權問題的能力。詳情請參閱第9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2021年，集團加入多個專門協助評估及管理自然界相關風險的業界工作組，包括自然界相關金融披露工作組等。集團的投資管理業務亦於2022年公布生物多樣性的政策，公開解釋集團的分析員如何處理自然界相關問題。
- 我們繼續就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積極與客戶和監管機構溝通。集團亦參與氣候金融風險論壇、《赤道原則》、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和CDP（前稱碳披露項目）等倡議，以推動氣候風險管理最佳慣例。

有關我們氣候風險管理方針的詳情，請參閱第61頁「氣候風險」。

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管理詳情，請參閱第24頁「金融犯罪風險環境」。

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於第9頁。

數碼化及科技發展

（未經審核）

科技的發展及監管規定的轉變有助新的參與者進入行業。為應對相關挑戰，本集團繼續變革及利用嶄新數碼科技，力求改進為客戶提供服務的方式，提升效率，並且調整所提供的產品，藉此吸引及留住客戶。因此，我們可能需要加大業務投資，以調整或開發產品及服務，回應客戶不斷轉變的需要。我們亦需要確保新的數碼服務不會削弱復元力。

緩減措施

- 我們繼續監察此項新浮現的風險、科技發展及客戶行為轉變，從而了解相關變化如何可能影響業務。
- 我們評估新科技，以助制訂適當監控措施，保持復元力。
- 我們密切監察及評估金融犯罪，以及對支付的透明度及架構所造成的影響。

內部因素引致

可能影響增長的僱員技能、處理能力及環境因素相關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在各個市場的環球業務及部門均須面對與僱員處理能力挑戰相關的風險，包括在主要勞動力市場挽留、培養及吸引優秀員工，以及遵守就業法律法規方面的挑戰。工作安排轉變，加上新冠病毒疫情期間各地實施疫情相關限制和健康問題的餘波，亦對員工的精神健康及福祉造成影響。

緩減措施

- 我們推動建設多元共融的工作團隊，並主動就員工健康及福祉提供支援。我們繼續通過積極舉行活動，營造我們表達意見的文化。
- 我們監察員工數目和狀況，以及員工流失程度，每個業務部門及職能部門均已制訂人員計劃，確保有效招聘及預測人手，以滿足業務需求。

- 我們監察因組織結構調整而可能產生的人員風險，以協助確保我們謹慎地處理裁員問題，並為受影響的員工提供支援。我們鼓勵員工主管以多作體諒的心態和方式專注挽留各級人才，同時確保員工充分理解滙豐的整體工作宗旨。

- 「未來技能」課程有助提供關鍵技能，使員工和本集團在未來取得成功。

- 我們繼續完善關鍵管理職務的繼任計劃，並由集團行政委員會定期議定及檢討相關措施。

接受第三方服務產生的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使用第三方提供的一系列產品及服務。使用第三方供應商及其供應鏈所引起的風險可能較難識別。我們必須確保集團設有適當的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及常規，規管第三方及其供應鏈的甄選、管治及監督，尤其關乎影響營運復元力的重要事務。與第三方相關風險之管理有任何缺失，均可能妨礙我們支持客戶與符合監管機構期望的能力。

緩減措施

- 我們透過索取第三方監控報告繼續監督第三方採取監控措施的成效。我們已進一步加強監控架構，確保各環球業務、環球職能部門及地區能夠有效理解及管理與該等安排相關的風險。
- 我們繼續採用與外部第三方安排相同的監控標準，以加強對集團內部安排的有效管理。
- 我們正在實施監管機構所定新法規要求的變更。

模型風險

（未經審核）

當依靠模型作出業務決策時，模型風險便會產生。我們在金融及非金融環境以及不同業務應用中均會使用模型，例如客戶選擇、產品訂價、金融犯罪交易監察、信譽可靠度評估和財務報告。評估模型的表現為一項持續的工作。隨著市場環境變化，模型可能需要重新制訂。全球通脹及利率顯著上升，影響了各信貸及交易風險模型的可靠度及準確性，例如估計虧損風險模型及HKFRS 17模型。

我們繼續優先考慮重新制訂與交易對手信貸相關的內部評級基準和內部模型方法的模型，作為內部評級基準修復和巴塞爾協定3計劃的一部分。重點是提高數據作為模型輸入資料的質素。多個相關模型的資料已向英國審慎監管局、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及其他主要監管機構提交，以尋求意見及審批。若干內部模型方法/內部模型方式的模型已獲批准使用，亦已接獲有關若干內部評級基準模型的意見。隨著滙豐對可持續發展的承擔成為集團策略的關鍵部分，氣候風險模型會是本集團的焦點。

模型風險仍然是主要重點範疇，因為當局在這方面實施嚴格的監管審查，多個司法管轄區亦實施地方監管檢查，而預期多個監管機構（包括審慎監管局及香港金管局）將會進一步制訂相關政策。

緩減措施

- 我們透過模型風險管理分支部門，繼續加強對損失模型的表現進行監察、檢討及質詢，作為釐定損失水平方面更廣泛的季度程序一

環。模型風險管理團隊旨在對該等模型於未來的任何重新制訂提供嚴格和有效的審查及質詢。

- 模型風險管理團隊與業務部門緊密合作，確保尚在開發的內部評級基準 / 內部模型方法 / 內部模型方式的模型達致風險管理、訂價及資本管理的需求。環球審核部就模型的風險管理架構提供保證。
- 模型風險管治團隊執行額外的保證工作，並擔當第二道防線的角色。該團隊測試模型使用者實施的監控措施是否符合模型風險政策，以及模型風險的標準是否充足。
- 已推出本集團參與策略，以加深對各地區模型庫存、模型限制及風險控制措施的了解。集團已舉行具針對性的簡報會，以加強對所用模型的認識，及促進模型用戶群與模型制訂範疇之間的互動。
- 使用先進機器學習技術的模型乃經過驗證和監察，確保由演算法釐定的風險得到充分的監督及審查。滙豐正開發相關架構管理該等先進科技產生的一系列風險，該架構可確認有關風險的多領域性質。

數據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應用多個系統及越來越多的數據支援客戶。若數據出錯、無法取得、被濫用或未受保障，便會產生風險。一如其他銀行及金融機構，我們須履行適用於數據的外部監管責任及遵守相關法律，例如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239號指引《有效的風險數據匯總及風險報告原則》及《一般資料保護規例》。

緩減措施

- 我們透過全球數據管理架構，主動監察支援客戶及內部程序的數據質素、可得性及安全度，並致力及時解決已識別的數據問題。
- 我們已改進數據政策，並正實施已更新的監控架構（包括可信賴來源、數據流通及數據質素），以加強數據風險的端對端管理。
- 集團已建立環球數據公用設施(data utility)，並繼續簡化及統一集團的數據管理活動。
- 我們透過集團數據私隱架構保障客戶數據安全，有關架構確立了慣例、設計原則及指引，以便我們奉行集團的數據私隱法律和法規。
- 我們繼續投放資源於雲端科技、數據視像化、機器學習和人工智能技術，促使我們的資料和分析基礎設施更現代化。
- 我們就數據風險及數據管理教育員工，並推出針對如何適當保護及管理數據的定期全球強制培訓。

執行改革的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繼續對策略改革進行投資，以便實踐優先策略及監管規定承諾。此有賴改革安全而有效率地執行。

緩減措施

- 我們於2022年將執行改革風險加進風險類別和控制庫，以便按與其他重大風險相同的方式界定、管理、報告和監督相關風險。
- 集團轉型監察行政委員會負責監督所有改革組合及計劃的優先次序、策略調整和執行風險的管理。

特別提述部分

(未經審核)

2022年，若干範疇因可能對本集團造成影響，已被識別並視作首要及新浮現風險之一部分。儘管已在首要及新浮現風險的議題內提及，但我們於本節中仍將新冠病毒疫情及宏觀經濟前景列為特別關注的事項。

新冠病毒疫情相關風險

新冠病毒仍然對我們客戶及集團構成風險。然而，隨著疫苗接種順利推出和社會已適應疫情，大規模封城及對民眾實施的公共衛生限制措施已獲放寬。儘管中國近日已取消多項活動和出行限制，但各國/地的方針仍然存在一定程度的差異。

在大部分國家/地區，疫苗接種率高，民眾獲得後天免疫力後，當地的公共衛生風險和對限制措施的需要已經減少。不過，中國內地及香港於2022年大部分時間奉行更嚴格的公共衛生限制，對經濟造成不利影響。中國內地主要城市的政府實施封城措施以及限制出行，均不利環球旅遊業和供應鏈。

隨著限制措施於2022年12月放寬後，經濟活動有望持續復甦，為結束經濟活動持續受阻的局面以及恢復出行及外遊提供機會。鑑於中國經濟的規模，有關復甦將對全球產生影響。中國經濟的復甦令環球經濟實現更強勁增長的前景得以改善，但大宗商品和其他商品需求上升，也可能令通脹壓力再度升溫。然而，短期仍然存在風險，因為感染個案近期急增，可能會削弱市場信心和令經濟活動減少，同時亦存在對有機會出現新變種病毒而令感染風險急增的憂慮。

我們會繼續密切監察情況，而鑑於疫後環境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或須採取額外措施減輕風險。

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

2022年下半年，中國政府推出了一系列的政策措施，以增加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的流動資金及信貸供應。相關國內住房需求復甦及市場情緒改善，將有助支持該行業持續穩健發展。我們繼續密切監察該情況，尤其關注房地產違約進一步異常的風險，以及對市場、投資者和消費者情緒的相關影響。

重大銀行業務風險

(未經審核)

與銀行業務及制訂保險產品業務有關之重大風險類別於下表闡述：

風險闡述 - 銀行業務

風險	源自	計量、監察及管理風險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因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產生之財務虧損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源自直接貸款、貿易融資及租賃業務，亦會來自擔保及衍生工具等若干其他產品。	信貸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按照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還款時可能造成的損失金額計量；採用各種內部風險管理措施予以監察，並不得超出指定授權架構內的人士所批准的限額；及通過健全的風險監控架構予以管理，而有關架構為風險管理人員制訂了清晰而一致的政策、原則及指引。
財資風險 財資風險是資金、流動資金或資金資源不足以履行財務責任及符合監管規定的風險，包括因結構性匯兌風險承擔及市場利率變化而對盈利或資本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連同退休金及保險風險。	財資風險源自相關資源及風險狀況改變，有關改變是由於客戶行為、管理決策或外圍環境所致。	財資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通過承受風險水平和更細化的限制來衡量，設定該等限制旨在提供風險增加的預警、相關監管指標的最低比率，以及監察影響財務資源的主要風險驅動因素的指標；根據承受風險水平，採用基於策略目標的業務計劃以及壓力和境況測試予以監察及預測；及通過監控各種資源連同風險狀況、策略目標及現金流予以管理。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利率、匯率、資產價格、波幅、相關性、信貸息差等市場參數有變，對交易活動產生不利財務影響的風險。	市場風險承擔分為兩個組合：交易用途組合及非交易用途組合。非交易用途組合市場風險於第53頁的財資風險一節討論。來自保險業務的市場風險承擔於第67頁論述。	市場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透過敏感度、估計虧損風險及壓力測試計量，詳盡反映一系列市場變動及境況的潛在損益以及於指定期間的尾端風險；運用估計虧損風險、壓力測試及其他計量方法監察；及使用董事會就本集團及各環球業務批准的風險限額管理。
氣候風險 氣候風險涉及因氣候變化和向更環保經濟轉型而可能產生的財務及非財務影響。	氣候風險可由以下各項引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天氣事件頻密及嚴重程度增加引起的實體風險；向低碳經濟轉型過程產生的過渡風險；及就滙豐的氣候策略、產品或服務的氣候影響 / 裨益或客戶的氣候承諾或表現，有意或無意誤導相關群體的行為所引致的漂綠風險。	氣候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採用不同承受風險水平指標和關鍵管理層指標（評估各風險類別氣候風險的影響）計量；採用壓力測試予以監察；及透過承受風險水平限額和經由特定政策予以管理。
復元力風險 復元力風險是持續及重大營運中斷、執行、交付或實體保安或安全事件導致無法為客戶、聯屬機構及交易對手提供關鍵服務的風險。	復元力風險源自程序、人事、系統失效或不足或外圍事件。	復元能力風險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採用一系列設有界定最大可接受衝擊容忍範圍的衡量標準進行計量，並與協定的承受風險水平比較；透過監督企業程序、風險、監控措施及策略改革計劃予以監察；及透過持續監察及主題式檢討予以管理。

風險闡述 - 銀行業務 (續)

(經審核)

風險	源自	計量、監察及管理風險
<p>監管合規風險</p> <p>監管合規風險是與違反我們對客戶及其他交易對手承擔的職責、不當市場行為及違反相關金融服務監管標準相關的風險。</p>	<p>監管合規風險源自於我們未能遵從相關法律、守則、規則及規例，可體現於對市場或客戶的不良影響，從而招致罰款、罰則及對集團業務的聲譽損害。</p>	<p>監管合規風險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考承受風險水平、已識別的衡量標準、對事件的評估、監管當局的回應以及我們監管合規團隊的判斷和評估予以計量； 按照第一道防線的風險及監控評估、第二道防線部門監察及監控保證活動的成果，以及內外審核及監管機構視察的結果予以監察；及 透過設立及傳達適當的政策及程序、對僱員進行相關培訓及在對活動的監察中確保僱員遵守政策及程序予以管理。如有需要，我們會積極進行風險監控及 / 或修正工作。
<p>金融犯罪風險</p> <p>金融犯罪風險是滙豐產品及服務被用作從事犯罪活動的風險。這包括欺詐、賄賂及貪污、逃稅、違反制裁及出口管制、洗錢、資助恐怖活動及武器擴散。</p>	<p>金融犯罪風險源自日常銀行業務，牽涉到客戶、第三方及僱員。</p>	<p>金融犯罪風險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考承受風險水平、已識別的衡量標準、對事件的評估、監管當局的回應以及我們金融犯罪風險團隊的判斷和評估予以計量； 按照第一道防線的風險及監控評估、第二道防線部門監察及監控保證活動的成果，以及內外審核及監管機構視察的結果予以監察；及 透過設立及傳達適當的政策及程序、對僱員進行相關培訓及在對活動的監察中確保僱員遵守政策及程序予以管理。如有需要，我們會積極進行風險監控及 / 或修正工作。
<p>模型風險</p> <p>模型風險是指運用在設計、實施或使用方面未盡妥善的模型，或不符合預期和預測的模型，導致作出不適當或不正確商業決定的風險。</p>	<p>每當我們須依賴模型作出業務決策時，模型風險便會出現，此風險可體現於財務及非財務兩方面。</p>	<p>模型風險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參考模型表現追蹤及詳細技術檢討結果進行計量，而主要衡量標準包括模型檢討狀況及結果； 按照模型風險承受水平聲明、獨立檢討部門的意見、內外審核的意見及監管檢討予以監察；及 透過設立及傳達適當的政策、程序及指引、對僱員進行相關應用培訓及在對僱員應用的監督中確保運作成效予以管理。

我們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所受的監管獨立於對銀行業務的監管。集團旗下各保險公司會採用各種方法及程序來管理其所涉風險，並由集團監控。集團的保險業務亦面對許多與集團的銀行業務相同的風險，而本

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已涵蓋該等風險。然而，保險業務存在下文所載的特定內在風險。

風險闡述 -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

風險	源自	計量、監察及管理風險
<p>金融風險</p> <p>對保險公司而言，金融風險包括無法將保單未決賠款與適當的投資匹配的風險，以及無法根據某些保單與保單持有人分享預期財務業績的風險。</p>	<p>對金融風險的承擔源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影響金融資產公允值或該等資產日後現金流的市場風險； 信貸風險；及 公司未能向投保人支付到期款項的流動資金風險。 	<p>金融風險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就信貸風險而言，按經濟資本及交易對手未能還款時可能造成的損失金額計量；(ii)就市場風險而言，按經濟資本、內部衡量標準及主要金融變數的波動計量；及(iii)就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按內部衡量標準計量，當中包括壓力下之營運現金流預測； 透過獲批准限額及獲授權限的架構予以監察；及 透過健全的風險監控架構予以管理，而有關架構制訂了清晰而一致的政策、原則及指引，包括對產品設計、資產負債配對及紅利率的應用。
<p>保險風險</p> <p>保險風險是指經過一段時間後所承保保單的成本（包括賠償及利益支出）可能超過所收保費加投資收益總額之風險。</p>	<p>賠償及利益支出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死亡率及發病率、保單失效率及退保率。</p>	<p>保險風險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壽險未決賠款及分配至承保風險的經濟資本計量； 透過獲批准限額及獲授權限的架構予以監察；及 透過健全的風險監控架構予以管理，而有關架構制訂了清晰而一致的政策、原則及指引，包括對產品設計、承保、再保險及賠償處理程序的應用。

信貸風險

概覽

(經審核)

信貸風險指因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產生的財務虧損風險。信貸風險主要源自直接貸款、貿易融資及租賃業務，但亦會來自擔保及信貸衍生工具等其他產品。

信貸風險管理

2022年主要發展

(未經審核)

我們按需要調整2022年的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形勢。我們繼續在信貸風險管理分支部門應用HKFRS 9「金融工具」的規定。我們為若干零售貸款組合完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方法，以反映違責或然率自貸款辦理以來的相對變動。

集團於2022年為零售貸款組合採納歐洲銀行管理局「應用違責定義的指引」，而批發貸款組合則於2021年採納該等指引。此舉對我們的貸款組合並無造成重大影響，故無重列比較披露資料。

我們積極管理與宏觀經濟不確定因素有關的風險，包括通脹、財政及貨幣政策、俄烏戰爭、廣泛地緣政治不確定性，以及新冠病毒疫情導致的持續風險及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的發展。

管治及架構

(未經審核)

我們已制訂適用於整個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及HKFRS 9相關程序，並繼續評估主要市場的經濟發展對特定客戶、客戶群或組合的影響。倘信貸狀況有所變化，我們會採取緩減措施，包括修改承受風險水平或限額及期限（如適用）。此外，我們根據個別客戶要求、客戶關係狀況、地方監管規定、市場慣例及我們於當地的市場地位，繼續對信貸額度的條款進行評估。

信貸風險管理分支部門

(經審核)

董事會授予本集團聯席行政總裁信貸批核權限，以及轉授該等權限的權力。環球風險管理與合規部旗下的信貸風險管理分支部門負責信貸風險管理的主要政策及程序，包括制訂本集團信貸政策及風險評級架構、就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承受水平提供指引、獨立審核及客觀評估信貸風險，並監察各組合的表現及管理。

信貸風險管理的主要目標為：

- 秉持堅定的負責任貸款文化，以及穩健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監控架構；
- 與各業務部門合作，根據實際及假設境況界定、執行和持續重新評估承受風險水平，並就有關事項提問；及
- 確保信貸風險、相關原因及緩減風險措施經獨立而專業的審核。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HKFRS 9「金融工具」程序

(未經審核)

HKFRS 9程序由三個主要領域組成：建模與數據、執行及管治。

建模及數據

(未經審核)

我們已為多個地區制訂HKFRS 9建模與數據程序，而有關程序須接受內部模型風險管治，包括重大模型開發的獨立審查。

執行

(未經審核)

我們通過集中減值機制，運用來自各類客戶、財務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數據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此等數據須經過多項驗證檢查及改良程序。在可能情況下，該等檢查及程序均以全球一致的方式集中處理。

管治

(未經審核)

為審查及批核減值結果，我們已在主要營運地點及本集團設立管理審查會議。管理審查會議均有信貸風險管理及財務部門的代表參與。主要營運地點及本集團減值委員會的集團批核結果隨後會上報環球業務減值委員會，以取得集團對於期內預期信貸損失的最終批准。

本集團減值委員會的當然成員包括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信貸總監、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的風險管理總監，以及本集團財務總監。

風險集中情況

(經審核)

若某些交易對手或風險項目具備相若的經濟特點，或該等交易對手從事類似業務，或在同一地區或行業經營，以致其履行合約責任的整體能力，受同樣的經濟、政治或其他狀況變動所影響，即出現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我們採納多項監控和措施，避免組合中行業、國家/地區及環球業務的風險過於集中。有關監控和措施包括設置組合及交易對手限額、審批及評估監控，以及壓力測試。

金融工具的信貸質素

(經審核)

我們的風險評級系統方便本集團進行所採納的巴塞爾協定架構下之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以支持我們計算信貸的監管規定最低資本水平。在五類信貸質素下，各自有一系列適用於批發及零售客戶的精細內部信貸評級，以及外界機構給予債務證券的外界評級。

就債務證券及若干其他金融工具而言，外界評級已根據相關客戶風險評級（「CRR」）與外界信貸評級配對的基準調整，使之與該五類信貸質素相符。

風險

批發貸款

(未經審核)

客戶風險評級下的10個等級是概括自更精細的23級債務人違責或然率(「PD」)分級制。集團會視乎風險項目所用巴塞爾協定計算法之精密程度，運用10級或23級分級制度對所有企業客戶進行評級。

每個客戶風險評級組別均與一個外界評級等級相關，並以相關等級的長

期違責率為參考(即發行人加權之過往拖欠率平均值)。內部及外界評級的配對屬指標性質，經過一段時間後可能有所不同。

零售貸款

(未經審核)

零售貸款的信貨質素乃按12個月時間點概率加權的違責或然率釐定。

信貨質素級別

(未經審核)

質素級別 ^{1,2}	主權債務證券及票據		批發貸款及衍生工具		零售貸款	
	外界信貨評級	其他債務證券及票據	內部信貨評級	巴塞爾協定下12個月違責或然率(%)	內部信貨評級	12個月概率加權違責或然率(%)
穩健	BBB級及以上	A-級及以上	CRR 1至CRR 2級	0 – 0.169	1及2級	0.000 – 0.500
良好	BBB-至BBB級	BBB+至BBB-級	CRR 3級	0.170 – 0.740	3級	0.501 – 1.500
滿意	BB-至B級及無評級	BB+至B級及無評級	CRR 4至CRR 5級	0.741 – 4.914	4及5級	1.501 – 20.000
低於標準	B-至C級	B-至C級	CRR 6至CRR 8級	4.915 – 99.999	6級	20.001 – 99.999
信貸已減值	違責	違責	CRR 9至CRR 10級	100	7級	100

1 客戶風險評級(「CRR」)。

2 12個月時間點概率加權違責或然率(「PD」)。

質素級別定義

「穩健」：有充裕能力遵守財務承諾、違責或然率極微或甚低及/或預期虧損水平偏低的風險項目。

「良好」：需要較密切監察、有良好能力遵守財務承諾、違約風險低的風險項目。

「滿意」：需要較密切監察、有平均至一般遵守財務承諾的能力、違約風險中等的風險項目。

「低於標準」：需要不同程度的特別注意及違約風險較令人關注的風險項目。

「信貸已減值」：已按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i)所述方式進行評估的風險項目。

暫緩償還貸款及暫緩還款

(經審核)

暫緩還款措施包括對正在或將會難以履行財務承諾的債務人作出的寬限。

若本集團對借款人履行合約到期還款的能力有重大疑慮而修訂貸款的合約還款條款，該筆貸款將繼續被分類為「暫緩償還貸款」。

2022年，我們將暫緩償還貸款的定義擴展至包括與還款無關的寬限，例如契諾豁免。我們於2021年內部政策變更時開始識別批發貸款組合與還款無關的寬限，並於2022年對零售貸款組合開始作出相關安排。

有關撤銷確認重議條件貸款政策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2(i)。

暫緩償還貸款的信貨質素

(未經審核)

就批發貸款而言，若與還款相關的暫緩還款措施導致財務責任減少或存在其他減值跡象，則該筆貸款將被分類為信貸已減值(如尚未如此分類)。若客戶有一項貸款被識別為與還款相關的暫緩償還貸款，其所有信貸(包括尚未作出修訂的貸款)均被視為信貸已減值。對於零售貸款，若獲授予重大相關寬限，則該筆貸款將分類為信貸已減值。另外，除非是結合其他信貸減值指標，否則與還款無關的暫緩還款措施不一定會導致貸款被分類為信貸已減值。此等貸款會被分類為批發及零售貸款履約暫緩償還貸款。

批發及零售貸款暫緩償還貸款被分類為信貸已減值，直至有充分證據表明日後現金流無法償還的風險已大幅減輕(觀察至少一年時間)，且並

無出現其他減值跡象為止。任何尚未被視為信貸已減值的暫緩償還貸款，將自信貸減值不再適用之日起至少兩年維持暫緩償還貸款類別。就批發及零售貸款而言，對已分類為暫緩償還貸款的貸款授予任何暫緩還款措施會導致客戶被分類為信貸已減值。

暫緩償還貸款及確認預期信貸損失

(經審核)

暫緩償還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評估反映此類貸款的虧損率往往較高，因而處於第二及第三級。需要進一步作分類的無抵押零售貸款，其較高虧損率則更為明顯。就批發貸款而言，暫緩償還貸款一般會進行個別評估。信貸風險評級乃減值評估的內在要素。個別減值評估會考慮暫緩償還貸款所包含日後無法還款的較高風險。

減值評估

(經審核)

有關貸款及金融投資減值政策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2(i)。

貸款撤銷

(經審核)

有關貸款撤銷政策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2(i)。

包括信用卡的無抵押個人信貸一般會於逾期150至210日內撤銷。標準撤銷期限直至賬項違約拖欠達180日的月份結束時為止。但在極罕見情況下，為公平待客及符合監管期望，撤銷期限可進一步延長。

就有抵押信貸而言，於收回抵押品、收取償付款項或釐定將無法收回抵

押品時，則須予以撇銷。

資產負債表所列的任何有抵押資產若連續出現拖欠違責超過60個月，均須予以額外監察及檢討，以評估收回的可能性。

但在少數國家/地區而言，倘若其規例或法例限制提早撇銷，或有抵押房地產貸款的抵押品需較長時間方能變現，則不在此列。若並無合理期望可於日後進一步收回款項，則可提早撇銷部分或全部款額，例如牽涉破產或同等法律程序。追收欠款程序可於貸款撇銷後繼續進行。

信貸風險概要

下文的披露資料呈列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的金融工具之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以及預期信貸損失的相關準備。

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的金融工具概要

(經審核)

	2022年		2021年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¹ 百萬港元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¹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	3,745,113	(39,964)	3,872,956	(32,017)
同業貸款	519,068	(44)	432,286	(39)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2,768,171	(681)	2,114,301	(639)
-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32,748	(8)	276,857	—
-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8,557	—	21,632	—
-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41,354	—	332,044	—
- 反向回購協議—非交易用途	927,976	—	803,775	—
- 金融投資	975,174	(465)	502,997	(433)
-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²	262,362	(208)	176,996	(206)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29,357	—	99,604	—
資產負債表內賬面總值總計	7,161,709	(40,689)	6,519,147	(32,695)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892,401	(864)	1,826,335	(580)
金融擔保	35,646	(63)	34,302	(44)
資產負債表外名義總額³	1,928,047	(927)	1,860,637	(624)
	9,089,756	(41,616)	8,379,784	(33,319)

	公允值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公允值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⁴	1,239,527	(344)	1,541,909	(121)

- 1 預期信貸損失總額確認為金融資產的損失準備，但若預期信貸損失總額超過該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則預期信貸損失確認為準備。
- 2 僅包括受HKFRS 9減值規定約束的金融工具。第81頁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呈列的「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一項，包括金融和非金融資產。
- 3 指約定金額被悉數取用而客戶又拖欠還款時涉及之最大風險額。
- 4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繼續按公允值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的準備列作備忘項目。預期信貸損失的變動於綜合收益表內「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項下確認。

下表載列按級別及行業劃分的本集團信貸風險概覽，以及相關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於各級別入賬的金融資產具有以下特點：

- 第一級：此類金融資產未減值，且信貸風險無大幅增加，當中已確認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 第二級：此類金融資產在首次確認入賬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當中已確認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
- 第三級：此類金融資產具有客觀減值證據，因此被視為違責或信貸已減值，當中已確認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按大幅折扣購入或承辦的金融資產，視為反映已產生的信貸損失，當中已確認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

風險

按級別分布列示的信貸風險（不包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以及按行業列示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之概要

（經審核）

	賬面總值/名義金額 ¹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	%	%	%
客戶貸款	3,219,645	462,083	62,763	622	3,745,113	(2,755)	(11,200)	(25,818)	(191)	(39,964)	0.1	2.4	41.1	30.7	1.1
- 個人	1,448,675	68,001	8,708	—	1,525,384	(1,080)	(2,830)	(1,459)	—	(5,369)	0.1	4.2	16.8	—	0.4
- 企業 ²	1,492,792	370,199	53,141	620	1,916,752	(1,414)	(8,045)	(24,351)	(189)	(33,999)	0.1	2.2	45.8	30.5	1.8
- 金融機構 ³	278,178	23,883	914	2	302,977	(261)	(325)	(8)	(2)	(596)	0.1	1.4	0.9	100.0	0.2
同業貸款	516,934	2,134	—	—	519,068	(39)	(5)	—	—	(44)	0.0	0.2	—	—	0.0
其他金融資產	2,739,060	28,646	464	1	2,768,171	(391)	(231)	(59)	—	(681)	0.0	0.8	12.7	—	0.0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821,355	65,288	5,758	—	1,892,401	(427)	(397)	(40)	—	(864)	0.0	0.6	0.7	—	0.0
- 個人	1,321,908	22,721	4,940	—	1,349,569	(18)	(1)	—	—	(19)	0.0	0.0	—	—	0.0
- 企業 ²	383,717	39,191	818	—	423,726	(394)	(389)	(40)	—	(823)	0.1	1.0	4.9	—	0.2
- 金融機構 ³	115,730	3,376	—	—	119,106	(15)	(7)	—	—	(22)	0.0	0.2	—	—	0.0
金融擔保	30,738	4,840	68	—	35,646	(18)	(17)	(28)	—	(63)	0.1	0.4	41.2	—	0.2
- 個人	4,176	6	1	—	4,183	—	—	—	—	—	—	—	—	—	—
- 企業 ²	24,093	4,483	67	—	28,643	(18)	(17)	(28)	—	(63)	0.1	0.4	41.8	—	0.2
- 金融機構 ³	2,469	351	—	—	2,820	—	—	—	—	—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8,327,732	562,991	69,053	623	8,960,399	(3,630)	(11,850)	(25,945)	(191)	(41,616)	0.0	2.1	37.6	30.7	0.5

上表不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

- 1 指約定金額被悉數取用而客戶又拖欠還款時涉及之最大風險額。
- 2 包括企業及商業貸款。
- 3 包括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

除非已在較早階段識別，否則所有金融資產均會於逾期30日時視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並從第一級轉撥至第二級。下文按逾期少於及多於30日呈列第二級金融資產的賬齡，因此，所列示的乃屬於因賬

齡（逾期30日）及因在較早階段已識別（逾期少於30日）而被歸類為第二級的金融資產。

客戶貸款的第二級逾期日數分析

（經審核）

	賬面總值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覆蓋 %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第二級	逾期1至29日 ^{1,2}	逾期30日及以上 ^{1,2}	第二級	逾期1至29日 ^{1,2}	逾期30日及以上 ^{1,2}	第二級	逾期1至29日 ^{1,2}	逾期30日及以上 ^{1,2}	第二級	逾期1至29日 ^{1,2}	逾期30日及以上 ^{1,2}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	462,083	450,189	8,816	3,078	(11,200)	(10,645)	(198)	(357)		2.4	2.4	2.2	11.6
- 個人	68,001	58,182	7,202	2,617	(2,830)	(2,308)	(172)	(350)		4.2	4.0	2.4	13.4
- 企業及商業	370,199	368,249	1,491	459	(8,045)	(8,012)	(26)	(7)		2.2	2.2	1.7	1.5
-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23,883	23,758	123	2	(325)	(325)	—	—		1.4	1.4	—	—

1 逾期日數（「DPD」）。

2 上表所列各逾期日數的金額乃按合約基準計算，並已計入已提供的任何客戶經因暫停還款安排。

按級別分布列示的信貸風險（不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以及按行業列示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之概要（續）

（經審核）

	賬面總值/名義金額 ¹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覆蓋%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	%	%	%
客戶貸款	3,349,434	480,632	41,332	1,558	3,872,956	(2,603)	(9,426)	(19,654)	(334)	(32,017)	0.1	2.0	47.6	21.4	0.8
- 個人	1,461,358	60,795	10,158	—	1,532,311	(1,236)	(2,965)	(1,765)	—	(5,966)	0.1	4.9	17.4	—	0.4
- 企業 ²	1,626,514	398,273	31,068	1,556	2,057,411	(1,131)	(6,384)	(17,859)	(332)	(25,706)	0.1	1.6	57.5	21.3	1.2
- 金融機構 ³	261,562	21,564	106	2	283,234	(236)	(77)	(30)	(2)	(345)	0.1	0.4	28.3	100.0	0.1
同業貸款	431,079	1,207	—	—	432,286	(36)	(3)	—	—	(39)	0.0	0.2	—	—	0.0
其他金融資產	2,092,847	21,164	289	1	2,114,301	(482)	(140)	(17)	—	(639)	0.0	0.7	5.9	—	0.0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782,353	43,711	271	—	1,826,335	(260)	(295)	(25)	—	(580)	0.0	0.7	9.2	—	0.0
- 個人	1,245,694	6,976	154	—	1,252,824	—	—	—	—	—	—	—	—	—	—
- 企業 ²	417,349	30,978	117	—	448,444	(247)	(288)	(25)	—	(560)	0.1	0.9	21.4	—	0.1
- 金融機構 ³	119,310	5,757	—	—	125,067	(13)	(7)	—	—	(20)	0.0	0.1	—	—	0.0
金融擔保	30,214	4,048	40	—	34,302	(14)	(14)	(16)	—	(44)	0.0	0.3	40.0	—	0.1
- 個人	4,000	—	1	—	4,001	(1)	—	(1)	—	(2)	0.0	—	100.0	—	0.0
- 企業 ²	22,995	4,011	39	—	27,045	(13)	(14)	(15)	—	(42)	0.1	0.3	38.5	—	0.2
- 金融機構 ³	3,219	37	—	—	3,256	—	—	—	—	—	—	—	—	—	—
於2021年12月31日	7,685,927	550,762	41,932	1,559	8,280,180	(3,395)	(9,878)	(19,712)	(334)	(33,319)	0.0	1.8	47.0	21.4	0.4

上表不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

- 1 指約定金額被悉數取用而客戶又拖欠還款時涉及之最大風險額。
- 2 包括企業及商業貸款。
- 3 包括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

客戶貸款的第二級逾期日數分析（續）

（經審核）

	賬面總值預期				信貸損失準備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覆蓋%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第二級	未逾期	逾期1至29日 ^{1,2}	逾期30日以上 ^{1,2}	第二級	未逾期	逾期1至29日 ^{1,2}	逾期30日以上 ^{1,2}	第二級	未逾期	逾期1至29日	逾期30日以上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	%	%
於2021年12月31日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	480,632	471,298	6,788	2,546	(9,426)	(8,862)	(226)	(338)	2.0	1.9	3.3	13.3
- 個人	60,795	53,316	5,048	2,431	(2,965)	(2,460)	(173)	(332)	4.9	4.6	3.4	13.7
- 企業及商業	398,273	396,420	1,738	115	(6,384)	(6,325)	(53)	(6)	1.6	1.6	3.0	5.2
-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21,564	21,562	2	—	(77)	(77)	—	—	0.4	0.4	—	—

1 逾期日數（「DPD」）。

2 上表所列各逾期日數的金額乃按合約基準計算，並已計入已提供的任何客戶因暫停還款安排。

風險

信貸風險項目

最大信貸風險

(經審核)

本節載列資產負債項目相關最大信貸風險以及貸款和其他信貸相關承諾的資料。

「最大信貸風險」表
下表呈列並未計及任何所持抵押品或其他強化信貸條件(除非該等強化信貸條件符合會計對銷規定)的最大信貸風險。列表不包括賬面值最能代表信貸風險淨額的金融工具,以及無須承擔信貸風險的股權證券。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金融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扣除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至於授出的金融擔保及其他擔保之最大信貸風險,則是對方要求履行擔保時,我們須支付的最高金額。至於貸款承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最大信貸風險一般是信貸承諾所涉的全數金額。

其他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我們亦設有安排以降低最大信貸風險,當中包括借款人特定資產(例如住宅物業)的抵押品押記、非資產負債表內並以金融工具形式持有

的抵押品以及證券短倉。另外,持作相連保險/投資合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風險主要由投保人承擔。

可減輕信貸風險的抵押品於第49至52頁「抵押品」一節中披露。

未計及所持抵押品或其他強化信貸條件之最大信貸風險

(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32,739	276,85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8,557	21,632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41,354	332,044
交易用途資產	435,358	478,030
衍生工具	502,771	365,167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39,495	33,274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927,976	803,775
同業貸款	519,024	432,247
客戶貸款	3,705,149	3,840,939
金融投資	2,214,236	2,044,473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40,546	112,719
其他資產	267,972	180,757
資產負債表內信貸風險總額	9,355,177	8,921,914
資產負債表外總額	3,587,491	3,506,253
金融擔保及其他類似合約	396,491	377,487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風險	3,191,000	3,128,766
於12月31日	12,942,668	12,428,167

信貸風險總額於2022年大致維持不變,貸款仍為最大成分。

金融工具信貸轉差

(經審核)

有關識別、處理及計量第一級、第二級、第三級(信貸減值)及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工具的現行政策及慣例,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i)內概述。

計量預期信貸損失估計的不確定性及敏感度分析

(經審核)

在經濟及地緣政治環境惡化下，就2022年減值準備評估經濟境況時，管理層判斷及估計繼續面臨高度不確定性。

通脹、經濟萎縮和利率高企，加上地緣政治環境不穩及環球供應鏈中斷的影響，促使年內不明朗因素加劇。

於2022年12月31日，在上述不確定性影響下，額外第一及第二級準備已予確認；而從選擇經濟境況及其權重和使用管理層判斷調整中可看到，管理層作出判斷及估算時仍然格外審慎，詳情載於下文。

確認及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涉及重大判斷及估算。我們根據經濟預測制訂多種經濟境況，將有關假設應用於信貸風險模型以估算未來信貸損失，並將所得結果予以概率加權，從而客觀地釐定預期信貸損失的估值。管理層判斷調整用於處理最新突發事件、數據及模型的限制性、模型缺陷及專家信用判斷。

方法

本集團使用四種環球經濟境況，以反映當前經濟環境，並闡明管理層對各種潛在結果的觀點。用於計算預期信貸損失的設定境況與滙豐首要及新浮現風險一致。

其中三個境況來自一致預測及分布估計。核心境況被認為是「最有可能」的境況，通常設最大的概率比重，而外圍境況代表分布的尾端，發生的可能性較小。核心境況乃利用外部預測專家小組的平均值而設立。一致上行及下行境況乃參照選定市場的分布而設立，該等分布反映預測專家對整個結果範圍的觀點。在境況的較後年度，預測則恢復至長期趨勢的一致預期。一致外圍境況則參照宏觀經濟變數值過往觀察所得的季度變化，自動恢復至趨勢預期。

下行2境況作為第四個境況，在設計上代表管理層對嚴重下行風險的觀點。此乃基於全球一致觀點發展而成的境況，探索相比一致境況反映的狀況更為極端的經濟結果。在此境況下，變數設計上不會恢復至長期趨勢預期，反而可能會探索其他平衡狀態，在該等狀態下，經濟活動會永久偏離過往趨勢。

一致下行及一致上行境況各按10%概率構建。下行2境況按5%概率構建。核心境況按餘下75%概率設定。大部分情況下，該比重方案被視為適合用於對預期信貸損失進行客觀估計。然而，當經濟前景被釐定為格外不明朗及風險加劇時，管理層可偏離此建基於概率的境況比重方針。

鑑於持續面對風險，管理層於2022年第四季在所有市場偏離此概率比重。

經濟境況描述

本節所列經濟假設是滙豐參考外部預測及估計而制訂，特別用於計算預期信貸損失。

全球經濟增長放緩，導致主要市場的第四季經濟預測轉差。北美洲及歐洲通脹高企而且加息，減少家庭實際收入，增加企業成本，削弱消費及投資，降低經濟增長預測。利率預期上升及經濟增長放緩的影響反映於資產價格預期，而房屋價格預測尤其顯著下跌。

亞洲方面，經濟預測下行，繼第三季本地生產總值增長遜於預期後，以及由於中國內地維持嚴厲的公共衛生抗疫政策，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預期亦有下調。儘管中國當局於12月突然取消有關政策，但與上行及下行有關的不確定性極高，且預測調整緩慢。管理層對境況概率的評估反映中國放寬限制導致不確定性增加。

經濟預測仍存在高度不確定性。第四季的經濟前景風險包括通脹持續以及對貨幣政策產生的影響。公共政策迅速調整亦增加預測的不確定性。在亞洲，中國取消公共衛生限制措施是潛在上行風險的主因，但感染個案急升會增加短期的重大不確定性。政策變動亦可能會影響全球。

地緣政治風險仍然重大，包括俄烏戰爭可能曠日持久和不斷升級，以及中國在一系列經濟及策略性議題上繼續與美國及其他國家/地區出現分歧。

《2022年報及賬目》中用於計算預期信貸損失的境況詳述如下。

一致核心境況

滙豐的核心境況反映我們大部分主要市場均經濟增長緩慢，通脹加劇。於此境況的初期，大部分主要市場由於通脹上升及貨幣政策收緊，導致企業利潤率及家庭實質可支配收入縮減，本地生產總值增幅會低於長期趨勢，而於較後年份，待央行將通脹回復至目標水平，經濟增長會重現長期預測趨勢。

兩個例外情況是：香港及中國內地方面，繼多個季度本地生產總值錄得負增長及撤銷新冠病毒疫情限制措施後，2023年本地生產總值增長預期較2022年強勁。

核心境況假設我們大部分主要市場的通脹於2022年底見頂，但於2023年維持高位，然後能源價格靠穩及供應鏈中斷的問題紓緩，帶動通脹緩和。境況亦預期央行會維持加息，直至2023年中。大部分市場的通脹預期到2024年初重回目標水平。

核心境況中，全球本地生產總值預計將於2023年增長1.6%，於五年預測期內，全球本地生產總值的平均增長率預計將為2.5%，低於疫情前五年的平均增長率。

我們核心境況的主要特點為：

- 歐洲及北美洲的經濟活動繼續轉差，預測主要經濟體大多於2023年錄得增長，但增幅極低。隨著新冠病毒疫情相關限制措施放寬，預期香港及中國內地的經濟活動可自2022年起復甦。
- 由於經濟活動放緩，大部分市場的失業率自歷史低位略為上升。主要市場的勞動市場維持頗為緊縮。

風險

- 受能源及食品價格帶動，我們多個主要市場預期通脹維持高位。於預測期內隨後兩年，通脹預期將重新趨向央行目標水平。
- 主要市場的政策利率會於短期內繼續向上，但步伐放慢。利率會維持高位，但隨著通脹重回目標水平而開始回落。
- 西德州中級原油於預測期內的平均價格預計為每桶72美元。

核心境況最初根據11月的預測得出，其後不斷予以檢討，直至12月底。核心境況所設定的概率權重由55%至70%不等，以反映各市場風險及不明朗情況的差別。

下表描述一致核心境況的主要宏觀經濟變數以及設定的概率。

核心境況 (2023至2027年)

	香港 %	中國內地 %
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 (年均率)		
2023年	2.7	4.6
2024年	3.0	4.8
2025年	2.7	4.7
五年平均	2.7	4.6
失業率 (年均率)		
2023年	3.7	5.2
2024年	3.5	5.1
2025年	3.4	5.0
五年平均	3.4	5.0
房屋價格升幅 (年均率)		
2023年	(10.0)	(0.1)
2024年	(3.0)	2.9
2025年	1.7	3.5
五年平均	(1.0)	2.9
通脹率 (年均率)		
2023年	2.1	2.4
2024年	2.1	2.2
2025年	2.0	2.2
五年平均	2.1	2.2
概率	55.0	55.0

一致上行境況

與核心境況相比，一致上行境況的經濟活動於短期較強，其後則逐步恢復至長期趨勢的預期水平。一致上行境況納入的通脹率跌幅亦較核心境況快。

該境況與多個關鍵上行風險主題一致，其中包括：供應鏈問題較快解決；俄烏戰爭盡快落幕；中美緊張局勢緩和；以及亞洲放寬新冠病毒抗疫政策。

下表描述一致上行境況的主要宏觀經濟變數以及設定的概率。

一致上行境況「最佳結果」

	香港 %	中國內地 %
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 (年均率)	9.0 (2023年第3季)	10.3 (2023年第2季)
失業率 (年均率)	3.0 (2023年第4季)	4.7 (2024年第3季)
房屋價格升幅 (年均率)	1.4 (2024年第4季)	6.9 (2024年第4季)
通脹率 (年均率)	(0.1) (2023年第4季)	0.8 (2023年第4季)
概率	20.0	20.0

附註：於境況首兩個年度，一致上行極端點為境況的「最佳結果」，例如最高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以及最低失業率。通脹方面，較低通脹理解為「最佳」結果。

下行境況

下行境況探索多種主要經濟及財務風險加劇和出現時的情況。

通脹處於高位，當局推出更為嚴格的貨幣政策應對，成為全球經濟增長的主要憂慮。在下行境況中，新冠病毒疫情蔓延惡化，拖累供應鏈中斷問題加劇，而地緣政治局勢日益緊張導致通脹攀升。

俄烏戰爭仍可能繼續推高能源及食品價格，加劇全球通脹，並增加家庭預算和企業成本的壓力。

通脹預期可能遠離央行目標，有關風險仍然存在。通脹高企和疫情相關勞工短缺問題引發工資與物價互相推高的惡性循環，工資可能持續面臨上調壓力，從而加重成本壓力，以及導致家庭實際收入和企業利潤減少，繼而增加相關風險，包括各地央行加大應對政策的力度、利率進一步攀升及最終經濟陷入嚴重衰退。

新冠病毒疫情相關風險主要是出現對疫苗更具耐藥性的新變種病毒，迫使有關當局須實施嚴厲的公共衛生政策。亞洲方面，雖然中國已於12月重開，當局如何處理新冠病毒疫情仍是主要不明朗因素，而病毒迅速傳播會增加新變種病毒出現的風險。

地緣政治環境亦構成風險，包括：

- 俄烏戰爭持續，並蔓延至烏克蘭邊境以外其他地區；及
- 中國與美國及其他國家/地區之間的分歧持續，並可能影響市場氣氛和限制全球經濟活動。

一致下行境況

相比核心境況，一致下行境況的經濟活動明顯較弱。此境況中，本地生產總值增長低於核心境況、失業率上升、資產價格下跌。此境況顯示供應層面受到短期衝擊，導致通脹持續高於基準，之後需求轉弱將主導市場，帶動大宗商品價格下跌及通脹回落。

下表描述一致核心境況的主要宏觀經濟變數以及設定的概率。

一致下行境況「最差結果」

	香港 %	中國內地 %
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 (年均率)	(2.2) (2023年第4季)	(1.2) (2023年第4季)
失業率 (年均率)	5.2 (2024年第3季)	5.9 (2023年第4季)
房屋價格升幅 (年均率)	(14.9) (2023年第2季)	(1.9) (2023年第1季)
通脹率 (年均率) (最低)	0.3 (2024年第4季)	0.7 (2024年第4季)
通脹率 (年均率) (最高)	3.7 (2023年第4季)	4.0 (2023年第4季)
概率	20.0	20.0

附註：於境況首兩個年度，一致下行極端點為境況的「最差結果」，例如最低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以及最高失業率。鑑於下行境況中通脹衝擊的性質，最低及最高點均列於表中。

下行2境況

下行2境況顯示全球經濟陷入嚴重衰退，並反映管理層對經濟分布範圍尾端的觀點。當中涵蓋多種風險同時出現時的情況，包括俄烏戰爭進一步升級、供應鏈中斷情況轉差，以及出現對疫苗具耐藥性的新冠變種病毒，迫使全球各地政府需要收緊公共衛生政策以作應對。

此境況顯示最初供應層面受到衝擊推高通脹及利率，但對通脹及利率的

影響預料會屬短暫，原因是需求大規模下行壓力導致大宗商品價格急劇修正，而全球物價通脹則隨著嚴重漫長的經濟衰退而下跌。

下表描述下行2境況的主要宏觀經濟變數以及設定的概率。

下行2境況「最差結果」

	香港 %	中國內地 %
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年均率）	(9.2) (2023年第4季)	(6.9) (2023年第4季)
失業率（年均率）	5.8 (2024年第1季)	6.8 (2024年第4季)
房屋價格升幅（年均率）	(18.2) (2024年第1季)	(18.5) (2023年第4季)
通脹率（年均率）（最低）	0.6 (2024年第4季)	1.0 (2024年第4季)
通脹率（年均率）（最高）	4.3 (2023年第4季)	4.6 (2023年第4季)
概率	5.0	5.0

附註：於境況首兩個年度，下行2極端點為境況的「最差結果」，例如最低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以及最高失業率。鑑於下行境況中通脹衝擊的性質，最低及最高點均列於表中。

境況權重

於審視經濟危機、風險水平和不確定性時，管理層考慮了全球和個別國家/地區的特定因素。因此，管理層根據其對個別市場不確定性的看法，設定各種境況的概率。

第四季核心境況預測不確定性的重要考慮因素為：

- 新冠病毒疫情在亞洲國家/地區的發展，以及中國內地及香港宣布放寬新冠病毒疫情相關措施及旅遊限制；
- 貨幣政策繼續收緊，以及對利率敏感行業借貸成本造成的影響，例如地產業；
- 歐洲天然氣供應不穩造成風險，以及隨後對通脹、大宗商品價格和經濟增長造成的影響；及
- 全球供應鏈持續面對的風險。

中國內地及香港宣布放寬新冠病毒疫情相關措施及旅遊限制，令核心境況預測的不確定性增加。管理層認為，政策放寬一方面有利刺激消費及旅遊上升，增加上行風險，但另一方面，鑑於新冠病毒感染宗數飆升，加上可能出現新變種病毒，形成持續的下行風險，因此，管理層將此兩個市場的一致上行及核心境況合併權重均定為75%。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根據HKFRS 9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涉及重要判斷、假設及估算。所涉估算不確定性與判斷程度自2021年12月31日以來持續偏高，包括與下列項目相關的判斷：

- 對經濟境況作出的選擇和權重，此乃鑑於經濟狀況快速變化，以及經濟預測的分布範圍廣闊。制訂有關通脹及利率、環球經濟增長、供應鏈中斷所造成影響的假設時，我們亦須作出判斷；及
- 估算該等境況對預期信貸損失的經濟影響，尤其由於宏觀經濟變數與違責狀況過往的關係未必反映現時宏觀經濟情況的發展。

預期信貸損失計算如何反映經濟境況

我們使用模型來反映關於預期信貸損失估計的經濟境況。如上所述，在2022年的狀況下，單憑依據歷史資料的模型計算假設和聯繫無法得出

適切資料，因此管理層仍須就模型結果作出判斷調整。

為將遠期經濟指引應用於批發及零售業務信貸風險預期信貸損失的計算，我們已制訂一套全球統一方法。下文載列標準方針，然後是管理層作出的判斷調整。

對於批發貸款組合，我們採用總體方法估算違責或然率及違責損失率的期限架構。對於違責或然率，我們會考慮遠期經濟指引與國家/地區特定行業違責率的相關性。對於違責損失率的計算，我們會考慮遠期經濟指引與特定國家/地區及行業抵押品價值及變現率的相關性。我們會估算各金融工具於整個期限架構的違責或然率及違責損失率。

對於已減值貸款，違責損失率的估算會考慮外部顧問提供的獨立收回額估值（如有），或與預期經濟狀況及個別公司狀況對應的內部預測。於估算個別被視為非大額的已減值貸款的預期信貸損失時，我們會因應非第二級貸款的或然率加權結果與核心境況結果按比例納入遠期經濟指引。

對於零售貸款組合，該等經濟境況對違責或然率的影響在組合層面以模型計算。觀察所得的違責率與宏觀經濟變數的歷史關係，則運用經濟反應模型納入HKFRS 9預期信貸損失估算內。在與相關資產尚餘期限相等的期間內，該等經濟境況對違責或然率的影響以模型計算。對於按揭組合，違責損失率受到的影響以模型計算，方法是運用全國房屋價格指數預測及對應的違責損失率預期，預測資產尚餘期限內的未來貸款估值比率。

該等模型主要依據過往觀察及與違責率的相關性。下文概述管理層判斷調整。

管理層判斷調整

就HKFRS 9而言，管理層判斷調整是指在客戶、組別或組合層面對預期信貸損失的短期增加或減少，以計及最新突發事件、模型及數據的局限及缺陷，以及管理層審視及質詢後應用的專家信用判斷。

當中包括完善模型所使用的數據和推算結果，並基於管理層判斷和較高級別的定量分析，就難以用模型計算的影響對預期信貸損失作出調整。

當釐定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集團會考慮管理層就結欠及預期信貸損失所作判斷調整的影響，並在適當情況下將其分配至某級別。此舉符合內部調整架構。

管理層判斷調整會根據HKFRS 9的管治程序進行檢討，詳情載於第31頁的「信貸風險管理」一節。審視及質詢集中於調整的理據及多寡，若屬重大調整，則會交由第二道防線進一步審視。就部分管理層判斷調整而言，內部架構制訂了在哪種情況下這些調整不再需要，因而被視為管治程序的一部分。在此內部管治程序下，管理層判斷調整得以定期檢討，並在可行時酌情透過重新校準和設計模型，減少對此類調整的依賴。

影響管理層判斷調整的因素隨著經濟環境及新浮現風險不斷演變。

於2022年12月31日，管理層判斷調整較2021年12月31日減少10億港元。

風險

新冠病毒及行業特有風險的相關調整有所減少，原因是境況及模型結果能更有效反映於2022年12月31日的管理層預期。

下表載列就估算2022年12月31日的境況加權列賬基準預期信貸損失所作的管理層判斷調整。

於2022年12月31日對預期信貸損失所作的管理層判斷調整¹

	零售	批發	總計
	十億港元	十億港元	十億港元
銀行、主權、政府實體及低風險交易對手方 ²	(0.2)	0.2	—
企業貸款調整	—	3.1	3.1
零售貸款通脹相關調整	0.1	—	0.1
其他宏觀經濟相關調整	0.4	—	0.4
疫情相關經濟復甦調整	—	—	—
其他零售貸款調整	0.3	—	0.3
總額	0.6	3.3	3.9

於2021年12月31日對預期信貸損失所作的管理層判斷調整¹

	零售	批發	總計
	十億港元	十億港元	十億港元
銀行、主權、政府實體及低風險交易對手方 ²	0.1	(0.2)	(0.1)
企業貸款調整	—	4.1	4.1
零售貸款通脹相關調整	—	—	—
其他宏觀經濟相關調整 ³	(0.4)	—	(0.4)
疫情相關經濟復甦調整	0.6	—	0.6
其他零售貸款調整 ³	0.7	—	0.7
總額	1.0	3.9	4.9

1 表內所列管理層判斷調整反映預期信貸損失增加。

2 零售方面的低風險交易對手方僅包括與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保險有關的調整。

3 零售貸款違責或然率調整於「宏觀經濟相關調整」及「其他零售貸款調整」呈列。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2022年12月31日的管理層判斷調整中，批發貸款組合預期信貸損失增加33億港元，零售貸款組合預期信貸損失增加6億港元。

2022年12月31日，在批發方面的管理層判斷調整下，預期信貸損失增加33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增加39億港元）。

- 企業風險承擔的調整導致預期信貸損失增加31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增加41億港元）。有關調整主要反映管理層依據信貸專家意見、組合風險衡量指標、各種境況下短期至中期的風險、模型表現、定量分析及基準，對集團部分主要市場的高風險及易受影響行業的判斷結果。考慮所涉及的因素包括不同宏觀經濟境況下的個別風險承擔以及分類行業的分析。房地產行業的預期信貸損失增幅最大，當中包括重大調整，以反映在香港記賬的較高風險中國商業房地產風險承擔的不確定性。

2022年12月31日，在零售方面的管理層判斷調整下，預期信貸損失增加6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增加10億港元）：

- 零售貸款通脹相關調整導致預期信貸損失增加1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零億港元）。當模型推算結果未能完全計及通脹及利率上升時，集團會以此等調整處理。
- 其他宏觀經濟相關調整導致預期信貸損失增加4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減少4億港元）。此等調整主要與個別國家/地區未來宏觀經濟狀況的風險相關。
- 其他零售貸款調整導致預期信貸損失增加3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增加7億港元），反映所有其他數據、模型及判斷調整。
- 由於各種境況趨於穩定，因此已剔除本年度與疫情相關的重大經濟復甦調整。

預期信貸損失估計的經濟境況敏感度分析

作為預期信貸損失管治程序的其中一環，管理層會透過對上述各境況逐一設定100%權重，重新計算所選組合在上述各境況的預期信貸損失，藉此審視預期信貸損失結果對各種經濟預測的敏感度。判定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及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結果時，已計及有關權重。

就上行及下行境況計算的預期信貸損失，不應作為可能的預期信貸損失結果下限和上限。在不同經濟境況下未來可能發生的違責所產生的影響，乃透過重新計量貸款於結算日的預期信貸損失得出。

當設定100%權重時，反映較嚴重風險境況的估計數字存在特別高的不確定性。

就批發信貸風險承擔而言，敏感度分析不包括牽涉違責（第三級）債務人的預期信貸損失及金融工具。一般而言，在違責債務人的個別評估中區分宏觀經濟因素的影響並不可行。第三級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對債務人特定信貸因素的敏感度相對高於未來經濟境況，而提供予違責債務人的貸款在整體批發貸款風險承擔中的佔比較小，即使該等貸款佔預期信貸損失準備的大部分。因此，對宏觀經濟境況的敏感度分析並不反映批發貸款第三級風險承擔所產生的剩餘估算風險。

就零售信貸風險承擔而言，敏感度分析包括涉及違責債務人的客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原因是有抵押按揭組合（包括各級貸款）的零售預期信貸損失對宏觀經濟變數敏感。

批發及零售敏感度

批發及零售敏感度分析包括在適用情況下各境況的管理層判斷調整。分析結果列表不包括保險業務持有的組合及小型組合，因此不能與其他信貸風險列表中的個人及批發貸款直接進行比較。在批發及零售分析中，額外及替代下行境況的比較期間結果不可與本期直接進行比較，因為兩者於期末反映的風險與一致境況相對不同。

批發分析

HKFRS 9預期信貸損失對未來經濟狀況的敏感度¹

	香港	中國內地
於2022年12月31日涉及重大計量不確定性的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²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列賬基準之預期信貸損失	7,211	2,302
一致境況之預期信貸損失		
核心境況	6,386	1,887
上行境況	4,616	1,123
下行境況	10,252	3,235
替代（下行2）境況之預期信貸損失	16,852	9,572

HKFRS 9預期信貸損失對未來經濟狀況的敏感度¹

	香港	中國內地
於2021年12月31日涉及重大計量不確定性的金融工具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²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列賬基準之預期信貸損失	5,981	1,162
一致境況		
核心境況	5,085	881
上行境況	3,712	281
下行境況	7,674	1,684
替代境況	14,575	6,286

1 不包括與違責債務人相關的預期信貸損失及金融工具，因為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對債務人特定信貸因素的敏感度，相對高於對未來經濟境況的敏感度。

2 包括涉及重大計量不確定性的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工具。

於2022年12月31日，香港入賬的中國內地離岸商業房地產組合之判斷對預期信貸損失的敏感度最高。

零售分析

HKFRS 9預期信貸損失對未來經濟狀況的敏感度¹

	列賬基準之預期信貸損失	核心境況	上行境況	下行境況	替代（下行2）境況之預期信貸損失
客戶貸款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²					
香港	2,702	2,406	1,985	4,037	6,014

HKFRS 9預期信貸損失對未來經濟狀況的敏感度¹

	列賬基準之預期信貸損失	核心境況	上行境況	下行境況	替代（下行2）境況之預期信貸損失
客戶貸款的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²					
香港	2,554	2,395	1,884	2,802	4,198

1 預期信貸損失敏感度不包括運用較簡單模型方法的組合。

2 預期信貸損失敏感度僅包括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的資產負債表內金融工具。

於2022年12月31日，香港按揭組合受惠於信貸質素，其列賬基準之預期信貸損失水平偏低。信用卡及其他無抵押貸款對經濟預測較為敏感，因此2022年的預期信貸損失敏感度最高。

同業及客戶貸款（包括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及準備變動之對賬

（未經審核）

以下披露內容按級別列示本集團同業及客戶貸款（包括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及準備之對賬。變動按季計算，因此全面反映季度之間的級別變動。倘變動按年初至今基準計算，則僅可反映金融工具於期初和期末的持倉。

金融工具之轉撥反映級別間轉移對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及相關預期信貸損失準備所造成的影響。

級別間轉移產生之預期信貸損失重新計量淨額，代表此等轉移（例如由12個月（第一級）轉至期限內（第二級）預期信貸損失計量基準）所導致的升幅或跌幅。重新計量淨額不包括正在轉移級別的金融工具之相關客戶風險評級 / 違責或然率變動。該項變動連同其他信貸質素變動於「風險參數變動 - 信貸質素」一項中反映。

「承辦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撤銷確認資產（包括終期還款）」和「風險參數變動 - 其他貸款 / 還款」的變動反映本集團貸款組合內貸款額變動的影響。

同業及客戶貸款（包括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及準備變動之對賬

（經審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總計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5,589,480	(2,916)	529,597	(9,737)	41,639	(19,693)	1,558	(334)	6,162,274	(32,680)
金融工具之轉撥：	(246,807)	(1,899)	204,008	7,046	42,799	(5,147)	—	—	—	—
– 自第一級轉至第二級	(725,814)	1,072	725,814	(1,072)	—	—	—	—	—	—
– 自第二級轉至第一級	483,955	(2,759)	(483,955)	2,759	—	—	—	—	—	—
– 轉撥至第三級	(7,041)	10	(39,526)	5,591	46,567	(5,601)	—	—	—	—
– 轉撥自第三級	2,093	(222)	1,675	(232)	(3,768)	454	—	—	—	—
級別間轉移產生之預期信貸損失重新計量淨額	—	1,391	—	(1,645)	—	(400)	—	—	—	(654)
承辦及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854,004	(1,209)	—	—	—	—	200	(18)	1,854,204	(1,227)
撤銷確認資產（包括終期還款）	(1,180,100)	224	(186,273)	653	(6,023)	1,220	(764)	—	(1,373,160)	2,097
風險參數變動 - 其他貸款 / 還款	(303,451)	80	9,824	701	(1,357)	768	(294)	20	(295,278)	1,569
風險參數變動 - 信貸質素	—	1,099	—	(8,822)	—	(10,412)	—	214	—	(17,921)
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所用模型之變動	—	(31)	—	11	—	(12)	—	—	—	(32)
資產撇銷	—	—	—	—	(7,215)	7,215	(78)	78	(7,293)	7,293
導致撤銷確認之信貸相關修訂	—	—	—	—	(241)	60	—	—	(241)	60
匯兌	(126,786)	32	(22,811)	180	(1,024)	526	1	(1)	(150,620)	737
其他	4	(13)	—	(5)	3	(9)	—	(150)	7	(177)
於2022年12月31日	5,586,344	(3,242)	534,345	(11,618)	68,581	(25,884)	623	(191)	6,189,893	(40,935)
年內收益表之預期信貸損失提撥										(16,168)
收回										880
其他										(543)
年內收益表之預期信貸損失提撥總額										(15,831)

	於2022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預期信貸損失提撥 百萬港元
如上	6,189,893	(40,935)		(15,831)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2,768,171	(681)		(110)
非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協議承擔	2,335	—		—
就HKFRS 9而言不予考慮之履約及其他擔保	不適用	不適用		(81)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29,357	—		—
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之金融工具概要 / 綜合收益表概要	9,089,756	(41,616)		(16,022)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1,239,527	(344)		(343)
年內預期信貸損失準備總額 / 收益表預期信貸損失提撥總額	不適用	(41,960)		(16,365)

同業及客戶貸款（包括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及準備變動之對賬（續）

（經審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總計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5,254,097	(4,978)	567,753	(6,781)	35,984	(17,739)	855	(362)	5,858,689	(29,860)
金融工具之轉撥：	(82,216)	(1,758)	62,505	3,758	19,711	(2,000)	—	—	—	—
– 自第一級轉至第二級	(790,973)	1,689	790,973	(1,689)	—	—	—	—	—	—
– 自第二級轉至第一級	716,431	(3,412)	(716,431)	3,412	—	—	—	—	—	—
– 轉撥至第三級	(9,067)	104	(14,911)	2,238	23,978	(2,342)	—	—	—	—
– 轉撥自第三級	1,393	(139)	2,874	(203)	(4,267)	342	—	—	—	—
級別間轉移產生之預期信貸損失重新 計量淨額	—	1,686	—	(2,347)	—	(107)	—	—	—	(768)
承辦及購入之新金融資產	1,621,239	(1,183)	—	—	—	—	973	—	1,622,212	(1,183)
撤銷確認資產（包括終期還款）	(1,086,986)	314	(120,885)	674	(5,745)	1,165	(9)	—	(1,213,625)	2,153
風險參數變動 – 其他貸款 / 還款	(93,466)	1,078	19,540	87	(2,332)	998	(263)	25	(76,521)	2,188
風險參數變動 – 信貸質素	—	2,078	—	(4,768)	—	(6,612)	—	49	—	(9,253)
計算預期信貸損失所用模型之變動	—	(126)	—	(377)	—	7	—	—	—	(496)
資產撇銷	—	—	—	—	(4,531)	4,531	—	—	(4,531)	4,531
導致撤銷確認之信貸相關修訂	—	—	—	—	(973)	—	—	—	(973)	—
匯兌	(23,231)	(28)	684	18	(478)	65	2	(1)	(23,023)	54
其他	43	1	—	(1)	3	(1)	—	(45)	46	(46)
於2021年12月31日	5,589,480	(2,916)	529,597	(9,737)	41,639	(19,693)	1,558	(334)	6,162,274	(32,680)
年內收益表之預期信貸損失提撥										(7,359)
收回										1,011
其他										(169)
年內收益表之預期信貸損失提撥總額										(6,517)

	於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損失提撥 百萬港元
如上	6,162,274	(32,680)	(6,517)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2,114,301	(639)	(184)
非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協議承擔	3,605	—	—
就HKFRS 9而言不予考慮之履約及其他擔保	不適用	不適用	145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99,604	—	—
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之金融工具概要 / 綜合收益表概要	8,379,784	(33,319)	(6,556)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1,541,909	(121)	17
年內預期信貸損失準備總額 / 收益表預期信貸損失提撥總額	不適用	(33,440)	(6,539)

信貸質素

金融工具的信貸質素

(經審核)

我們對須承擔信貸風險的所有金融工具進行信貸質素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質素是於某一時間點對金融工具違責或然率的評估，而第一及第二級則根據信貸質素相對首次確認入賬時轉差的程度而釐定。

因此，對於非信貸已減值的金融工具，儘管信貸質素級別較低的金融工具在第二級所佔的比例往往較高，但信貸質素評估結果與第一及第二級之間並無直接關係。

五類信貸質素各自包括一系列涵蓋批發及零售貸款業務的精細內部信貸評級，以及由外界機構對債務證券所作的外界評級，詳情請參閱第32頁的列表。

於2022年12月31日按信貸質素列示的金融工具分布

(經審核)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淨額
	穩健 百萬港元	良好 百萬港元	滿意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信貸已減值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HKFRS 9範圍內減值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之客戶貸款	2,093,077	773,808	737,137	77,706	63,385	3,745,113	(39,964)	3,705,149
- 個人	1,290,517	144,757	76,102	5,300	8,708	1,525,384	(5,369)	1,520,015
- 企業及商業	641,317	545,533	604,724	71,417	53,761	1,916,752	(33,999)	1,882,753
-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161,243	83,518	56,311	989	916	302,977	(596)	302,381
同業貸款	504,751	9,461	1,368	3,488	—	519,068	(44)	519,024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26,479	6,047	222	—	—	232,748	(8)	232,740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8,557	—	—	—	—	28,557	—	28,55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41,354	—	—	—	—	341,354	—	341,354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503,956	132,390	291,608	—	22	927,976	—	927,976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之金融投資	856,621	109,105	9,446	2	—	975,174	(465)	974,709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169,517	57,958	33,648	796	443	262,362	(208)	262,154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¹	1,192,017	52,361	17,234	1,030	39	1,262,681	(344)	1,262,337
HKFRS 9範圍外減值						—		—
交易用途資產	335,477	65,188	32,910	788	999	435,362	—	435,362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30,724	3,166	1,050	—	—	34,940	—	34,940
衍生工具	269,923	52,467	11,351	823	5	334,569	—	334,569
資產負債表內賬面總值總計	6,552,453	1,261,951	1,135,974	84,633	64,893	9,099,904	(41,033)	9,058,871
佔信貸質素總額百分比	72%	14%	12%	1%	1%	100%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924,469	744,111	484,054	29,892	7,934	3,190,460	(864)	3,189,596
金融擔保及類似合約	171,761	133,701	62,022	5,459	553	373,496	(293)	373,203
資產負債表外名義金額總額	2,096,230	877,812	546,076	35,351	8,487	3,563,956	(1,157)	3,562,799

上表不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

1 本項披露中，賬面總值指未就任何虧損準備作調整之金融資產已攤銷成本。上表所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的賬面總值不包括公允值損益，因此其不會與資產負債表所示數額一致。

於2021年12月31日按信貸質素列示的金融工具分布 (續)

(經審核)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總計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淨額
	穩健	良好	滿意	低於標準	信貸已減值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HKFRS 9範圍內減值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之客戶貸款	2,076,114	876,388	838,222	39,342	42,890	3,872,956	(32,017)	3,840,939
– 個人	1,290,946	136,390	91,809	3,008	10,158	1,532,311	(5,966)	1,526,345
– 企業及商業	648,930	653,853	685,887	36,117	32,624	2,057,411	(25,706)	2,031,705
–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	136,238	86,145	60,526	217	108	283,234	(345)	282,889
同業貸款	423,839	5,750	2,611	86	—	432,286	(39)	432,247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69,108	7,663	86	—	—	276,857	—	276,85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1,632	—	—	—	—	21,632	—	21,632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32,044	—	—	—	—	332,044	—	332,044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530,900	144,373	128,502	—	—	803,775	—	803,775
按已攤銷成本持有之金融投資	406,588	88,765	7,644	—	—	502,997	(433)	502,564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95,520	45,945	34,642	599	290	176,996	(206)	176,790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¹	1,438,300	72,697	30,085	—	—	1,541,082	(121)	1,540,961
HKFRS 9範圍外減值								
交易用途資產	389,531	65,272	21,676	518	1,033	478,030	—	478,030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25,738	2,386	900	—	—	29,024	—	29,024
衍生工具	161,471	49,735	5,222	45	—	216,473	—	216,473
資產負債表內賬面總值總計	6,170,785	1,358,974	1,069,590	40,590	44,213	8,684,152	(32,816)	8,651,336
佔信貸質素總額百分比	71%	16%	12%	—%	1%	100%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732,590	699,474	491,037	19,400	983	2,943,484	(580)	2,942,904
金融擔保及類似合約	135,199	151,565	64,012	3,647	456	354,879	(204)	354,675
資產負債表外名義金額總額	1,867,789	851,039	555,049	23,047	1,439	3,298,363	(784)	3,297,579

上表不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

1 本項披露中，賬面總值指未就任何虧損準備作調整之金融資產已攤銷成本。上表所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的賬面總值不包括公允值損益，因此其不會與資產負債表所示數額一致。

風險

按信貸質素及級別分配列示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的金融工具分布

(經審核)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淨額
	穩健 百萬港元	良好 百萬港元	滿意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信貸已減值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同業貸款	504,751	9,461	1,368	3,488	—	519,068	(44)	519,024
– 第一級	503,622	8,731	1,338	3,243	—	516,934	(39)	516,895
– 第二級	1,129	730	30	245	—	2,134	(5)	2,129
– 第三級	—	—	—	—	—	—	—	—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	2,093,077	773,808	737,137	77,706	63,385	3,745,113	(39,964)	3,705,149
– 第一級	2,062,100	656,962	489,798	10,785	—	3,219,645	(2,755)	3,216,890
– 第二級	30,977	116,846	247,339	66,921	—	462,083	(11,200)	450,883
– 第三級	—	—	—	—	62,763	62,763	(25,818)	36,945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622	622	(191)	431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2,126,484	305,500	334,924	798	465	2,768,171	(681)	2,767,490
– 第一級	2,120,755	289,904	328,161	240	—	2,739,060	(391)	2,738,669
– 第二級	5,729	15,596	6,763	558	—	28,646	(231)	28,415
– 第三級	—	—	—	—	464	464	(59)	405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1	1	—	1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421,125	312,185	142,824	10,509	5,758	1,892,401	(864)	1,891,537
– 第一級	1,414,708	284,689	116,144	5,814	—	1,821,355	(427)	1,820,928
– 第二級	6,417	27,496	26,680	4,695	—	65,288	(397)	64,891
– 第三級	—	—	—	—	5,758	5,758	(40)	5,718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金融擔保	14,274	11,643	8,649	1,012	68	35,646	(63)	35,583
– 第一級	13,938	9,994	6,627	179	—	30,738	(18)	30,720
– 第二級	336	1,649	2,022	833	—	4,840	(17)	4,823
– 第三級	—	—	—	—	68	68	(28)	40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6,159,711	1,412,597	1,224,902	93,513	69,676	8,960,399	(41,616)	8,918,783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¹								
– 第一級	1,191,560	52,146	17,178	—	—	1,260,884	(67)	1,260,817
– 第二級	457	215	56	1,030	—	1,758	(277)	1,481
– 第三級	—	—	—	—	39	39	—	39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於2022年12月31日	1,192,017	52,361	17,234	1,030	39	1,262,681	(344)	1,262,337

上表不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

1 本項披露中，賬面總值指未就任何虧損準備作調整之金融資產已攤銷成本。上表所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的賬面總值不包括公允值損益，因此其不會與資產負債表所示數額一致。

按信貸質素及級別分配列示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的金融工具分布 (續)

(經審核)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總計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準備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穩健 百萬港元	良好 百萬港元	滿意 百萬港元	低於標準 百萬港元	信貸已減值 百萬港元			
同業貸款	423,839	5,750	2,611	86	—	432,286	(39)	432,247
- 第一級	423,561	5,241	2,244	33	—	431,079	(36)	431,043
- 第二級	278	509	367	53	—	1,207	(3)	1,204
- 第三級	—	—	—	—	—	—	—	—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	2,076,114	876,388	838,222	39,342	42,890	3,872,956	(32,017)	3,840,939
- 第一級	2,034,725	732,858	577,785	4,066	—	3,349,434	(2,603)	3,346,831
- 第二級	41,389	143,530	260,437	35,276	—	480,632	(9,426)	471,206
- 第三級	—	—	—	—	41,332	41,332	(19,654)	21,678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1,558	1,558	(334)	1,22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1,655,792	286,746	170,874	599	290	2,114,301	(639)	2,113,662
- 第一級	1,651,199	278,343	163,190	115	—	2,092,847	(482)	2,092,365
- 第二級	4,593	8,403	7,684	484	—	21,164	(140)	21,024
- 第三級	—	—	—	—	289	289	(17)	272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1	1	—	1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1,347,783	311,803	162,448	4,030	271	1,826,335	(580)	1,825,755
- 第一級	1,344,540	297,202	138,722	1,889	—	1,782,353	(260)	1,782,093
- 第二級	3,243	14,601	23,726	2,141	—	43,711	(295)	43,416
- 第三級	—	—	—	—	271	271	(25)	246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金融擔保	11,350	12,188	9,883	841	40	34,302	(44)	34,258
- 第一級	11,127	10,890	8,038	159	—	30,214	(14)	30,200
- 第二級	223	1,298	1,845	682	—	4,048	(14)	4,034
- 第三級	—	—	—	—	40	40	(16)	24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於2021年12月31日	5,514,878	1,492,875	1,184,038	44,898	43,491	8,280,180	(33,319)	8,246,861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¹								
- 第一級	1,438,161	72,697	30,085	—	—	1,540,943	(121)	1,540,822
- 第二級	139	—	—	—	—	139	—	139
- 第三級	—	—	—	—	—	—	—	—
-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	—	—	—	—	—	—	—
於2021年12月31日	1,438,300	72,697	30,085	—	—	1,541,082	(121)	1,540,961

上表不包括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額。

1 本項披露中，賬面總值指未就任何虧損準備作調整之金融資產已攤銷成本。上表所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的賬面總值不包括公允值損益，因此其不會與資產負債表所示數額一致。

風險

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

下表呈列本集團對分類為商業房地產行業的借款人（最終母公司以中國內地為基地）的風險承擔，以及所有在中國內地資產負債表記賬的商業房地產風險承擔。2022年12月31日的風險承擔按國家/地區劃分，信貸質素（包括預期信貸損失準備）則按級別劃分。

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風險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			
	香港 (經審核) ¹	中國內地 (經審核) ¹	亞太其他地區 (未經審核) ¹	總計 (未經審核) ¹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 ²	71,148	44,843	3,570	119,561
已發出擔保及其他 ³	1,957	5,884	268	8,109
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的風險承擔總額	73,105	50,727	3,838	127,670
按信貸質素劃分的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風險承擔分布				
- 穩健	11,105	16,510	638	28,253
- 良好	5,431	8,475	2,543	16,449
- 滿意	9,896	17,521	168	27,585
- 低於標準	22,509	6,072	349	28,930
- 信貸已減值	24,164	2,149	140	26,453
	73,105	50,727	3,838	127,670
按信貸質素列示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 穩健	—	(39)	—	(39)
- 良好	(2)	(60)	(5)	(67)
- 滿意	(153)	(637)	(3)	(793)
- 低於標準	(3,570)	(326)	(14)	(3,910)
- 信貸已減值	(9,884)	(816)	—	(10,700)
	(13,609)	(1,878)	(22)	(15,509)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預期信貸損失第一級	(6)	(69)	(4)	(79)
預期信貸損失第二級	(3,719)	(993)	(18)	(4,730)
預期信貸損失第三級	(9,884)	(816)	—	(10,700)
	(13,609)	(1,878)	(22)	(15,509)
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18.6	3.7	0.6	12.1

	於2021年12月31日			
	香港 (經重列) ⁴ (經審核) ¹	中國內地 (經審核) ¹	亞太其他地區 (未經審核) ¹	總計 (未經審核) ¹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 ²	89,646	53,116	658	143,420
已發出擔保及其他 ³	1,207	18,533	127	19,867
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的風險承擔總額	90,853	71,649	785	163,287
按信貸質素劃分的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風險承擔分布				
- 穩健	27,630	30,141	239	58,010
- 良好	20,681	18,357	—	39,038
- 滿意	26,384	22,263	546	49,193
- 低於標準	12,245	94	—	12,339
- 信貸已減值	3,913	794	—	4,707
	90,853	71,649	785	163,287
按信貸質素列示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 穩健	(116)	(53)	—	(169)
- 良好	(292)	(78)	—	(370)
- 滿意	(849)	(154)	(15)	(1,018)
- 低於標準	(2,320)	(8)	—	(2,328)
- 信貸已減值	(794)	(86)	—	(880)
	(4,371)	(379)	(15)	(4,765)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預期信貸損失第一級	(17)	(84)	(4)	(105)
預期信貸損失第二級	(3,560)	(209)	(11)	(3,780)
預期信貸損失第三級	(794)	(86)	—	(880)
	(4,371)	(379)	(15)	(4,765)
預期信貸損失覆蓋%	4.8	0.5	1.9	2.9

1 香港及中國內地有關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風險承擔的披露事項屬於本集團《年報及賬目》審核範圍一部分。本集團其他地區有關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風險承擔的披露金額未經審核，僅為資料完整性而提供。

2 金額為賬面總值。

3 金額為擔保及其他或有負債的名義金額。

4 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反映風險承擔由「擔保及其他」重新分類為「客戶貸款」，從而更適切反映產品性質。

(未經審核)

商業房地產融資指專注於房地產的商用發展及投資的貸款，涵蓋商用、住宅及工業資產。商業房地產融資亦可向企業或金融機構提供作為購買支持業務整體營運的物業或為有關物業融資之用。

表內所載的風險承擔與主要業務以住宅、商用及多用途物業活動為主要的公司相關。貸款一般側重於一線及二線城市。

上表所載的風險承擔中，57% (2021年12月31日：89%) 的風險承擔為信貸質素達「滿意」或以上的貸款。情況惡化反映期內資金風險增加及多名客戶銷售表現轉差。

在香港記賬的信貸為代表在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組合內風險較高的風險承擔。此組合有36% (2021年12月31日：82%) 的風險承擔為信貸質素達「滿意」或以上的貸款，反映過去一年此賬項的信貸質素持續惡化。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於香港記賬的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風險承擔而持有136.09億港元 (2021年12月31日：43.71億港元) 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香港組合超過三分之一的非減值貸款涉及借款予國有企業，而其餘大部分則借給相對穩健的私營企業，因此貸款組合此部分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相對偏低。

2022年下半年的監管規定及政策發展似乎對行業有穩定作用。行業復甦將必需依賴持續的流動資金支持，以及本地住宅需求改善。

本集團的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風險承擔因借款予跨國公司而增加，而上表未有反映有關情況。

信貸減值貸款

(經審核)

滙豐釐定金融工具是否信貸已減值及屬於第三級時，會考慮相關客觀證據，主要包括是否存在以下情況：

- 本金或利息的合約還款逾期超過90日；
- 有其他跡象顯示借款人不不太可能還款，例如已就有關借款人財務狀況的經濟或法律原因，向借款人授予還款優惠；及
- 貸款因其他原因被視為違責。倘未能於較早階段識別不能還款的情況，滙豐會於貸款逾期90日時視之為違責，儘管監管規定容許貸款逾期180日時始視之為違責。因此，信貸已減值與違責的定義已盡可能一致，以使第三級貸款代表所有被視為已違責或其他信貸已減值的貸款。

抵押品及其他強化信貸條件

(經審核)

雖然抵押品可以是降低信貸風險的重要工具，但本集團的慣例是根據客戶以現金流資源履行責任的能力提供貸款，而非主要倚賴所提供抵押品的價值及其他強化信貸風險條件。我們根據客戶的信譽以及產品類別，或會向客戶提供信貸額度而無須取得抵押品或其他強化信貸條件。就其他貸款而言，我們會要求客戶押記抵押品，並於作出信貸決定和訂價時考慮有關抵押品。倘客戶未能還款，本行或會運用抵押品作為還款的來源。

視乎抵押品的形式，其可對我們降低信貸風險方面產生重大財務影響。倘有充足抵押品，則不會確認預期信貸損失。反向回購協議以及貸款估值比率極低的若干客戶貸款即屬此情況。

就減低信貸風險措施而言，有關工具可以包括借款人特定資產 (例如房地產或金融工具) 的押記。其他減低信貸風險工具包括證券短倉以及持作保險 / 投資掛鈎合約一部分而風險主要由投保人承擔的金融資產。

此外，風險亦可透過運用其他抵押品類別及強化信貸條件項目進行管理，例如第二押記、其他留置權及無支持的擔保。擔保一般由企業及出口信用機構提供。企業通常會因與母公司 / 附屬公司關係而提供擔保，並跨越多個信貸級別。出口信用機構的擔保一般屬投資級別。

我們會於組合管理中策略性採用若干減低信貸風險工具。雖然由環球銀行及企業銀行業務管理的組合會產生單一客戶集中風險，但只有環球銀行業務的風險因其規模而須採用組合層面的減低信貸風險工具。我們會積極監察並管理環球銀行業務的風險上限及運用、期滿概況及風險質素。此項程序是為更大、更複雜且地區分布更廣泛的客戶組別設定承受風險水平的重要一環。雖然風險管理的主要形式仍然是承辦貸款時透過借貸決策過程來進行，但環球銀行業務亦會透過貸款銷售及信貸違責掉期對沖，管理風險集中情況及降低風險。有關交易由專責的環球銀行業務組合管理團隊負責。團隊會根據協定信貸參數，按市場風險上限及在健全管治架構下進行對沖活動。在適用情況下，我們會直接與中央結算交易對手訂立信貸違責掉期，否則集團會將信貸違責掉期保障提供方的風險承擔，分散至主要為具穩健信貸評級的同業交易對手。

信貸違責掉期作為減低風險工具於組合層面持有，且並無於下文呈列。

貸款抵押品

(經審核)

下表計量的抵押品包括房地產固定第一押記，以及現金及有價金融工具的押記。表內所示價值指在公開市場中的預期市值。抵押品並無就任何預期收回成本作調整。有價證券按公允值計量。

下表並未計量無支持的擔保和客戶業務資產的浮動押記等其他類別抵押品。雖然該等減低風險工具具有一定價值，通常在客戶無力償債時給予貸款人一定的權利，但其可獲賦予的價值難以釐定，故就披露目的而言並未訂定任何價值。

貸款估值比率乃透過將貸款與個別並獨立支持各項信貸的抵押品直接掛鈎進行計算。倘多項貸款由相同抵押品資產抵押，不論是特定押記或 (普遍而言) 屬全部款項押記形式，抵押品價值將按比例分配至受抵押品保障的貸款。

信貸已減值貸款的抵押品價值不能與已確認的減值準備直接比較。貸款估值比率以未經調整的公開市值為基準。

減值準備則按不同基準計算，且經考慮其他現金流以及就變現抵押品所需成本而對抵押品價值作調整。

風險

個人貸款

(未經審核)

下表載列我們就特定資產持有固定押記，而過往曾經且現時有權因借款人未能履行其合約責任而強制以抵押品清償債務，以及該等抵押品均為

現金或可於既定市場出售變現的情況下，相關固定押記之價值。

抵押品估值並不計及因取得及出售抵押品而作出的任何調整，特別是顯示為無抵押或只有部分抵押的貸款亦可透過其他形式的減低信貸風險措施而受惠。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住宅按揭貸款 (包括貸款承諾)

(經審核)

	2022年		2021年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覆蓋 %	賬面總值 /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覆蓋 %
第一級				
全數抵押	1,147,024	0.0	1,201,044	0.0
貸款估值比率：				
– 低於70%	918,527	0.0	1,004,531	0.0
– 71%至90%	147,785	0.0	169,824	0.0
– 91%至100%	80,712	0.0	26,689	0.0
部分抵押(A)：	50,317	0.0	256	0.0
– A的抵押品價值	48,009		242	
總計	1,197,341	0.0	1,201,300	0.0
第二級				
全數抵押	33,972	0.2	23,758	0.4
貸款估值比率：				
– 低於70%	24,401	0.1	20,691	0.3
– 71%至90%	8,730	0.4	2,860	1.0
– 91%至100%	841	0.5	207	2.4
部分抵押(B)：	425	0.7	28	3.6
– B的抵押品價值	401		23	
總計	34,397	0.2	23,786	0.4
第三級				
全數抵押	5,696	4.3	5,113	5.2
貸款估值比率：				
– 低於70%	3,935	3.6	4,153	4.5
– 71%至90%	1,270	5.6	827	7.7
– 91%至100%	491	6.3	133	14.3
部分抵押(C)：	113	40.7	104	29.8
– C的抵押品價值	95		91	
總計	5,809	5.0	5,217	5.7
於12月31日	1,237,547	0.0	1,230,303	0.0

其他個人貸款

(未經審核)

其他個人貸款主要包括個人貸款、透支及信用卡，一般均無抵押，唯私人銀行客戶貸款一般均有抵押。

商業房地產貸款

(未經審核)

商業房地產抵押品的價值根據外部與內部估值及實地視察而釐定。就商業房地產而言，若貸款超出監管上限規定，按照集團政策，我們須至少

每三年或在有需要時更頻繁地對估值進行獨立評估。香港的市場慣例一般是以擔保作抵押或無抵押的方式貸款予主要的地產公司。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商業房地產貸款 (包括貸款承諾)

(經審核)

	2022年		2021年	
	賬面總值/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覆蓋 %	賬面總值/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覆蓋 %
第一級				
無抵押	240,133	0.0	268,397	0.0
全數抵押	263,119	0.1	315,939	0.1
部分抵押(A)：	13,898	0.1	14,260	0.1
– A的抵押品價值	7,292		7,790	
總計	517,150	0.1	598,596	0.0
第二級				
無抵押	51,128	7.7	68,871	5.8
全數抵押	85,421	1.9	69,438	0.7
部分抵押(B)：	7,941	2.0	7,626	2.2
– B的抵押品價值	4,692		3,159	
總計	144,490	4.0	145,935	3.2
第三級				
無抵押	16,725	57.2	1,541	35.8
全數抵押	8,724	11.1	3,085	11.3
部分抵押(C)：	982	36.2	21	33.3
– C的抵押品價值	697		14	
總計	26,431	41.2	4,647	19.5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無抵押	—	—	—	—
全數抵押	—	—	764	—
部分抵押(D)：	145	—	—	—
– D的抵押品價值	65		—	
總計	145	—	764	—
於12月31日	688,216	2.5	749,942	0.8

風險

其他企業、商業及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

(未經審核)

其他企業、商業及金融機構(非銀行)貸款於下表獨立分析。其他企業及商業貸款融資活動方面，抵押品的價值與償還本金的履約能力並無密切關係。

倘若債務人的整體信貸表現惡化，相關抵押品的價值一般會重新釐定；如果證明還款需要依賴第二資金來源，我們須評估有關資金來源可能具備的履約能力。

因此，下表僅呈列CRR評級8至10級的客戶所涉貸款價值，因該等貸款一般在較近期曾進行估值。

按抵押品水平分析的其他企業、商業及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包括貸款承諾)

(經審核)

	2022年		2021年	
	賬面總值/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覆蓋 %	賬面總值/ 名義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 損失覆蓋 %
第一級				
無抵押	2,155,095	0.1	2,044,385	0.0
全數抵押	379,471	0.1	431,547	0.1
部分抵押(A)：	246,654	0.1	262,118	0.0
– A的抵押品價值	97,058		108,645	
總計	2,781,220	0.1	2,738,050	0.0
第二級				
無抵押	314,140	0.5	314,470	0.4
全數抵押	128,648	1.0	113,991	0.7
部分抵押(B)：	55,804	0.6	37,862	0.4
– B的抵押品價值	22,737		15,205	
總計	498,592	0.6	466,323	0.4
第三級				
無抵押	14,373	68.2	17,171	80.2
全數抵押	5,689	7.2	2,551	17.3
部分抵押(C)：	8,956	37.0	7,621	36.8
– C的抵押品價值	4,480		4,102	
總計	29,018	46.6	27,343	62.2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				
無抵押	138	1.4	351	47.6
全數抵押	183	92.9	442	37.8
部分抵押(D)：	156	12.2	—	—
– D的抵押品價值	125		—	
總計	477	40.0	793	42.1
於12月31日	3,309,307	0.6	3,232,509	0.6

其他信貸風險

(未經審核)

除上文所述有抵押貸款外，我們就降低金融資產信貸風險採用其他強化信貸條件及方法，並概列如下：

- 就政府、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若干證券而言，覆蓋有關資產的政府擔保為其提供額外的強化信貸條件。
- 由銀行及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證券包含資產抵押證券及近似工具，其由相關金融資產組合支持。與資產抵押證券相關的信貸風險，可透過購入信貸違責掉期保障而降低。
- 本集團在信貸風險方面的最大承擔包括批出的金融擔保及類似合約，以及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倘出現須履行擔保責任的情況或貸款承諾被取用但隨後拖欠還款，我們或會視乎安排的條款採用額外的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衍生工具

(未經審核)

我們參與令我們承擔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交易。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是指交易對手未能妥為結算交易而違約所產生的財務損失風險，主要來自場外衍生工具及證券融資交易，並將計入交易及非交易賬項內。交易的價值會因利率、匯率或資產價格等市場因素而變動。

呈報衍生工具持倉公允值時，會考慮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對手風險。公允值的調整稱為信貸估值調整(「CVA」)。

財資風險

概覽

(未經審核)

財資風險是指資本、流動資金或資金來源不足以履行財務責任及滿足監管要求的風險，包括結構性匯兌風險承擔和市場利率變動對集團盈利或資本造成的風險，以及退休金及保險風險。

財資風險源自客戶行為、管理層決策或外圍環境帶動的相關資源及風險狀況的變化。

方法及政策

(未經審核)

財資風險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維持適當水平的資本、流動資金、資金、外匯及市場風險，以配合業務策略，同時符合監管機構及壓力測試相關的規定。

財資管理方針建基於我們的策略和組織要求，並考慮到監管、經濟和商業環境。我們的目標是維持雄厚的資本和流動資金基礎，以抵禦旗下各項業務的內在風險，並根據我們的策略進行投資，於任何時候均符合綜合計算及本地監管規定的水平。

風險管理架構、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ICAAP」）及內部流動資金充足程度評估程序（「ILAAP」）是集團政策的支柱。此風險架構納入多項計量標準，作用與內部及為監管目的而進行的風險評估一致。

財資風險管理

2022年的主要發展

(未經審核)

- 2022年，我們繼續建立第二道防線能力，對涉及資本風險、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銀行賬項利率風險的財資活動，以及亞太區業務據點的復甦與解決方案規劃進行獨立監督。
- 2022年，經董事會批准的本集團銀行賬項利率風險承受水平得到進一步加強，納入淨利息收益敏感度指標，以監察達100個基點的利率震盪對本行未來1年預測盈利的影響，並與經董事會批准的風險承受水平進行比較。
- 於2022年上半年市場劇烈波動期間，我們加強了對資本狀況的監察及預測。影響資本比率的金融工具的市價計價變動產生自資本市場財資業務部為管理流動性風險及作為淨利息收益的經濟對沖而持有的高質素流動資產組合。該組合大部分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而持有的對沖衍生工具則用於抵銷資產的年期風險。年內，我們採取措施減少該組合的年期風險，以盡量降低高息的資本影響。受惠於上述措施，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之金融資產的壓力下之估計虧損風險承擔由2021年底的-100億港元減至2022年底的-37億港元。
- 我們實施新的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業務模式，形成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組合，其構成流動資產緩衝的重要部分，並作為結構性利率風險的對沖。我們因此能夠更靈活地管理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組合，優化市場變動產生的回報，同時保護本集團資本與未來盈利。

管治及架構

(未經審核)

董事會負責審批資本風險、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以及銀行賬項利率風險的相關政策及風險承受水平。風險管理委員會向其提供支援及意見。

環球財資部分部門持續管理資本、流動資金、融資風險及結構性匯兌風險，並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提供支援，亦接受財資風險管理分支部門及風險管理會議監督。

環球財資部分部門亦管理銀行賬項利率風險，維持轉移訂價架構並向集團地區及本地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提供有關本集團及業務所在地的整體銀行賬項利率風險承擔資料。銀行賬項利率風險持倉可在經風險管理會議批准的市場風險限額內，轉交由環球財資業務管理。

退休金風險由本地管治論壇網絡管理。地區退休金風險管理會議監督滙豐在亞太區資助的所有退休金計劃，並由交易及財資風險管理地區主管擔任主席。

財資風險管理部分部門對環球財資業務的風險管理活動是否適當，進行獨立檢討、提出疑問及保證。審核部就風險管理是否有效提供獨立保證。

資本風險

資本管理

(經審核)

我們管理資本的方法，是根據業務所在地的監管、經濟及商業環境，按集團的策略及組織架構所需而制訂。

我們的宗旨是維持雄厚的資本基礎，以支持旗下各項業務的內在風險，按照集團的策略投資，並且於任何時候均符合監管規定的資本水平。為達成此目標，我們的政策是持有多種不同形式的資本，並根據主要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程序，與該等附屬公司就所有籌集資本安排達成協議。

資本管理架構以及我們的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是資本管理政策的支柱。此架構包括主要資本（普通股權一級資本、一級資本、資本總額、吸收虧損能力以及槓桿比率）的承受風險水平，讓我們能以一致的方式管理本身的資本。監管規定資本及經濟資本是管理及監控資本的兩個主要計量指標。

資本計量指標：

- 監管規定資本是我們遵照監管機構所訂規則而須持有的資本；及
- 經濟資本為內部計算的資本規定，用以支持我們面對風險所需的資本，並構成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的核心部分。

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旨在評估本集團的資本狀況，概括顯示由我們的業務模式、策略、風險狀況、表現及計劃、壓力測試結果所導致的監管及內部資本來源和規定。我們對資本充足程度的評估是透過對各項風險的評估進行。該等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營運風險、退休金風險、保險風險、結構性匯兌風險及銀行賬項利率風險。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亦包括氣候風險，且我們將繼續制訂氣候風險的管理方法。

風險

本集團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為釐定資本風險承受水平和目標比率提供指引，並有助監管機構評估和釐定資本要求。經營銀行業務之附屬公司根據環球指引制訂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同時考慮其本地監管制度以釐定自身的風險承受水平和比率。

我們的資本管理程序在經董事會批准的年度資本計劃內清楚說明。制訂該計劃的目標，是維持恰當的資本額，並在不同資本成分之間保持最佳組合。我們根據計劃監控並管理資本及風險加權資產，並向相關管治委員會報告資本預測。各附屬公司按集團核准的年度資本計劃管理本身的資本，以支持業務發展計劃及符合各地監管規定。根據資本管理目標，附屬公司產生的資本若超出計劃所需水平，超出的數額通常以股息方式歸還本行。

本行是各附屬公司主要的資本提供者，該等投資的資金大多數來自本行本身的資本發行所得款項及保留利潤。本行透過資本管理程序，力求在本身資本組合成分與對各附屬公司投資之間，保持審慎平衡。

主要類別的資本已納入以下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數額內：股本、其他股權工具、保留盈利、其他儲備及後償負債。

監管資本規定

(經審核)

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根據綜合及單獨綜合基準監管本集團，因而可取得本集團整體及單獨綜合基準之資本充足程度資料，並基於整體及單獨綜合基準為本集團釐定資本規定。經營銀行業務之個別附屬公司及分行由業務所在地之銀行業監管機構直接監管，該等機構會釐定有關附屬公司及分行之資本充足規定，並監察遵行情況。在大部分司法管轄區，並非經營銀行業務的金融服務附屬公司亦受所屬地區的監管機構監管，並須遵守有關資本規定。

本集團採用內部評級基準高級計算法計算大部分非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方面，本集團採用透視計算法和授權基準計算法計算風險加權金額。證券化風險承擔方面，本集團採用證券化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證券化外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證券化標準計算法或證券化備選計算法釐定銀行賬項證券化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方面，本集團採用標準(交易對手信貸風險)計算法及內部模式(交易對手信貸風險)計算法計算衍生工具違責風險承擔，以及採用全面計算法計算證券融資交易違責風險承擔。市場風險方面，本集團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利率、外匯(包括黃金)及股權風險承擔中各種風險類別之一般市場風險。此外，本集團亦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利率及股權風險承擔中特定風險的市場風險。本集團採用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其他市場風險持倉及交易賬項證券化風險承擔，並採用標準(營運風險)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

年內，本集團發行多種資本及吸收虧損能力工具以在規定水平之上營運，包括緩衝工具。

巴塞爾協定3

(未經審核)

巴塞爾協定3資本規則規定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最低為4.5%，總資本比率則為8%。於2022年12月31日適用於本集團的緩衝資本規定包括防護緩衝資本規定(「CCB」)、逆周期緩衝資本規定(「CCyB」)以及本地系統性重要銀行(「D-SIB」)較高吸收虧損能力(「HLA」)資本規定。防護緩衝資本規定為2.5%，設立目的是確保銀行於受壓期以外建立資本。逆周期緩衝資本規定是按個別國家/地區基準設定，並於信貸過度增長時期建立資本以抵禦未來的損失。香港的逆周期緩衝資本規定及本地系統性重要銀行清單由香港金管局定期審查，並分別於2023年2月8日及2022年12月30日最新公布。在最新公布中，香港金管局將香港的逆周期緩衝資本規定維持於1%，並確認本集團繼續獲評定為本地系統性重要銀行，適用2.5%的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資本規定。

本集團按《金融機構(處置機制)(吸收虧損能力規定-銀行界)規則》(「吸收虧損能力規則」)界定為重大的附屬公司，須遵照吸收虧損能力規定將內部吸收虧損能力風險加權比率以及內部吸收虧損能力槓桿比率維持在指定最低水平或以上。

槓桿比率

(未經審核)

巴塞爾協定3引入並非以風險為基準的簡單槓桿比率，作為風險基準資本規定的補充計量指標，目的是限制銀行業過度借貸，從而提供額外保障，以防禦模型風險及計量誤差。此比率乃按量計算，計算方法是以一級資本除以風險承擔總額(包括資產負債表內及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於下列日期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	%
槓桿比率	5.9	5.8
資本及槓桿比率風險數值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一級資本	545,572	530,701
風險數值總額	9,301,363	9,192,814

2022年12月31日之槓桿比率較2021年12月31日有所上升，乃主要由於一級資本增加，但被風險數值上升所部分抵銷。

有關本集團槓桿狀況的詳情，可於滙豐網站www.hsbc.com.hk監管披露一欄內的2022年12月31日《銀行業披露報表》查閱。

於2022年12月31日之資本充足程度

(未經審核)

下表所列資本比率、風險加權資產及資本基礎，已載於《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C(1)條規定向香港金管局呈交依照綜合基準編製的「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內。

符合財務會計準則的綜合基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該等基準與符合監管規定的綜合基準並不相同。有關監管規定綜合基準的詳情及本集團會計基準及監管規定資產負債表之全面對賬，可於《2022年銀行業披露報表》查閱。未納入本集團監管規定綜合計算範圍內之附屬公司，均為證券及保險公司，而本集團投入此等附屬公司之資本，均從監管規定資本中扣減，唯不超過特定限額。

本行及其經營銀行業務之附屬公司均維持監管規定儲備，以符合為審慎監管目的而訂立之《銀行業條例》相關條文及本地監管規定。

於2022年12月31日，是項監管儲備規定使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金額減少164.13億港元（2021年12月31日：185.87億港元）。

滙豐密切監察並考慮日後的監管規定變化，持續評估監管發展對資本規定的影響。這方面包括香港金管局計劃不早於2024年1月1日開始實施的巴塞爾協定3改革方案。我們將繼續參與諮詢及監察實施進展。基於香港金管局的最新諮詢結果，我們預見初步實施時會對集團資本比率產生正面影響。預計巴塞爾協定3改革下的風險加權資產推算結果下限實施後將設有五年過渡規定。推算結果下限所產生的任何影響將會於過渡期接近尾聲時出現。我們預期2023年頒布的最終規則將有助我們更有效估計有關影響。

資本比率

(未經審核)

	於下列日期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	%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比率	15.3	15.4
一級資本比率	16.9	16.8
總資本比率	18.8	18.7

按風險類別分析風險加權資產

(未經審核)

	於下列日期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信貸風險	2,589,633	2,497,803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133,290	148,188
市場風險	160,533	172,831
營運風險	337,004	337,731
主權集中風險	1,708	—
總計	3,222,168	3,156,553

按可呈報類別分析風險加權資產

(未經審核)

	於下列日期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	640,626	621,757
工商金融	1,209,888	1,157,241
環球銀行	562,404	566,587
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	410,401	410,599
企業中心	338,254	334,450
其他（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其他業務）	60,595	65,919
總計	3,222,168	3,156,553

風險

資本基礎

(未經審核)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巴塞爾協定3計算之資本基礎組合成分。

資本基礎

(未經審核)

	於下列日期	
	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		
股東權益	727,880	714,139
- 按資產負債表之股東權益	875,320	856,809
- 重估儲備資本化發行	(1,454)	(1,454)
- 其他股權工具	(52,386)	(44,615)
- 未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	(93,600)	(96,601)
非控股股東權益	30,106	28,730
- 按資產負債表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65,943	66,702
- 未綜合入賬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11,365)	(11,800)
- 不可計入CET1之非控股股東權益餘額	(24,472)	(26,172)
CET1資本之監管規定扣減項目	(266,424)	(258,215)
- 估值調整	(2,376)	(1,834)
- 商譽及無形資產	(32,064)	(28,883)
- 遞延稅項資產減除遞延稅項負債之淨額	(3,688)	(3,353)
- 現金流對沖儲備	233	(60)
- 按公允價值之負債所產生的本身信貸風險變動	(3,494)	1,322
- 界定福利退休基金資產	(27)	(18)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業公司之重大吸收虧損能力(「LAC」)投資	(140,987)	(139,239)
- 物業重估儲備 ¹	(67,608)	(67,563)
- 監管規定儲備	(16,413)	(18,587)
CET1資本總額	491,562	484,654
額外一級(「AT1」)資本		
未按監管規定扣減之AT1資本總額	54,019	46,073
- 永久後償貸款	52,386	44,615
- 可計入AT1資本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1,633	1,458
AT1資本之監管規定扣減項目	(9)	(26)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業公司之重大LAC投資	(9)	(26)
AT1資本總額	54,010	46,047
一級資本總額	545,572	530,701
二級資本		
未按監管規定扣減之二級資本總額	68,118	67,802
- 永久後償債務 ²	—	3,119
- 有期後償債務	19,505	14,972
- 物業重估儲備 ¹	31,078	31,057
-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之減值準備及監管規定儲備	16,008	17,471
- 可計入二級資本之非控股股東權益	1,527	1,183
二級資本之監管規定扣減項目	(6,378)	(8,025)
- 於未綜合入賬之金融業公司之重大LAC投資	(6,378)	(8,025)
二級資本總額	61,740	59,777
資本總額	607,312	590,478

1 包括投資物業重估增值(現列為保留盈利的一部分)及根據香港金管局頒布之《銀行業(資本)規則》所作調整。

2 這項二級資本票據按巴塞爾協定3獲得豁免,並已於2021年12月31日後全面撤銷。

本集團普通股權一級資本、額外一級資本、二級資本及監管規定扣減項目之詳細分類,可於《2022年銀行業披露報表》查閱。

非交易賬項匯兌風險

結構性匯兌風險

(未經審核)

結構性匯兌風險源自海外業務的資本投資或資產淨額，以及任何相關對沖項目。海外業務界定為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營安排或分行，其活動以公司報告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一家公司的功能報告貨幣通常是其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

結構性風險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本集團以港元為綜合財務報表之列賬貨幣。因此，港元與海外業務各種非港元功能貨幣之間的任何匯兌差額，均會對我們的綜合資產負債表造成影響。

滙豐管理結構性匯兌風險之主要目的，是盡可能保障滙豐之綜合資本比率及經營銀行業務的個別附屬公司之資本比率大致免受匯率變動影響。

我們只會在具資本效益的情況下對沖結構性匯兌風險，並設有批准限額。對沖持倉會受定期監察及重新調整，以管理與本集團外幣投資相關的風險加權資產或下行風險。

下表列示之本集團結構性外幣風險淨額，均高於結構性外幣風險淨額總計的10%：

	百萬當地貨幣	百萬港元等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	241,134	272,709
美元	10,891	84,902
於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	221,207	271,421
美元	10,224	79,731

交易匯兌風險

(未經審核)

交易匯兌風險來自銀行賬項中以經營實體報告貨幣以外的貨幣產生利潤及虧損或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的交易。透過利潤及虧損產生的交易匯兌風險會定期轉至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業務，並在限額內予以管理，但因時間差或其他原因產生的有限剩餘匯兌風險除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產生的交易匯兌風險由環球財資部按協定的限額架構管理。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

概覽

(經審核)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我們缺乏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到期責任的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因現金流的時間錯配而產生。資金風險是指我們無法或只能以過高成本進行融資的風險。

本集團設有全面的政策、計量標準及監控措施，讓我們能抵禦極為沉重但可能出現的流動資金壓力。本集團於營運公司層面管理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確保能夠在有關司法管轄區履行到期責任，而在一般情況下無需依賴本集團其他業務支持。

營運公司須於任何時間符合內部最低規定及任何適用的監管規定。該等規定經由內部流動資金充足程度評估程序評估，以確保營運公司具備穩

健的策略、政策、程序及系統，以識別、衡量、管理及監察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內部流動資金充足程度評估程序為確認容忍風險範圍和設定承受風險水平提供指引，亦就能否有效管理各營運公司流動資金及資金的能力進行評估。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計量指標由各地設定及管理，但須在環球層面接受充分審閱及質詢，確保集團政策及監控措施的方針及應用均貫徹一致。

架構

(未經審核)

環球財資分支部門負責在各地營運公司層面實施政策及監控措施。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的組成元素有賴於穩健的管治架構，當中兩項主要組成元素包括：

- 在集團及公司層面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ALCO」）；及
- 每年進行內部流動資金充足程度評估程序（「ILAAP」），以核實容忍風險範圍及設定承受風險水平。

各營運公司均須以適當的頻率進行內部流動資金充足程度評估程序。監督遵循流動資金及資金規定的情況並定期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會議及行政委員會匯報。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程序包括以下各個環節：

- 維持遵守營運公司的相關監管規定；
- 預測不同壓力境況下的現金流，並考慮必要的相關流動資產水平；
- 按照內部及監管機構的規定，監察流動資金及資金比率；
- 以足夠的備用信貸額度維持多元化的資金來源；
- 管理有期資金的集中及分布情況；
- 管理或有流動資金承諾風險，使之維持於既定上限以內；
- 維持各項債務融資計劃；
- 監察存戶的集中程度，防止過份依賴個別大額存戶，並確保整體資金組合情況令人滿意；及
- 維持流動資金及資金應變計劃。此等計劃可及早辨識緊絀情況之預警指標，並且說明出現系統性或其他危機時應採取之行動，同時亦將業務所承受的長遠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

(經審核)

資金及流動資金計劃構成董事會所批准的財務資源計劃的一部分。流動資金覆蓋比率（「LCR」）及穩定資金淨額比率（「NSFR」）乃董事會層面的承受風險水平指標。內部流動資金計量指標（「ILM」）乃作為該等監管指標之補充。我們透過一套較廣泛的指標妥善管理資金及流動資金狀況：

- 最低流動資金覆蓋比率規定；
- 最低穩定資金淨額比率規定或其他合適衡量標準；
- 內部流動資金計量指標規定；
- 法律實體的存戶集中限額；
- 有期資金到期日集中累計限額；
- 按貨幣計算監察最低規定的流動資金指標；
- 同日內流動資金；
- 採用流動資金轉移訂價；及
- 前瞻性資金評估。

風險

資金來源

(未經審核)

我們的主要資金來源是客戶往來賬項及客戶即期或短期通知儲蓄存款及定期存款。我們發行有抵押及無抵押批發證券以補充客戶存款及改變負債的貨幣組合、期限狀況或所在地。

貨幣錯配

(未經審核)

集團政策規定所有營運公司須監察單一重大貨幣的內部流動資金計量指標及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已設置限額假設外匯掉期市場出現壓力情況時可確保資金外流得到滿足。

其他抵押品責任

(未經審核)

根據衍生工具合約(屬符合國際掉期業務及衍生投資工具協會規定的信貸支持附件合約)下我們現有的抵押品責任條款。倘信貸評級被下調一級及兩級,我們需要額外提供的抵押品並不重大。

2022年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

(未經審核)

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第11(1)條,本集團須以綜合基準計算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及穩定資金淨額比率並須維持不低於100%之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及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本集團於此期間的平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	%
平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157.8	154.3

平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季度之154.3%上升3.5個百分點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季度之157.8%。

計入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內的大部分高質素流動資產為《銀行業(流動性)規則》所界定的第一級資產,其中大部分是政府債務證券。

本集團於此期間的高質素流動資產總加權數額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加權數額 (平均值)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第一級資產	1,744,471	1,767,933
2A級資產	80,348	79,368
2B級資產	61,184	64,106
總計	1,886,003	1,911,407

本集團於此期間的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	%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152.3	151.9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季度之151.9%上升0.4個百分點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季度之152.3%。

本集團穩定資金淨額比率所包含的相互依存資產及負債是所持有負債證明書及已發行法定貨幣。

銀行賬項利率風險

(未經審核)

評估及承受風險水平

銀行賬項利率風險指因市場利率變動對盈利或資本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該風險來自非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尤其貸款、存款和金融工具(包括非為交易用途而持有的或用作對沖交易用途持有的金融工具)。利率風險在其相關的經濟風險能對沖時則轉移至環球財資分支部門。對沖一般透過利率衍生工具或定息政府債券進行。凡屬環球財資分支部門無法經濟對沖的利率風險均不會轉移,並將保留在產生相關風險的環球業務部門。

環球財資分支部門採用多項指標監控銀行賬項利率風險,包括:

- 淨利息收益敏感度;及
- 股東權益經濟價值敏感度;及
- 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用途證券的估計虧損風險。

淨利息收益敏感度

我們管理非交易賬項利率風險時,監察預計淨利息收益在不同利率境況(即模擬模型)下的敏感度(假設所有其他經濟變數維持不變)屬重要的一環。此項監察工作於公司層面進行,並由各公司計算不同利率境況下的一年及五年淨利息收益敏感度。

淨利息收益敏感度的數字顯示,在靜態的資產負債規模及結構下,預計淨利息收益的備考變動所帶來的影響。若結餘規模或重新訂價被視為對利率敏感,則屬例外,例如提早償還按揭之時。上述敏感度的計算並未計及資本市場財資業務或產生風險的業務為減輕利率變動的影響而採取的行動。

淨利息收益敏感度的計算假設所有期限的利率在「上移」境況下均以相同幅度變動。於「下移」境況下的敏感度計算中,對受震盪後的市場利率不設下限。然而,在適用情況下,特定客戶產品的利率下限仍會予以確認。

股東權益經濟價值敏感度

股東權益經濟價值指在受控縮減境況下,可分派予股東權益持有人的未來銀行賬項現金流現值。這等於股東權益的當前賬面值,加上在此境況下未來淨利息收益的現值。股東權益經濟價值可用於評估為應對銀行賬項利率風險所需的經濟資本。股東權益經濟價值敏感度是指股東權益經濟價值在預先指定的利率震盪下所出現的預期變動(假設所有其他經濟變數維持不變)。營運公司須監察股東權益經濟價值敏感度所佔資本來源的百分比。

有關滙豐銀行賬項利率風險的風險管理詳情,載於《於2022年12月31日的第三支柱資料披露》。

退休金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的環球退休金策略是在當地法例許可且被視為具競爭力的情況下,由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轉為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

在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中,滙豐須作出明確的供款額,但最終退休金福利水平一般會視乎僱員所作投資選擇產生的投資回報而出現差異。雖然滙豐就界定供款計劃面對的市場風險較低,但本集團仍須承擔營運及聲譽風險。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設有明確的退休金福利水平。因此，滙豐須作出的供款水平會因多項風險而變動，包括：

- 投資回報低於預估計劃福利所需的水平；
- 當前經濟環境導致公司倒閉，因而觸發資產（股權及債務）價值撇減；
- 利率預期變化，導致計劃負債的價值上升；及
- 計劃成員的壽命較預期長（即長壽風險）。

退休金風險採用經濟資本模型評估，當中已考慮上述因素可能出現的變化。我們採用兩百年一遇壓力測試評估該等變化對退休金資產及退休金負債的影響，亦會運用境況分析及其他壓力測試協助管理退休金風險，包括審視消除風險的機遇。負責資助界定福利計劃的本集團旗下公司在諮詢計劃受信人（如適用）後，會按照精算師的意見作出定期供款，為此等計劃的相關福利提供資金。該等供款在一般情況下可確保計劃資金足以應付活躍成員日後服務的應計福利支出。但是，計劃資產若被視為不足以應付現有退休金負債，則需要增加供款。供款率一般每年或每三年修訂一次，視乎不同計劃而定。

界定福利計劃將供款投資於各類投資項目，以限制資產無法應付計劃負債的風險。預期投資回報的任何變動亦可能改變日後所需供款。為達成該等長期目標，本集團已設置界定福利計劃在各個資產類別之間的整體分配目標。此外，每個獲准投資的資產類別均設有個別基準，例如股市指數。分配目標會定期檢討，一般每三至五年檢討一次；若所屬地區的法律規定或因應情況所需，則檢討可能更為頻密。檢討過程一般涉及審視資產及負債。

市場風險

概覽

（未經審核）

市場風險是如利率、匯率、資產價格、波幅、相關性及信貸息差等市場參數變化導致對交易活動產生不利財務影響的風險。

市場風險管理

2022年主要發展

（未經審核）

我們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於2022年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管治及架構

（未經審核）

下圖概述主要業務範疇的交易賬項市場風險，以及用以監察及限制風險的市場風險管理措施。

	交易賬項風險
風險類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外匯及大宗商品• 利率• 信貸息差• 股權
環球業務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
風險計量	估計虧損風險 敏感度 壓力測試

滙豐的風險管理政策及計量方法的目標，在於管理及控制市場風險，以取得最理想的風險回報，同時使本集團的市場風險狀況與既定的承受風險水平相符。

本集團的董事會負責批核市場風險限額，從而進行管理及監控。有關限額會分配予各業務部門，以及本集團旗下各法律實體。本集團有獨立的市場風險管理及監控分支部門，負責計量市場風險，並按限額每日監察及匯報。每家營運公司須評估其業務中的市場風險，並將風險轉移至其業務所在地之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或資本市場財資業務部門以便管理，或撥入由當地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督的獨立賬目內加以管理。交易風險管理分支部門負責就每個業務所在地獲批的准予交易工具的交易狀況和新產品的批核程序完成後的變動進行監控。該部門並限制較複雜衍生工具產品的交易，僅允許具備適當產品專業知識及健全監控系統的辦事處執行。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監察及限制市場風險

（經審核）

我們的目標是管理及監控市場風險，同時使相關市場風險狀況與本集團的承受風險水平相符。

我們運用多種工具監察及限制市場風險，包括敏感度分析、估計虧損風險及壓力測試。

敏感度分析

（未經審核）

敏感度分析計量個別市場因素（包括利率、匯率及股價）變動對特定工具或組合的影響。我們計算敏感度以監察各個風險類別的市場風險狀況。我們因應市場流通性、客戶需求和資本限制等因素為各交易業務組設定精細敏感度限額。

估計虧損風險

（經審核）

估計虧損風險是一種估算方法，用以衡量於指定期間和既定可信程度下，市場利率和價格的變動引致風險持倉產生的潛在虧損。估計虧損風險已經納入為市場風險管理策略之一，而所有交易用途持倉不論如何運用，均須計算估計虧損風險。倘我們並未明確計算估計虧損風險，則會使用下文「壓力測試」一節內概述的其他工具。

我們主要基於具有以下特點的歷史模擬方法構建模型：

- 參考匯率、大宗商品價格、利率、股價及相關波幅計算的過往市場利率及價格；
- 參考過往兩年的數據計算的潛在市場變動；及
- 按99%的可信程度及使用一日持倉期計算。

該等模型亦會計入期權特性對有關風險帶來的影響。估計虧損風險模型的性質意味著，即使持倉不變，觀察所得的市場波幅增加，將導致估計虧損風險增加。

估計虧損風險模型的局限

(經審核)

雖然估計虧損風險是衡量風險的一項重要指標，但運用時應留意其局限。例如：

- 採用過往數據作為估計未來市場變動的準則，未必可以顧及所有可能出現的市場情況，特別是一些性質極端的情況。
- 使用一日持倉期對交易賬項進行風險管理，乃假設此短時期足可對沖或套現所有持倉。
- 當採用99%的可信程度時，並無計及此可信程度以外或會出現的虧損。
- 估計虧損風險是以營業時間結束時的未平倉風險作計算基準，因此不一定反映同日內的各種風險。

估計虧損風險以外風險架構

(未經審核)

估計虧損風險以外風險(「RNIV」)的架構掌握及運用估計虧損風險模型未能充分涵蓋的重大市場風險。

相關風險因素會定期進行檢討，並直接計入估計虧損風險模型(如可能)，或運用以估計虧損風險為基準的RNIV計算法或RNIV架構下的壓力測試法予以量化。以估計虧損風險為基準的RNIV使用歷史境況計算，而壓力型的RNIV則根據嚴重程度與資本充足規定校準的壓力境況估計。以估計虧損風險為基準的RNIV計算法之結果，會納入整體估計虧損風險的計算，但不包括在監管回溯測試應用的估計虧損風險計量。此外，壓力下之估計虧損風險計量指標亦包括以估計虧損風險為基準的RNIV計算法所考慮的風險因素。壓力型的RNIV包括一項脫鈎風險計量，以掌握掛鈎及受嚴格管制貨幣的風險。

壓力測試

(未經審核)

壓力測試是市場風險管理架構中的重要程序。倘若出現較為極端但有可能發生的事件或一系列金融變數出現變動時，壓力測試可評估組合價值所受的潛在影響。在這些境況下，虧損或會遠高於估計虧損風險模型所預測者。

壓力測試會於法律實體、地區及整體集團層面進行。集團業務所在的各個地區會貫徹應用一系列境況。本集團就潛在壓力虧損所面對之承受風險水平，均按轉介限額釐定及監察。

市場風險反向壓力測試的作用是藉查找各種導致集團組合出現嚴重虧損的境況，以識別相關組合的弱點。該等境況可能局限於某一地方或具備某些特質，可作為對系統性由上而下壓力測試的補充。

壓力測試和反向壓力測試使高級管理層能洞悉估計虧損風險以外的「尾端風險」，而我們在這方面的承受風險水平有限。

交易用途組合

(經審核)

交易用途組合包含持作客戶服務及莊家活動用途的持倉，擬作短期轉售及/或對沖由有關持倉產生的風險。

回溯測試

(經審核)

我們進行回溯測試，將估計虧損風險計量指標與實際及假設的損益比較，藉以定期驗證估計虧損風險模型的準確度。假設的損益不包括非以模型計算之項目，如同日交易費用、佣金及收入等。

假設虧損回溯測試例外情況的數字，連同其他指標的數字，會用於評估模型表現，以及考慮是否需要對估計虧損風險模型加強內部監察。

我們會在集團實體架構的預定層面進行估計虧損風險回溯測試。

2022年的市場風險

(未經審核)

鑑於俄烏爆發衝突，加上亞洲就新冠病毒疫情採取的限制措施持續，2022年的金融市場走勢受高通脹及衰退風險的憂慮左右。年內，主要央行以較過往預期更快的步伐收緊貨幣政策，藉以應對通脹升溫。因此，債券市場出現急速拋售的情況，而債券孳息率亦升至多年高位。股票估值大幅波動，大部分市場板塊亦因衰退風險及流動性收緊而下跌。外匯市場方面，全球地緣政治局勢不穩，加上美國聯儲局加快收緊貨幣政策，美元因而轉強，主導匯市。信貸市場投資氣氛仍然慘淡，導致投資級別及高收益債券基準的信貸息差擴大至新冠病毒疫情爆發以來最闊的水平。2022年中國房地產行業表現不佳，延續了2021年以來的違約及債務重組浪潮。

2022年，我們繼續審慎管理市場風險。我們繼續開展核心市場莊家活動以支持我們的客戶，敏感度風險和估計虧損風險仍在承受範圍內。我們使用一套補充風險衡量和限制措施(包括壓力及境況分析)來管理市場風險。

交易用途組合

(經審核)

交易用途組合之估計虧損風險

交易賬項估計虧損風險主要來自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業務。與2021年12月31日的水平比較，於2022年12月31日之交易賬項估計虧損風險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面臨利率風險和外匯風險的估計虧損風險增加，部分被股權風險和信貸息差風險的估計虧損風險降低所抵銷。

年內交易賬項估計虧損風險載於下表。

交易賬項估計虧損風險，99% 1日¹

(經審核)

	外匯及大宗商品 百萬港元	利率 百萬港元	股權 百萬港元	信貸息差 百萬港元	組合分散 ² 百萬港元	總計 ³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年末	95	195	48	18	(154)	202
平均	55	172	55	24		208
最高	99	272	98	42		357
於2021年12月31日						
年末	36	135	60	31	(74)	188
平均	49	158	77	34		177
最高	78	218	108	62		241

1 交易用途組合包括因進行市場莊家活動而持有及代客保管的持倉。

2 組合分散指所持組合包含不同風險類別時產生的分散市場風險效應。此數額反映將多種不同類別風險(例如利率、股權及匯兌風險)納入一個組合內時，非系統性市場風險減低的情況。其計算方法為將個別風險類別的估計虧損風險總和與合計估計虧損風險總額相減所得的差額。負數代表組合分散的效益。由於不同風險類別的最高及最低數額會在不同日期出現，因此就該等計量指標計算組合分散效益並無意義。

3 由於風險分散的影響，估計虧損風險總額並非各類風險的估計虧損風險相加之總和。

氣候風險 (未經審核) 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

概覽

氣候風險涉及由氣候變化而可能引致的財務及非財務影響。氣候風險可循以下途徑出現：

- 實體風險可透過日益頻繁及加劇的惡劣天氣狀況(如颱風和洪水，或氣候模式的長遠變化)而產生；
- 轉型風險可向低碳經濟轉型(包括透過政府或公共政策、科技及終端需求變動)而產生；及
- 漂綠風險可因本集團的氣候策略、產品或服務的氣候影響/優點或對客戶的氣候承諾或表現作出有意或無意誤導相關群體行徑而產生。

方針及政策

本集團會透過與客戶的關係受到氣候風險直接或間接衝擊，造成財務及非財務影響。

本集團或需直接面對氣候變化的實體影響，這可能會對集團日常營運產生負面影響。氣候風險對本集團客戶產生的任何不利影響，可能會令本集團貸款賬項產生信貸虧損或令交易用途資產產生虧損，從而為本集團帶來負面影響。本集團亦可能受客戶採取的氣候行動或不作為而構成的聲譽問題所影響。此外，若本集團被認為在業務活動中誤導相關群體，或未能達致所訂立的淨零碳排放目標，便可能面臨漂綠風險，繼而導致重大監管及法律風險。

本集團已將氣候風險融入現時的風險類別，並在適當的情況下透過針對現有風險的政策及監控措施將之納入風險管理架構。

本集團的氣候風險管理方針，配合集團全面風險管理架構及三道防線模型(當中載列本集團如何識別、評估並管理風險)，確保本集團及高級管理層知悉並監察本集團的主要氣候風險。

第一道防線最終負責根據承受風險水平管理氣候風險，並負責相關監控。

第二道防線制定政策和最低監控標準，提供主題專業知識，並對第一道防線活動進行檢討和質詢，確保就氣候採取適當行動。現有風險類別中的風險管理人員負責監督氣候風險對其風險類型的影響。

第三道防線為管理層提供獨立保證，確保有效制定及運作氣候風險管理、治理及監控程序。

本集團管理氣候風險的方針乃目前著重了解五大優先風險類型的實體及轉型影響：批發信貸風險、零售信貸風險、復元力風險、監管合規風險及聲譽風險。

氣候風險影響評估方面，本集團依賴集團的高級別重要性評級，評估氣候風險在12個月內如何影響集團類別範圍內的風險類型，以及風險水平在較長時間範圍內如何增加。然而，本集團注意到，亞太區的轉型步伐因市場而異。

隨著本集團希望開發能力及產品以達成淨零碳排放的目標，並與客戶攜手合作，協助他們向低碳經濟轉型，本集團認為漂綠是重要的風險，並可能隨時間推進而增加。為反映此風險，本集團已更新氣候風險方針，以納入漂綠風險，並向第一道及第二道防線提供主要風險因素及相關管理工作的指引。

下表載列按照集團氣候風險管理架構考量的氣候風險因素概要。主要風險因素指與金融穩定理事會氣候相關金融信息披露工作組一致的風險因素，該工作組制訂架構協助上市公司及其他組織披露有關氣候之風險及機遇的資料。主題風險因素則按本集團內部氣候風險管理架構制訂。

下表載列實體及轉型氣候風險因素的概覽。

氣候風險因素 – 主要風險		詳情	潛在影響
實體	短期	氣候事件增多並加劇導致業務營運中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房地產價值下跌 家庭收入及財富減少 法律及合規費用增加 公眾加強監察 盈利能力削弱 資產表現轉弱
	長期	可能導致海平面上升或持續熱浪的氣候模式的較長期變化（例如天氣持續高溫）	
轉型	政策及法例	現有產品及服務的權限和規管。受氣候變化影響的人士提出訴訟	
	科技	現有產品被排放較少的產品取代	
	終端需求（市場）	個人及企業消費者的需求轉變	
	聲譽	因應相關群體對採取或沒有採取客戶氣候相關行動的觀感及期望有變而加強監察	

下表載列漂綠風險因素的概覽，有關風險被視為集團架構下的主題風險因素。

氣候風險 – 主題風險因素	詳情	
漂綠行為	企業	未能就本集團達致淨零碳排放抱負的進展傳達準確及透明的訊息
	產品	並無採取措施確保本集團適當地開發及推廣「綠色」及「可持續發展」產品
	客戶	未能核查本集團的產品是否用於符合「綠色」及「可持續發展」宗旨的業務活動，亦未能評估客戶對實現氣候承諾的可信程度及/或關鍵表現指標的進度

氣候風險管理（未經審核）

2022年主要發展

本集團透過專門氣候風險計劃繼續支持建立氣候風險管理能力。2022年的重大發展包括：

- 董事會批准本集團氣候策略。
- 集團已更新氣候風險管理方針以涵蓋風險類別下的所有風險類型。
- 本集團為董事會提供氣候相關培訓並擴大提供予僱員的培訓，以涵蓋額外的特定職責主題，並向更多員工增加培訓機會。
- 本集團制定新的氣候風險指標，用以評估實體風險對其香港零售按揭組合的影響。
- 集團已加強轉型和實體風險問卷及評分工具，有助本集團評估及更加了解轉型及實體風險對客戶業務模式的影響，並已將其用於處於高氣候轉型風險行業的若干企業客戶。
- 集團已開發首個內部氣候境況分析，當中利用的定制境況旨在闡明我們對全球氣候變化帶來眾多潛在結果的看法。有關內部氣候境況分析的詳情，請參閱第11頁。

監管及架構

董事會整體負責本集團的氣候策略，監察行政管理人員在方針制訂、實施及相關匯報的情況。

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負責氣候相關風險的管理，包括負責監管、風險管理、壓力測試及境況分析。

本集團氣候風險監察論壇監督與氣候風險管理有關的一切風險活動，以及氣候風險之上報。

本集團風險管理會議及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聽取有關氣候風險狀況、首要及新浮現氣候風險及氣候風險項目進展的最新資訊。

本集團已設立工作組，負責協調規旗下職能部門在區域內實施與氣候風險相關的增強措施。

承受風險水平

本集團的承受風險水平支援監察及管理氣候變化造成的財務及非財務風險，並協助業務以安全及可持續發展的方式實現本集團在氣候方面的抱負。本集團初訂的承受風險水平著重監察及管理五大首要範疇的氣候風險，當中包括本集團批發貸款組合中屬高轉型風險的行業的風險，及零售貸款組合的實體風險。該等指標在集團層面和本地層面（如適當）實施。本集團會持續定期檢討承受風險水平，從而掌握最重大的氣候風險，並隨時間持續加強衡量指標。

政策、程序及監控

本集團正將氣候風險納入本集團眾多範疇的政策、程序及監控，而隨著本集團的氣候風險管理能力日趨成熟，本集團將繼續更新有關政策、程序及監控。

2022年，本集團將氣候考慮因素納入批發銀行業務的新資金申請程序。本集團亦持續加強氣候風險評分工具，讓本集團能夠評估客戶所需承擔的氣候風險。

集團亦發布和更新了能源政策，內容涵蓋石油和天然氣、電力和公用事業、氫能、可再生能源、核能及生物質行業，並在2021年本集團初次發布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的政策後更新有關政策。

批發信貸風險

識別及評估

集團根據行業碳排放量，識別出批發信貸客戶承受最大氣候風險的六大行業：汽車、化工、建築及建造材料、金屬及採礦、石油及天然氣，以及電力及公用事業。集團在上述行業採用轉型及實體風險問卷調查，以助評估並加深了解氣候變化對客戶業務模式的影響及任何相關轉型策略。客戶經理會協助客戶完成問卷記錄，並協助識別促進客戶轉型的潛在商機。集團亦向農業、工業、房地產及交通運輸業的最大型客戶進行相關問卷調查。

集團計劃在2023年繼續納入更多客戶，從而擴大問卷調查範圍。

管理

2022年，集團更新了信貸風險政策，規定客戶經理須就新資金信貸申請中的氣候風險因素作評註。集團繼續採用氣候風險評分工具，根據問卷回應得出每名客戶的氣候風險評分。有關氣候風險評分會作為貸款組合層面的管理層決策之參考，並為客戶關係管理團隊及信貸風險管理團隊提供有關資訊。待可得數據增加後，評分工具將逐步加強及調整。

集團將於2023年致力將更多氣候風險考慮因素納入信貸風險管理程序。

匯總及報告

本集團對批發貸款組合中六個高轉型風險行業的風險承擔及相關風險加權資產均作出內部報告。本集團亦有報告問卷回應中表示設有董事會政策或管理層計劃應對轉型風險的比例。以上均納入於本集團每季舉行的氣候風險監察論壇上呈交的定期風險狀況文件中。

零售信貸風險

識別及評估

集團繼續加強識別及評估零售按揭組合的氣候風險，增加對實體風險數據的資源投入，並提升內部風險評估能力。集團將以上改進優先應用於其最龐大的按揭市場，務求基於集中管理所得數據了解實體風險。集團亦已開始利用本地所得數據來識別及監察其他按揭市場的潛在實體風險。

2022年，集團應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的要求對新加坡的組合進行壓力測試練習，並在集團範圍內進行了內部氣候壓力測試練習，以進一步理解及評估實體風險對按揭組合構成的潛在影響。集團對香港、新加坡及澳洲（乃本集團於亞太地區最龐大的三個住宅按揭組合）完成資產層面的詳細分析。

管理

集團繼續審閱及更新零售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流程，以進一步將氣候風險納入政策及流程，同時監察當地監管制度的發展，確保遵從法規。

匯總及報告

集團透過氣候風險監察論壇，管理及監察將氣候風險融入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的狀況。

集團對所實施的策略氣候風險計劃進展作出評估，確保隨著所得數據及對氣候風險之理解的變化，更新營運程序和風險管理架構。

我們當前如何著手衡量氣候風險

2022年，本集團對亞太地區的各按揭組合施行了實體風險評估。對於香港及新加坡的組合，相關評估乃基於物業層面的災害數據。

至於其他市場，我們亦使用當地的相關數據來識別潛在氣候風險加劇的物業或地區。有關氣候風險衡量指標尚在早期開發階段，已為我們提供參考指示，但相關數據及計量方法日後仍需再作調整。

復元力風險

識別及評估

對於可能影響本集團營運及復元力風險應對能力的實體及轉型氣候風險，營運和復元力風險管理分支部門負責監察相關風險的識別及評估工作。

本集團現正加深認識其物業所承受的風險，並評估減輕風險措施，以確保維持營運復元力。

管理

集團定期檢討及加強營運和復元力風險政策，以便有關政策仍然切合不斷變化的風險，包括氣候變化相關風險。我們透過培訓、定期溝通和專門指導，提升同事相關能力。

匯總及報告

為實踐集團本身營運達致淨零碳排放的抱負，我們特別聚焦於制訂措施以便積極管理風險和評估策略目標的進度。

營運和復元力風險管理部派員出席本集團氣候風險監察論壇。

監管合規風險

識別及評估

合規分支部門繼續優先處理氣候風險可能產生的合規風險的識別及評估工作。

2022年間，我們的工作重點仍圍繞漂綠行為風險，尤其是制訂並持續管治新訂、經修改或撤回的氣候和環境、社會及管治產品和服務，並確保銷售手法及宣傳資料清晰公平，並無誤導。

為便於持續管理及減輕漂綠風險，合規分支部門加強本集團全部業務部門的產品管制，有助提高本集團於整個產品管治過程中識別、評估並管理產品漂綠風險的能力。現正施行的加強措施舉例如下：

- 將氣候和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考慮因素及減輕風險措施納入本集團現有產品管治架構；
- 改進本集團的產品範本及表格，以確保氣候風險得到積極審議，並載入業務的產品檢討及創設文件；及
- 明確並改進產品管治政策、相關指引及主要管治職權範圍，以確保新訂氣候和環境、社會及管治產品及現有產品於氣候和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修訂符合內外部標準，並接受嚴謹的管治。

管理

就對客戶承擔的監管職責而言，集團的政策繼續訂下管理違反職責風險所要求的集團標準，包括與氣候風險有關的標準，以確保為客戶帶來公平結果。集團已加強產品及客戶生命周期政策，以確保氣候因素會予以考慮，以及定期檢討氣候風險因素，並確保政策維持適切合時。

合規分支部門持續著重提高同事的能力，並為此推出培訓、通訊及專門指導，尤其著重確保同事一直緊貼監管狀況轉變。

匯總及報告

合規分支部門繼續在集團層面維持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風險工作小組的運作，以追蹤並監察氣候風險如何納入並融入監管合規風險的管理之中。此外，工作小組亦繼續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風險議程方面目前的監管及立法變化。我們於2022年2月成立了一支亞太地區工作

風險

小組，負責為整個合規分支部門在該地區協調實施氣候風險管理方面的改良措施。

集團繼續按較廣義的監管合規風險制訂主要氣候風險相關衡量指標及其他指標，以不斷提高風險監察能力，包括制訂氣候特定風險概況（於集團層面製作及定期於區域層面傳閱和檢討），以及推出和修訂現有衡量指標及其他指標。

合規分支部門仍派員出席集團及本集團的氣候風險監察論壇。

聲譽風險

識別及評估

集團實行《赤道原則》等可持續發展風險政策，作為整體聲譽風險管理架構的一部分。集團聚焦於或會對人員或環境造成高度不利影響，而且客戶數目眾多的敏感行業，重點範疇之一是高碳排放行業，包括石油及天然氣、發電、採礦、農產品及林業。於2022年，集團公布已更新的能源政策，內容涵蓋石油及天然氣、電力和公用事業、氫能、可再生能源、核能及生物質能等，並於2021年首次發布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政策後更新有關政策。

管理

本集團的客戶經理是主要客戶接觸點，負責檢查客戶是否符合旨在減低碳排放的政策。客戶經理可從本集團於亞太地區超過20名的可持續發展風險經理取得有關所在地政策的支援及專業意見。地區可持續發展風險管理團隊可提供較高層次的指引，並負責監察政策是否在批發銀行業務活動中得到遵行及實施。

匯總及報告

可持續發展風險監察論壇乃供本集團風險、合規及環球業務管理部門的高級成員參與的集團層面論壇，有助可持續發展風險管理。該論壇亦監察可持續發展風險政策的制訂及實施。涉及複雜可持續發展風險事項的客戶、交易或第三方個案，乃經聲譽風險及客戶甄選管治程序管理。集團每年除匯報實施《赤道原則》的情況，亦就按該原則批出的企業貸款及項目過渡性貸款，以及所完成的顧問委託作出報告。

最新一期報告載於：www.hsbc.com/who-we-are/our-climate-strategy/sustainability-risk/equator-principles。

其他風險

以下一節概述集團將氣候考慮因素融入風險類別下其他風險類型的主要發展。我們對所有風險類別（包括下文未有提述者）進行評估，以釐定氣候風險對其風險管理架構的影響的潛在重要性。

財資風險

集團成立財資部風險特定氣候風險管治論壇，以監察可能影響財資業務的氣候相關主題。我們計劃於2023年更新相關財資風險政策，以就財資風險加強氣候風險管理指引及規定。

交易風險

集團成立氣候壓力測試工作組，負責協調氣候壓力測試的實施，並協助內部氣候境況分析的執行。

復元力風險

(未經審核)

概覽

復元力風險是指業務出現持續及重大的中斷、執行、交付或實體安全或保安事件，而導致無法向客戶、聯屬機構及交易對手提供重要服務的風險。復元力風險源自程序、人事、系統或外圍事件上的失效或缺失。

復元力風險管理

2022年主要發展

營運和復元力風險管理分支部門對本集團的業務、職能和法律實體的復元力風險管理進行強而有力的風險監管，包括有效和適時的獨立質詢及專家意見。年內，我們實施多項措施，以掌握地緣政局、監管及科技轉變，並加強復元力風險的管理：

- 我們著重更新風險類別和控制庫，以及更新風險和管制措施評估，從而加深對風險管理和控制環境的認識。
- 我們因應俄烏戰爭所造成網絡、第三方、業務持續及付款 / 制裁風險，增加監察及匯報，並於有需要時加強管制及主要程序。
- 我們提供分析及容易存取的風險及管制資訊及衡量指標，使管理層能於決策和設定承受水平時，專注非金融風險。
- 我們進一步加強非金融風險管治及高級人員的領導才能，並改進範圍及風險監管，以便保護數據私隱、執行改變。

我們優先應對重大風險和正在經歷策略增長的領域，並根據這項需要調整我們的地點策略。

管治及架構

營運和復元力風險管理的目標營運模式為各項復元力風險提供全球一致的觀點，加強風險管理方面的監督，同時作為非金融風險簡化架構的一部分有效運作。我們從九個細分風險類型審視復元力風險：無法管理第三方；科技及網絡安全；交易處理；無法保護人員及場所免受實際惡意行為傷害；業務中斷及附帶風險；數據風險；執行改變風險；樓宇未能使用；及工作場所安全。

復元力風險的承受風險水平及主要增額措施會向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會議匯報，該會議由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擔任主席，並向集團非金融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委員會由集團風險管理與合規總監擔任主席。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營運復元力是我們預測、預防、適應、應對營運中斷、從中復元及學習同時盡量減少影響客戶及市場的能力。復元力取決於我們能否在協定的水平內繼續提供最重要的服務。要維持復元力，有賴日常監察，以及定期和持續鑑證（例如深入檢討及監測測試），風險監管部或會因應此等工作而向業務部門提出質詢，另亦會就正式管治每季提出意見書。我們同意，我們無法防止所有業務中斷的情況，但我們會優先投入資源不斷改善最重要商業服務的應對及復元策略。

監管合規風險

(未經審核)

概覽

監管合規風險是與違反我們對客戶和其他交易對手須承擔的責任、不當市場行為及違反相關金融服務監管規定準則有關之風險。監管合規風險源自未能遵守相關法律、守則、規則及法規，並可能呈現於惡劣的市場或客戶結果，並招致罰款及罰則以及導致我們的業務聲譽受損。

監管合規風險管理

2022年主要發展

我們已完成納入經修訂目標主導操守方針的專門計劃。集團於2023年會繼續在風險及監控工作中應用適用的規例，並會採用新工具支持集團全面預測新的監管規定責任，管理監管規定匯報數據庫。氣候風險已納入監管合規政策及程序，產品管治架構及監控措施亦已加強，以確保能有效考慮氣候事宜，尤其是漂綠風險。

管治及架構

本集團合規部主管須向集團風險管理與合規總監匯報，以及於公司層面向本集團聯席行政總裁匯報，彼等列席風險管理會議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合規部門的架構達致維持不變，而集團監管操守部及集團金融犯罪部均繼續與國家 / 市場合規總監及其各自團隊緊密合作，幫助彼等識別及管理地區監管及金融犯罪合規風險。該等部門亦與所有相關群體通力合作，以確保取得良好的操守成果，並與風險管理分支部門協作，就集團上下的合規風險管理議程提供支援。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集團監管操守部負責制訂環球政策、標準及風險承受水平，指導集團管理監管合規風險，亦會制訂所需架構、提供程序及工具支援，以防範監管合規風險。該集團部門在必要時向地區合規總監及其各自團隊進行監察、檢討及提出質詢，協助他們識別、評估及減輕監管合規風險。集團定期檢討監管合規風險政策、環球政策及程序規定員工須辨識任何實際或潛在監管違規行為，並向上級報告。在適當情況下，相關須呈報事件將上報風險管理會議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金融犯罪風險

(未經審核)

概覽

金融犯罪風險是指滙豐的產品及服務被用於犯罪活動的風險，當中包括欺詐、賄賂與貪污、逃稅、違反制裁及出口管制、洗錢、以及恐怖分子融資及資助武器擴散。金融犯罪風險來自涉及客戶、第三方及僱員的日常銀行業務。

金融犯罪風險管理

2022年主要發展

我們定期檢討金融犯罪風險管理架構的成效，當中包括考慮制裁合規風險複雜而多變的性質。於2022年，我們修改政策、程序及管制，以應對俄羅斯入侵烏克蘭後，多個國家 / 地區政府實施數量及種類均屬前所未見地多的制裁及貿易限制。

我們亦繼續推進多項重要的金融犯罪風險管理措施，當中包括：

- 我們加強篩查及非篩查控制，以助識別與俄羅斯有關的潛在制裁風險及出口管制限制所產生的風險。
- 我們運用以情報為主導的動態風險評估功能之主要部分，監察新加坡財富管理及私人銀行以及工商金融業務的客戶賬戶。
- 我們已重設交易篩查功能，以準備落實ISO20022所規定付款系統格式的環球修訂，同時亦已實施自動警報略過程序，加強交易篩查功能。
- 我們改善了第一方貸款欺詐架構，檢討並發布經更新的欺詐政策及相關控制庫，並持續開發欺詐偵測工具。

管治及架構

金融犯罪風險管治部門的架構於2022年大致維持不變，但我們一直檢討管理金融犯罪風險管治架構的成效。本集團防範金融犯罪部主管及舉報洗錢活動主管繼續向本集團風險管理與合規總監報告，而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維持監察詐騙、賄賂與貪污、逃稅、違反制裁及出口管制、洗錢、資助恐怖活動及資助武器擴散事宜。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我們絕不容忍在知情下與被視為從事犯罪活動的人士或實體進行業務。我們要求滙豐的每一名成員都為維持有效系統及監控措施出一分力，以防範及偵測金融犯罪。若我們認為已識別可疑犯罪活動或監控架構的漏洞，我們將採取適當的減輕風險措施。

滙豐管理金融犯罪風險，以保護客戶、股東、員工、業務所在社區及保障各方均依賴的金融體系穩健為己任。滙豐業務所屬行業受嚴格規管，法例及規例明文規定上述政策目標。集團致力遵守所有業務經營市場的法例及規例，並在全球範圍內應用一貫嚴格的金融犯罪準則。

我們繼續持續評估對端金融犯罪風險管理架構的成效，並投放資源提升營運控制能力和科技解決方案，從而阻止和偵測犯罪活動。我們透過精減和刪除重複政策要求精簡架構。此外，我們亦透過科技配置加強我們的金融犯罪風險類別和控制庫以及我們的調查和監察能力。我們開發更多特設衡量指標，並已提升我們的管治和報告工作。

我們致力於與金融業界和公營部門合作管理金融犯罪風險，且我們參與世界各地多個公私營機構合作及資訊共享計劃。於2022年，滙豐繼續著重改善全球金融犯罪風險管理架構整體成效的措施，尤其是就法例及監管改革活動提出意見，包括協助撰寫諮詢文件回應書，就金融犯罪風險管理架構可如何更有效地偵測和阻礙犯罪活動（包括應對欺詐等不斷變化的犯罪行為）提出建議。滙豐與Wolfsberg Group及國際金融協會合作，協助全球準則制訂機構金融服務工作組就利用技術與資料匯集來推

動資訊共享，以及強化實益擁有權標準而開展的工作。此外，我們參與多場與應對林業犯罪、野生動物交易及人口販賣有關的公共活動。

獨立檢討

2022年8月，美國聯邦儲備系統理事局終止2012年的停止及終止令，即時生效。該命令為滙豐於2012年簽訂的餘下最後一項監管機構執法行動。英國金融業操守監管局於2021年6月決定，根據《金融服務及市場法》第166條，毋須再進行內行人士工作。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維持監察金融犯罪相關事項，包括之前建議中其餘尚未完成的補救措施。

模型風險

（未經審核）

概覽

模型風險是由採用設計、實施或使用未盡妥善的模型或不符合預期和預測的模型而產生不適當或不正確商業決定的風險。

在金融及非金融環境下依靠模型作出業務決策，均會產生模型風險。

2022年主要發展

2022年，因應監管機構調整對模型的要求，我們亦繼續提升模型風險管理程序。

年內實施的措施包括：

- 為應對監管規定資本變動，我們重新制訂了信貸風險的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內部模型方法及市場風險的內部模型方式之模型，並進行獨立驗證，然後提交予審慎監管局及香港金管局。由於我們對程序及系統的投資使所得數據有所改善，因此上述新模型乃按較高標準構建。
- 因應銀行同業拆息過渡，替代利率設定機制有變，我們重新制訂和驗證受到影響的模型。
- 在Sarbanes-Oxley模型中納入控制框架的變動。該等變動是為應對彌補新冠病毒疫情的影響令調整及全盤管理措施的應用增加，從而產生的控制架構漏洞，以及因全球加息對預期信貸損失模型的影響而導致的後續波動。
- 我們制訂和管理模型時增加業務及職能部門一線同事的參與程度。此外，我們亦更加關注主要模型風險管理元素，例如數據質素及模型方法。
- 我們設法加強承受模型風險水平衡量指標的匯報，以助我們的業務及職能部門更有效地管理模型風險。
- 因應模型風險管理漸趨成熟及需求的持續增長，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推出了區域參與策略，並強化地區內的模型庫存、模型限制以及風險控制意識。
- 在地區內開展目標簡報，強化對已使用模型以及模型用戶群體與模型開發者之間互動的認識。
- 我們繼續改革模型風險管理團隊，進一步改善獨立模型驗證流程（包括新系統及工作實務）。

- 氣候風險、HKFRS 17保險模型以及採用先進分析及機器學習技術的模型，隨著其重要性於2023年往後遞增，已成為重點關注領域。我們提升了模型風險管理團隊的專業技能，以管理多個範疇。

管治

本集團模型風險委員會負責監察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使用的模型，並專注於本地實施與要求。委員會由本集團風險管理總監擔任主席，而業務部門的區域主管以及風險、財務與合規部門的高級行政人員均會出席有關會議。獲得授權的子論壇在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模型風險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運營，負責監督基於相關模型類別的模型風險管理工作。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我們就不同的商業應用運用一系列的模型方法，包括迴歸、模擬、抽樣、機器學習及判斷評分卡。該等活動包括客戶選擇、產品訂價、金融犯罪交易監控、信用程度評估以及財務報告。

定期檢討集團模型風險管理的政策和流程，並規定第一道防線須根據模型風險管理部提供的模型風險監控措施，落實全面有效的監控。

模型風險管理部亦利用風險圖譜、承受風險水平計量指標以及定期重要更新，定期向高級管理層及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模型風險的狀況。

我們定期檢討該等程序的成效，包括區域模型監督委員會的架構，以助確保明確的授權、覆蓋範圍以及匯報途徑，且業務及職能部門對模型風險有適當瞭解並妥善處理。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風險

概覽

(未經審核)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的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特別是利率及股權風險）、信貸風險及承保風險。該等風險對保險業務的財務業績及資本狀況造成直接影響。本集團其他業務承受巨大的流動資金風險，但保險業務的流動資金風險相對甚小。

滙豐的保險業務

(未經審核)

我們透過分行、保險銷售團隊、直接服務渠道和第三方分銷商等多種途徑銷售保險產品。雖然通過其他渠道（例如獨立財務顧問、合作代理和數碼方式）進行的銷售比重日增，大部分銷售額仍然來自綜合銀行保險業務模式，該模式主要向已與我們建立銀行業務關係的客戶提供保險產品。

我們制訂的保險產品，主要銷售額來自儲蓄、萬用壽險以及保障合約。

我們根據營運規模及對承受風險水平的評估，選擇由滙豐旗下的附屬公司制訂相關保險產品。制訂保險產品讓我們保留與簽發保單相關的風險及回報，從而將部分承保利潤及投資收益保留在本集團之內。

我們在香港、新加坡及中國內地擁有制訂人壽保險產品的業務。我們在印度亦設有制訂人壽保險產品的聯營公司。

若我們沒有足以支持有效制訂保險產品的承受風險水平或營運規模，便會委聘少數具領導地位的外界保險公司為客戶提供保險產品。有關安排一般與我們的獨家策略合作夥伴共同訂立，而本集團則賺取佣金、費用及利潤分成。

保險產品主要由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及工商金融業務通過分行及直接渠道進行銷售。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風險管理

2022年主要發展

(未經審核)

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遵守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此外，保單的風險管理設有特定政策及常規，該等政策及常規於2022年並無重大變化。年內，利率、股市及匯率持續錄得市場波動，主要是受地緣政治因素及通脹憂慮加劇所影響。2022年主要風險管理重點之一是實施新會計準則HKFRS 17「保單」。鑑於會計準則對保險會計存在根本性的影響，這對本集團造成額外財務報告和模型風險。另一關注範疇是2022年初收購新加坡一項保險業務，隨後將有關業務整合至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

管治及架構

(未經審核)

保險風險乃按既定承受風險水平管理，該既定承受風險水平與本集團承受風險水平及風險管理架構（包括「三道防線」模型）相符。環球保險風險管理會議負責監督本集團保險業務的風險及監控架構。

保險風險管理團隊負責監察保險業務內的風險。本行的風險管理部門在各自之專業領域為保險風險管理團隊提供支援。

壓力及境況測試

(未經審核)

壓力測試構成保險業務風險管理架構的重要部分。我們參與業務所在地及集團整體的監管規定壓力測試，以及內部制訂的壓力及境況測試，包括集團內部壓力測試。本集團的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及實體就監管要求進行的自我風險及償債能力評估均會考慮該等壓力測試的結果及減輕該等風險的管理行動計劃的充足性。

主要風險管理程序

市場風險

(經審核)

我們所有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均設有市場風險權限，列明該等附屬公司獲准投資的投資工具及可承擔的最高市場風險水平。該等附屬公司會視乎已訂合約性質，運用（其中包括）下列部分或全部方法管理市場風險：

風險

- 就附有酌情參與條款（「DPF」）的產品而言，我們可透過調整紅利率來管理投保人負債。效果是大部分市場風險由投保人承擔；
- 倘資產組合的結構旨在支持預計負債現金流，我們會採用資產與負債配對的方法。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方法會考慮資產質素、多元化程度、現金流配對、流動資金、波幅及投資回報目標。我們會使用各種模型評估一系列未來境況對金融資產和相關負債價值的影響，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則會應用該等評估結果釐定所持資產的最佳結構，以支持負債；
- 我們使用衍生工具，以免受到不利的市場變動影響；及
- 我們設計新產品以減輕市場風險，例如改變投保人與股東所佔投資回報的比例。

信貸風險

（經審核）

我們旗下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亦設有信貸風險權限及限額，為該等附屬公司獲准營運以及考慮其投資組合的信貸風險承擔、質素及表現的範圍。我們對發行人及交易對手信譽可靠度的評估，主要依據國際認可的信貸評級及其他公開資料。

集團會運用信貸息差敏感度及違責或然率，對投資信貸風險進行壓力測試。

我們使用多種工具管理和監察信貸風險，包括編製信貸報告，並在報告的預警名單中載列當前存在信貸問題的投資，即主要為日後有減值風險的投資，或交易對手高度集中的投資組合。信貸息差風險敏感度會定期進行評估及監控。

資本及流動資金風險

（經審核）

我們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的資本風險於內部資本充足程度評估程序根據其支持承受所承擔風險的財務能力評估。資本充足程度根據本集團的經濟資本基礎和相關當地保險監管基礎評估。

承受風險水平緩衝設定的目的，是確保業務能維持償付能力，既能應付運作如常之時的波幅，亦能應對極端但有可能出現的壓力事件。在若干情況下，實體會利用再保險來管理資本風險。

保險業務的流動資金風險相對較低。我們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方法，包括進行現金流配對及保持充足的現金來源、投資信貸質素良好及具市場深度和流通性高的投資工具、監察投資集中情況並在適當情況下施加限制，以及設立或有借貸承諾額度。

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每季填寫流動資金風險報告，並每年審視所承擔的流動資金風險。

承保風險

（未經審核）

我們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主要採用下列框架及流程管理及減輕承保風險：

- 推出新產品或改動產品的正式審批流程；
- 產品定價及盈利能力框架，規定初步及持續評估對新保單所收取保費是否足以支持新保單相關風險；
- 客戶承保框架；
- 再保險，即將風險轉予第三方再保險公司，藉以將風險限制於承受風險水平內，降低波動，並提高資本效率；及
- 公司的財務報告委員會監督支出及儲備風險。

2022年制訂保險產品業務風險

計量

（未經審核）

下表按合約類別列示資產及負債的組成。89%（2021年：91%）之資產及負債均來自香港。

按合約類別列示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經審核)

	非相連 百萬港元	單位相連 百萬港元	股東資產及負債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702,897	34,632	43,822	781,351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83,423	33,533	1,569	218,525
- 衍生工具	1,322	—	12	1,334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投資	482,271	328	37,177	519,776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投資	5,977	—	734	6,711
- 其他金融資產 ¹	29,904	771	4,330	35,005
再保險資產	35,320	17	—	35,337
PVIF ²	—	—	65,537	65,537
其他資產及投資物業	14,564	9	6,370	20,943
資產總值	752,781	34,658	115,729	903,168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投資合約負債	25,693	7,338	—	33,031
保單未決賠款	679,567	21,299	—	700,866
遞延稅項 ³	559	—	10,665	11,224
其他負債	—	—	38,942	38,942
負債總額	705,819	28,637	49,607	784,063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	—	119,105	119,105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705,819	28,637	168,712	903,168

按合約類別列示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經審核)

	非相連 百萬港元	單位相連 百萬港元	股東資產及負債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637,317	37,382	46,971	721,670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60,555	35,906	457	196,918
- 衍生工具	631	6	3	640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投資	432,733	479	37,734	470,946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投資	5,780	—	592	6,372
- 其他金融資產 ¹	37,618	991	8,185	46,794
再保險資產	28,874	6	—	28,880
PVIF ²	—	—	63,765	63,765
其他資產及投資物業	13,626	4	5,304	18,934
資產總值	679,817	37,392	116,040	833,249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投資合約負債	28,397	7,030	—	35,427
保單未決賠款	608,590	29,645	—	638,235
遞延稅項 ³	9	—	10,579	10,588
其他負債	—	—	35,269	35,269
負債總額	636,996	36,675	45,848	719,519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	—	113,730	113,730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636,996	36,675	159,578	833,249

- 1 主要包括同業貸款、現金以及與其他非經營保險業務的法律實體之間相互往還的款額。
- 2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的現值。
- 3 「遞延稅項」包括因確認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 4 所列制訂保險產品業務的資產負債表未撇銷牽涉滙豐非保險業務的公司內部交易。

風險

主要風險類型

市場風險

(經審核)

描述及風險

市場風險指影響資本或利潤之市場因素變動的風險。市場因素包括利率、股權及增長資產，以及匯率。

我們的風險視乎簽發合約類別而有所不同。集團最主要的壽險產品為附有酌情參與條款（「DPF」）的合約。該等產品一般會就投保人的投資金額給予某種形式的資本保證或保證回報，同時若基金整體表現允許，則會附加酌情紅利。該等基金主要投資於固定利率資產，一部分會分配至其他資產類別，以便為客戶提高潛在回報。

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的產品令本集團承受資產回報變動的風險，從而將影響我們應佔的投資表現。此外，在某些情況下，資產回報可能變得不足以涵蓋對投保人作出的財務保證，在此情況下，本集團須承擔相關短缺額。我們會就該等保證的成本持有儲備。

相關保證成本，除非明確計入保單未決賠款，否則列作有關產品的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之減額入賬。

單位相連合約的市場風險基本上由投保人承擔，但由於賺取的費用涉及相連資產的市場價值，因此一般仍帶有一定的市場風險。

敏感度

(未經審核)

在適當情況下，除稅後利潤及各類股東權益總額的敏感度測試所顯示的影響，會計及壓力對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的影響。利潤及各類股東權益總額與各項風險因素之間並非呈直線關係，因此所披露的測試結果不應用以推算不同壓力水平的敏感度。基於同樣理由，壓力的影響在上移和下移時並不對等。相關的敏感度反映就分紅產品與投保人建立的風險分擔機制，且於呈列時並未計及可能減輕市況變動影響的管理措施。所列敏感度已計及投保人行為因市場數據變動而可能出現的不利變化。

下表載列選定利率、股價及匯率境況對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之本年利潤及各類股東權益總額的影響。

至於對除稅後利潤及對股東權益的影響兩者間的差異，則視乎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券價值變動，而相關數值只會在股東權益項呈列。

本集團旗下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對市場風險因素的敏感度

(經審核)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對各類股東權益總額的影響		對各類股東權益總額的影響	
	對除稅後利潤的影響	對除稅後利潤的影響	對除稅後利潤的影響	對除稅後利潤的影響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孳息曲線平行上移100個基點	(1,079)	(1,872)	(1,257)	(2,036)
孳息曲線平行下移100個基點	698	1,490	1,201	1,980
股價上升10%	2,438	2,438	2,388	2,388
股價下跌10%	(2,647)	(2,647)	(2,426)	(2,426)
美元兌所有貨幣的匯率上升10%	767	767	635	635
美元兌所有貨幣的匯率下跌10%	(767)	(767)	(635)	(635)

信貸風險

(經審核)

描述及風險

信貸風險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責任而產生之財務虧損風險。制訂保險產品的公司主要有兩大信貸風險來源：

- 為了替投保人及股東賺取回報而投資保費後，與信貸息差波動及債務證券交易對手違責有關的風險；及
- 轉移保險風險後，再保險交易對手違責不就已提出的索償進行賠償的風險。

該等項目於結算日的未支付金額載於第69頁的列表。

再保人應佔之保單未決賠款的信貸質素獲評估為「穩健」或「良好」(定義見第32頁)，100%風險並非逾期或已減值(2021年：100%)。

支持單位相連負債的資產所涉信貸風險主要由投保人承擔。因此，我們的風險主要涉及非相連保單未決賠款及投資合約負債以及股東權益。保險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載於第44頁的列表。與信貸息差波動有關的風險很大程度上可以透過持有債務證券至到期，及與投保人分佔某程度的信貸息差影響予以減輕。

保單未決賠款的預計期限

(經審核)

	預計現金流(未折現)				
	1年內 百萬港元	1至5年 百萬港元	5至15年 百萬港元	15年以上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非相連保單	55,359	198,209	348,404	940,565	1,542,537
單位相連	4,865	10,047	11,978	4,898	31,788
	60,224	208,256	360,382	945,463	1,574,325
於2021年12月31日					
非相連保單	53,098	187,589	324,654	662,058	1,227,399
單位相連	8,073	14,353	14,852	8,115	45,393
	61,171	201,942	339,506	670,173	1,272,792

流動資金風險

(經審核)

描述及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某項保險業務儘管有償債能力，但不具備充足的財務資源履行到期責任，或只能按過高成本取得有關資源的風險。對於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的产品，流動性風險或可與保單持有人分擔。

下表顯示於2022年12月31日保單未決賠款的預期未折現現金流。

於2022年12月31日，保單預計期限的分布情況與2021年相若。

投資合約負債的尚餘合約期限載於第118頁的列表。

風險

承保風險

描述及風險

(未經審核)

承保風險指由於保險承保參數(非經濟假設)經歷不利情況(在時間或金額上)而出現損失的風險。該等參數包括死亡率、發病率、壽命、失效率及支出率。由於利率上升導致客戶融資成本增加，保費融資產品的失效風險過去一年上升。

我們面對的主要風險是保單成本(包括賠償及利益支出)在一段時間後可能超過所收保費加投資收益的總額。

第69頁的列表按合約類別分析我們的壽險風險。

保險風險狀況和相關風險承擔仍與2021年12月31日觀察所得大致相若。

敏感度

(經審核)

下表載列我們所有制訂保險產品附屬公司的利潤及各類股東權益總額對非經濟假設各種合理可能變化的敏感度。死亡率及發病率風險一般與壽險保單有關。死亡率或發病率上升對利潤的影響，視乎承保的業務類別而定。

對保單失效率的敏感度取決於承保的合約類別。保單失效率上升一般對利潤造成負面影響，原因是失效保單日後不再產生收益。然而，由於存在退保費用，故部分保單失效會對利潤有正面影響。

支出率風險是保單管理的已分配成本改變所帶來的風險。若增加的開支未能轉嫁予投保人，支出率上升會對利潤構成負面影響。一般而言，新加坡及中國內地的相關風險高於香港，原因是相關實體可分攤成本的資產組合規模較小。

敏感度分析

(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對除稅後利潤及各類股東權益總額的影響		
死亡率及 / 或發病率上升10%	(561)	(637)
死亡率及 / 或發病率下降10%	569	650
保單失效率上升10%	(549)	(606)
保單失效率下降10%	535	680
支出率上升10%	(372)	(368)
支出率下降10%	372	359

董事責任聲明

本聲明應與第74至78頁之核數師報告書所載之核數師責任聲明一併閱讀。本聲明旨在向股東清楚說明董事與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分別承擔之責任。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的董事有責任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編製本行的《年報及賬目》，當中載有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董事必須為每一個財政年度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行之資產負債表。

董事有責任確保已保存足可反映及說明本集團各項交易之充分賬目紀錄，令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可以反映真實而中肯的狀況。

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編製反映真實而中肯狀況的綜合財務報表。董事已選擇按相同基準編製本行之資產負債表。

於本報告日期，各董事（其姓名及職能載於本《年報及賬目》第3至8頁「董事會報告」一節）確認盡其所知：

-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HKFRS及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並已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財務狀況及損益；及
- 財務回顧、風險與資本報告所載述之管理層報告，已就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表現及狀況中肯地進行檢討，並同時說明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王冬勝

2023年2月21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致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之股東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貴銀行」)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 列載於第79至13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¹，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說明資料。

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d)所述若干規定披露資料已於《2022年報及賬目》其他部分呈列，而非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該等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互相參照並列明為經審核。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政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分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出具意見時處理這些事項。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客戶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 於聯營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 之投資的減值評估
-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及非相連壽險保單之未決賠款
- 披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單」的影響

客戶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關鍵審計事項的性質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就客戶貸款錄得400億港元預期信貸損失準備。</p> <p>非信貸已減值客戶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需利用貴集團過往在違約和損失、借款人信用、客戶或組合類別劃分和經濟狀況之間相關性的經驗，使用應用於模型的複雜信貸風險計算法釐定。</p> <p>過程中亦需釐定假設，當中涉及估算的不確定性。我們針對非信貸已減值客戶貸款而用於預期信貸損失的假設包括牽涉較程度的管理層判斷，以及其變動對客戶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影響最大的假設。具體而言，有關假設包括不同的經濟境況及其出現的可能性，以及客戶風險評級的若干假設。同樣地，外界經濟師提出共識經濟的預測數據亦存有內在的不確定性。</p> <p>亞洲（尤其是中國內地）新冠病毒感染率、中國內地商業房地產行業的現行發展、地緣政治局勢以及現時若干其他宏觀經濟狀況影響了釐定客戶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所涉及的內在風險及估算的不確定性。因此，管理層繼續對非信貸已減值客戶貸款之預期信貸損失作出判斷性調整。這包括對中國內地無抵押離岸商業房地產貸款之預期信用損失作出判斷性調整。</p> <p>上述的現行發展亦產生與中國內地無抵押離岸商業房地產行業相關的重大信貸已減值企業貸款。本報告有關最重大影響的假設為該等用以估算有關貸款之可收回性的假設。</p>	<p>我們對用以釐定客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的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和數據所實施的監控措施進行測試。有關測試包括針對以下各項的監控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模型的制訂、驗證及監察；• 對經濟境況的審批；• 就經濟境況所設定的或然率權重的批核；• 客戶風險評級的設定；• 對管理層判斷性調整的批核；及• 審視用以估算信貸已減值批發貸款的可收回性的輸入數據和假設。 <p>我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對預期信貸損失估算方法的合規情況進行了實質性審計程序。我們邀請了具備預期信貸損失建模經驗的專業人士，評估年內作出的模型修訂是否適當；而就該等模型的一些樣本，我們亦獨立地計算預期信貸損失的若干範疇重新建模。我們亦評估了年內並無改動的方法及相關模型是否適當。</p> <p>我們進一步執行以下措施，就重大假設及數據進行評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對重大假設是否適當提出質疑；• 我們邀請了本所的經濟專家，評估若干經濟境況之嚴重程度及可能性是否合理；• 我們就批發貸款所設定的客戶風險評級樣本進行測試；• 我們對用以釐定預期信貸損失的關鍵數據樣本進行測試；及• 我們已對其他重大假設作出獨立評估，並取得確切核證。
<p>與監察委員會討論的事項</p> <p>我們就有關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及相關資訊披露是否適當與監察委員會進行了討論，並考慮了現時宏觀經濟狀況的影響。這包括多個經濟境況及發生的可能性、管理層為得出客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所作的判斷性調整，以及日後收回若干重大信貸已減值批發貸款的可能性。我們又進一步探討了對釐定客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的過程實施的若干監控。</p>	<p>我們已對管理層判斷性調整及信貸已減值批發貸款的樣本是否適當提出質詢，並評估已釐定的預期信貸損失。</p> <p>我們亦進一步考慮了在選擇重大假設及釐定管理層判斷性調整及信貸已減值批發貸款時所作的判斷，是否足以顯示管理層可能存在偏差。</p> <p>我們已按適用之財務報告框架，就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客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之披露是否充足進行評估。</p>
<p>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提述</p> <p>「風險」之「信貸風險」一節，與綜合財務報表（僅確定為經審核的資料）互相參照，第31至52頁</p> <p>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i)：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第90至93頁</p> <p>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e)：營業利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第97頁</p> <p>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客戶貸款，第106至107頁</p>	

於聯營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之投資的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的性質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於2022年12月31日，貴銀行於交通銀行之投資公允值（按股價計算）較賬面值1,823億港元低1,188億港元。這是一項潛在的減值指標。管理層已採用使用價值模型進行減值測試，輔以敏感度分析。使用價值較賬面值高7億港元。按此基準，並無錄得任何減值。</p> <p>使用價值模型方法的應用取決於多項假設，包括本質上屬長期及短期的假設。該等假設受估算的不確定局限，並結合管理層判斷、分析員預測、市場數據或其他相關資料而得出。</p> <p>我們審計所專注的假設涉及較高程度的管理層判斷和主觀成分，而其變動對使用價值的影響最大。具體而言，這包括折現率、營業收益增長率、長期利潤及資產增長率、成本收益比率、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的百分比、長期實際稅率、資本需求—資本充足比率、資本需求—一級資本充足比率及風險加權資產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p>	<p>我們對用以釐定使用價值的重大假設、方法及其應用所實施的監控措施進行測試，並評估了所用方法、其應用是否適當及運算是否準確。就重大假設而言，我們已執行以下各項工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重大假設是否適當及（如相關）其相互關係提出質疑； 對支持重大假設的數據取得相關的確切憑證，包括過往經驗、外部市場資訊、第三方來源（包括分析師報告）、交通銀行管理層提供的資料及過往公開的交通銀行財務資料； 在本所估值專家協助下，就折現率假設釐定合理範圍，並與管理層使用的折現率作比較；及 就選擇重大假設時所作的判斷是否顯示管理層可能存在偏差作出評估。 <p>我們曾列席旁聽管理層與交通銀行管理層特別為識別影響與釐定使用價值重大假設有關的事實及狀況而召開的會議。</p> <p>我們取得 貴銀行的聲明，表示所採用的假設與 貴銀行當時獲得的資料一致。我們已按適用之財務報告框架，就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交通銀行之披露是否充足進行評估。</p>
與監察委員會討論的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我們就有關方法、其應用及重大假設是否適當與監察委員會進行了討論。我們亦討論了涉及交通銀行的披露，包括為說明估算的不確定性而使用的敏感度分析，以及可能導致使用價值相等於賬面值的若干假設變動。</p>	<p>我們取得 貴銀行的聲明，表示所採用的假設與 貴銀行當時獲得的資料一致。我們已按適用之財務報告框架，就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交通銀行之披露是否充足進行評估。</p>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关提述	
<p>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a)：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綜合計算及相關政策，第87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第109至112頁</p>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及非相連壽險保單之未決賠款

關鍵審計事項的性質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錄得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資產655億港元，而非相連壽險保單之未決賠款則為6,795億港元。</p> <p>釐定此等結餘需使用複雜的精算方法，該等方法應用於不同模型中並涉及對未來結果的判斷。具體而言，在制訂經濟與非經濟假設時均需作出判斷。對於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資產及非相連壽險保單之未決賠款而言，該等假設均受估算的不確定性局限。</p>	<p>我們對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資產及非相連壽險保單未決賠款的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及數據所實施的監控措施進行測試。具體而言，有關測試包括針對以下各項的監控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保單數據對賬—自保單持有人管理系統對賬至精算估值系統； 假設的訂立； 所用方法的審查和釐定，以及方法於模型的應用；及 結果匯總及分析程序。 <p>在本所精算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實施了以下審計程序，以評估所用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數據及資訊披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評估了所用方法及其應用是否適當，以及運算的準確性； 我們對選擇重大假設所作的判斷是否適當及（如相關）其相互關係提出質疑。我們對該等假設作出獨立評估，並取得相關的確切核證。我們亦已進一步考慮了在選擇重大假設時所作的判斷是否足以顯示管理層可能存在偏差； 我們對用以釐定此等結餘的關鍵數據實施多項實質審計程序，以確保此等數據乃相關和可靠；及 我們已按適用之財務報告框架，就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資產及非相連壽險保單未決賠款的披露是否充足進行評估。
與監察委員會討論的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我們就有關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及相關資訊披露是否適當與監察委員會進行了討論。在假設方面，我們集中探討其變動對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的估值及非相連壽險保單未決賠款賬面值影響最大的假設。</p>	<p>在本所精算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實施了以下審計程序，以評估所用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數據及資訊披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評估了所用方法及其應用是否適當，以及運算的準確性； 我們對選擇重大假設所作的判斷是否適當及（如相關）其相互關係提出質疑。我們對該等假設作出獨立評估，並取得相關的確切核證。我們亦已進一步考慮了在選擇重大假設時所作的判斷是否足以顯示管理層可能存在偏差； 我們對用以釐定此等結餘的關鍵數據實施多項實質審計程序，以確保此等數據乃相關和可靠；及 我們已按適用之財務報告框架，就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資產及非相連壽險保單未決賠款的披露是否充足進行評估。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关提述	
<p>「風險」之「制訂保險產品業務風險」一節，與綜合財務報表（僅確定為經審核的資料）互相參照，第67至72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j)：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保險合約，第93至94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保險業務，第97至98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商譽及無形資產，第112至113頁</p>	

披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單」的影響

關鍵審計事項的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單」載列實體簽發的保單、持有的再保險合約以及其簽發並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的投資合約於入賬時應遵循的規定。貴集團自2022年1月1日起追溯採納此準則，並重列自2022年1月1日起的比較數字。作為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工作之一，貴集團擬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選項，以將持作支持保險未決賠款的金融資產由現時按已攤銷成本計量重新指定為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允價值計量。貴集團已作估算及披露，採納有關準則導致2022年1月1日貴集團的期初股東權益減少754億港元。綜合財務報表亦披露此估算乃根據尚有可能變動的會計政策、假設、判斷及估計方法所得。

此項為新訂且複雜的準則，釐定於2022年1月1日的影響需就此準則的實施作出判斷及詮釋，包括選擇會計政策，以及於模型採用複雜的精算方法並對模型作整體調整。選擇採用適當的方法需要重大的專業判斷，亦需要釐定涉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假設。

與監察委員會討論的事項

貴集團已於年內提供最新狀況的資料。我們對即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會計政策、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及相關影響之披露是否適當與監察委員會進行討論，同時就披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影響的資料面對的監控環境分享了觀點。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對用以釐定貴集團於2022年1月1日貴集團的期初股東權益已披露估計減幅的會計政策、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及數據所實施的監控措施進行測試。具體而言，有關測試包括針對以下各項監控措施：

- 選擇及審批會計政策；
- 保單數據對賬—自保單持有人管理系統對賬至精算估值模型；
- 設定假設；及
- 審視及釐定已採用的方法，以及其於模型的應用，包括模型的制訂、驗證及監察。

在本所精算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實施了以下的多項實質審計程序，以評估會計政策、方法、其應用、重大假設、數據及資訊披露：

- 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規定評估了對會計政策的遵守情況；
- 我們評估了所用方法、其於模型的應用及對模型作出的整體調整是否適當，以及運算的準確性；
- 我們對選擇重大假設所作的判斷是否適當及（如相關）其相互關係提出質疑。我們對該等假設作出獨立評估，並取得相關的確切核證。我們亦已進一步考慮了在選擇重大假設時所作的判斷是否足以顯示管理層可能存在偏差；
- 我們對所用的關鍵數據實施多項實質審計程序，以確保此等數據乃相關和可靠；
- 我們對持作支持保險未決賠款的金融資產按重新指定的方式計量實施多項實質審計程序；及
- 我們已按適用之財務報告框架，就披露的資料是否充足進行評估。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提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b)：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 編製基準 — 會計處理法之未來發展，第85至86頁

其他資料

貴銀行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2022年報及賬目》、《於2022年12月31日之銀行業披露報表》，以及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2月21日期間貴銀行附屬企業之董事名單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已於本核數師報告書刊發日期前取得若干其他資料，包括《2022年報及賬目》內若干界定用語、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中文翻譯、「財務摘要」、「董事會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財務回顧」、「風險」、「董事責任聲明」及「補充資料」章節內的資料。其他餘下資料，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之銀行業披露報表》，以及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2月21日期間貴銀行附屬企業之董事名單預期於該日期後取得。其他資料不包括此等文件內呈列的特定資料，該等特定資料被識別為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並因此涵蓋在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內。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就於本核數師報告書刊發日期前獲得的其他資料而經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若我們在閱讀其他餘下資料時，認為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與監察委員會溝通相關事宜，並根據我們的法律權利及責任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監察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銀行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監察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指導、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監察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監察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採取措施以消除威脅或進行防範。

從與監察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Lars Christian Jordy Nielsen先生。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3年2月21日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益	2a	126,852	98,113
– 利息收益		180,097	121,382
– 利息支出		(53,245)	(23,269)
費用收益淨額	2b	36,600	45,296
– 費用收益		50,622	57,819
– 費用支出		(14,022)	(12,523)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2c	41,674	28,35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包括相關衍生工具）淨收益 / （支出）	2c	(13,194)	18,180
指定已發行債務及相關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	2c	(703)	(639)
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變動	2c	34	(25)
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47	1,667
保費收益淨額	3	80,415	61,722
其他營業收益	2d	3,781	2,033
營業收益總額		275,506	254,706
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	3	(69,814)	(76,048)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205,692	178,658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	2e	(16,365)	(6,539)
營業收益淨額		189,327	172,119
僱員報酬及福利	4	(40,662)	(39,261)
一般及行政開支	2f	(54,549)	(52,327)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減值	2g	(9,157)	(8,891)
無形資產攤銷及減值		(6,140)	(4,397)
營業支出總額		(110,508)	(104,876)
營業利潤		78,819	67,243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8,792	19,320
除稅前利潤		97,611	86,563
稅項支出	5	(15,507)	(14,015)
本年度利潤		82,104	72,548
應佔：			
–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75,506	64,633
– 其他權益持有人		2,739	2,715
– 非控股股東權益		3,859	5,200
本年度利潤		82,104	72,54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利潤	82,104	72,548
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符合特定條件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13,675)	(4,009)
– 公允值虧損	(17,077)	(3,907)
– 撥入收益表之公允值增益	(139)	(1,276)
– 於收益表確認之預期信貸 (收回) / 損失	342	(17)
– 所得稅	3,199	1,191
現金流對沖	(1,965)	(700)
– 公允值增益	5,851	7,038
– 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公允值增益	(8,228)	(7,850)
– 所得稅	412	112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1,964)	596
匯兌差額	(32,051)	3,973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物業重估	3,863	4,771
– 公允值增益	4,683	5,643
– 所得稅	(820)	(872)
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865	(3,480)
– 公允值增益 / (虧損)	868	(3,478)
– 所得稅	(3)	(2)
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首次確認入賬時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產生之公允值變動	4,588	522
– 未扣除所得稅	5,461	631
– 所得稅	(873)	(109)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 / 負債	185	724
– 未扣除所得稅	232	885
– 所得稅	(47)	(16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除稅淨額)	(40,154)	2,39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1,950	74,945
應佔：		
–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36,360	67,148
– 其他權益持有人	2,739	2,715
– 非控股股東權益	2,851	5,08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1,950	74,945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32,740	276,85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8,557	21,632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41,354	332,044
交易用途資產	7	699,805	777,450
衍生工具	8	502,771	365,167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9	226,451	202,399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927,976	803,775
同業貸款		519,024	432,247
客戶貸款	10	3,705,149	3,840,939
金融投資	11	2,221,361	2,051,575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2	140,546	112,719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14	185,898	188,485
商譽及無形資產	15	102,419	95,181
物業、機器及設備	16	130,926	129,827
遞延稅項資產	5	3,856	3,353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17	355,319	269,743
資產總值		10,324,152	9,903,393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341,354	332,04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33,073	25,701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351,093	255,374
同業存放		198,908	280,310
客戶賬項	18	6,113,709	6,177,182
交易用途負債	19	142,453	92,723
衍生工具	8	551,745	355,791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20	167,743	138,965
已發行債務證券	21	100,909	67,364
退休福利負債	4	1,655	1,890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2	398,705	356,233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	22	238,726	219,206
保單未決賠款	3	700,758	638,145
本期稅項負債		6,002	2,378
遞延稅項負債	5	32,937	32,522
後償負債	23	3,119	4,054
負債總額		9,382,889	8,979,882
股東權益			
股本	24	180,181	172,335
其他股權工具	25	52,386	44,615
其他儲備		109,235	151,804
保留盈利		533,518	488,055
股東權益總額		875,320	856,809
非控股股東權益		65,943	66,702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941,263	923,511
負債及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10,324,152	9,903,39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除稅前利潤	97,611	86,563
非現金項目調整：		
折舊及攤銷	15,297	13,288
投資活動（增益）/ 虧損淨額	128	(1,890)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	(18,792)	(19,320)
出售附屬公司、業務、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所得利潤	(4)	(4)
收購附屬公司之增益	(665)	—
未減收回額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之預期信貸損失變動準備	17,245	7,549
	592	607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	843	913
計入除稅前利潤之其他非現金項目	(1,507)	5,416
撇銷匯兌差額	36,982	8,02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交易用途證券及衍生工具淨額之變動	185,431	(159,767)
同業及客戶貸款之變動	77,973	(172,484)
反向回購協議（非交易用途）之變動	(166,542)	(174,643)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變動	4,728	(23,439)
其他資產之變動	(91,989)	43,706
同業存放及客戶賬項之變動	(144,875)	297,468
回購協議（非交易用途）之變動	95,719	119,217
已發行債務證券之變動	33,545	(12,055)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變動	26,028	(28,048)
其他負債之變動	101,882	129,710
已收取聯營公司之股息	6,003	5,525
已支付之界定福利計劃供款	(345)	(356)
已付稅款	(11,463)	(12,648)
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63,825	113,332
購入金融投資	(1,256,919)	(1,233,472)
出售金融投資及金融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1,093,359	1,193,780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2,802)	(2,71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所得款項	73	96
出售客戶貸款組合所得款項	1,449	2,267
投資於無形資產之淨額	(11,771)	(10,835)
購入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4,166)	(13)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80,777)	(50,895)
發行普通股股本及其他股權工具	15,617	—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	(1,548)	—
已發行之後償借資本 ¹	81,014	57,764
已償還之後償借資本 ¹	(22,367)	(24,102)
已付予母公司股東及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37,666)	(63,523)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35,050	(29,86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增額	118,098	32,576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55,084	1,047,80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匯兌差額	(51,487)	(25,299)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²	1,121,695	1,055,08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		
–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32,740	276,857
–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8,557	21,632
– 1個月或以下之同業貸款	368,946	326,691
– 結算賬項及現金抵押品淨額	58,473	34,580
– 1個月或以下之同業反向回購協議	286,100	306,241
– 3個月以下之國庫票據、其他票據及存款證	179,952	114,784
– 減：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33,073)	(25,701)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²	1,121,695	1,055,084

已收取利息為1,813.01億港元（2021年：1,339.64億港元），已支付利息為508.73億港元（2021年：265.53億港元）及已收取股息為69.71億港元（2021年：55.92億港元）。

- 後償借資本（包括發行予集團旗下公司者）年內之變動包括上表呈列之發行及償還金額，以及來自2022年匯兌虧損19.91億港元（2021年：匯兌虧損4.94億港元）及2022年對沖後公允值虧損255.79億港元（2021年：虧損77.68億港元）的非現金項目變動。該等款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應付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項下呈列。
-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可動用之金額為1,612.52億港元（2021年：1,287.56億港元），其中650.26億港元（2021年：673.40億港元）與中央銀行強制性存款有關。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儲備								股東權益 總額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股本 ¹	其他 股權工具	保留盈利	物業 重估儲備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之金融 資產儲備	現金流 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 ³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172,335	44,615	488,055	64,990	3,869	153	(7,130)	89,922	856,809	66,702	923,511
本年度利潤	—	—	78,245	—	—	—	—	—	78,245	3,859	82,104
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除稅淨額)	—	—	4,772	3,646	(14,774)	(1,639)	(31,351)	200	(39,146)	(1,008)	(40,154)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	—	—	—	(13,364)	—	—	—	(13,364)	(311)	(13,675)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	—	—	—	745	—	—	—	745	120	865
- 現金流對沖	—	—	—	—	—	(1,639)	—	—	(1,639)	(326)	(1,965)
- 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首次確認入賬時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	—	—	4,590	—	—	—	—	—	4,590	(2)	4,588
- 物業重估	—	—	—	3,646	—	—	—	—	3,646	217	3,863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 / 負債	—	—	191	—	—	—	—	—	191	(6)	185
-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	—	(9)	—	(2,155)	—	—	200	(1,964)	—	(1,964)
- 匯兌差額	—	—	—	—	—	—	(31,351)	—	(31,351)	(700)	(32,051)
本年度全面收益 / (支出) 總額	—	—	83,017	3,646	(14,774)	(1,639)	(31,351)	200	39,099	2,851	41,950
已發行股份 ¹	7,846	—	—	—	—	—	—	—	7,846	—	7,846
已發行其他股權工具 ²	—	7,771	—	—	—	—	—	—	7,771	—	7,771
派付予股東之股息 ⁴	—	—	(34,821)	—	—	—	—	—	(34,821)	(2,845)	(37,666)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安排之變動	—	—	135	—	—	—	—	(137)	(2)	13	11
轉撥及其他變動 ⁵	—	—	(2,868)	(3,488)	43	(1)	—	4,932	(1,382)	(778)	(2,160)
於2022年12月31日	180,181	52,386	533,518	65,148	(10,862)	(1,487)	(38,481)	94,917	875,320	65,943	941,263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儲備											
	股本 ¹	其他 股權工具	保留盈利	物業 重估儲備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之金融 資產儲備					股東權益 總額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現金流 對沖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 ³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於2021年1月1日	172,335	44,615	478,903	63,793	9,883	772	(10,688)	85,740	845,353	66,178	911,531	
本年度利潤	—	—	67,348	—	—	—	—	—	67,348	5,200	72,548	
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除稅淨額)	—	—	1,160	4,359	(5,992)	(619)	3,558	49	2,515	(118)	2,397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	—	—	—	(3,775)	—	—	—	(3,775)	(234)	(4,009)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	—	—	—	(2,737)	—	—	—	(2,737)	(743)	(3,480)	
- 現金流對沖	—	—	—	—	—	(619)	—	—	(619)	(81)	(700)	
- 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首次確認入賬時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	—	—	521	—	—	—	—	—	521	1	522	
- 物業重估	—	—	—	4,359	—	—	—	—	4,359	412	4,771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 / 負債	—	—	612	—	—	—	—	—	612	112	724	
- 應佔聯營及合資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	—	27	—	520	—	—	49	596	—	596	
- 匯兌差額	—	—	—	—	—	—	3,558	—	3,558	415	3,973	
本年度全面收益 / (支出) 總額	—	—	68,508	4,359	(5,992)	(619)	3,558	49	69,863	5,082	74,945	
派付予股東之股息 ⁴	—	—	(59,105)	—	—	—	—	—	(59,105)	(4,418)	(63,523)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安排之變動	—	—	131	—	—	—	—	(173)	(42)	(2)	(44)	
轉撥及其他變動 ⁵	—	—	(382)	(3,162)	(22)	—	—	4,306	740	(138)	602	
於2021年12月31日	172,335	44,615	488,055	64,990	3,869	153	(7,130)	89,922	856,809	66,702	923,511	

1 普通股股本包括往年支付可供分派利潤所贖回或購回的優先股。2022年內新發行的普通股數目為31.384億股，每股發行價為2.5港元。

2 2022年內發行價值10億美元的額外一級資本工具，涉及1,000萬美元的發行成本。

3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儲備、自同系附屬公司轉移業務所產生的購買溢價、關乎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轉撥物業的物業重估儲備，及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儲備。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儲備是用以記錄 豐控股有限公司直接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股份獎勵及認股權所涉及的相關金額。

4 包括根據HKFRS分類為股東權益的永久後償貸款之已付分派。

5 此等變動包括聯營公司因應地方監管規定，由「保留盈利」轉撥至「其他儲備」，以及就重估物業減值由「物業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盈利」的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1.1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適用於編製財務報表的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規定。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納之準則

2022年內，並無任何新會計準則或詮釋對本集團產生重大的影響。除另有說明外，會計政策已於所有呈報年度獲貫徹應用。

(b) 會計處理法之未來發展

HKFRS的細微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若干自2023年1月1日及2024年1月1日起生效之對HKFRS的細微修訂。本集團預期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影響甚微。

新訂HKFRS

HKFRS 17「保單」

HKFRS 17「保單」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須追溯應用。

HKFRS 17載列本集團簽發的保單、持有的再保險合約及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的投資合約於入賬時應遵循的規定。

本集團現正處於開始實施HKFRS 17的後期階段，並已具備會計政策、數據及模型，而2022年比較資料的編製亦取得進展。以下為相對於保單現行會計政策，HKFRS 17預期會帶來的影響，相關詳情載於第93頁政策1.2(j)。

根據HKFRS 17，概無「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資產會被確認。相反，保單負債的計量會按保單組別計量，計入履約現金流及合約服務差額（「CSM」，代表保單組別的未賺取利潤）。

為保單分組時，主要風險類近、一併管理的各份保單會分為一個保單組合，每個組合再按利潤組別及繕發日細分為不同的時期組別。

履約現金流由以下項目組成：

- 日後現金流的最佳估算，包括預期所收保費金額及所付索償、福利及開支，此等款項運用按人口及運作經驗釐定的假設進行預測；
- 就金錢的時間價值、日後現金流相關金融風險而作的調整；及
- 因應日後現金流的金額及時間不確定，就相關非金融風險而作的調整。

與本集團的HKFRS 4會計法（利潤會先確認）對比，CSM將隨著保單組別於預計保障期提供保障而有系統地於收入確認，而不會對保單的整體利潤有任何改變。繁複保單產生的損失會即時於收益表中確認。

CSM會根據保單組別的計量模型調整。儘管「一般計量模型」（「GMM」）為HKFRS 17下的預設計量模型，但集團預期大部分保單將根據「可變費用計算法」（「VFA」，於符合資格標準後強制應用於附有直接參與條款的保單）入賬。

HKFRS 17要求，除非屬不切實可行，否則實體使用「全面追溯計算法」（「FRA」）追溯應用HKFRS 17，猶如HKFRS 17已一直應用。倘FRA屬不切實可行，例如缺乏足夠和可靠的數據之時，實體可選擇使用以下會計政策：「經修訂追溯計算法」（「MRA」）或「公允值計算」（「FVA」）。本集團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最早就2018起的新造業務應用FRA，並就大部分FRA並不切實可行的保單應用FVA。使用FVA的計量計及司法管轄區內市場參與者預計所持資本成本，該筆資本按過渡日資產負債狀況計算。

本集團將應用選項，藉以將為支持保單負債而持有之合資格金融資產，由現時按已攤銷成本計量重新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重新指定後，該等金融資產所賺取的利息收益將不再在「淨利息收益」中列示，而是將會根據第87頁附註1.2(b)載列的本集團收益及支出政策，成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包括相關衍生工具）淨收益 / （支出）」的一部分。

本集團亦將就VFA保單與再保險合約（其所持有並符合規定者）之間的多項經濟對銷使用減低風險措施選項。

HKFRS 17的影響

在過渡時對股東權益產生的變動來自撇銷PVIF資產、重新指定HKFRS 9範圍內若干合資格金融資產、根據HKFRS 17重新計量保單負債和資產，以及確認CSM。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HKFRS 17規定在計量保單負債時使用當前市價。股東的投資經驗和假設份額變動將被CSM吸收，並會根據VFA隨著時間釋放至損益。就按GMM計量的保單而言，股東的投資波幅份額則在產生時計入損益。根據HKFRS 17，營業支出將會減少，因為直接可歸屬成本將列入CSM並於保險服務的業績中確認。

雖然個別保單年期內的利潤不變，但根據HKFRS 17，其將於較後時間出現。

全部影響均將須繳納遞延稅項。

於2022年1月1日之期初資產負債表的估計已經計算並呈列如下，分項顯示制訂保險產品業務資產總值、負債總額、各類股東權益總額及集團各類股東權益總額所受影響。此等估計乃根據會計政策、假設、判斷和估計方法作出，並仍然可能會有變動。

過渡至HKFRS 17的影響，於2022年1月1日	制訂保險產品業務			本集團
	資產	負債	各類股東權益	各類股東權益
	十億港元	十億港元	十億港元	十億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之HKFRS 4資產負債表數值	833.2	719.5	113.7	923.5
移除PVIF*	(63.8)	—	(63.8)	(63.8)
以HKFRS 17取代HKFRS 4負債	(3.4)	57.8	(61.2)	(64.3)
– 移除HKFRS 4負債並計入HKFRS 17履約現金流	(3.1)	(5.7)	2.6	2.7
– HKFRS 17合約服務差額	(0.3)	63.5	(63.8)	(67.0)
HKFRS 9重新指定的重新計量影響	38.1	—	38.1	38.1
稅務影響*	3.6	(10.5)	14.1	14.6
於2022年1月1日之估計HKFRS 17資產負債表數值	807.7	766.8	40.9	848.1

* 638億港元的PVIF減去105億港元的遞延稅項構成過渡至HKFRS 17的533億港元的除稅後無形資產整體估計減額。

本集團處理保單入賬時，除顧及制訂保險產品公司的現金流外，亦顧及其他現金流，包括撇銷與透過本集團銀行渠道分銷保單相關的集團內費用的影響、其他集團公司直接可歸屬成本。計入分銷活動後，此等因素令本集團CSM增加約32億港元，而計入遞延稅項後，本集團各類股東權益則因而減少約26億港元。

(c) 外幣

列入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項目，均使用該公司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港元列賬。

以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記錄。以外幣計值之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唯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則使用初次進行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各項匯兌差額會視乎相關項目之損益於何處確認而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收益表。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功能貨幣並非港元的海外業務之資產、負債及業績按於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而彼等的業績則按業績報告期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會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出售海外業務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收益表內。

(d) 呈列資料

根據HKFRS規定披露的若干資料已載於《年報及賬目》內標記為「（經審核）」之部分，詳情如下：

- 按可呈報類別列示之綜合收益表及資產負債表數據載於第16頁的「財務回顧」，標示為「經審核」。
- 「受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影響的金融工具」的披露資料載於第25頁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部分，標示為「經審核」。
- 銀行及保險業務之風險性質及程度的披露資料載於第31至61頁以及第68至72頁的「風險」部分，標示為「經審核」。
- 資本的披露資料載於第53至54頁的「財資風險」部分，標示為「經審核」。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本集團會披露資料，讓持份者了解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有關變動。「風險」部分提供的資料，已超出會計準則、法定和監管規定所訂定的最低要求。此外，本集團會評估相關監管機構及標準制訂機構不時頒布的良好實務建議，亦會評估該等指引是否適用及相關，並會在適當情況下提升披露水平。

(e)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編製財務資料須使用有關日後情況之估算及判斷。鑑於確認及計量項目涉及內在的不確定性和高度主觀成分（請參閱下文附註1.2之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下個財政年度的結果可能有別於管理層所作估算的依據。此情況可能導致得出之估算及判斷與管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所得估算及判斷大不相同。管理層選取的本集團會計政策（包括關鍵估算及判斷），反映政策適用項目的重要性及所涉及判斷及估計的高度不確定性。

管理層已審議氣候相關風險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的影響。儘管氣候變化形成不確定因素，唯於2022年12月31日，管理層認為短至中期而言，實體、轉型及其他氣候相關風險不會重大影響關鍵判斷及估算。具體而言，管理層已審議氣候相關風險對計算使用價值所涉判斷及估算可能造成的已知及可觀察影響。

(f) 按類分析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行政委員會，該委員會為董事會直接授權的全面管理委員會。各營業類別的匯報方式，與內部向行政委員會匯報的方式一致。

分類資產、負債、收益及支出均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計量。分類收益及支出包括各類別間之轉撥，而該等轉撥乃按公平原則進行。分佔支出乃按實際分攤數額計入分類賬項內。

(g) 持續經營

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乃因各董事信納本集團及母公司擁有足夠資源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業務。作出此評估時，各董事已考慮有關目前及日後情況的廣泛資料，包括對日後盈利能力、現金流、資本規定及資本來源的預測。這些考慮包括了反映下列結構性變動產生不確定性的壓力境況：新冠病毒疫情、俄烏戰爭、全球供應鏈中斷、中國經濟活動放緩、氣候變化和其他首要及新浮現風險；亦計及各境況對盈利能力、資本和流動資金的相關影響。

1.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綜合計算及相關政策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倘某家公司受投票權規管，而本集團於該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必要的投票權，足以使公司的管治組織通過決議，本集團便會將該公司綜合入賬。於所有其他情況下，控制權的評估更為複雜，並需要判斷其他因素，包括回報變動帶來的風險、對相關活動可行使的權力，以及是否以代理人或主事人身分持有權力。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金額按公允值或非控股股東權益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相應比例計量。每項業務合併均會就此選取計量方法。

本行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後列賬。

商譽

於減值測試中，商譽會分配至各個創現單位，並於內部管理所監察的最低層級進行測試。減值測試最少每年一次或在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方法是比較創現單位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的差距。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倘若本集團於所投資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但此等公司並非附屬公司或合營安排，則分類為聯營公司。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採用權益法確認。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及儲備計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計量基準為截至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表，或就刊發財務報表日期至12月31日期間發生的任何重大交易或事件作出調整的金額。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就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進行評估，並在有跡象顯示投資可能出現減值時測試有否減值。收購聯營公司之權益所產生的商譽並無就減值另行測試，但作為投資的賬面值一部分進行評估。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最重大的關鍵會計估算涉及評估於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之投資的減值，當中涉及估算使用價值。

判斷	估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使用價值計算法採用的折現現金流預測數值，是基於管理層對根據HKAS 36編製的普通股股東可獲未來盈利之最佳估計而作出。估算交通銀行使用價值所用的主要假設、使用價值計算對不同假設的敏感度，以及顯示足以使用價值超出賬面值的部分（「緩衝額度」）減至零之主要假設修訂的敏感度分析，載於附註14。

(b) 收益及支出

營業收益

利息收益及支出

除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外，所有金融工具之利息收益及支出均採用實質利率法在收益表的「利息收益」及「利息支出」項內確認。然而，本集團為融資而發行並為減少會計錯配而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及與該等債務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所產生之利息則另行計入利息支出。

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的利息，乃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日後現金流的利率確認。

非利息收益及支出

本集團隨著時間按固定價格提供服務（如戶口服務及卡費），或於某個時間點進行特定交易（如經紀服務及進出口服務），從而產生費用收益。除若干基金管理費及表現費外，所有其他費用均按固定價格產生。基金管理及表現費視乎客戶投資組合規模及本集團作為基金經理之表現而異，可變費用在所有不確定性消除後確認。費用收益通常來自付款條款不包括重大融資元素之短期合約。

本集團在大多數客戶合約中擔任主事人，唯經紀服務除外。就經紀交易而言，如本集團在交易中擔任代理，將於扣除該安排中應付其他參與方的費用後確認經紀服務收益。

當本集團完成提供服務予客戶時，會按照交易所訂之安排確認從中賺取的費用。倘合約要求長期服務，則收益於協議期內有系統地確認。

倘本集團提供包含多項非分明履約責任之服務方案，例如戶口服務方案牽涉的履約責任，當中協定的服務會被視為單一履約責任。倘服務方案包括分明的履約責任，例如戶口及保險服務牽涉的履約責任，則相應交易價格會按估計單獨售價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

股息收益於確立收取股息之權利時確認。如為上市股權證券，有關日期指除息日；如為非上市股權證券，則一般指股東批准股息的日期。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 (支出) 包括如下各項：

-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由交易收益淨額組成，包括持作交易用途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和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所有損益，連同相關利息收益、支出及股息，不包括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其亦包括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一併管理的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所有損益。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包括相關衍生工具）淨收益 / (支出)」：包括有關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利息收益、利息支出及股息收益；及與上述項目一併管理、可從其他交易用途衍生工具中予以單獨識別的衍生工具之相關收益 / 支出。
- 「指定債務工具及相關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若能減少會計錯配，就債務工具支付的利息及相關衍生工具之利息現金流會呈列為利息支出。
- 「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變動」：包括未能通過完全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測試之工具的利息，見下文(d)。

保費收益之會計政策於附註1.2(j)披露。

(c) 金融工具估值

首次列賬之所有金融工具均按公允值確認。公允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在有秩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將收取或就轉讓負債將支付的價格。首次確認入賬之金融工具公允值一般為其交易價格，即已付出或收取之代價的公允值。然而，倘金融工具之交易價格與公允值之間存在差異，而該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根據活躍市場之報價或根據僅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計算，則本集團於訂約時會將差額確認為交易損益（「首日損益」）。在所有其他情況下，首日損益會全數遞延，並於交易有效期內在收益表確認，直至交易到期、平倉、估值數據變為可觀察或本集團訂立相關對銷交易為止。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一般按個別基準計量。然而，本集團在按市場或信貸風險淨額管理一整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情況下，會按淨額基準計量金融工具組合的公允值，並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分別呈列相關金融資產及負債，唯符合HKFRS對銷準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除外。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大部分估值方法只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該等數據假設為已包括氣候相關風險等多種因素的潛在影響。然而，若干金融工具在分類方面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包含一項或多項重大而不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因此計量這些工具的公允值時牽涉較大程度的主觀判斷。

判斷	估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倘管理層認為該工具訂約時利潤的大部分或逾 5% 的估值是依據不可觀察的數據計算，則該工具將完全歸類為按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估值。 • 在此情況下，「不可觀察」指僅得少量甚至沒有當前市場數據可用以釐定可能出現的公平交易價格，但一般而言並非毫無數據可用作釐定公允值的依據（例如可採用一致訂價的數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本集團第三級金融工具，以及在應用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確定其公允值時的估值敏感度，詳情載於附註33。

(d)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工具

為收取約定現金流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及包含在特定日期產生完全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的合約條款的金融資產，按已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包括大多數同業及客戶貸款及若干債務證券。此外，大多數金融負債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本集團對按常規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工具使用交易日會計法入賬。該等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入賬時之賬面值包括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可能會承諾於特定期間內按固定合約條款批核貸款。倘若因貸款承諾而產生之貸款預期於承造後不久出售，則貸款承諾將入賬列作衍生工具。倘本集團擬持有該項貸款，則貸款承諾納入下述減值計算中。

非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回購及類似協議

出售之債務證券如附有按預訂價格回購之承諾（「回購」），會保留於資產負債表內，並將收取的代價列作負債入賬。根據轉售承諾而購入之證券（「反向回購」）不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而最初支付的代價將會列作資產入賬。非交易用途回購及反向回購按已攤銷成本計量。出售與回購價格之間的差額或購入與轉售價格之間的差額會列作利息處理，並於協議有效期內在淨利息收益確認。

經濟效益上等同反向回購或回購協議的合約（例如與相同交易對手的總回報掉期合約一併訂立的債務證券出售或購買），均同樣按反向回購或回購協議之方式入賬，並連同反向回購或回購協議呈列。

(e)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透過收取約定現金流及出售而實現的業務模式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及包含在特定日期產生完全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的合約條款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該等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債務證券，於本集團訂立合約安排以購買該等金融資產之交易日確認，且一般於出售或贖回時撤銷確認。該等資產其後會按公允值重新計量，當中的變動（不包括與減值、利息收益以及匯兌損益相關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直至資產出售為止。出售後，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的累計損益均會於收益表內確認為「金融工具減除虧損後增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納入下述減值計算中，減值於收益表內確認。

(f) 按公允值計量且公允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之股權證券

公允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之股權證券是指本集團並非為產生資本回報而持有的促進業務工具和其他類似投資。撤銷確認該等股權證券之損益不會轉撥至收益表。股息收益於收益表內確認。

(g) 指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

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準則的金融工具（不包括持作交易用途之金融工具）均會歸入此類別，並會於訂立時不可撤回地指定按此方式列賬：

-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 該組金融資產和負債或該組金融負債乃根據明文規定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允值管理並評估其表現。
- 金融負債內含一項或多項非密切相關之衍生工具。

已指定此列賬方式之金融資產會於本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合約時（一般為交易日）確認，且一般會於現金流的權利屆滿或轉讓時撤銷確認。

已指定此列賬方式之金融負債會於本集團與交易對手訂立合約時（一般為結算日）確認，且一般會於償清時撤銷確認。其後公允值變動於收益表的「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或「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包括相關衍生工具）淨收益」（支出）或「指定債務及相關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項內確認，而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則另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呈列，除非此舉會造成或擴大損益賬中的會計錯配。

根據此標準，本集團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的主要類別為：

-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以減少會計錯配，並作融資用途的債務工具：若干已發行定息債務證券的利息及/或匯兌風險，已與若干掉期的利息及/或匯兌風險配對，作為明文規定的風險管理策略之一部分。
- 在單位相連及非相連投資合約下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本集團不為另一方承擔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不會分類為保單（附有酌情參與條款（「DPF」）的投資合約除外），但會入賬列為金融負債。由保險附屬公司簽發之相連及若干非相連投資合約下的客戶負債，乃根據相連基金持有資產的公允值釐定。如果相關資產未指定按公允值列賬，則至少部分資產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相關金融資產和負債按公允值進行管理並向管理層報告。就金融資產及相關負債指定按公允值列賬的方式而言，公允值的變動可計入收益表，並在同一項內呈列。
- 內含存款及衍生工具成分的金融負債：此類金融負債按公允值管理並評估其表現。

(h)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是一種金融工具，其價值來自相關項目（例如股票、利率或其他指數）之價格。衍生工具首次列賬會按公允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若衍生工具的公允值為正數，會分類為資產，若為負數則分類為負債。此類工具包括在符合獨立衍生工具定義之情況下與主體合約分開計量的金融負債內含衍生工具。

若能減少會計錯配，衍生工具便會與本集團發行的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證券一併管理，而合約利息則連同已發行債務應付利息一併於「利息支出」項內列賬。

對沖會計法

就並非屬公允價值指定關係的衍生工具而言，如持有作風險管理用途，則會在符合明文規定及對沖有效性之指定條件時指定按對沖關係入賬。本集團會於公允價值對沖、現金流對沖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對沖中，按所對沖的風險適當使用該等衍生工具或（如獲准）其他非衍生對沖工具。

公允價值對沖

公允價值對沖會計法不會改變衍生工具及其他對沖工具之損益的入賬方式，但會導致本不會於收益表確認之已對沖風險所致的已對沖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變動被確認。如對沖關係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則不再採用對沖會計法，而被對沖項目賬面值的累計調整將按重新計算之實質利率在收益表內攤銷，但若被對沖項目已撤銷確認，有關數額會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現金流對沖

對沖工具損益的有效部分會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而屬於現金流對沖關係的衍生對沖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之低效用部分，則會即時在收益表內的「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項內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累計損益，在被對沖項目影響利潤或虧損的相同期間重新分類至收益表內。當對沖關係終止或部分終止時，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任何累計損益仍會繼續保留在股東權益項內，直至預計交易於收益表內確認為止。如預計交易不再預期落實，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累計損益會即時重新分類至收益表內。

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

不合資格對沖乃訂立為資產及負債的經濟對沖項目，但並無使用對沖會計法處理的衍生工具。

(i)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

同業及客戶貸款、非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協議、按已攤銷成本持有的其他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以及若干貸款承諾和金融擔保合約均會確認預期信貸損失。於首次確認入賬時，我們須就可能於未來12個月（如尚餘期限少於12個月則為較短期間）內發生的違責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損失（「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作出備抵（如為某些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則為準備）。倘若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我們則須就金融工具預計期限內可能發生的所有違責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損失（「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作出備抵（或準備）。已確認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的金融資產被視為屬「第一級」；被視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金融資產屬「第二級」；而憑客觀減值證據被視為違責或信貸已減值的金融資產屬於「第三級」。如下文所述，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的處理方式有所不同。

信貸已減值（第三級）

本集團釐定金融工具是否信貸已減值及屬於第三級時，會考慮相關客觀證據，主要包括是否存在以下情況：合約的本金或利息還款逾期超過90日；有其他跡象顯示借款人不不太可能還款，例如已就有關借款人財務狀況基於經濟或法律原因而授予還款優惠；或貸款因其他原因被視為違責。

倘未能於較早階段識別不能還款的情況，相關貸款將於逾期90日時列作違責，即使監管規定容許逾期180日始視為違責。因此，信貸已減值與違責的定義已盡可能一致，使第三級貸款代表所有被視為已違責或信貸已減值的貸款。

確認利息收益時乃應用實質利率，按已攤銷成本金額（即賬面總值減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計算。

撤銷

倘收回機會渺茫，金融資產（及相關減值準備）通常會部分或全數撤銷。倘屬有抵押貸款，一般會在收取抵押品變現所得款項後再撤銷。倘任何抵押品的可變現淨值已經釐定，且並無合理期望可於日後進一步收回款項，則可能提早撤銷。

暫緩還款

倘本集團因借款人面對財務壓力而修訂合約條款，則貸款會識別為暫緩還款，可分類為履約或不履約。不履約的暫緩償還貸款屬第三級，在其符合適用信貸風險政策指定的補救準則（例如貸款須不再違責、最少12個月無其他違責指標）前，會一直分類為不履約。倘進入暫緩還款階段時因任何合約條款修訂而出現任何撤賬額，則該等款額不會撥回。

2022年，本集團就零售貸款組合採納歐洲銀行管理局「應用違責定義的指引」，該指引影響信貸風險政策及如何呈報主要因暫緩還款（或其補救）而狀況屬信貸已減值的貸款。詳情載於第32頁「暫緩償還貸款」。

履約暫緩償還貸款起初屬第二級，於符合適用補救準則（例如貸款須持續不再違責、最少24個月無其他違責指標）前，會一直分類為暫緩還款。自符合準則起，視乎呈報日發生的違責風險（根據經修訂合約條款計算）與首次確認入賬時發生的違責風險（根據未經修訂原有合約條款計算）的比較，將貸款歸入第一級或第二級。

倘現有協議被取消，且所訂新協議與被取消協議在條款方面存在顯著差異，或現有協議的條款經過修訂，以致暫緩償還貸款成為截然不同的金融工具，則暫緩償還貸款將撤銷確認。在此等情況下，撤銷確認事件後產生的新造貸款一般分類為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並繼續作為暫緩償還貸款予以披露。

暫緩償還貸款以外的修訂貸款

未識別為暫緩還款的修訂貸款被視為商業重組。倘商業重組引發修訂（無論透過修訂現有條款或訂立新貸款合約使之合法），以致本集團根據原有合約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屆滿，則撤銷確認原有貸款，並按公允價值確認新造貸款。倘商業重組以市場利率進行，且並無提供還款相關寬減，則現金流權利通常視為已屆滿。若干信貸風險較高的批發貸款如有修訂，會評估是否須撤銷確認，當中會考慮合約條款的修訂個別或合計是否評定為會令貸款成為截然不同的金融工具。並無指定借款人的強制性及全面要約貸款修訂，例如涵蓋整個市場的客戶紓困計劃，一般不會導致撤銷確認，但其級別分配須根據我們的預期信貸減值政策經考慮所有可靠資料而釐定。對該等金融工具作出經濟效益上等同及利率基準改革所需要的變動，不會導致金融工具撤銷確認或賬面值的變動，但需要更新實質利率以反映利率基準的變動。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第二級）

我們於每個業績報告期均會考慮金融工具於尚餘期限內的違責風險變動，以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已較首次確認入賬時大幅增加。評估會以明確或隱含方式比較業績報告日期與首次確認入賬時的違責風險，並考慮合理和有依據的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日後經濟狀況的資料。評估不偏不倚地採用或然率加權的方式進行，在相關情況下使用與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所用資料一致的前瞻性資料。信貸風險分析涵蓋多重因素。在判斷某特定因素是否相關及其相對於其他因素的權重時，會視乎產品類別、金融工具和借款人特點，以及所在地區而定。因此，並不可能設單一標準以釐定何謂信貸風險大幅增加，而有關標準亦會因應貸款類別而有所不同，零售貸款與批發貸款之間的差異尤甚。

然而，除非已在較早階段識別，否則所有金融資產均會在逾期30日時被視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此外，個別評估的批發貸款（通常為企業和工商客戶）和列入觀察或關注名單的批發貸款，均納入第二級。

對於批發組合，定量比較會採用期限內違責或然率來評估違責風險，當中涵蓋多種資料，包括債務人的客戶風險評級、宏觀經濟狀況預測和信貸變動或然率。就承辦時客戶風險評級不高於3.3的貸款而言，計量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方法為比較承辦時及業績報告日期對於尚餘期限平均違責或然率所作的同樣估算。大幅變動的定量指標因承辦時的信貸質素而異，詳情如下：

承辦時客戶風險評級	大幅變動觸發點 - 違責或然率增幅
0.1-1.2	15個基點
2.1-3.3	30個基點

就客戶風險評級超過3.3但並非已減值的貸款而言，若承辦貸款之違責或然率上升一倍，則被視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違責或然率的大幅變動以信貸風險的專家判斷為依據，並參考過往信貸質素的變化和外圍市場利率的相對變動。

對於HKFRS 9實施前承辦的貸款，其承辦時違責或然率並無計及反映日後宏觀經濟預期的調整，因為有關預期僅能依據過往資料。由於並無此項數據，故須假設整個周期違責或然率和整個周期質素變化或然率，以得出承辦時違責或然率的約數，與該工具的相關模型計算法和承辦時客戶風險評級一致。此類貸款的定量比較會以額外的客戶風險評級惡化界限作為補充，詳情載於下表：

承辦時客戶風險評級	額外大幅變動標準 - 識別為重大信貸惡化（第二級）所需的客戶風險評級下調級數（大於或等於）
0.1	5級
1.1-4.2	4級
4.3-5.1	3級
5.2-7.1	2級
7.2-8.2	1級
8.3	0級

客戶風險評級所用23級制度的詳情載於第32頁。

就零售組合而言，違責風險乃採用來自信貸評分的業績報告日期12個月違責或然率予以評估，而該等評分包括有關客戶的所有可得資料。該違責或然率會就超過12個月期間的宏觀經濟預測影響作出調整，並被視為與期限內違責或然率計量指標合理相若。零售貸款風險一般先按國家/地區、產品及品牌劃入同類組合。於各組合內，經調整12個月違責或然率大於該組合貸款逾期30日前12個月的平均12個月違責或然率之賬項，會界定為第二級。信貸風險的專家判斷為先前出現的信貸風險增幅並不重大。此組合特定界限因此識別違責或然率高於按原本預期履約貸款的預期違責或然率及高於承辦時可接受的違責或然率之貸款，因此與比較承辦時與業績報告日期的違責或然率近似。

零售轉撥準則法會因應所得數據增加而持續改良，以對若干貸款組合使用較相對的做法。此等改良能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利用更多與承辦貸款相關數據，按組合特定的承辦貸款類別，將尚餘期限違責或然率，與尚餘期限相近貸款承辦時的違責或然率比較。此等改良令客戶貸款賬面值總額大量由第一級轉往第二級，唯由於貸款估值比率低，此等組合2022年的整體預期信貸損失並無受到重大影響。

未減值且信貸風險無大幅增加 — (第一級)

本集團會就仍屬第一級的金融工具確認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責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損失。

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資產

按反映已產生信貸損失的大幅折扣購入或承辦之金融資產被視為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此等資產包括於暫緩還款撤銷確認後確認的新金融工具。即使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小於首次確認入賬時估計現金流內包含的預期信貸損失額，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貸款的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變動亦會在損益賬中確認，直至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貸款撤銷確認為止。

各級間之變動

金融資產可視乎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入賬以來的相對增幅而在不同類別（購入或承辦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除外）之間轉移。倘按照上文所述的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不再被視為自首次確認入賬以來大幅增加，則該等金融工具會自第二級撥出。若為不履約暫緩還款貸款，當該等金融工具如上文所述不再出現任何信貸減值證據，符合補救準則，則該等金融工具會自第三級撥出。

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

信貸風險之評估及預期信貸損失之估計均不偏不倚地採用或然率加權的方式進行，並納入與評估相關之所有可得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的資料，以及於業績報告日期對未來事件及經濟狀況之合理及有依據預測。此外，預期信貸損失之估計應計及金錢的時間價值，並考慮氣候相關風險等其他因素。

一般而言，本集團採用三大成分計算預期信貸損失：違責或然率、違責損失率及違責風險承擔。

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乃按12個月違責或然率乘以違責損失率及違責風險承擔計算。期限內預期信貸損失則採用期限內違責或然率計算，而12個月違責或然率及期限內違責或然率則分別指未來12個月及工具尚餘期限內違責的或然率。

違責風險承擔指預期違責結欠，經計及自結算日起至發生違責事件的本金及利息還款，連同任何預期根據承諾取用的貸款。違責損失率指違責風險承擔因違責事件而產生的預期損失，乃經計及（其中包括）抵押品預期變現時的價值對減少損失的作用及金錢的時間價值。

本集團盡可能利用巴塞爾協定2內部評級基準架構，並予以重新校準以符合HKFRS 9的不同要求，詳情如下：

模型	監管規定資本	HKFRS 9
違責或然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跨越整個周期（反映整個經濟周期的長期平均違責或然率）。 • 違責的定義包括逾期90日以上的後備指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定時間（基於當前狀況，經調整以納入有關影響違責或然率的未來狀況的估計）。 • 違責後備指標為逾期90日以上（適用於所有組合）
違責風險承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可低於當前結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期產品的攤銷數額。
違責損失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衰退下違責損失率（預期在嚴重但可能出現的經濟衰退期間遭受的持續損失）。 • 可能採用監管規定下限，以減輕因缺乏歷史數據而低估衰退下違責損失率的風險。 • 按資本成本折現。 • 包含所有追收欠款費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預期違責損失率（基於對違責損失率的估計，計及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期影響，包括抵押品價值變動等）。 • 無下限。 • 按貸款原訂實質利率折現。 • 僅包含與獲取 / 出售抵押品相關的成本。
其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違責時間點至結算日的折現。

12個月違責或然率盡可能按巴塞爾協定模型重新校準，而期限內違責或然率乃透過使用期限結構預測12個月違責或然率而釐定。對於批發貸款計算方法而言，期限內違責或然率亦納入賬項信貸質素的變化（即客戶於期限內在相同客戶風險評級組別之間的變動）作為計量因素。

第三級批發貸款的預期信貸損失是以現金流折現法按個別基準釐定。預計日後現金流乃根據信貸風險主管於業績報告日期的估計，反映對未來收回額及預計日後利息收入的合理而有依據的假設及預測。

倘若收回的未償還金額很可能包括變現抵押品，則將抵押品納入考慮，方式為以預期變現時抵押品的估計公允值，減去獲取和出售抵押品的成本。

現金流以原訂實質利率的合理約數折現。對於重大情況，則參考本集團更普遍應用的各種經濟境況，以及信貸風險主管對重組貸款策略成功或需要接管的可能性的判斷，然後以或然率加權的方式計算四種不同境況下的現金流。對於重要程度較低的個案，則估算不同經濟境況和重組貸款策略的影響，用以對最可能出現的結果進行調整。

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期間

預期信貸損失自金融資產首次確認入賬時起計量。計量預期信貸損失（不論12個月或期限內的預期信貸損失）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限。然而，倘金融工具包括已提取及未提取承諾額，以及要求還款及取消未提取承諾額的合約能力未能將本集團承受的信貸風險限制於合約通知期內，則所考慮的期間上限不能以合約期限決定。相反，在本集團仍須承受信貸風險管理措施所未能緩減的信貸風險期間，均應計量預期信貸損失。這適用於零售透支及信用卡，其計量期間為從第二級風險承擔變成違責或終止為履約賬項所用的平均時間，按組合基準釐定且介乎兩至六年。此外，就該等信貸安排而言，我們不大可能從金融資產成分中，單獨識別出貸款承諾成分的預期信貸損失。因此，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的損失準備額中確認預期信貸損失總額，除非預期信貸損失總額超過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而在該情況下預期信貸損失將確認為準備。就批發透支安排而言，採取信貸風險管理措施的頻率不會少於每年一次。

前瞻性經濟數據

本集團應用多種前瞻性環球經濟境況，而有關境況乃參考能代表我們對預期經濟狀況看法的外部預測分布釐定。此方法被視為足以在大多數經濟環境下公正客觀計算預期損失。於若干經濟環境下，我們可能須進行更多分析，並將導致出現額外的境況或調整，以反映進行公正客觀估算所需的一系列可能經濟結果。計算方式的詳情披露於第37至41頁的「計量預期信貸損失估計的不確定性及敏感度分析」一節。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HKFRS 9的要求計算本身的預期信貸損失時，必須作出一系列判斷、假設和估算，當中最大者載於下表：

判斷	估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界定何謂信貸風險大幅增加。釐定透支及信用卡的期限及首次確認入賬時間。選擇及校準違責或然率、違責損失率和違責風險承擔模型。該等模型對計算提供支持，包括就模型對現在及未來的經濟狀況作出合理而有依據的判斷。選擇模型數據及經濟預測，包括釐定是否已納入足夠及適當加權的經濟預測，以公正客觀計算預期損失。管理層作出調整，以計及最新突發事件、模型和數據的局限性和不足，以及專家的信貸判斷。就若干信貸已減值的批發貸款選擇適用的收回策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第37至41頁的經審核章節「計量預期信貸損失估計的不確定性及敏感度分析」載有用於釐定預期信貸損失的假設，並顯示計量結果對各種經濟假設應用不同加權之敏感度。

(j) 保單

倘若本集團訂立合約為另一方承擔重大保險風險，同意在日後發生某些特定的不確定事件時，向對方作出補償，該類合約將分類為保單。保單亦可轉移金融風險，唯倘若保險風險重大，則在賬目中仍列作保單。此外，本集團簽發附有酌情參與條款（「DPF」）的投資合約，並按照HKFRS 4「保單」的規定入賬列作保單。

保費收益淨額

壽險保單之保費均於應收時入賬，但單位相連保單之保費則於確定未決賠款時入賬。

再保險保費與相關之直接保單保費於同一會計期間入賬。

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

壽險保單之保險賠償總額，反映年度內產生之賠償支出總額，包括賠償手續費及任何投保人之紅利（就預期宣派紅利而分配）。

保單期滿申索於到期付款時確認。退保額於付款時確認，或於接獲通知後，保單不再納入相關保險未決賠款的計算之時提前確認。身故賠償則於接獲通知時確認。

再保險追償金與相關賠償於同一會計期間入賬。

附有DPF之保單的未來參與利潤

若保單向投保人提供酌情參與利潤的利益，此等保單之未決賠款會包括日後向投保人分派酌情利益之準備。該等準備反映投資組合至今之實際表現、管理層對支持保單的資產在日後表現之預期，以及其他經驗因素，如死亡率、保單失效率及營運效率（如適用）。投保人利益可根據保單條款、規例或過往分派政策而釐定。

附有DPF之投資合約

儘管附有DPF之投資合約屬金融工具，根據HKFRS 4的規定，此等合約繼續列作保單處理。因此，本集團將該等合約之保費確認為收入，並將隨之產生的負債賬面值增額確認為支出。

倘該等合約之酌情利益主要反映投資組合之實際表現，就該等合約之未變現投資增益淨額而言，負債之相應增額會於處理相關資產之未變現增益後，在收益表或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就未變現虧損淨額而言，遞延參與資產僅會在該等資產收回機會甚高的情況下方會確認。相關資產之已變現損益產生之負債變動，會於收益表內確認。

保單未決賠款及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非相連壽險保單之未決賠款乃根據業務所在地的精算原則按各壽險業務進行計算。單位相連壽險保單之未決賠款至少相等於有關退保額或轉撥價值，該金額乃參考相關基金或指數之價值而計算。

就分類為長期及於結算日仍然有效且附有DPF之保單及投資合約而言，本集團會將其價值確認為一項資產。PVIF資產以未扣除應佔稅項的方式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列，而PVIF資產之變動，則以未扣除稅項的方式列入「其他營業收益」項內。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PVIF及保單未決賠款的估值取決於多項經濟假設（例如未來投資回報）和非經濟假設（例如與保單持有人的行為或人口統計相關）。	
判斷	估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PVIF資產指權益持有人於結算日在相關保險公司因已訂合約而預期產生的利潤中所佔權益之現值。該現值是根據該等預期未來利潤之折現值而釐定，方法是對多項評估因素（例如未來死亡率、保單失效率、投資回報及支出水平）作出適當假設，同時會採用反映有關合約風險溢價的風險折現率來計算。PVIF包含非市場風險與金融期權及擔保價值之準備。 保單未決賠款乃根據每個市場的當地精算原則設定，並與當地監管計量框架保持一致。應用該等框架時作出的關鍵判斷包括人口統計及行為假設、支出假設及投資回報假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該等假設會於每個業績報告日期重新評估，而影響PVIF及保單未決賠款價值的估算變動，則會在收益表內反映。有關PVIF的詳情載於附註15，有關保單未決賠款的詳情則載於附註3。 第68至72頁的經審核章節「制訂保險產品業務風險管理」顯示計量結果對各種經濟和非經濟假設應用不同加權之敏感度。

(k) 物業

土地及樓宇

持作自用之土地及樓宇按其重估值列賬，此數值即於重估當日之公允值減除任何其後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此等土地及樓宇的價值由具專業資格的估價師按市場基準以足夠頻密度定期進行重估，以確保其賬面淨值與公允值不會出現重大差距。因重估而產生之增值會先行撥入收益表，並以過往就相同土地及樓宇而扣取自收益表的重估減值為限，餘額隨後計入「物業重估儲備」項內。因重估而產生之減值，會先行用以對銷過往就相同土地及樓宇計入「物業重估儲備」項內之重估增值，餘額隨後於收益表內確認。

租賃土地及樓宇按其尚餘租賃期或尚餘可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基準分攤折舊。

香港政府擁有香港所有土地，並根據租賃安排授予土地使用許可。中國內地亦存在類似安排。本集團根據HKFRS 16將自用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入賬，但當使用權被視為足以構成控制權時，則披露為自有資產。

投資物業

本集團持有若干物業作投資用途，以賺取租金或實現資本增值或同時達致此兩種目標。該等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入資產負債表，而公允值變動則於收益表確認。

(l) 僱員報酬及福利

離職後福利計劃

本集團經營多項退休金計劃，包括界定福利、界定供款及離職後福利計劃。

向界定供款計劃支付之款項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列作支出扣除。

界定福利退休金責任採用預計單位基數精算成本法計算。扣取自收益表之淨額主要包括服務成本及界定福利的資產淨值或負債淨額之利息淨額，並於營業支出項內呈列。

界定福利資產淨值或負債淨額的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損益、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如有，不包括利息）的影響，均即時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界定福利資產淨值或負債淨額為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減除計劃資產進行資產上限測試（即界定福利盈餘淨額僅限於可得退款之現值及日後向計劃供款之扣減數額）後之公允值。

(m) 稅項

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在收益表內確認，但若所得稅與其他全面收益項內或直接在股東權益項內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所得稅會在相關項目出現的同一份報表內確認。

本期稅項指預期就本年度應課稅利潤而應繳之稅項，以及就過往年度應繳稅項作出之任何調整而應繳之稅項。本集團按預計將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項金額為可能產生之本期稅項負債提撥準備。

遞延稅項乃按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該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值兩者之間的暫時差異予以確認。遞延稅項採用變現資產或償清負債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算。

評估日後出現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及充足程度時，管理層會考慮是否有證據支持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當中計及長期預測的內在風險（包括氣候變化相關風險）及導致近期稅項虧損的驅動因素（如適用），並考慮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的日後撥回額及稅務規劃策略（包括企業重組）。

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乃根據在結算日已頒布或實質頒布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n) 準備、或有負債及擔保

準備

倘若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以解決過往事件引致之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且又能準確估計相關責任牽涉之數額，即會確認準備。

或有負債及擔保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包括若干擔保及作為抵押品而質押之信用證，以及與法律訴訟或監管事宜有關之或有負債）不會在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但會作出有關披露，除非需要履行責任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金融擔保合約

並未分類為保單之金融擔保合約下的負債按其公允值（一般為已收費用或應收費用之現值）首次列賬。

本行已向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發出金融擔保及類似合約。本集團選擇在本行的財務報表內將若干擔保入賬列為保單，在此情況下，該等擔保作為保險未決賠款予以計量及確認。此選擇乃按個別合約作出，且不得撤回。

(o) 非金融資產減值

開發中軟件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為物業、機器及設備、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及使用權資產。該等資產按個別資產層面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或對在個別資產層面無可收回金額的資產在創現單位層面進行減值測試。此外，倘在創現單位層面出現減值跡象，亦會在該層面進行減值測試。就此而言，創現單位被認為是按類似於本集團營業類別劃分的主要經營法律實體及分行。

減值測試將非金融資產或創現單位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作比較。創現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包括直接歸屬至創現單位的非金融資產及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至創現單位的非金融資產。不能分配至個別創現單位的非金融資產按創現單位的合適分組作減值測試。創現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創現單位的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乃由獨立及合資格估值師釐定（如相關））與使用價值（按合適的數據計算）的較高者。

當創現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時，如減值可通過將賬面金額削減至個別可收回金額或零之較高者而按比例分配至非金融資產，則減值虧損便在收益表確認。減值不會分配至創現單位中的金融資產。

當用於確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則過往期間就非金融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便會撥回。撥回的減值虧損以非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不超過於過往期間未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釐定的金額（扣除攤銷或折舊）為限。

2 營業利潤

(a) 淨利息收益

淨利息收益包括：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已減值金融資產之確認利息收益	821	315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確認利息收益	158,552	106,916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確認利息收益	21,563	14,461
金融工具之利息支出（不包括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或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 ¹	(47,525)	(20,907)

1 包括2.65億港元（2021年：3.74億港元）的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b) 費用收益淨額

按可呈報類別劃分之費用收益淨額

	財富管理及 個人銀行 百萬港元	工商金融 百萬港元	環球銀行 百萬港元	資本市場及 證券服務 百萬港元	企業中心 ¹ 百萬港元	其他（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業務 - 其他業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戶口服務	807	979	366	75	—	—	2,227
管理資金	4,894	592	16	1,824	—	—	7,326
卡	7,826	257	52	—	—	—	8,135
信貸	332	1,303	1,186	25	—	—	2,846
經紀業務收益	3,513	53	—	737	—	—	4,303
進出口	—	2,465	667	—	—	—	3,132
單位信託	4,534	112	2	—	—	—	4,648
包銷	—	—	325	237	—	—	562
匯款	264	1,902	723	3	—	—	2,892
環球託管	858	39	32	3,174	—	—	4,103
保險代理佣金	1,434	107	5	—	—	—	1,546
其他	3,132	2,638	2,322	3,240	(2,214)	(216)	8,902
費用收益	27,594	10,447	5,696	9,315	(2,214)	(216)	50,622
費用支出	(9,699)	(720)	(610)	(5,614)	2,461	160	(14,02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895	9,727	5,086	3,701	247	(56)	36,600

按可呈報類別劃分之費用收益淨額 (續)

	財富管理及 個人銀行 百萬港元	工商金融 百萬港元	環球銀行 百萬港元	資本市場及 證券服務 百萬港元	企業中心 ¹ 百萬港元	其他 (環球銀行及 資本市場業務 - 其他業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戶口服務	809	929	367	70	—	—	2,175
管理資金	5,927	639	16	2,028	—	—	8,610
卡	7,559	207	40	—	—	—	7,806
信貸	409	1,371	1,304	62	—	—	3,146
經紀業務收益	5,477	69	—	869	—	—	6,415
進出口	—	2,462	594	—	—	—	3,056
單位信託	7,373	176	1	—	—	—	7,550
包銷	1	1	869	683	—	—	1,554
匯款	255	1,843	715	—	—	—	2,813
環球託管	976	50	47	3,414	—	—	4,487
保險代理佣金	1,326	114	1	—	—	—	1,441
其他	2,329	2,675	2,497	3,413	(2,156)	8	8,766
費用收益	32,441	10,536	6,451	10,539	(2,156)	8	57,819
費用支出	(8,614)	(708)	(705)	(4,809)	2,399	(86)	(12,52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827	9,828	5,746	5,730	243	(78)	45,296

¹ 包括項目之間的撇銷。

費用收益淨額包括：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所賺取之費用 (不包括釐定實質利率時計入之金額)	9,286	9,742
- 費用收益	14,867	15,173
- 費用支出	(5,581)	(5,431)
就信託及其他受信業務所賺取之費用	8,961	11,242
- 費用收益	11,290	12,801
- 費用支出	(2,329)	(1,559)

(c)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以下因素產生之淨收益 / (支出)：		
交易活動淨額	43,138	29,888
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其他工具	(1,464)	(1,529)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41,674	28,359
為應付保單未決賠款及投資合約負債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15,075)	17,837
在投資合約下對客戶之負債	1,881	34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 (包括相關衍生工具) 淨收益 / (支出)	(13,194)	18,180
指定已發行債務及相關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 ¹	(703)	(639)
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變動	34	(2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7,811	45,875

¹ 包括為籌資而發行並指定採用公允值選項以減少會計錯配的債務工具。

(d) 其他營業收益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有效保險業務現值之變動	(256)	(1,294)
投資物業之增益 / (虧損)	(133)	27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用途資產之虧損	(42)	(54)
收購附屬公司之增益 ¹	665	—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業務組合之增益	4	4
投資物業租金收益	437	393
股息收益	233	198
其他	2,873	2,50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3,781	2,033

¹ 為收購AXA Insurance Pte Limited之增益6.65億港元。詳情載於附註37「業務收購」。

年內出售貸款及應收賬款增益8,400萬港元 (2021年：7,700萬港元)。出售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並無產生任何損益 (2021年：虧損1.36億港元)。

(e)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

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由以下資產類別產生：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同業及客戶貸款	15,503	7,055
- 已扣除準備撥回額之新撥準備	16,383	8,065
- 收回先前撥賬額	(880)	(1,010)
貸款承諾及擔保	409	(683)
其他金融資產	453	16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16,365	6,539

2022年，預期信貸損失變動佔客戶貸款總額平均值的百分比為0.4%（2021年：0.18%）。

(f) 一般及行政開支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物業及設備	2,956	2,867
市場推廣及廣告支出	2,622	2,417
其他行政開支 ¹	48,971	47,04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54,549	52,327

1 包括本集團內實體之間分攤數額。詳情載列於附註32。

營業支出包括直接營業支出4,700萬港元（2021年：3,700萬港元），此項支出來自年內有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沒有租金收益之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營業支出為900萬港元（2021年：400萬港元）。

(g)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減值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自有物業、機器及設備	6,569	6,019
其他使用權資產	2,588	2,87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9,157	8,891

(h) 核數師費用

核數師費用為1.72億港元（2021年：1.52億港元）。

3 保險業務

保費收益淨額¹

	非相連保單 百萬港元	相連保單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保費收益總額	88,141	1,302	89,443
再保人應佔保費收益總額	(9,002)	(26)	(9,02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79,139	1,276	80,415
保費收益總額	62,937	2,398	65,335
再保人應佔保費收益總額	(3,594)	(19)	(3,61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9,343	2,379	61,722

1 本集團保費收益淨額乃撇銷制訂保險產品業務與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的公司間交易後呈報。

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¹

	非相連保單 百萬港元	相連保單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已支付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總額	83,114	(4,162)	78,952
- 已支付之賠償、利益及退保額	29,275	3,800	33,075
- 負債變動	53,839	(7,962)	45,877
再保人應佔已支付賠償和利益及負債之變動	(9,107)	(31)	(9,138)
- 已支付之賠償、利益及退保額	(7,418)	(30)	(7,448)
- 負債變動	(1,689)	(1)	(1,69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74,007	(4,193)	69,814

已支付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總額	78,159	1,898	80,057
- 已支付之賠償、利益及退保額	18,573	6,735	25,308
- 負債變動	59,586	(4,837)	54,749
再保人應佔已支付賠償和利益及負債之變動	(4,013)	4	(4,009)
- 已支付之賠償、利益及退保額	(2,048)	(39)	(2,087)
- 負債變動	(1,965)	43	(1,92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74,146	1,902	76,048

1 本集團已支付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淨額乃撇銷制訂保險產品業務與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的公司間交易後呈報。

保單未決賠款

	2022年			2021年		
	總額 百萬港元	再保人 應佔份額 ²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總額 百萬港元	再保人 應佔份額 ² 百萬港元	淨額 百萬港元
非相連保單						
於1月1日	608,500	(27,361)	581,139	547,058	(25,361)	521,697
已付賠償及利益	(29,275)	7,418	(21,857)	(18,573)	2,048	(16,525)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 (減額)	83,114	(9,107)	74,007	78,159	(4,013)	74,146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¹	17,120	(3,084)	14,036	1,856	(35)	1,821
於12月31日	679,459	(32,134)	647,325	608,500	(27,361)	581,139
非相連保單						
於1月1日	29,645	(5)	29,640	34,348	(4)	34,344
已付賠償及利益	3,800	(30)	3,770	(6,735)	39	(6,696)
投保人負債之增額 / (減額)	(4,162)	(31)	(4,193)	1,898	4	1,902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¹	(7,984)	49	(7,935)	134	(44)	90
於12月31日	21,299	(17)	21,282	29,645	(5)	29,640
投保人負債總額	700,758	(32,151)	668,607	638,145	(27,366)	610,779

1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包括源自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的未變現投資增益淨額產生的負債變動。

2 透過再保險可收回之保單未決賠款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入「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項下。

導致投保人負債出現變動的主要因素包括支持投保人負債的資產之市值變動、身故賠償、退保、失效、於最初訂立保單時產生的投保人負債、宣派紅利及投保人應佔其他款額。

4 僱員報酬及福利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工資及薪金 ¹	37,053	35,736
社會保障支出	1,384	1,344
離職後福利	2,225	2,181
- 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	1,758	1,651
-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467	53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40,662	39,261

1 「工資及薪金」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之影響，為數8.9億港元（2021年：9.51億港元）。

離職後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僱員推行多項離職後福利計劃。當中部分計劃為界定福利計劃，其中滙豐集團香港本地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主計劃」）規模最大。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包括淨盈餘或赤字，是各項計劃於結算日的計劃資產公允值與計劃負債折現值之間的差額。倘透過減少未來供款或透過各項計劃日後可能退款的情況下可予收回，方會確認為盈餘。於評估盈餘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已考慮其當前獲得未來退款或減少未來供款之權利。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資產淨值 / (負債淨額)

	計劃資產 之公允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責任現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 負債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10,075	(11,945)	(1,870)
服務成本	—	(429)	(429)
- 現時服務成本	—	(434)	(434)
- 過往服務成本及因償付而產生之增益	—	5	5
界定福利資產淨值 / (負債淨額) 之淨利息收益 / (支出)	162	(197)	(35)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重新計量影響	(841)	1,073	232
- 計劃資產回報 (不包括利息收益)	(841)	—	(841)
- 精算增益	—	1,073	1,073
本集團供款	345	—	345
已付福利	(1,414)	1,487	73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61)	122	61
於2022年12月31日	8,266	(9,889)	(1,623)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負債			(1,655)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資產 (計入「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項內)			32
於2021年1月1日	10,453	(13,140)	(2,687)
服務成本	—	(475)	(475)
- 現時服務成本	—	(492)	(492)
- 過往服務成本及因償付而產生之增益	—	17	17
界定福利資產淨值 / (負債淨額) 之淨利息收益 / (支出)	79	(125)	(46)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重新計量影響	500	385	885
- 計劃資產回報 (不包括利息收益)	500	—	500
- 精算增益	—	385	385
本集團供款	356	—	356
已付福利	(1,340)	1,407	67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27	3	30
於2021年12月31日	10,075	(11,945)	(1,870)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負債			(1,890)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資產 (計入「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項內)			20

按資產類別呈列之計劃資產公允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價值 百萬港元	於活躍市場 之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滙豐 百萬港元	價值 百萬港元	於活躍市場 之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滙豐 百萬港元
計劃資產之公允值	8,266	8,266	195	10,075	10,075	257
- 股票	1,078	1,078	—	1,232	1,232	—
- 債券	4,622	4,622	—	5,676	5,676	—
- 另類投資	2,112	2,112	—	2,490	2,490	—
- 其他 ¹	454	454	195	677	677	257

1 其他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存款。

主計劃

香港方面，主計劃滙豐集團香港本地僱員退休福利計劃涵蓋本集團及滙豐環球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服務公司」）僱員以及集團內的若干其他本地僱員，該公司為於香港成立的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作為復元和解決計劃的一部分，為本集團提供職能支援服務。主計劃由一項已置存基金的界定福利計劃（在退休時提供一筆整額款項福利，但現已不再接納新成員）和一項界定供款計劃所組成。後者於1999年1月1日為新僱員設立，本集團已為所有新僱員提供界定供款計劃。由於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是提供一筆整額最後薪金的計劃，與支付年金計劃相比，所承受的長壽風險及利率風險有限。

主計劃屬已置存基金的計劃，其資產由獨立於本集團之信託基金持有。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投資策略是持有以固定收益投資為主的資產，並有較小部分投資於股票。組合的資產分配目標如下：固定收益投資75%、股票25%。各投資經理均獲指定適用於其各自資產類別的基準。主計劃之精算資金估值按本地慣例及規例，最少每三年檢討一次。用以計算主計劃精算資金估值的精算假設，會因應經濟環境而改變。

受託人作為本行的附屬公司，承擔主計劃的整體責任，而本集團亦成立了管理委員會及多個小組委員會，旨在擴闊管治範疇及管理隨之而來的事宜。

本集團與服務公司共同參與主計劃，藉此於同在集團控制下的公司之間分擔風險。根據本集團與服務公司之間的協議，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之界定福利成本淨額應予以獨立扣除。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詳情披露如下。

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資產淨值 / (負債淨額)

	計入本集團			計入服務公司		
	計劃資產之公允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百萬港元	計劃資產之公允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百萬港元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4,424	(4,915)	(491)	3,945	(4,191)	(246)
服務成本	—	(162)	(162)	—	(141)	(141)
– 現時服務成本	—	(162)	(162)	—	(141)	(141)
界定福利資產淨值 / (負債淨額) 之淨利息收益 / (支出)	56	(61)	(5)	50	(52)	(2)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重新計量影響	(409)	566	157	(364)	537	173
– 計劃資產回報 (不包括利息收益)	(409)	—	(409)	(364)	—	(364)
– 精算增益	—	566	566	—	537	537
供款	191	—	191	123	—	123
已付福利	(737)	737	—	(515)	515	—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60	(67)	(7)	(69)	67	(2)
於2022年12月31日	3,585	(3,902)	(317)	3,170	(3,265)	(95)
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負債			(317)			(95)
於2021年1月1日	4,486	(5,330)	(844)	4,288	(5,001)	(713)
服務成本	—	(179)	(179)	—	(171)	(171)
– 現時服務成本	—	(179)	(179)	—	(171)	(171)
界定福利資產淨值 / (負債淨額) 之淨利息收益 / (支出)	22	(26)	(4)	21	(24)	(3)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重新計量影響	265	118	383	250	240	490
– 計劃資產回報 (不包括利息收益)	265	—	265	250	—	250
– 精算增益	—	118	118	—	240	240
供款	166	—	166	149	—	149
已付福利	(585)	585	—	(682)	682	—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70	(83)	(13)	(81)	83	2
於2021年12月31日	4,424	(4,915)	(491)	3,945	(4,191)	(246)
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負債			(491)			(246)

本集團預計於2023年對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作出1.8億港元 (2022年: 1.6億港元) 的供款。服務公司預計於2023年對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作出1.16億港元 (2022年: 1.36億港元) 的供款。此乃參考主計劃當地精算師進行的精算資金估值分別由本集團及服務公司釐定。

預期在未來五年內每年從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支付的福利，以及其後五年合共支付的福利如下：

預期從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支付之福利¹

	一年內 百萬港元	一到兩年 百萬港元	兩到三年 百萬港元	三到四年 百萬港元	四到五年 百萬港元	五到十年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呈報自：						
– 本集團	292	373	382	371	396	1,892
– 服務公司	187	299	340	271	338	1,825
於2021年12月31日呈報自：						
– 本集團	381	467	383	362	396	1,896
– 服務公司	286	284	333	365	287	1,785

1 根據所採用的披露假設，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責任期限為六年 (2021年: 七年)。

按資產類別呈列之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資產公允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價值 百萬港元	於活躍市場 之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滙豐 百萬港元	價值 百萬港元	於活躍市場 之市場報價 百萬港元	滙豐 百萬港元
計劃資產之公允值	6,755	6,755	51	8,369	8,369	76
– 股票	1,581	1,581	—	1,839	1,839	—
– 債券	3,725	3,725	—	4,731	4,731	—
– 另類投資	1,398	1,398	—	1,723	1,723	—
– 其他 ¹	51	51	51	76	76	76

1 其他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存款。

主計劃的主要精算財務假設

本集團及服務公司經諮詢主計劃的當地精算師後，按期限與界定福利責任相符的香港政府債券及香港外匯基金票據當前的平均收益率為基準，釐定適用於其界定福利計劃項下責任的折現率。

下表載列的主要精算假設，用作計算本集團於該年度就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承擔的責任，以及用作所涉支出的計量基準：

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之主要精算假設

	折現率 年率%	增薪率 年率%
於2022年12月31日	3.50	2023年增薪年率為3.50%， 隨後降至3.00%
於2021年12月31日	1.30	3.00

精算假設敏感度

折現率及增薪率容易受業績報告期內的市況變化影響。下表顯示假設變動於年底對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之財務影響：

主要假設變動對主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之影響

	對滙豐集團香港本地僱員退休福利計劃責任之影響			
	增加之財務影響		減少之財務影響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折現率 - 增加 / 減少0.25%	(111)	(158)	114	162
增薪率 - 增加 / 減少0.25%	115	160	(112)	(157)

董事酬金

遵照《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4條披露之本行董事酬金總額為1.11億港元（2021年：1.31億港元），其中袍金（指董事就擔任董事職務而收取或應收之總酬金）為3,700萬港元（2021年：3,000萬港元），而其他酬金則為7,400萬港元（2021年：1.01億港元），包括退休金計劃供款為300萬港元（2021年：100萬港元）。其他酬金所包括的非現金福利主要涉及以股份為基礎支出獎勵，以及提供住房及裝修。

董事貸款詳情載於附註32。

5 稅項

本行及在香港之附屬公司按16.5%（2021年：16.5%）之稅率，為本年度在香港之應課稅利潤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亦同樣按其業務所在地之2022年適用稅率提撥稅項準備。遞延稅項則按附註1.2(m)所載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提撥準備。

稅項支出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本期稅項	14,839	12,489
- 香港稅項 - 按本年度利潤計算	5,072	5,719
- 香港稅項 - 就過往年度調整	(492)	(158)
- 海外稅項 - 按本年度利潤計算	10,692	7,151
- 海外稅項 - 就過往年度調整	(433)	(223)
遞延稅項	668	1,526
-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128	1,209
- 稅率變動之影響	—	9
- 就過往年度調整	540	30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15,507	14,015

稅項對賬

倘全部利潤均按有關國家 / 地區的適用稅率繳稅，所產生的稅項支出便會與收益表列示之稅項支出不同，其差異如下：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與會計利潤對賬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除稅前利潤	97,611	86,563
除稅前利潤之名義稅項 (按有關國家/地區利潤之適用稅率計算)	19,832	17,463
聯營及合資公司利潤之影響	(3,100)	(3,186)
非課稅收益及增益	(3,591)	(3,181)
本地稅項及海外預扣稅	1,848	2,695
永久不可扣稅項目	747	577
其他	(229)	(35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15,507	14,015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加速折舊免稅額 百萬港元	保險業務 百萬港元	支出準備 百萬港元	金融工具之 減值準備 百萬港元	物業重估 百萬港元	其他 ²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資產	176	—	1,557	2,680	—	2,106	6,519
負債	(580)	(10,428)	(18)	—	(14,985)	(9,677)	(35,688)
於2022年1月1日	(404)	(10,428)	1,539	2,680	(14,985)	(7,571)	(29,169)
匯兌及其他調整	(15)	(544)	(157)	(312)	215	(396)	(1,209)
扣取自/(撥入)收益表	(43)	158	(229)	1,002	759	(2,315)	(668)
扣取自/(撥入)其他全面收益	6	—	10	—	(812)	2,761	1,965
於2022年12月31日	(456)	(10,814)	1,163	3,370	(14,823)	(7,521)	(29,081)
資產 ¹	146	—	1,193	3,370	—	4,550	9,259
負債 ¹	(602)	(10,814)	(30)	—	(14,823)	(12,071)	(38,340)
資產	102	—	1,294	2,676	—	3,088	7,160
負債	(358)	(10,662)	—	—	(14,645)	(9,167)	(34,832)
於2021年1月1日	(256)	(10,662)	1,294	2,676	(14,645)	(6,079)	(27,672)
匯兌及其他調整	(6)	2	(42)	(75)	(1)	(11)	(133)
扣取自/(撥入)收益表	(142)	232	286	80	524	(2,506)	(1,526)
扣取自/(撥入)其他全面收益	—	—	1	(1)	(863)	1,025	162
於2021年12月31日	(404)	(10,428)	1,539	2,680	(14,985)	(7,571)	(29,169)
資產 ¹	176	—	1,557	2,680	—	2,106	6,519
負債 ¹	(580)	(10,428)	(18)	—	(14,985)	(9,677)	(35,688)

1 將國家/地區項內的款額互相對銷後，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結餘如下：遞延稅項資產38.56億港元 (2021年：33.53億港元) 及遞延稅項負債329.37億港元 (2021年：325.22億港元)。

2 其他包括就分派或出售時會招致預扣稅之聯營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或收購後儲備撥備的遞延稅項58.47億港元 (2021年：55.23億港元)。

並無於資產負債表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未動用稅項虧損額為45.37億港元 (2021年：31.3億港元)。此金額中，有15.36億港元 (2021年：7.33億港元) 並無到期日，其餘將於10年內到期。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及分行的投資不可匯出或以其他方式變現，以及已認定有關聯營公司和合資公司權益不會產生額外稅項，本集團便不會就此等投資或權益確認遞延稅項。

6 股息

派付予母公司股東之股息

	2022年		2021年	
	每股港元	百萬港元	每股港元	百萬港元
就普通股派付之股息				
上年度：				
- 第四次股息	0.23	10,584	0.47	21,665
本年度：				
- 已派發第一次股息	0.17	7,761	0.26	12,211
- 已派發第二次股息	0.12	5,887	0.24	11,153
- 已派發第三次股息	0.16	7,850	0.24	11,361
總計	0.68	32,082	1.21	56,390
就其他股權工具之分派		2,739		2,715
向股東派發之股息		34,821		59,105

於2023年2月14日，董事會宣布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派發第四次股息每股普通股0.27港元 (共135億港元) (2021年：每股普通股0.23港元 (共105.84億港元))。2022年第四次股息並未於財務報表中列為負債。

其他股權工具的票息總額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9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6.51厘定息計息)	460	456
9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6.03厘定息計息)	426	422
10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6.09厘定息計息)	477	474
12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6.172厘定息計息)	580	576
6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5.91厘定息計息)	278	275
11億美元定息永久後償貸款 (按6厘定息計息)	518	512
總計	2,739	2,715

7 交易用途資產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32,737	132,104
債務債券	231,601	274,508
股權證券	264,447	299,420
反向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有擔保貸款 ¹	59,398	63,519
其他 ^{1,2}	11,622	7,899
於12月31日	699,805	777,450

1 已納入進一步產品詳情，以與自2022年12月31日起生效的附註30「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對銷」對賬。

2 「其他」包括定期貸款及同業及客戶之其他賬項。

8 衍生工具

按產品合約類別劃分衍生工具之名義合約金額及公允值

	名義合約金額		公允值 - 資產			公允值 - 負債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對沖用途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對沖用途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百萬港元	對沖用途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外匯	19,574,143	34,877	263,215	3,226	266,441	281,468	14	281,482
利率	32,534,469	456,741	529,327	12,416	541,743	575,665	3,326	578,991
股權	785,281	—	18,363	—	18,363	14,017	—	14,017
信貸	462,180	—	2,386	—	2,386	2,708	—	2,708
大宗商品及其他	159,242	—	3,230	—	3,230	3,939	—	3,939
各類公允值總計	53,515,315	491,618	816,521	15,642	832,163	877,797	3,340	881,137
對銷					(329,392)			(329,392)
於2022年12月31日					502,771			551,745
外匯	17,721,333	74,732	155,110	3,401	158,511	150,034	523	150,557
利率	30,392,783	218,885	368,523	4,321	372,844	372,342	1,406	373,748
股權	845,058	—	18,611	—	18,611	14,800	—	14,800
信貸	413,340	—	3,446	—	3,446	4,437	—	4,437
大宗商品及其他	146,377	—	1,884	—	1,884	2,378	—	2,378
各類公允值總計	49,518,891	293,617	547,574	7,722	555,296	543,991	1,929	545,920
對銷					(190,129)			(190,129)
於2021年12月31日					365,167			355,791

持作交易用途的衍生工具及指定按對沖會計法列賬的衍生工具之名義合約金額，顯示於結算日未平倉交易的面值，並不代表所承擔的風險額。

衍生工具之用途

本集團乃基於三個主要目的而進行衍生工具交易：為客戶訂立風險管理解決方案、管理來自客戶業務的組合風險，以及管理和對沖本集團本身之風險。衍生工具（指定列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為持作交易用途。持作交易用途類別包括兩種衍生工具：第一種用於銷售及交易活動；第二種用於風險管理，但由於種種原因未符合條件採用對沖會計法。第二種衍生工具包括與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這些活動於下文詳述。

本集團從事的衍生工具活動導致衍生工具組合產生大量未平倉合約。此等持倉會受到持續管理，以確保維持於可接受之風險水平以內。本集團在訂立衍生工具交易時，會採用傳統貸款業務的信貸風險管理架構，以評估及批核潛在信貸風險。

交易用途衍生工具

本集團大部分衍生工具交易涉及銷售及交易活動。銷售活動包括為客戶設計及向客戶推銷衍生工具產品，讓客戶可承擔、轉移、修訂或減低當前或預期風險。交易活動包括市場莊家及風險管理活動。市場莊家活動涉及向其他市場參與者報價（提供買入價及賣出價），藉差價和交易量賺取收入。風險管理活動是為了管理客戶交易引致的風險而進行，主要目的是保持客戶收益率。其他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之衍生工具包括不合資格對沖用途衍生工具。

採用涉及不可觀察數據的模型估值之衍生工具

倘金融工具根據不可觀察參數估值，其任何首次列賬損益會按合約有效期遞延，或遞延至該工具被贖回、轉讓或出售或公允價值變得可以觀察為止。所有屬於合資格對沖關係一部分的衍生工具，均根據可觀察市場參數估值。

尚未於收益表內確認的不可觀察訂約利潤總額並不重大。

對沖會計用途衍生工具

本集團應用對沖會計法管理利率及外匯風險。本集團為管理本身之資產負債組合與結構持倉使用衍生工具（主要為利率及貨幣掉期）作對沖用途。此舉讓本集團將參與債務資本市場之整體成本盡量維持於理想水平，以及減低由資產與負債期限及其他狀況出現結構性失衡導致之市場風險。對沖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視乎被對沖工具之性質及對沖交易之種類而定。如為公允價值對沖或現金流對沖，則就會計目的而言，衍生工具或會合資格列為對沖項目。

對沖風險成分

本集團進行公允價值對沖或現金流對沖時，會就一個特定利率風險或匯兌風險成分而指定一個金融工具或一組金融工具的現金流之一部分。相關的指定風險與額度可按合約條文予以規定，或屬於能以可靠方式計量的金融工具中可予單獨識別的成分。除於銀行同業拆息改革的過渡中，本集團定以替代基準利率作為初步指定時未予單獨識別的對沖風險之外（條件是本集團合理相信其可於首次指定之日起計的24個月內達到規定），無風險利率或基準利率一般視為既可單獨識別，亦以可靠方式計量。該等指定風險成分可呈現對沖項目的整體公允價值或現金流的大部分變動。

公允價值對沖

本集團訂立定息換浮息掉期以管理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若干定息金融工具（包括持有及已發行之債務證券）因市場利率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

滙豐按對沖風險劃分的對沖項目

對沖風險	對沖工具				資產負債表呈列方式	公允價值變動 ² 百萬港元
	賬面值					
	名義金額 ¹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利率	309,450	11,761	2,281		衍生工具	6,130
於2022年12月31日	309,450	11,761	2,281			6,130
利率	203,871	4,148	1,387		衍生工具	2,488
於2021年12月31日	203,871	4,148	1,387			2,488

- 1 指定按合資格對沖會計法列賬的衍生工具之名義合約金額顯示於結算日未平倉交易的面值，並不代表所承擔的風險額。
- 2 於效用測試中使用對沖工具的全部公允價值變動（不排除任何成分）。

滙豐按對沖風險劃分的對沖工具

對沖風險	對沖項目				公允價值變動 ¹ 百萬港元	於損益確認 百萬港元	低效用 損益呈列
	賬面值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計入賬面值之累計公允價值對沖調整 ²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投資				(10,716)		
利率	5,755	(435)		客戶貸款	(351)	(237)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1,161		已發行債務證券	8		
		33,113	(2,260)	後償負債 ³	4,692		
於2022年12月31日	262,881	34,274	(10,747)	(2,260)	(6,367)	(23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投資				(4,930)		
利率	6,465	(72)		客戶貸款	(110)	(77)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1,269	9	已發行債務證券	3		
		37,783	2,413	後償負債 ³	2,472		
於2021年12月31日	169,234	39,052	44	2,422	(2,565)	(77)	

- 1 於效用測試中使用，包括可成為風險成分之指定對沖風險應佔之金額。
- 2 停止就對沖損益作調整之對沖項目在財務狀況表內尚餘之累計公允價值調整金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1.43億港元（2021年：1.64億港元）及後償負債資產12.43億港元（2021年：無）。
- 3 指本行向HSBC Asia Holdings Limited發行的吸收虧損能力（「LAC」）工具，其結餘計入「應付 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低效用對沖可能來自基準風險，包括但不限於用於計算衍生工具公允值之折現率、使用非零公允值工具之對沖以及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的名義金額及時間差異。

本集團以非動態風險管理策略管理已發行定息債務證券之利率風險。

現金流對沖

本集團之現金流對沖工具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及跨貨幣掉期，用以管理非交易用途金融資產及負債因市場利率及外匯變動而產生的日後利息現金流變動。

本集團就補充當前及預測發行非交易用途浮息資產及負債組合之利率風險應用宏觀現金流對沖，包括延展該等工具。我們會就每個金融資產及負債組合，按其合約條款及其他相關因素（包括估計提前還款額及拖欠金額），預測日後現金流（指本金及利息流量）之金額及產生時間。現金流總額指所有組合中之本金結欠及利息現金流，乃用於釐定效用及低效用。宏觀現金流對沖被視為動態對沖。

本集團亦對以外幣計值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因外匯市場匯率變動而產生之日後現金流變動以跨貨幣掉期進行對沖；此等對沖被視為非動態對沖。

按對沖風險劃分的對沖工具

對沖風險	對沖工具				公允值變動 ² 百萬港元	對沖項目 公允值變動 ³ 百萬港元	低效用 於損益賬確認 百萬港元	損益賬呈列方式
	賬面值							
	名義金額 ¹ 百萬港元	資產 百萬港元	負債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呈列				
匯兌	34,877	3,226	14	衍生工具	5,461	5,461	—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利率	147,291	655	1,045	衍生工具	(448)	(448)	—	—
於2022年12月31日	182,168	3,881	1,059		5,013	5,013	—	
匯兌	74,732	3,401	523	衍生工具	6,062	6,062	—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利率	15,014	173	19	衍生工具	140	140	—	—
於2021年12月31日	89,746	3,574	542		6,202	6,202	—	

1 指定按合資格對沖會計法列賬的衍生工具之名義合約金額顯示於結算日未平倉交易的面值，並不代表所承擔的風險額。

2 於效用測試中使用；包括對沖工具的全部公允值變動（不排除任何成分）。

3 於效用評估中使用；包括可成為風險成分之指定對沖風險應佔之金額。

低效用對沖可能來自基準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的時間差異以及使用非零公允值工具之對沖。

股東權益對賬及按風險類別劃分之其他全面收益分析

	利率 百萬港元	外匯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現金流對沖儲備	108	45
公允值增益 / (虧損)	(448)	5,461
就以下各項目由現金流對沖儲備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公允值 (增益)：		
影響損益賬之對沖項目	(109)	(6,891)
所得稅	112	236
其他	(1)	—
於2022年12月31日之現金流對沖儲備	(338)	(1,149)
於2021年1月1日之現金流對沖儲備	35	737
公允值增益	140	6,062
就以下各項目由現金流對沖儲備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公允值 (增益)：		
影響損益賬之對沖項目	(30)	(6,886)
所得稅	(37)	132
其他	—	—
於2022年12月31日之現金流對沖儲備	108	45

利率基準改革

於2022年12月31日，對沖會計關係所指定的利率衍生工具的名義金額1,574.6億港元（2021年：996.08億港元），預期受到全市場銀行同業拆息改革的直接影響，並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利率基準改革 - 第一階段修訂範圍內，該等金額並不代表本集團所管理的風險承擔程度。

有關全市場基準改革影響的詳情載於第25至26頁的「首要及新浮現風險」一節，列為「經審核」。

9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2022年			2021年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 百萬港元	強制性按公允值計量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 百萬港元	強制性按公允值計量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	743	743	—	241	241
債務證券	18,754	10,492	29,246	12,847	11,066	23,913
股權證券	—	186,955	186,955	—	169,125	169,125
反向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¹	—	1,764	1,764	—	777	777
其他 ^{1,2}	—	7,743	7,743	—	8,343	8,343
於12月31日	18,754	207,697	226,451	12,847	189,552	202,399

1 已自2022年12月31日起加入更多產品詳情，以與附註30「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對賬。

2 「其他」包括同業及客戶貸款以及失責基金繳款。

10 客戶貸款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客戶貸款總額	3,745,113	3,872,956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39,964)	(32,017)
於12月31日	3,705,149	3,840,939

下表根據歐洲共同體經濟活動統計分類守則按照行業類別分析客戶貸款總額。

客戶貸款總額分析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住宅按揭	1,177,614	1,167,487
信用卡貸款	92,023	89,005
其他個人貸款	255,747	275,819
個人貸款總額	1,525,384	1,532,311
物業貸款	570,370	635,217
批發及零售貿易貸款	377,359	428,785
製造業貸款	372,060	410,033
運輸及倉儲貸款	106,172	111,388
其他貸款	490,791	471,988
企業及商業貸款總額	1,916,752	2,057,411
非銀行之金融機構貸款	302,977	283,234
於12月31日	3,745,113	3,872,956
按地區分析 ¹		
香港	2,332,813	2,447,799
亞太其他地區	1,412,300	1,425,157

1 上述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或負責貸出款項之分行劃分。

融資租賃應收賬款及租購合約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向第三方出租各種資產。於租賃期結束時，資產可出售予第三方或延續租期。租金計算以收回資產成本（減去資產剩餘價值）、賺取融資收益為目標。客戶貸款包括融資租賃應收賬款及具有融資租賃特性之租購合約。

投資於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之淨額

	2022年			2021年		
	日後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未賺取之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現值 百萬港元	日後最低 租金總額 百萬港元	未賺取之 融資收益 百萬港元	現值 百萬港元
應收賬款						
- 1年內	2,971	(783)	2,188	4,205	(1,213)	2,992
- 1年至2年	2,538	(724)	1,814	3,543	(1,051)	2,492
- 2年至3年	2,287	(677)	1,610	2,757	(912)	1,845
- 3年至4年	2,226	(644)	1,582	2,357	(762)	1,595
- 4年至5年	2,172	(619)	1,553	2,200	(647)	1,553
- 5年後	24,585	(4,729)	19,856	22,133	(3,203)	18,930
	36,779	(8,176)	28,603	37,195	(7,788)	29,407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309)			(378)
於12月31日			28,294			29,029

11 金融投資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投資	1,246,652	1,549,011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612,990	653,245
- 債務證券	626,537	888,664
- 股權證券	7,125	7,102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974,709	502,564
- 國庫及其他合資格票據	135,216	6,900
- 債務證券	839,493	495,664
於12月31日	2,221,361	2,051,575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股權工具類別	2022年		2021年	
	公允值 百萬港元	已確認股息 百萬港元	公允值 百萬港元	已確認股息 百萬港元
業務促進	6,615	217	6,540	189
中央機構規定之投資	404	3	420	3
其他	106	—	142	6
於12月31日	7,125	220	7,102	198

12 已質押資產、已轉讓資產及已收取抵押品

已質押資產

為擔保負債而質押之金融資產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國庫票據及其他合資格證券	121,131	57,631
同業貸款	4,372	3,211
客戶貸款	22,512	30,975
債務證券	149,687	134,747
股權證券	34,388	47,453
計入其他資產之現金抵押品	129,025	75,951
於12月31日之已質押資產	461,115	349,968
所擔保負債金額	354,146	275,815

上表列示為擔保負債而按法律及合約基準抵押之資產。該等交易乃按有抵押交易（包括回購協議、證券借貸及衍生工具保證金）之一般及慣常條款進行，並包括為擔保短倉和為與結算所進行結算流程而質押之資產，以及股權及債務證券掉期。本集團會就衍生工具交易提供現金及非現金抵押品。

香港紙幣流通額以所持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涉及之存放資金作擔保。

質押為抵押品且交易對手有權出售或再質押的金融資產為1,934.61億港元（2021年：851.62億港元）。

已轉讓資產

不符合全部撤銷確認條件的已轉讓金融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

	2022年		2021年	
	賬面值：		賬面值：	
	已轉讓資產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百萬港元	已轉讓資產 百萬港元	相關負債 百萬港元
回購協議	167,260	151,677	135,994	124,663
證券借貸協議	70,036	3,644	44,171	282
	237,296	155,321	180,165	124,945

已質押資產包括不符合撤銷確認條件並已轉讓予第三方的資產，尤其是有抵押借貸，例如交易對手根據回購協議持作抵押品的債務證券及根據證券借貸協議借出的股權證券，以及股權及債務證券掉期。就有抵押借貸而言，已轉讓資產抵押品會繼續全數確認，至於反映本集團於未來日期須按固定價格回購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亦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對於證券掉期而言，已轉讓資產會繼續全數確認。已收取之非現金抵押品並未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因此並無相關負債。本集團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轉讓資產，並仍然就此等已質押資產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

已收取抵押品

獲接納為抵押品之資產主要與常規證券借貸、反向回購協議、證券掉期及衍生工具保證金有關。本集團有責任交回等值證券。此等交易乃按常規證券借貸、反向回購協議及衍生工具保證金之一般及慣常條款進行。

獲接納為資產擔保之抵押品公允值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獲准在不違責的情況下出售或再質押之抵押品之公允值	1,337,822	1,134,296
實際上已出售或再質押之抵押品之公允值	520,756	377,117

1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行之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本集團所佔 已發行股本/ 註冊或法定資本權益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銀行	62.14%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銀行	100%
馬來西亞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銀行	100%
澳洲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¹	澳洲	銀行	100%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台灣	銀行	100%
滙豐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銀行	100%
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¹	百慕達	退休福利及壽險	100%

1 間接持有。

上述附屬公司已全部包括在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其財務報表均計算至12月31日止。

除滙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主要在香港經營之外，各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與註冊成立地點相同。

所持投票權比例與所持擁有權比例相同。

主要附屬公司為受規管之亞太區銀行及保險公司，故須維持若干最低資本及流動資產水平，以支持其業務。相關監管規定之作用，是為了限制附屬公司以償還股東貸款或派發現金股息的方式向本行轉移資金之水平。

附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之附屬公司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非控股股東所持擁有權及投票權比例	37.86%	37.86%
非控股股東應佔利潤	3,835	5,272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權益累計	65,237	65,431
已付予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2,823	4,415
財務資料概要(本集團內部撤銷前)：		
- 資產總值	1,893,805	1,820,185
- 負債總額	1,709,844	1,635,769
- 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信貸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33,864	33,265
- 本年度利潤	10,151	13,946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除稅淨額)	(2,446)	(357)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7,705	13,589

14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聯營及合資公司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182,137	184,402
商譽	3,815	4,141
減值	(54)	(58)
於12月31日	185,898	188,485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金額為1,858.88億港元(2021年：1,884.85億港元)。

主要聯營公司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所佔已發行股本權益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9.03%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允值指按所持股份的市場報價(公允值等級制中的第一級)計算之估值，於2022年12月31日，此數額為634.69億港元(2021年：665.79億港元)。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

本集團對交通銀行之投資劃分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計及所有相關因素，包括於交通銀行董事會的席位及參與「資源與經驗分享」協議，本集團對該行發揮重大影響力。根據該協議，滙豐已調派職員協助交通銀行維持財務及營運政策。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根據HKAS 28採用會計權益法確認，據此，投資初期按成本確認，隨後則按本集團應佔交通銀行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倘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則須進行減值測試。

減值測試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交通銀行之投資的公允值已有約11年低於賬面值。因此，本集團對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確認此項投資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出現減值，原因是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之可收回金額高於賬面值。

	於下列日期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使用價值	賬面值	公允值	使用價值	賬面值	公允值
十億港元	十億港元	十億港元	十億港元	十億港元	十億港元	
交通銀行	183.0	182.3	63.5	193.0	184.8	66.6

與2021年12月31日相比，餘值（定義為使用價值超過賬面值的金額）減少75億港元。餘值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管理層對交通銀行中短期未來盈利的最佳估計有所修訂，以及交通銀行實際業績的影響。

使用價值在往後期間可能增加或減少，並取決於模型輸入數據變動所產生的影響。主要的模型輸入數據於下文描述，並以期末觀察所得因素為依據。可導致使用價值變動及減值的因素包括：交通銀行短期業績欠佳、監管規定資本水平變動、或交通銀行日後業績之不確定性增加，以致下調未來資產增長或盈利的預測。折現率增加亦可能引致使用價值下降並出現減值。

倘本集團對交通銀行並無重大影響力，此項投資將按公允值而非當前的賬面值列賬。

可收回金額的基準

減值測試的方法，是將交通銀行的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與賬面值比較。使用價值計算法採用的折現現金流預測數值，是基於管理層對普通股股東可獲未來盈利（根據HKAS 36編製）之最佳估計。於達致最佳估計時，管理層需作出重大判斷。

使用價值計算法包括兩個主要部分。第一部分為管理層對交通銀行盈利所作出之最佳估計。由此產生的中短期盈利增長預測低於近期（最近五年內）錄得的實際增長，且反映當前經濟前景的不確定性。為反映管理層擬繼續保留其於交通銀行的投資，中短期後之盈利使用長期增長率推算，以得出最終價值，而最終價值佔使用價值的大部分。第二部分為維持資本要求撥賬，即管理層對須予扣減之盈利的預測，使交通銀行能於預測期內符合規定資本水平（即管理層於估計普通股股東可獲未來盈利時，先行扣除維持資本要求撥賬）。於計算維持資本要求撥賬時，主要的輸入數值包括資產增長的估算、風險加權資產對資產總值的比率及預期規定資本水平。倘若該等主要數值有變，引致維持資本要求撥賬增加，使用價值將會下降。此外，管理層亦會考慮其他定質因素，以確保計算使用價值時採用的數值仍然適當。

使用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

根據HKAS 36之規定，我們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一系列假設為：

- 長期利潤增長率：於2026年後各個期間為3%（2021年：3%），不超過中國內地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預測，並與外界分析師的預測相若。
- 長期資產增長率：於2026年後各個期間為3%（2021年：3%），此乃實現3%長期利潤增長率所需的預期資產增長率。
- 折現率：10.04%（2021年：10.03%），乃運用市場數據按資本資產訂價模型得出。我們採用的折現率屬資本資產訂價模型所顯示的8.4%至10.4%範圍之內（2021年：8.7%至10.1%）。儘管資本資產訂價模型的範圍處於外界分析師所採用的8.8%至13.5%（2021年：9.9%至13.5%）範圍的下端，我們仍然認為資本資產訂價模型的範圍是釐定折現率假設的最合適基準。
- 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的百分比：中短期介乎0.99%至1.05%之間（2021年：0.98%至1.12%），反映中國內地新冠病毒疫情持續下所得的信貸經驗，而隨後預期將恢復到最近的歷史水平。在2026年後各個期間的比率為0.97%（2021年：0.97%），高於疫情前幾年交通銀行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的平均百分比。
- 風險加權資產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中短期介乎61.0%至64.4%之間（2021年：61.0%至62.4%），反映風險加權將會於短期內提高，隨後預期將恢復到最近的歷史水平。2026年後各個期間的比率為61.0%（2021年：61.0%），與交通銀行近年的實際業績相若。
- 營業收益增長率：中短期比率介乎1.9%至7.7%之間（2021年：5.1%至6.2%），低於交通銀行近年的實際業績，並與外界分析師披露的預測相若，反映交通銀行最近的實際業績、環球貿易緊張關係和中國內地的行業發展。
- 成本收益比率：中短期比率介乎35.5%至36.3%之間（2021年：35.5%至36.1%），有關比率與交通銀行近年的實際業績及外界分析師披露的預測相若。
- 實質稅率：中短期稅率介乎4.4%至15.0%之間（2021年：6.8%至15.0%），反映交通銀行的實際業績及稅率預料會於預測期內升至貼近長期假設水平。於2026年後各期間，稅率為15.0%（2021年：15.0%），高於近期的歷史平均水平，並與經合組織 / 20國集團稅基侵蝕和利潤轉移包容性架構建議的最低稅率一致。
- 資本規定：資本充足比率為12.5%（2021年：12.5%），一級資本充足比率則為9.5%（2021年：9.5%），分別按交通銀行的資本風險承受水平和資本規定計算。

下表載列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各項主要假設，以及足以將緩衝額度減至零的單項假設變動：

主要假設	將緩衝額度減至零的主要假設變動
• 長期利潤增長率	• 減少2個基點
• 長期資產增長率	• 增加2個基點
• 折現率	• 增加3個基點
• 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的百分比	• 增加<1個基點
• 風險加權資產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	• 增加14個基點
• 營業收益增長率	• 減少3個基點
• 成本收益比率	• 增加9個基點
• 長期實質稅率	• 增加26個基點
• 資本規定：資本充足比率	• 增加3個基點
• 資本規定：一級資本充足比率	• 增加173個基點

下表進一步說明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對使用價值產生的影響。有關資料反映使用價值對各主要假設本身的敏感度，而且可能會同時發生多於一項有利及/或不利的變動。所選取的主要假設合理可能變動率，均以外界分析師的預測、法定要求及其他相關外界數據來源為根據，並可於每個期間出現變動。

使用價值對各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基點	使用價值增加 十億港元	使用價 十億港元	基點	使用價值減少 十億港元	使用價 十億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長期利潤增長率 ¹	+75	28.1	211.1	-71	(21.1)	161.9
長期資產增長率 ¹	-71	24.2	207.2	+75	(31.8)	151.2
折現率	-164	54.3	237.3	+136	(28.7)	154.3
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的百分比	2022至2026年：95 自2027年起：91	14.9	197.9	2022至2026年：120 自2027年起：104	(22.5)	160.5
風險加權資產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	-118	0.6	183.6	+239	(17.5)	165.5
營業收益增長率	+44	10.5	193.5	-83	(19.3)	163.7
成本收益比率	-122	8.1	191.1	+174	(16.5)	166.5
長期實質稅率	-426	11.8	194.8	+1000	(27.7)	155.3
資本規定：資本充足比率	—	—	183.0	+191	(48.8)	134.2
資本規定：一級資本充足比率	—	—	183.0	+266	(24.8)	158.2
於2021年12月31日						
長期利潤增長率 ¹	+87	33.1	226.1	-69	(20.5)	172.5
長期資產增長率 ¹	-69	22.9	215.9	+87	(36.2)	156.8
折現率	-133	42.2	235.2	+207	(40.8)	152.2
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的百分比	2021至2025年：103 自2026年起：91	11.9	204.9	2021至2025年：121 自2026年起：105	(21.0)	172.0
風險加權資產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	-111	2.2	195.2	+280	(15.8)	177.2
營業收益增長率	+37	8.2	201.2	-58	(13.6)	179.4
成本收益比率	-152	13.6	206.6	+174	(12.7)	180.3
長期實質稅率	-104	2.9	195.9	+1000	(27.4)	165.6
資本規定：資本充足比率	—	—	193.0	+325	(77.6)	115.4
資本規定：一級資本充足比率	—	—	193.0	+364	(50.0)	143.0

1 長期利潤增長率假設及長期資產增長率假設的合理可能範圍反映該等假設的密切關係，因而可能抵銷各假設的變動。

考慮到上表所載變動的相互關係，管理層估計使用價值的合理可能範圍介乎1,319億港元至2,239億港元之間（2021年：1,483億港元至2,284億港元）。此範圍乃按上表所載的中短期盈利、長期預期信貸損失佔客戶貸款百分比，以及折現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等有利/不利變動計算。在釐定使用價值之合理可能範圍時，所有其他長期假設及維持資本要求撥賬的基準均維持不變。倘釐定減值，將於收益表內確認。倘出現減值，預計其對本集團普通股權一級比率的影响微不足道，因為減值對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產生的不利影響將會被賬面值下跌的有利影響部分抵銷。

交通銀行的選錄財務資料

交通銀行的法定核算參考日為12月31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12個月的財務報表為入賬基準計入該聯營公司的業績，但已計及於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出現各項重大交易或事件的財務影響。

交通銀行的選錄資產負債表資料

	於9月30日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891,754	960,732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78,032	771,522
客戶貸款	7,968,993	7,751,362
其他金融資產	4,282,704	4,223,488
其他資產	438,653	375,073
資產總值	14,360,136	14,082,17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放款項	2,160,865	2,238,612
客戶存款	8,920,656	8,572,625
其他金融負債	1,851,657	1,779,110
其他負債	277,086	312,486
負債總額	13,210,264	12,902,833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1,149,872	1,179,344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交通銀行資產淨值與賬面值之對賬

	於9月30日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本集團應佔普通股股東權益	178,526	180,738
商譽	3,728	4,044
賬面值	182,254	184,782

交通銀行的選錄收益表資料

	截至9月30日止12個月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淨利息收益	198,218	191,076
費用及佣金收益淨額	53,667	55,735
信貸及減值虧損	(76,046)	(75,402)
折舊及攤銷	(18,406)	(17,851)
稅項支出	(4,681)	(8,119)
- 本年度利潤	106,352	110,370
- 其他全面支出	(1,921)	(2,861)
全面收益總額	104,431	107,509
已收取交通銀行之股息	5,881	5,386

於交通銀行披露該資料的最新期間 (2022年6月30日) ·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或有負債為4,428.84億港元 (2021年: 4,322.59億港元)。

15 商譽及無形資產

商譽及無形資產包括因業務合併而產生之商譽、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及其他無形資產。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商譽	6,795	7,116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65,537	63,765
其他無形資產 ¹	30,087	24,300
於12月31日	102,419	95,181

1 其他無形資產包括賬面淨值為272.09億港元 (2021年: 216.7億港元) 的內部開發軟件。年內, 內部開發軟件資本化115.7億港元 (2021年: 106.81億港元)、攤銷費用56.1億港元 (2021年: 41.15億港元) 及減值準備3.32億港元 (2021年: 1.84億港元)。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計算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PVIF」) 時, 我們會先就每項保險業務作出的多種假設進行調整, 之後才推算預計現金流, 以反映業務所在地的市場狀況及管理層對未來趨勢的判斷, 並應用邊際差距 (而不用資本成本方法) 反映相關假設涉及的不確定因素。實際經驗的變化及假設的變動, 均可導致保險業務的業績出現波動。

各主要保險公司的財務報告委員會每季均會舉行會議, 以檢討及批准對各項PVIF的假設。非經濟假設、無法觀察得知的經濟假設及模型計算法若有任何變更, 全部須由財務報告委員會批准。

PVIF的變動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於1月1日	63,765	65,052
收購	2,114	
長期保險業務PVIF之變動	(256)	(1,294)
- 本年度新承保業務之價值	9,213	7,381
- 預期回報 ¹	(5,326)	(5,950)
- 假設變動及經驗差異(見下文)	(3,967)	(2,873)
- 其他調整	(176)	148
匯兌差額及其他	(86)	7
於12月31日	65,537	63,765

¹ 「預期回報」指沖抵折現率及期內預計現金撥回額。

假設變動及經驗差異

本項目計入如下數額：

- 因息率升高導致的PVIF減少(68.96)億港元(2021年：4.4億港元)，直接在保單未決賠款的估值內對銷。
- (5.64)億港元(2021年：(25.19)億港元)，反映日後與附有酌情參與條款(「DPF」)合約的投保人預期分享回報，但只限於所佔份額並未計入保單未決賠款的部分。
- 34.93億港元(2021年：(7.94)億港元)，受其他假設變化及經驗差異所影響。

計算主要壽險業務的PVIF時所用主要假設

釐定經濟假設的方法符合可觀察市場數值。PVIF估值會受觀察所得的市場變動影響。計算香港保險公司(主要壽險業務)的PVIF時，我們採用了下列主要長期假設：

	2022年 %	2021年 %
加權平均無風險利率	3.85	1.40
加權平均風險折現率	7.33	5.20
支出通脹率	3.00	3.00

對經濟假設變動的敏感度

本集團在制訂適用於計算PVIF的風險折現率時，會先從無風險利率曲線著手，就最佳估算現金流模型中未有反映之風險新增明確準備額。倘若保險業務向投保人提供選擇權及保證，該等選擇權及保證之成本便會成為PVIF之明確減額，唯倘有關成本已獲提撥準備，作為明確增額計入監管機構規定的技術撥備中，則另作別論。有關該等保證的詳情及經濟假設變動對制訂保險產品的附屬公司的影響，請參閱第71頁。

對非經濟假設變動的敏感度

投保人負債及PVIF乃經參考死亡率及/或發病率、失效率及支出率等非經濟假設而釐定。有關非經濟假設變動對制訂保險產品業務的影響，請參閱第72頁。

16 物業、機器及設備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自有物業、機器及設備 ¹	123,491	121,072
其他使用權資產	7,435	8,755
於12月31日	130,926	129,827

¹ 包括所得使用權足以構成控制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因此將有關的1,125.91億港元(2021年：1,104.58億港元)計入為自有資產。

自有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

	2022年				2021年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土地及樓宇 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 百萬港元	設備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1月1日	102,367	13,465	15,747	131,579	100,791	13,167	15,266	129,224
匯兌及其他調整	(797)	8	(679)	(1,468)	(67)	16	(112)	(163)
增添	3,183	324	2,253	5,760	667	2	2,049	2,718
出售	(55)	—	(680)	(735)	(58)	—	(1,456)	(1,514)
轉移	—	—	—	—	—	—	—	—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累計折舊	(5,105)	—	—	(5,105)	(4,633)	—	—	(4,633)
重估增/(減)值	4,683	(133)	—	4,550	5,643	277	—	5,920
重新分類	(2,849)	2,535	—	(314)	24	3	—	27
於12月31日	101,427	16,199	16,641	134,267	102,367	13,465	15,747	131,579
累計折舊								
於1月1日	87	—	10,420	10,507	90	—	10,387	10,477
匯兌及其他調整	(42)	—	(533)	(575)	30	—	(46)	(16)
本年度費用	5,151	—	1,418	6,569	4,645	—	1,374	6,019
出售	—	—	(620)	(620)	(45)	—	(1,295)	(1,340)
轉移	—	—	—	—	—	—	—	—
撤銷重估土地及樓宇之累計折舊	(5,105)	—	—	(5,105)	(4,633)	—	—	(4,633)
於12月31日	91	—	10,685	10,776	87	—	10,420	10,507
於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101,336	16,199	5,956	123,491	102,280	13,465	5,327	121,072

若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如下：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成本減累計折舊	18,584	17,121

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的估值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已於2022年12月31日重估價值。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之估值，乃按公開市場價值計算。所得價值為公允值等級制中之第三級。土地及樓宇的公允值採用直接比較法釐定，此方法乃假設該等物業按其現有狀況及用途即時交吉出售，並參考可資比較銷售憑據，從而對該等物業估值。估值時會綜合考慮物業的特性（不可觀察數據），包括位置、大小、形狀、景觀、樓層、落成年份及其他因素。就該等物業特性採用的溢價或折讓介乎-20%至+20%之間。在釐定投資物業之公開市價時，我們已將預計日後現金流折現至其現值。在「土地及樓宇」的賬面淨值中，有68.39億港元（2021年：68.54億港元）來自採用折舊後重置成本法估值的物業。

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之土地及樓宇和投資物業估值工作主要由Cushman & Wakefield Limited負責，該公司擁有近期在此等地區為同類物業估值的經驗並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此次估值涵蓋本集團之須估值物業總值的93%。其他物業之估值工作分別由多名獨立且具有專業資格的估價師負責。

17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預付款項及應計收益	32,604	24,986
黃金	50,253	52,986
承兌及背書	57,118	55,789
再保人應佔之保單未決賠款（附註3）	32,151	27,366
本期稅項資產	2,144	2,674
結算賬項	38,621	24,577
現金抵押品及應收保證金	94,850	44,177
其他資產	47,578	37,188
於12月31日	355,319	269,743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包括2,679.72億港元（2021年：1,807.57億港元）金融資產，其中大部分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18 客戶賬項

按國家 / 地區劃分之客戶賬項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香港	4,229,531	4,284,719
新加坡	479,241	448,976
中國內地	443,954	462,187
澳洲	222,222	220,233
印度	176,466	191,116
馬來西亞	124,792	128,673
台灣	119,400	120,744
印尼	45,529	46,938
其他	272,574	273,596
於12月31日	6,113,709	6,177,182

19 交易用途負債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證券短倉淨額	80,564	85,627
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¹	61,404	6,703
客戶賬項	485	393
於12月31日	142,453	92,723

¹ 已自2022年12月31日起加入更多產品詳情，以與附註30「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對賬。

20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同業存放及客戶賬項	89,258	59,611
已發行債務證券	45,454	43,928
在投資合約下對客戶之負債	33,031	35,426
於12月31日	167,743	138,965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較到期日之合約金額少3.7億港元（2021年：少13.85億港元）。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公允值累計增益為1.38億港元（2021年：虧損6,200萬港元）。

21 已發行債務證券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債券及中期票據	78,537	79,852
其他已發行債務證券	67,826	31,440
已發行債務證券總額	146,363	111,292
包括於：		
-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附註20）	(45,454)	(43,928)
於12月31日	100,909	67,364

22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	32,779	23,020
承兌及背書	57,210	55,824
結算賬項	33,536	26,158
現金抵押品及應付保證金	58,919	53,541
向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承擔之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責任	1,564	1,431
租賃負債	7,850	9,165
其他負債 ¹	44,957	48,668
負債及支出之準備	1,911	1,399
於12月31日	238,726	219,206

¹ 主要包括信用證及信用卡結算賬項的保證金存款。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包括按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2,278.4億港元（2021年：2,094.41億港元）。

準備之變動

準備 (不包括合約承諾)	重組架構成本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	148	466	614
增撥準備	468	243	711
已動用之金額	(307)	(174)	(481)
撥回未動用之金額	(35)	(84)	(119)
匯兌及其他變動	(3)	30	27
於2022年12月31日	271	481	752
合約承諾 ¹			
於2021年12月31日			785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變動及其他變動之淨額			374
於2022年12月31日			1,159
於2022年12月31日之準備總額			1,911
於2020年12月31日	116	419	535
增撥準備	357	333	690
已動用之金額	(309)	(258)	(567)
撥回未動用之金額	(59)	(24)	(83)
匯兌及其他變動	43	(4)	39
於2021年12月31日	148	466	614
合約承諾			
於2020年12月31日			1,257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變動及其他變動之淨額			(472)
於2021年12月31日			785
於2021年12月31日之準備總額			1,399

1 合約承諾包括根據HKFRS 9「金融工具」計量的與金融擔保有關的或有負債準備，以及與資產負債表外擔保及承諾有關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

23 後償負債

已向第三方發行的按已攤銷成本計量後償負債包括無定期主資本票據，以及原定期限為五年或以上之其他借貸資本。向集團實體發行的後償負債並未計入下表。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4億美元 無定期浮息主資本票據	3,119	3,119
5億馬元 2027年到期之定息 (5.050厘) 後償債券，2022年起可提早贖回 ¹	—	935
於12月31日	3,119	4,054

1 該等證券於2022年贖回。

24 股本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以港元繳足之股本	123,949	116,103
以美元繳足之股本 ¹	56,232	56,232
於12月31日	180,181	172,335

已發行並已繳足普通股

	2022年		2021年	
	百萬港元	數目	百萬港元	數目
於1月1日	172,335	46,440,991,798	172,335	46,440,991,798
年內已發行股份	7,846	3,138,400,000	—	—
於12月31日	180,181	49,579,391,798	172,335	46,440,991,798

1 以美元繳足之股本指以可分派利潤支付贖回或回購之優先股，並為此按《公司條例》的要求將該金額由保留盈利撥入股本。

本行於2022年發行31.384億股新普通股 (2021年：零)，每股發行價為2.5港元，用於一般公司事務，並進一步加強本行的資本基礎。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就本行的剩餘資產享有同等權利，並有權於本行的股東會議上按每股一票的比例投票。

25 其他股權工具

其他股權工具包括於股東權益項下列賬之已發行額外一級資本票據。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10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5年3月起可提早贖回 ¹	7,834	7,834
9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6年9月起可提早贖回 ²	7,063	7,063
7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5年3月起可提早贖回 ³	5,467	5,467
5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5年3月起可提早贖回 ³	3,905	3,905
6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7年5月起可提早贖回 ⁴	4,685	4,685
9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4年9月起可提早贖回 ⁵	7,044	7,044
11億美元	定息永久後償貸款，2024年6月起可提早贖回 ⁶	8,617	8,617
10億美元	浮息永久後償貸款，2027年5月起可提早贖回 ⁷	7,771	—
於12月31日		52,386	44,615

1 利息定為6.090厘。

2 利息定為6.510厘。

3 利息定為6.172厘。

4 利息定為5.910厘。

5 利息定為6.030厘。

6 利息定為6.000厘。

7 利息為SOFR複利加5.090厘。

額外一級資本票據為本行可全權酌情取消支付票息的永久後償貸款。後償貸款將於本行在《銀行業（資本）規則》所界定的觸發事件發生後無法營運時予以撇減。倘發生清盤，後償貸款將享有高於普通股的權利。

26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下表按於結算日的剩餘合約期限分析綜合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表內各項目按下列方法分析期限：

- 交易用途資產及負債（包括交易用途衍生工具，但不包括反向回購、回購及已發行債務證券）計入「1個月內到期」一欄內，因交易用途賬項一般只會短暫持有。
- 無合約期限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股權證券）計入「5年後到期」一欄內。無定期或永久工具乃根據工具交易對手有權給予之合約通知期分類。如無合約通知期，則無定期或永久合約將計入「5年後到期」一欄內。
- 無合約期限之非金融資產及負債計入「5年後到期」一欄內。
- 保單未決賠款不論合約期限，均計入下文載列的期限表「5年後到期」一欄內。基於未折現現金流的保單未決賠款預計期限分析載於第71頁。投資合約負債按照其合約期限分類。無定期投資合約將計入「5年後到期」一欄內，然而，該等合約設有投保人退保或轉讓權。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1個月內到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後但 3個月內到期 百萬港元	3個月後但 6個月內到期 百萬港元	6個月後但 9個月內到期 百萬港元	9個月後但 1年內到期 百萬港元	1年後但 2年內到期 百萬港元	2年後但 5年內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到期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32,740	—	—	—	—	—	—	—	232,740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8,557	—	—	—	—	—	—	—	28,557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41,354	—	—	—	—	—	—	—	341,354
交易用途資產	691,744	1,764	3,089	—	163	3,045	—	—	699,805
衍生工具	495,785	691	205	142	474	1,840	2,556	1,078	502,771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6,334	662	2,334	809	306	3,644	13,130	199,232	226,451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585,333	256,887	54,039	7,679	7,172	13,402	3,464	—	927,976
同業貸款	321,807	99,229	39,705	6,132	13,686	16,445	22,020	—	519,024
客戶貸款	567,455	370,175	301,012	151,506	146,803	441,860	632,986	1,093,352	3,705,149
金融投資	313,122	516,476	135,636	71,865	73,234	217,677	391,288	502,063	2,221,361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01,287	4,652	4,356	716	2,696	10,236	7,729	19	131,691
應計收益及其他金融資產	193,219	40,300	21,535	3,864	4,077	796	675	3,506	267,972
於2022年12月31日之金融資產	3,878,737	1,290,836	561,911	242,713	248,611	708,945	1,073,848	1,799,250	9,804,851
非金融資產	—	—	—	—	—	—	—	519,301	519,301
於2022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	3,878,737	1,290,836	561,911	242,713	248,611	708,945	1,073,848	2,318,551	10,324,152
金融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341,354	—	—	—	—	—	—	—	341,35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33,073	—	—	—	—	—	—	—	33,073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335,467	2,173	2,557	—	5,027	5,869	—	—	351,093
同業存放	193,147	1,249	3,513	811	176	12	—	—	198,908
客戶賬項	5,050,054	540,611	304,705	81,349	85,465	22,028	29,490	7	6,113,709
交易用途負債	142,432	21	—	—	—	—	—	—	142,453
衍生工具	550,741	4	62	60	157	175	489	57	551,745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5,661	35,229	12,142	10,593	8,957	20,585	11,436	33,140	167,743
已發行債務證券	13,723	13,266	24,251	13,388	1,054	9,674	22,382	3,171	100,909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29,641	12,841	808	272	842	70,332	49,935	133,987	398,658
應計項目及其他金融負債	138,862	41,883	22,569	5,525	7,098	5,566	5,228	1,109	227,840
後償負債 ¹	—	—	—	—	—	—	—	3,119	3,119
於2022年12月31日之金融負債總額	6,964,155	647,277	370,607	111,998	108,776	134,241	118,960	174,590	8,630,604
非金融負債	—	—	—	—	—	—	—	752,285	752,285
於2022年12月31日之負債總額	6,964,155	647,277	370,607	111,998	108,776	134,241	118,960	926,875	9,382,889

資產及負債之期限分析 (續)

	1個月內 到期	1個月後但 3個月內到期	3個月後但 6個月內到期	6個月後但 9個月內到期	9個月後但 1年內到期	1年後但 2年內到期	2年後但 5年內到期	5年後到期	總計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276,857	—	—	—	—	—	—	—	276,857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1,632	—	—	—	—	—	—	—	21,632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32,044	—	—	—	—	—	—	—	332,044
交易用途資產	768,376	7,082	208	431	—	815	538	—	777,450
衍生工具	361,447	1,079	466	769	131	441	713	121	365,167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 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5,880	172	1,636	884	1,561	3,781	11,244	177,241	202,399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528,832	223,041	34,435	5,081	1,865	9,384	1,137	—	803,775
同業貸款	277,060	80,547	20,767	7,667	7,532	20,248	17,908	518	432,247
客戶貸款	605,216	402,921	312,336	177,577	171,989	410,594	731,226	1,029,080	3,840,939
金融投資	247,163	405,109	187,038	107,329	118,029	232,350	307,753	446,804	2,051,575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84,688	1,302	1,189	2,227	2,441	6,138	5,857	17	103,859
應計收益及其他金融資產	119,499	31,449	19,062	3,708	2,034	805	750	3,450	180,757
於2021年12月31日之金融資產	3,628,694	1,152,702	577,137	305,673	305,582	684,556	1,077,126	1,657,231	9,388,701
非金融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之資產總值	—	—	—	—	—	—	—	514,692	514,692
金融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332,044	—	—	—	—	—	—	—	332,04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25,701	—	—	—	—	—	—	—	25,701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231,463	4,713	368	—	1,104	7,570	2,904	7,252	255,374
同業存放	269,405	2,140	6,780	1,019	526	440	—	—	280,310
客戶賬項	5,722,470	272,462	88,483	34,813	32,417	11,792	14,741	4	6,177,182
交易用途負債	92,723	—	—	—	—	—	—	—	92,723
衍生工具	354,567	304	74	212	79	241	274	40	355,791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2,086	21,849	11,059	4,967	5,574	8,789	18,899	35,742	138,965
已發行債務證券	4,304	5,509	17,363	12,374	3,963	9,320	12,324	2,207	67,364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14,388	17,504	1,401	222	223	21,699	66,205	134,534	356,176
應計項目及其他金融負債	124,346	40,286	24,070	5,135	3,820	4,802	5,197	1,785	209,441
後償負債 ¹	—	—	—	—	—	—	—	4,054	4,054
於2021年12月31日之金融負債	7,303,497	364,767	149,598	58,742	47,706	64,653	120,544	185,618	8,295,125
非金融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之負債總額	—	—	—	—	—	—	—	684,757	684,757
於2021年12月31日之負債總額	7,303,497	364,767	149,598	58,742	47,706	64,653	120,544	870,375	8,979,882

1 後償負債之期限乃基於本集團之最早應付款日期，即可提早贖回日。

27 按尚餘合約期限分析金融負債項下的應付現金流

	1個月內到期 百萬港元	1個月後但 3個月內到期 百萬港元	3至12個月內 到期 百萬港元	1至5年內 到期 百萬港元	5年後 到期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341,354	—	—	—	—	341,35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33,073	—	—	—	—	33,073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335,951	2,194	7,708	5,877	—	351,730
同業存放	193,748	1,250	4,542	14	—	199,554
客戶賬項	5,053,321	552,623	481,006	55,739	16	6,142,705
交易用途負債	142,453	—	—	—	—	142,453
衍生工具	551,094	67	253	603	60	552,077
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7,062	36,310	32,404	33,198	33,170	172,144
已發行債務證券	13,917	14,305	40,630	34,698	3,400	106,950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29,728	14,509	11,396	155,038	170,299	480,970
其他金融負債	135,664	38,584	31,237	9,967	1,128	216,580
後償負債	—	36	108	577	4,561	5,282
	6,967,365	659,878	609,284	295,711	212,634	8,744,872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3,191,864	—	—	—	—	3,191,864
金融擔保	41,991	—	—	—	—	41,991
	10,201,220	659,878	609,284	295,711	212,634	11,978,727
期內應付現金流比例	85%	6%	5%	2%	2%	
於2021年12月31日						
香港紙幣流通額	332,044	—	—	—	—	332,04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25,701	—	—	—	—	25,701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231,531	4,714	1,517	10,530	7,289	255,581
同業存放	269,681	2,140	8,341	451	—	280,613
客戶賬項	5,723,441	273,282	157,735	28,638	4	6,183,100
交易用途負債	92,723	—	—	—	—	92,723
衍生工具	354,584	416	384	621	40	356,045
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3,288	22,323	21,903	28,536	35,768	141,818
已發行債務證券	4,336	5,667	34,629	22,632	2,370	69,634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113,944	19,523	7,301	108,035	147,000	395,803
其他金融負債	123,460	39,607	31,486	10,630	1,854	207,037
後償負債	—	15	44	236	4,207	4,502
	7,304,733	367,687	263,340	210,309	198,532	8,344,601
貸款及其他信貸相關承諾	2,945,560	—	—	—	—	2,945,560
金融擔保	41,843	—	—	—	—	41,843
	10,292,136	367,687	263,340	210,309	198,532	11,332,004
期內應付現金流比例	91%	3%	2%	2%	2%	

上表所示款額按未折現基準呈列與本金及未來票息付款有關的所有現金流。交易用途負債及交易用途衍生工具已計入「即期」一欄內，原因是交易用途負債及交易用途衍生工具一般只會短期持有。對沖用途衍生工具負債下應付之未折現現金流根據其合約期限分類。投保人有權隨時退保或轉讓的投資合約之負債已計入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內，並於「5年後到期」一欄列賬。如按盡可能最早的合約償還日期編製期限分析（假設所有退保及轉讓選擇權被行使），所有投資合約將列作於一年或以內到期。貸款承諾及金融擔保合約項下可能應付之未折現現金流，乃根據其最早可贖回日期分類。客戶賬項的應付現金流主要為按合約需即時或在給予短期通知後償付的款項。

28 或有負債、合約承諾及擔保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擔保及或有負債：		
- 金融擔保 ¹	41,991	41,843
- 履約及其他擔保 ²	354,794	335,849
- 其他或有負債	1,222	1,751
於12月31日	398,007	379,443
承諾 ³ ：		
- 跟單信用證及短期貿易交易	26,324	32,284
- 遠期資產購置及遠期有期存款	48,560	40,745
- 未取用之正式備用信貸、信貸額及其他貸款承諾	3,116,980	2,872,531
於12月31日	3,191,864	2,945,560

1 金融擔保為一種合約，其條款規定發行人須在指定債務人未能於到期時根據債務工具之原有或經修訂條款還款而令持有人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以作補償。

2 履約及其他擔保包括有關特定交易之再保險信用證、發行機構無權保留有關貨物擁有權的貿易信用證、履約保證、投標保證、備用信用證及其他交易相關擔保。

3 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已應用HKFRS 9減值規定的承諾18,924.01億港元（2021年：18,263.35億港元），而本集團成為不可撤銷承諾訂約方。

上表披露承諾（不包括附註29披露的其他承諾）、擔保及其他或有負債的名義本金額，乃指約定金額如被悉數取用而客戶又拖欠還款時涉及之風險額。在相關情況下，上列承諾金額乃指預先批核信貸額度預期取用之水平。由於預期大部分擔保及承諾所涉金額直至期滿時均不會被取用，故此名義本金額並不代表日後的流動資金需求。

上表亦反映本集團就多項個別擔保所承擔的最高風險。有關擔保的風險及承擔乃根據滙豐的整體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予以記錄及管理。擔保須每年進行信貸審核。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其他或有負債包括與法律及監管事宜相關之準備，參見附註38。

29 其他承諾

資本承諾

於2022年12月31日，主要涉及購買物業之承諾的資本承諾為38.34億港元（2021年：48.26億港元）。

30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如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以對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對銷準則」），則可在資產負債表內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呈報淨額。

「並無在資產負債表內對銷之金額」包括符合以下條件的交易：

- 交易對手與本集團之間涉及可予對銷的風險承擔，以及現有的淨額計算總協議或近似安排僅有權在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對銷，或在其他方面未能符合對銷準則；及
- 就衍生工具及反向回購/回購、借入/借出股票及近似協議，已收取/質押現金及非現金抵押品（債務證券及股票），以於違約或其他預先釐定事件發生時承擔風險淨額。

超額抵押之影響並無包括在內。

「並無設有可強制執行淨額計算總安排之金額」包括於當地破產法不一定支持對銷權的司法管轄區簽立的合約，以及可能尚未尋求或無法獲取能夠證明對銷權可予強制執行之法律意見的交易。

就風險管理而言，客戶貸款的淨額設有受監控的限額，而相關客戶協議須予以檢討及在有需要時更新，以確保對銷之合法權利仍屬合適。

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設有可強制執行淨額計算安排之金額							
	總金額 百萬港元	對銷金額 百萬港元	在資產負債表 內之淨額	並無在資產負債表內對銷之金額			並無設有可強制 執行淨額計算安 排之金額 ¹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 總額 百萬港元
				金融工具， 包括非現金 抵押品 百萬港元	現金 抵押品 百萬港元	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²								
衍生工具	795,828	(329,392)	466,436	(397,121)	(39,022)	30,293	36,335	502,771
反向回購、借入股票及近似協議分類為： ⁴								
- 交易用途資產	57,505	—	57,505	(57,273)	(227)	5	4,177	61,682
- 第三方	55,221	—	55,221	(54,994)	(227)	—	4,177	59,398
-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2,284	—	2,284	(2,279)	—	5	—	2,284
-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932,272	(29,470)	902,802	(901,205)	(1,597)	—	63,031	965,833
- 第三方	891,131	(26,186)	864,945	(863,840)	(1,105)	—	63,031	927,976
-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41,141	(3,284)	37,857	(37,365)	(492)	—	—	37,857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第三方	1,764	—	1,764	(1,764)	—	—	—	1,764
	1,787,369	(358,862)	1,428,507	(1,357,363)	(40,846)	30,298	103,543	1,532,050
金融負債³								
衍生工具	849,582	(329,392)	520,190	(390,421)	(70,825)	58,944	31,555	551,745
回購、借出股票及近似協議分類為： ⁴								
- 交易用途資產	61,437	—	61,437	(61,436)	(1)	—	22	61,459
- 第三方	61,382	—	61,382	(61,381)	(1)	—	22	61,404
-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55	—	55	(55)	—	—	—	55
-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403,019	(29,470)	373,549	(373,126)	(352)	71	37,064	410,613
- 第三方	340,215	(26,186)	314,029	(313,747)	(256)	26	37,064	351,093
-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62,804	(3,284)	59,520	(59,379)	(96)	45	—	59,520
	1,314,038	(358,862)	955,176	(824,983)	(71,178)	59,015	68,641	1,023,817
於202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²								
衍生工具	524,603	(190,129)	334,474	(279,958)	(36,005)	18,511	30,693	365,167
反向回購、借入股票及近似協議分類為： ⁴								
- 交易用途資產	60,417	(79)	60,338	(59,771)	(552)	15	7,393	67,731
- 第三方	56,205	(79)	56,126	(55,561)	(552)	13	7,393	63,519
-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4,212	—	4,212	(4,210)	—	2	—	4,212
-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806,403	(71,333)	735,071	(733,647)	(197)	1,228	82,854	817,925
- 第三方	776,145	(55,224)	720,921	(720,662)	(197)	62	82,854	803,775
-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30,258	(16,109)	14,149	(12,985)	—	1,166	—	14,149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第三方	777	—	777	(777)	—	—	—	777
	1,392,200	(261,541)	1,130,659	(1,074,153)	(36,754)	19,752	120,940	1,251,599
金融負債³								
衍生工具	516,525	(190,129)	326,396	(277,624)	(27,837)	20,935	29,395	355,791
回購、借出股票及近似協議分類為： ⁴								
- 交易用途負債	6,807	(79)	6,728	(6,721)	—	7	—	6,728
- 第三方	6,782	(79)	6,703	(6,697)	—	6	—	6,703
-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25	—	25	(24)	—	1	—	25
-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323,559	(71,333)	252,226	(251,802)	(3)	421	68,664	320,890
- 第三方	241,934	(55,224)	186,710	(186,338)	(3)	369	68,664	255,374
-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81,625	(16,109)	65,516	(65,464)	—	52	—	65,516
	846,891	(261,541)	585,350	(536,147)	(27,840)	21,363	98,059	683,409

1 該等風險繼續以金融抵押品作抵押，唯本集團未必尋求到或未能獲得法律意見，以證明對銷權可強制執行。

2 包括應收 滙豐集團旗下公司之款項2,083.43億港元（2021年：1,670.54億港元）。

3 包括應付 滙豐集團旗下公司之款項2,137.26億港元（2021年：2,175.72億港元）。

4 已自2022年12月31日起加入更多產品詳情。

31 按類分析

行政委員會就識別本集團的營業類別而言被視作主要經營決策者。營業類別的業績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以根據HKFRS衡量的業績為基準進行評估。儘管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多項基準審核資料，業績表現的評估及資本資源的分配均按營業類別進行，而按類分析則按根據HKFRS 8「營業類別」評定的可呈報類別基準呈列。

由於本集團各項業務互相緊密結合，故所呈列的數據包括若干收益及支出項目的內部分配，當中包括若干後勤服務及環球部門的成本，但以該等成本可實質歸入相關的營運業務範疇及地區為限。儘管分配是以有系統及一致的方式進行，但當中難免涉及一定程度的主觀判斷。未分配至其他營業類別的成本計入「企業中心」項下。

於適用情況下，呈列的收益及支出金額包括項目之間調配資金的結果，以及各公司之間和各業務部門之間相互交易的結果。該等交易全部按公平原則進行。營業類別的集團內部撇銷項目於「企業中心」呈列。

環球業務及可呈報類別

本集團透過環球業務部門為客戶提供全面的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包括：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工商金融業務，以及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為客戶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由以下環球業務負責籌劃。

- 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業務為個人銀行客戶至資產極豐厚的人士提供全系列的零售銀行及財富管理產品。一般而言，為客戶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包括零售銀行產品（例如往來及儲蓄戶口、按揭及個人貸款、信用卡、扣賬卡及本地與國際付款服務）。對於有更複雜的國際業務需求的客戶，我們亦提供財富管理服務（包括保險及投資產品、環球資產管理服務、投資管理及環球私人滙財策劃服務）。
- 工商金融業務提供廣泛系列的產品及服務，以滿足中小企、中型企業及大型企業等工商金融客戶的需要。為客戶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包括信貸及借貸、國際貿易及應收賬款融資、財資管理及流動資金解決方案（付款與現金管理及商業卡）、商業保險及投資。工商金融業務亦為其客戶引薦其他環球業務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例如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當中包括外匯產品、透過債務及股票市場集資及顧問服務。
- 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業務包括兩個獨立的呈報類別：環球銀行和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業務。環球銀行業務為世界各地的主要政府、企業及機構客戶和私人投資者提供專門設計的財務解決方案。以客為本的業務部門提供一系列銀行服務，包括融資、顧問及交易服務。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提供的服務則包括信貸、利率、外匯、股票、貨幣市場和證券服務，以及自營投資活動。
- 企業中心業務包括對交通銀行的投資等策略投資、中央財資收入，以及未分配至環球業務的成本，主要是與科技相關的投資。
- 其他業務（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由環球銀行業務和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共同管理的其他業務活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可呈報類別之表現於第16頁的「財務回顧」一節內呈列，列為「經審核」。

按地區列示之資料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內部項目撤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營業收益總額	184,065	90,536	905	275,506
除稅前利潤	43,153	54,458	—	97,611
於2022年12月31日				
資產總值	7,450,156	3,898,235	(1,024,239)	10,324,152
負債總額	6,954,421	3,452,707	(1,024,239)	9,382,889
信貸承諾及或有負債 (合約金額)	1,894,046	1,695,824	—	3,589,87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營業收益總額	174,859	79,067	780	254,706
除稅前利潤	41,043	45,520	—	86,563
於2021年12月31日				
資產總值	7,035,497	3,696,064	(828,168)	9,903,393
負債總額	6,559,271	3,248,779	(828,168)	8,979,882
信貸承諾及或有負債 (合約金額)	1,792,675	1,532,328	—	3,325,003

按國家/地區列示之資料

	收入 ¹		非流動資產 ²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12月31日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香港	121,031	106,966	138,717	134,400
中國內地	21,965	19,381	196,844	196,477
澳洲	7,815	7,351	1,691	1,837
印度	11,708	10,614	2,426	2,534
印尼	3,188	3,242	3,289	3,584
馬來西亞	5,790	5,174	1,981	2,022
新加坡	15,473	10,671	3,453	2,933
台灣	3,823	3,124	2,473	2,802
其他	14,899	12,135	2,833	3,140
總計	205,692	178,658	353,707	349,729

1 收入 (定義為「未扣除預期信貸損失及其他減值準備變動之營業收益淨額」) 乃按分行、附屬公司、聯營或合資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計入有關國家/地區。

2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以及若干其他資產。

32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包括母公司、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資公司、為本集團僱員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HKAS 24界定之主要管理人員、主要管理人員的近親，以及由主要管理人員或其近親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

與關連人士交易之詳情載列如下。

(a) 公司之間

本集團由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格蘭註冊成立) 的全資附屬公司HSBC Asia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其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交易，包括接受及存放銀行同業存款、代理銀行交易及資產負債表外交易。本行亦為同系附屬公司擔任零售投資基金之分銷代理，並就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的服務支付專業費用。

本集團分擔若干資訊科技項目的支出，以及使用同系附屬公司之若干處理服務。該費用列入收益表「一般及行政開支 - 其他行政開支」項下。

年內因該等交易而產生之收支總額，以及於年底應付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之款額載列如下：

	2022年			2021年		
	直接控股公司 百萬港元	最終 控股公司 百萬港元	同系附屬公司 百萬港元	直接控股公司 百萬港元	最終 控股公司 百萬港元	同系附屬公司 百萬港元
本年度收支						
利息收益	—	50	1,276	—	—	220
利息支出 ¹	8,364	33	1,216	6,773	(651)	(286)
費用收益	—	17	2,246	—	—	2,538
費用支出	—	8	1,739	—	1	1,428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 (虧損)	1,106	—	(374)	—	1	(19)
保費收益淨額	—	—	238	—	—	249
其他營業收益	—	120	1,913	—	129	1,770
已支付保險賠償和利益及投保人負債變動之淨額	—	—	(204)	—	—	(179)
一般及行政開支 ²	—	67	49,891	—	(141)	47,842
於12月31日						
資產	24	3,403	305,321	9	1,147	260,256
– 交易用途資產 ^{3,7}	—	33	2,300	—	22	4,232
– 衍生工具資產	—	2	168,200	—	989	147,704
– 其他資產 ^{3,6,8}	24	3,368	134,821	9	136	108,320
負債	256,031	3,804	293,021	223,565	1,069	283,630
– 交易用途負債 ^{3,9}	—	—	55	—	—	25
– 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3,4}	183,760	—	6	175,655	—	7
– 衍生工具負債	—	3,677	150,474	—	18	152,013
– 其他負債 ^{3,6,10}	1,842	64	142,486	1,388	980	131,585
– 後償負債 ^{3,5,6}	70,429	63	—	46,522	71	—
擔保	—	—	23,289	—	—	22,815
承諾	—	—	1,405	—	—	2,076

- 1 該數額包括本集團為融資而發行並為減少會計錯配而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債務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支出，及與該等債務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支出 / (收益)。
- 2 包括最終控股公司根據集團收費安排支付的補償款項。
- 3 該等款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應收/應付 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項下呈列。
- 4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欠包括為數1,837.6億港元 (2021年：1,756.55億港元) 的資本及吸收虧損能力票據。年內已償還215.12億港元 (2021年：44.37億港元) 及已發行515.79億港元 (2021年：544.6億港元)。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較到期日之合約金額少135.93億港元 (2021年：多72.11億港元)。因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累計公允價值收益為34.56億港元 (2021年：虧損18.15億港元)。該等結欠乃屬於第二級。
- 5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欠包括為數704.29億港元的後償負債 (2021年：465.22億港元)，以滿足整體吸收虧損能力規定。年內並無作出償還 (2021年：196.65億港元) 及已發行294.35億港元 (2021年：33.04億港元)。
- 6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等級制屬於第二級，而公允價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 7 包括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有抵押貸款22.84億港元 (2021年：42.12億港元)。
- 8 包括非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有抵押貸款378.57億港元 (2021年：141.49億港元)。
- 9 包括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有抵押貸款5,500萬港元 (2021年：2,500萬港元)。
- 10 包括非交易用途反向回購協議及其他類似有抵押貸款595.2億港元 (2021年：655.16億港元)。

上述未結算金額乃於日常業務中產生，而有關條款 (包括利率及抵押) 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之條款。

(b) 優先認股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參與滙豐推行之多項優先認股及股份計劃，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僱員獲授滙豐之認股權或股份。本集團就此等認股權及股份獎勵確認一項支出。最終控股公司就認股權承擔之成本被視為出資額，並計入「其他儲備」項內。就股份獎勵而言，本集團於實際授出期內確認一項對最終控股公司負債。該負債於各業績報告日期按股份公允價值計量，而自授出獎勵日期以來之變動則透過「其他儲備」項內的出資額賬項作出調整。於2022年12月31日，出資額及負債之款額分別為32.99億港元及15.64億港元 (2021年：分別為34.36億港元及14.31億港元)。

(c) 離職後福利計劃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77億港元 (2021年：92億港元) 的離職後福利計劃資產由旗下公司管理，於2022年賺取管理費5,900萬港元 (2021年：6,500萬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項離職後福利計劃有7.35億港元 (2021年：7.83億港元) 存放於旗下經營銀行業務之附屬公司，賺取應付予計劃之利息為110萬港元 (2021年：50萬港元)。上述未結算金額乃於日常業務中產生，而有關條款 (包括利率及抵押) 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之條款。

(d) 聯營及合資公司

本集團為聯營及合資公司提供若干銀行及金融服務，包括貸款、透支、附息及不附息存款及往來戶口服務。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詳情載於附註14。

所披露之年底金額及本年度最高未結算金額被視為最能反映年內交易額及未結算金額的資料。

年內與聯營及合資公司之交易及金額

	2022年		2021年	
	本年度最高金額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的金額 百萬港元	本年度最高金額 百萬港元	於12月31日 的金額 百萬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非後償 ¹	57,513	51,402	35,643	32,63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¹	19,862	10,099	27,237	8,786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40	16	—	—
與聯營公司之衍生資產公允值 ²	9,394	6,559	7,299	3,644
與聯營公司之衍生負債公允值 ²	33,673	28,440	5,424	4,450
擔保及承諾 ²	1,769	287	4,897	1,654

1 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以納入此前未包含的若干金額。

2 自2022年12月31日起，衍生資產與負債以及所提供之擔保已包含在披露中。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上述未結算金額乃於日常業務中產生，而有關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第三方交易對手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之條款。

(e) 主要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人員被界定為有權及有責任策劃、指揮及控制本行及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本行的董事會及行政委員會成員，以及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及集團行政委員會成員。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320	314
離職後福利	12	9
終止僱傭之福利	2	5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	87	123
總計	421	451

涉及主要管理人員之交易、安排及協議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本年度		
最高資產平均結餘 ¹	97,366	107,317
最高負債平均結欠 ¹	81,323	71,516
對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之貢獻	1,858	1,510
於年底		
擔保	12,007	13,263
承諾	12,186	13,624

1 所披露之本年度最高平均結餘 / 結欠被視為最能反映年內交易情況的資料。

本集團與可能受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控制之公司達成交易、安排及協議。此等交易主要是貸款及存款，乃於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包括利率及抵押）大致等同與類似背景之人士或公司或（如適用）其他僱員進行的可資比較交易之條款。該等交易並不涉及一般還款風險以外之風險，亦不附帶其他不利條款。就主要管理人員而言，年內確認之預期信貸損失變動以及年底就未結算金額提撥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並不重大（2021年：並不重大）。

於2019年10月8日，本集團就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Finance S.A.發行6批合共42.5億歐元及8億英鎊期限為4至15年、息票利率為0.375厘至2.625厘的優先票據擔任聯席全球協調人兼包銷商。CK Hutchison Group Telecom Finance S.A.是本行非執行董事李澤鈺先生的關聯法人團體（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f) 董事貸款

董事被界定為本行、其最終控股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及中介控股公司之董事。董事貸款亦包括由該等董事控制或與其有關連的公司的貸款。遵照《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17條，董事貸款之詳情披露如下：

	於12月31日結欠總額		本年度最高結欠總額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本行	1,483	3,755	2,769	3,967
附屬公司	12	13	14	14
	1,495	3,768	2,783	3,981

該等金額包括本金及利息，以及根據擔保可能產生的最高負債。

33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監控架構

公允值須符合監控架構的規定，設立該架構是為了確保公允值由承受風險部門以外的部門釐定或驗證。

若為參考外界報價或模型可觀察訂價數據而釐定的公允值，則會獨立釐定或驗證有關價格。在交投不活躍的市場，本集團會尋找其他市場資料，並會較注重被認為較有關連及較為可靠的資料。考慮因素包括價格的可觀察性、工具的可比較性、數據來源的一致性、相關數據的準確性及訂價時間。

投資基金的公允值來源於相關基金經理，乃基於對相關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業績、風險狀況及前景的評估而得出。

至於以估值模型釐定的公允值，其監控架構包括由獨立後勤部門對模型所用邏輯、數據、模型推算結果及調整的制訂或驗證。估值模型須經盡職審查程序方可採用，並會持續根據外界市場數據作出調整。

公允值變動一般須進行利潤及虧損分析程序，並會分為多個高層次類別，包括組合變化、市場變動及其他公允值調整。

大部分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均來自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業務以及保險業務。本集團的公允值管治架構包括其財務部及估值委員會。財務部負責制訂規管估值的程序及確保公允值符合相關會計準則。公允值由本集團相關估值委員會（成員來自獨立後勤部門）審閱，該等委員會考慮所有重大主觀估值。在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業務以及保險業務內部，該等委員會分別由集團的估值委員會檢討小組及集團保險估值及減值委員會監督。

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於若干情況下，本集團會按公允值將已發行的本身債務入賬，而相關公允值則根據有關特定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釐定。如缺乏市場報價，則會使用估值方法估算已發行本身債務的價值，估值採用的輸入數據會以該工具於交投不活躍市場的報價為依據，或透過與近似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作比較而估計。於此兩種情況下，公允值均會包含適用於本集團負債的信貸息差之影響。因本集團本身信貸息差令已發行債務證券公允值產生的變動，乃按下列方式計算：於每個業績報告日期由外間取得每項證券的可核證價格，或以同一發行人的類似證券之信貸息差計算價格。然後，本集團會採用現金流折現法，採用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為基準的折現曲線為每項證券估值。估值之間的差異乃源自本集團本身的信貸息差。所有證券均一致採用這方法計算。

已發行結構性票據及若干其他混合工具均計入「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項內，並按公允值計量。應用於該等工具的信貸息差源自本集團發行結構性票據時採用的息差。

假若該等債務並非按溢價或折讓償還，因本集團發行負債之信貸息差變動而產生的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損益，將於債務合約期限內撥回。

公允值等級制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根據以下等級制釐定：

- 第一級 - 採用市場報價的估值方法。其為在計量日期有相同工具於本集團可參與之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
- 第二級 - 採用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其為有類似工具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或有相同或類似工具於交投不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以及運用所有重大數據均可觀察之模型估值的金融工具。
- 第三級 - 採用涉及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其為以使用一項或多項不可觀察重大數據之估值方法估值的金融工具。

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及估值基準

	公允值等級			第三方總計 百萬港元	公司之間 ²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第一級 百萬港元	第二級 百萬港元	第三級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¹	486,547	203,975	9,283	699,805	—	699,805
衍生工具	1,018	330,250	3,301	334,569	168,202	502,771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00,917	34,139	91,395	226,451	—	226,451
金融投資	962,261	280,083	4,308	1,246,652	—	1,246,652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¹	74,201	68,246	6	142,453	—	142,453
衍生工具	2,425	393,457	1,712	397,594	154,151	551,745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¹	—	133,009	34,734	167,743	—	167,743
於2021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¹	537,816	236,388	3,246	777,450	—	777,450
衍生工具	440	212,740	3,294	216,474	148,693	365,167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93,544	34,203	74,652	202,399	—	202,399
金融投資	1,153,521	391,816	3,674	1,549,011	—	1,549,011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¹	73,647	19,076	—	92,723	—	92,723
衍生工具	963	200,667	2,130	203,760	152,031	355,791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¹	—	118,516	20,449	138,965	—	138,965

1 豐集團旗下公司的數額並未在此反映。

2 豐集團旗下公司的衍生工具款額大部分列於「第二級」。

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值之間的轉撥

	資產				負債		
	金融投資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資產 百萬港元	指定及其他 強制性按 公允值計量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 按公允值 列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由第一級轉撥往第二級	29,781	23,312	5,825	—	132	—	—
由第二級轉撥往第一級	60,104	36,025	9,493	—	1,443	—	—
於2021年12月31日							
由第一級轉撥往第二級	57,471	29,852	1,970	802	1,012	—	1,652
由第二級轉撥往第一級	36,073	20,948	1,679	—	3,452	—	—

公允值等級制中各級之間的轉撥被視為於各個季度末產生。公允值等級制中各級的撥入及撥出主要由於估值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價格透明度發生變動。

公允值調整

倘若我們計入市場參與者應會考慮而並無包括在估值模型中的其他因素，便會採納使用公允值調整。我們將公允值調整分類為「風險相關」或「模型相關」。該等調整大多數與資本市場及證券服務有關。公允值調整水平的變動不一定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利潤或虧損。例如，改良模型後，可能無須再進行公允值調整。同樣，當相關持倉進行平倉後，公允值調整將減少，但未必會產生利潤或虧損。

買賣價

HKFRS 13規定使用買賣價差內最能代表公允值的價格。估值模型通常會產生市場中間價值。買賣價調整反映若使用現有對沖工具或透過出售持倉或平倉消除組合的絕大部分剩餘市場風險淨額將會產生的買賣成本。

不確定程度

若干模型數據可能較難基於市場數據釐定，及 / 或模型的選擇本身可能較主觀。於此等情況下，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市場參與者可能就不確定的參數及 / 或模型假設，採用較本集團的估值模型所用者更保守的價值。

信貸估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

信貸估值調整為對場外衍生工具合約估值作出的調整，藉以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而本集團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借記估值調整為對場外衍生工具合約估值作出的調整，藉以反映本集團可能拖欠還款，及本集團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集團就旗下每個法律實體以及令實體承受風險的每個交易對手計算獨立的信貸估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除中央結算交易對手以外，本集團在計算信貸估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時將計及所有第三方交易對手，而此等調整不會在本集團旗下公司之間對銷。

本集團將交易對手的違責或然率（以本集團並無違責為條件）應用於本集團面對交易對手的預期風險正數值，並將結果乘以違責時的預期虧損，從而計算信貸估值調整。相反，本集團將本身的違責或然率（以交易對手並無違責為條件）應用於交易對手面對本集團的預期風險正數值，並將結果乘以違責時的預期虧損，從而計算借記估值調整。兩種計算方法均於潛在風險存續期間進行。

就大部分產品而言，本集團會採用模擬計算法（此計算法納入組合有效期內各種潛在風險）計算交易對手的預期風險正數值。此模擬計算法包括與交易對手訂立交易對手淨額計算協議和抵押品協議等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此等計算法一般並不計入「錯向風險」。錯向風險為交易對手違責或然率與相關交易按市值計價的價值之間的逆向相關性。此項風險可分為可能與發行國家 / 地區貨幣相關的一般錯向風險，或涉及有關交易的特定錯向風險。倘出現重大的錯向風險，我們將使用特定交易計算法以反映估值內的此項風險。

資金公允值調整

資金公允值調整透過對場外衍生工具組合的任何非抵押部分之預期日後資金風險應用日後市場資金息差計算。預期日後資金風險乃按模擬計算法（如適用）計算，並會因可能終止風險項目的事件（如本集團或交易對手違責）而作出調整。資金公允值調整及借記估值調整乃各自獨立計算。

模型限制

用作組合估值之模型或會以一套簡化而並非包含所有當前及未來的重大市場特性的假設為基準。於此等情況下，我們會採用模型限制調整。

訂約利潤（首日損益儲備）

倘估值模型對公允值之估算乃基於一項或多項重大不可觀察數據，我們將採用訂約利潤調整。

公允價值估值基準

採用涉及重大不可觀察數據之估值方法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三級

	資產					負債			
	金融投資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資產 百萬港元	指定及其他 強制性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 按公允價值 列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私募股本及相關投資	3,742	16	90,767	—	94,525	6	—	—	6
結構性票據	—	—	—	—	—	—	34,734	—	34,734
其他	566	9,267	628	3,301	13,762	—	—	1,712	1,712
於2022年12月31日	4,308	9,283	91,395	3,301	108,287	6	34,734	1,712	36,452
私募股本及相關投資	3,121	4	74,295	—	77,420	—	—	—	—
結構性票據	—	—	—	—	—	—	20,449	—	20,449
其他	553	3,242	357	3,294	7,446	—	—	2,130	2,130
於2021年12月31日	3,674	3,246	74,652	3,294	84,866	—	20,449	2,130	22,579

私募股本及相關投資

私募股本投資（包括主要為支持保險業務而持有的私募股本、基建及私募信貸，以及策略投資）公允價值的估算基準為：對投資對象財務狀況及業績、風險狀況、前景以及其他因素的分析；過程中並會參照於交投活躍市場報價的類似企業之市場估值；類似公司變更擁有權的價格或來自接獲已公布的資產淨值。如有必要，會對基金的資產淨值作出調整以獲得對公允價值的最佳估計。

結構性票據

第三級結構性票據的公允價值源自相關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而內含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則按下文有關衍生工具一段所述方式釐定。此等結構性票據主要包括由滙豐發行的股票掛鈎票據（該等票據向交易對手提供的回報與股權證券及其他組合的表現掛鈎）。

不可觀察參數的例子包括遠期股權波幅及不同股價之間的相關性，以及利率與匯率等。

衍生工具

場外衍生工具估值模型根據「無套利」原則計算預計日後現金流的現值。多種常規衍生工具產品的模型計算法均為業界劃一採用。至於較複雜的衍生工具產品，市場實際使用的方法可能略有差異。估值模型所用的數據會盡可能按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該等數據包括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或一致訂價提供者提供的價格。若干數據未必可於市場直接觀察，但可透過模型校準程序按可觀察價格釐定或按過往數據或其他資料來源估算。

公允價值等級制中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

第三級金融工具的變動

	資產				負債		
	金融投資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資產 百萬港元	指定及 其他強制性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賬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交易用途 負債 百萬港元	指定按 公允價值列賬 ¹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	3,674	3,246	74,652	3,294	—	20,449	2,130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增益 / (虧損) 總額	—	(952)	1,545	669	3	(851)	214
-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 (虧損)	—	(952)	—	669	3	—	214
-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	—	1,545	—	—	(851)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	—	—	—	—	—	—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增益總額	676	(81)	(37)	(25)	—	(1,001)	(83)
- 金融投資：公允價值增益 / (虧損)	812	—	—	—	—	(5)	—
- 匯兌差額	(136)	(81)	(37)	(25)	—	(996)	(83)
購入	1,670	6,480	28,304	—	—	—	—
新發行	—	—	—	—	—	5,936	—
出售	(71)	(644)	(71)	—	—	—	—
償付	(1,641)	(4,742)	(12,809)	(557)	—	12,130	(553)
撥出	—	(772)	(289)	(394)	—	(2,671)	(190)
撥入	—	6,748	100	314	3	742	194
於2022年12月31日	4,308	9,283	91,395	3,301	6	34,734	1,712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2022年12月31日所持資產及負債有關之未變現 增益 / (虧損)	—	(734)	(1,615)	2,631	—	(19)	(78)
-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 (虧損)	—	(734)	—	2,631	—	—	(78)
-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	—	(1,615)	—	—	(19)	—
於2021年1月1日	6,635	1,237	49,534	1,028	—	20,484	3,538
於損益賬中確認之增益 / (虧損) 總額	(7)	(2,211)	11,700	4,002	—	(3,207)	3,082
-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 (虧損)	—	(2,211)	—	4,002	—	—	3,082
-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	—	11,700	—	—	(3,207)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投資減除虧損後增益	(7)	—	—	—	—	—	—
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之增益 / (虧損) 總額	(3,013)	10	11	18	—	386	23
- 金融投資：公允價值 (虧損)	(3,002)	—	—	—	—	(3)	—
- 匯兌差額	(11)	10	11	18	—	389	23
購入	1,383	5,082	22,232	—	—	—	—
新發行	—	—	—	—	—	9,196	—
出售	(35)	(561)	(6)	—	—	—	—
償付	(1,289)	(87)	(7,898)	(1,247)	—	(7,165)	(4,060)
撥出	—	(691)	(921)	(614)	—	(2,895)	(878)
撥入	—	467	—	107	—	3,650	425
於2021年12月31日	3,674	3,246	74,652	3,294	—	20,449	2,130
於損益賬中確認與2021年12月31日所持資產及負債有關之未變現 增益 / (虧損)	—	(2,278)	11,236	2,686	—	113	(34)
- 持作交易用途或按公允價值予以管理之金融工具淨收益 / (虧損)	—	(2,278)	—	2,686	—	—	(34)
- 強制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	—	11,236	—	—	113	—

1 包括償付結餘為到期及新存款淨額的結構性存款。

公允價值等級制中各級之間的轉撥被視為於各季度末產生。公允價值等級制中各級的撥入或撥出主要取決於估值數據的可觀察性及價格的透明度。

重大不可觀察假設之改變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影響

公允值對合理可行替代假設的敏感度

	2022年				2021年			
	於損益賬中反映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反映		於損益賬中反映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反映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有利變動 百萬港元	不利變動 百萬港元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及交易用途負債 ¹	242	(308)	—	—	158	(162)	—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4,580	(4,580)	—	—	3,741	(3,742)	—	—
金融投資	—	—	187	(187)	—	—	157	(157)
於12月31日	4,822	(4,888)	187	(187)	3,899	(3,904)	157	(157)

1 「衍生工具、交易用途資產及交易用途負債」以同一類別呈列，以反映該等工具的風險管理方式。

敏感度分析旨在計量與應用95%可信程度一致的公允值範圍。該等方法會考量所採用估值方法的性質，以及能否獲得可觀察替代數據及過往數據及其可靠程度。

倘若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受超過一個不可觀察假設影響，上表反映隨著個別假設變化而產生的最有利或最不利變動。

第三級金融工具之主要不可觀察數據

下表列出第三級金融工具之主要不可觀察數據，並顯示該等數據於2022年12月31日之變化幅度。

第三級工具估值所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的定量資料

	公允值			主要不可觀察數據	2022年		2021年	
	資產		負債		數據整體變化幅度		數據整體變化幅度	
	百萬港元	估值方法			較低	較高	較低	較高
私募股本及相關投資	94,525	6	見下文					
結構性票據	—	34,734						
– 股票掛鈎票據	—	12,917	模型 – 期權模型	股權波幅	6%	142%	6%	90%
– 外匯掛鈎票據	—	20,972	模型 – 期權模型	股權相關性	38%	98%	22%	97%
– 其他	—	845	模型 – 期權模型	外匯波幅	4%	37%	2%	36%
其他 ¹	13,762	1,712						
於2022年12月31日	108,287	36,452						

1 「其他」包括一系列所持規模較小的資產。

私募股本及相關投資

由於所持各項投資相關分析之特定性質各有不同，列報一系列主要不可觀察數據並不切實可行。主要不可觀察數據是價格及相關性。估值方法包括使用一系列的數據，包括公司特定財務數據、可資比較上市公司倍數、已公布資產淨值及定價假設，該等數據均不能直接比較或量化。

波幅

波幅用於計量市場價格的預計未來變動。波幅隨著相關參考市價以及期權之行使價及到期日而變動。若干波幅（通常是期限較長的波幅）乃不可觀察，並根據可觀察數據估計。不可觀察波幅的範圍反映經參考市價所得的波幅數據變化甚大。

相關性

相關性用於計量兩個市價之間的相互關係，並以介乎-1與1之間的數字表述。相關性用於計算較複雜工具（其派付金額取決於超過一個市價）的價值。多種工具都採用相關性作為估值數據，因此同類資產相關性及非同類資產相關性均被廣泛採用。一般而言，同類資產相關性的變化幅度會較非同類資產相關性為窄。

不可觀察相關性可根據多項證據作出估算，包括一致訂價服務、本集團的交易價格、替代相關性及對過往價格關係的研究所得。表中所列的不可觀察相關性範圍反映相關性數據可按所選兩個市價的不同而變化甚大。

主要不可觀察數據之間的相互關係

第三級金融工具之主要不可觀察數據彼此之間未必毫無關連。如上文所述，市場變數可能具有相關性。這種相關性通常反映不同市場對宏觀經濟或其他事件的可能反應。此外，市場變數不斷變化，對本集團組合之影響將視乎本集團在各項變數之風險持倉淨額而定。

34 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及估值基準

	公允值等級				總計 百萬港元
	賬面值 百萬港元	市場報價 第一級 百萬港元	採用可觀察數據 第二級 百萬港元	涉及重大 不可觀察數據 第三級 百萬港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資產¹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927,976	—	927,190	—	927,190
同業貸款	519,024	—	514,524	4,452	518,976
客戶貸款	3,705,149	—	56,130	3,628,504	3,684,634
金融投資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974,709	455,444	448,341	1,960	905,745
負債¹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351,093	—	349,133	—	349,133
同業存放	198,908	—	198,905	—	198,905
客戶賬項	6,113,709	—	6,114,290	—	6,114,290
已發行債務證券	100,909	—	101,414	—	101,414
後償負債	3,119	—	2,191	—	2,191
於2021年12月31日					
資產¹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803,775	—	802,881	947	803,828
同業貸款	432,247	—	424,175	8,356	432,531
客戶貸款	3,840,939	—	65,268	3,765,148	3,830,416
金融投資 –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502,564	89,050	449,284	2,142	540,476
負債¹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255,374	—	255,366	—	255,366
同業存放	280,310	—	280,408	—	280,408
客戶賬項	6,177,182	—	6,177,676	—	6,177,676
已發行債務證券	67,364	—	67,842	—	67,842
後償負債	4,054	—	3,864	—	3,864

1 豐集團旗下公司的數額並未在此反映。詳情載列於附註32。

上述公允值乃於特定日期之公允值，可能與相關工具於到期日或結算日實際支付之金額有重大差異。在許多情況下，鑑於計量的組合規模龐大，估計之公允值不可能即時變現。因此，該等公允值並不代表上述金融工具對本集團（作為持續經營的公司）之價值。

其他非按公允值列賬的金融工具通常為短期性質，或經常按當前市場利率重新訂價。因此，該等工具的賬面值為其公允值的合理約數。這包括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向其他銀行託收及傳送中之項目、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香港紙幣流通額、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全部按已攤銷成本計量。

估值

公允值為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之出售資產將會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會支付的估計價格，但該金額並不反映本集團預期於該等工具在將來的預計有效期內，可從該等工具的現金流產生的經濟利益及成本。我們釐定並無可觀察市場價格之公允值時，採用的估值方法及假設或會有別於其他公司所使用者。

回購及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其公允值與賬面值相若，此乃由於相關款額通常為短期所致。

同業及客戶貸款

於釐定同業及客戶貸款公允值時，我們盡可能將貸款分類至具有類似特徵的組合內。公允值以可觀察市場交易（如有）為依據。如無可觀察市場交易，則以包含一系列假設數據的估值模型估計公允值。該等假設可能包括：反映場外交易活動並由第三方經紀提供的估計價值；前瞻性現金流折現模型（經計及預期客戶提前還款率，本集團相信這些模型運用的假設，與市場參與者對該等貸款進行估值時所用假設乃屬一致）；類似新造貸款業務的估計利率；以及其他市場參與者的交易數據（包括從觀察所得的第一及第二市場交易數據）。我們可能不時委聘第三方估值專家計算貸款組合的公允值。

貸款的公允值反映於結算日的預期信貸損失，以及市場參與者預期貸款有效期內將出現信貸損失的估算額，以至由辦理貸款至結算日期間重新訂價的公允值影響。就信貸已減值的貸款而言，本集團會將貸款預期未來可收回的現金流折現，以估算其公允值。

金融投資

上市金融投資之公允值按買入市價釐定。非上市金融投資之公允值則採用估值方法釐定，當中會考慮同等有報價證券之價格及日後盈利來源。

同業存放及客戶賬項

即期存款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較長期存款的公允值採用現金流折現法估算，並以尚餘期限相若的存款之當前利率計算。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

已發行債務證券及後償負債之公允值乃按結算日之市場報價（如有），或參考近似工具之市場報價而釐定。

35 結構公司

本集團透過由本集團或第三方成立的金融資產證券化公司、中介機構及投資基金參與已綜合入賬及未綜合入賬的結構公司的活動。

已綜合入賬結構公司

本集團利用綜合入賬的結構公司將本身辦理的客戶貸款證券化，以分散其資金來源，從而辦理資產及提高資本效益。本集團將貸款轉讓予結構公司以換取現金，或透過信貸違責掉期以組合形式將貸款轉讓予結構公司，而結構公司則向投資者發行債務證券。本集團與該等公司並無重大交易。

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

「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一詞指所有並非由本集團控制的結構公司。本集團會於日常業務中與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進行交易，以便進行客戶交易及把握特定投資機會。

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權益之性質及風險

公司之資產總值（十億港元）	證券化公司	滙豐 管理的基金	非滙豐 管理的基金	其他	總計
0-4	55	92	271	27	445
4-15	7	42	173	—	222
15-39	—	12	98	—	110
39-196	—	3	59	—	62
196+	—	1	11	—	12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公司數目	62	150	612	27	851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與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之權益有關之資產總值	17,564	34,071	109,351	5,245	166,231
- 交易用途資產	—	2,527	—	82	2,609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31,544	109,351	—	140,895
- 衍生工具	—	—	—	10	10
- 客戶貸款	17,564	—	—	5,070	22,634
- 其他資產	—	—	—	83	83
與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之權益有關之負債總額	—	—	—	223	223
- 衍生工具	—	—	—	223	223
其他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1,395	11,753	30,862	11,342	55,352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最大風險承擔	18,959	45,824	140,213	16,364	221,360

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權益之性質及風險 (續)

公司之資產總值 (十億港元)	證券化公司	滙豐 管理的基金	非滙豐 管理的基金	其他	總計
0-4	65	65	114	21	265
4-15	11	37	130	—	178
15-39	—	15	91	—	106
39-196	—	1	50	—	51
196+	—	1	3	—	4
於2021年12月31日之公司數目	76	119	388	21	604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與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之權益有關之資產總值	35,225	32,223	86,044	10,140	163,632
- 交易用途資產	—	1,041	—	432	1,473
-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31,182	86,044	—	117,226
- 衍生工具	—	—	—	—	—
- 客戶貸款	35,225	—	—	9,625	44,850
- 其他資產	—	—	—	83	83
與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之權益有關之負債總額	—	—	—	60	60
- 衍生工具	—	—	—	60	60
其他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402	6,999	26,246	5,939	39,586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之最大風險承擔	35,627	39,222	112,290	16,019	203,158

本集團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權益的最大損失風險承擔，指因本集團參與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活動而可能產生的最大損失（不論產生損失的可能性）。

- 就承諾、擔保和承辦的信貸違責掉期而言，最大損失風險承擔為未來潛在損失的名義金額。
- 就保留及購入於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投資和借予未綜合入賬結構公司的貸款而言，最大損失風險承擔為該等權益於資產負債表報告日期的賬面值。

最大損失風險承擔的列賬金額未計及為減低本集團的損失風險承擔而訂立的對沖及抵押品安排的影響。

證券化公司

本集團透過持有未綜合入賬的證券化公司發行的票據而擁有該等公司的權益。

滙豐管理的基金

本集團成立並管理多個貨幣市場基金及非貨幣市場投資基金，為客戶提供投資機會。作為基金經理，本集團可能有權根據管理的資產收取管理費及表現費。本集團亦可保留該等基金的單位。

非滙豐管理的基金

本集團購入及持有第三方管理基金的單位，以滿足業務及客戶需要。

其他

本集團就其日常業務成立結構公司，例如客戶的結構性信貸交易，向公營和私營基建項目提供資金，以及進行資產和結構性融資交易。除上文所披露的權益外，本集團與結構公司訂立衍生工具合約、反向回購和借入股票交易。此等權益於日常業務中產生，以促進第三方交易及風險管理方案。

本集團資助的結構公司

於2022及2021年，向該等獲資助公司轉讓資產及從其收取收益所涉的金額並不重大。

36 本行資產負債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

於2022年12月31日之本行資產負債表

	2022年 百萬港元	2021年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結餘	169,595	203,988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22,886	17,825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341,354	332,044
交易用途資產	587,760	647,625
衍生工具	481,979	346,937
指定及其他強制性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5,431	3,246
反向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468,799	488,312
同業貸款	298,225	230,592
客戶貸款	1,951,155	1,984,297
金融投資	947,830	893,848
應收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720,765	544,587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09,211	101,535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39,830	39,830
商譽及無形資產	23,659	19,226
物業、機器及設備	71,555	72,312
遞延稅項資產	1,304	1,275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214,624	145,729
資產總值	6,455,962	6,073,208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341,354	332,04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26,601	19,101
回購協議 – 非交易用途	307,661	175,476
同業存放	155,423	224,650
客戶賬項	3,740,697	3,816,715
交易用途負債	95,097	46,585
衍生工具	532,325	337,010
指定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49,396	36,397
已發行債務證券	26,584	25,393
退休福利負債	898	1,098
應付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563,368	482,995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	132,141	120,846
本期稅項負債	3,537	481
遞延稅項負債	9,267	9,339
後償負債	3,119	3,119
負債總額	5,987,468	5,631,249
權益		
股本	180,181	172,335
其他股權工具	52,386	44,615
其他儲備	3,143	19,218
保留盈利	232,784	205,791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468,494	441,959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6,455,962	6,073,20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行股東權益變動表

	其他儲備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百萬元
	股本 ¹ 百萬元	其他股權工具 百萬元	保留盈利 百萬元	物業重估儲備 百萬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儲備 百萬元	現金流對沖儲備 百萬元	外匯儲備 百萬元	其他 ³ 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172,335	44,615	205,791	36,900	1,524	63	(15,369)	(3,900)	441,959
本年度利潤	—	—	54,987	—	—	—	—	—	54,987
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除稅淨額)	—	—	4,600	2,948	(10,829)	(993)	(4,999)	—	(9,273)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	—	—	—	(11,369)	—	—	—	(11,369)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	—	—	—	540	—	—	—	540
- 現金流對沖	—	—	—	—	—	(993)	—	—	(993)
- 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於首次確認入賬時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	—	—	4,432	—	—	—	—	—	4,432
- 物業重估	—	—	—	2,948	—	—	—	—	2,948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 / 負債	—	—	168	—	—	—	—	—	168
- 匯兌差額	—	—	—	—	—	—	(4,999)	—	(4,999)
本年度全面收益 / (支出) 總額	—	—	59,587	2,948	(10,829)	(993)	(4,999)	—	45,714
已發行股份 ¹	7,846	—	—	—	—	—	—	—	7,846
已發行其他股權工具 ²	—	7,771	—	—	—	—	—	—	7,771
向股東派發之股息 ⁴	—	—	(34,821)	—	—	—	—	—	(34,821)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安排之變動	—	—	127	—	—	—	—	(127)	—
轉撥及其他變動 ⁵	—	—	2,100	(2,080)	2	—	—	3	25
於2022年12月31日	180,181	52,386	232,784	37,768	(9,303)	(930)	(20,368)	(4,024)	468,494
於2021年1月1日	172,335	44,615	221,300	35,196	6,364	605	(12,679)	(3,760)	463,976
本年度利潤	—	—	40,815	—	—	—	—	—	40,815
其他全面收益 / (支出) (除稅淨額)	—	—	912	3,453	(4,834)	(542)	(2,690)	—	(3,701)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	—	—	—	(3,289)	—	—	—	(3,289)
-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	—	—	—	(1,545)	—	—	—	(1,545)
- 現金流對沖	—	—	—	—	—	(542)	—	—	(542)
- 本身信貸風險變動導致於首次確認入賬時指定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變動	—	—	524	—	—	—	—	—	524
- 物業重估	—	—	—	3,453	—	—	—	—	3,453
-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資產 / 負債	—	—	388	—	—	—	—	—	388
- 匯兌差額	—	—	—	—	—	—	(2,690)	—	(2,690)
本年度全面收益 / (支出) 總額	—	—	41,727	3,453	(4,834)	(542)	(2,690)	—	37,114
向股東派發之股息 ⁴	—	—	(59,105)	—	—	—	—	—	(59,105)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安排之變動	—	—	115	—	—	—	—	(140)	(25)
轉撥及其他變動 ⁵	—	—	1,754	(1,749)	(6)	—	—	—	(1)
於2021年12月31日	172,335	44,615	205,791	36,900	1,524	63	(15,369)	(3,900)	441,959

1 普通股股本包括往年支付可供分派利潤所贖回或購回的優先股。2022年內新發行的普通股數目為31.384億股，每股發行價為2.5港元。

2 2022年內發行價值10億美元的額外一級資本工具，涉及1,000萬美元的發行成本。

3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自同系附屬公司轉移業務所產生的購買溢價、關乎向一家同系附屬公司轉移物業的物業重估儲備，及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儲備。以股份為基礎之支出儲備是用以記錄 豐控股有限公司直接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股份獎勵及認股權所涉及的相關金額。

4 包括根據HKFRS分類為股東權益的永久後償貸款之已付分派。

5 此等變動包括就重估物業減值由「物業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盈利」的項目。

37 業務收購

下列收購行動乃本集團策略的一部分，以期成為亞洲財富管理業界的市場領袖：

- 於2022年1月28日，本集團附屬公司滙豐保險集團（亞太）有限公司通知Canara HSBC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Canara HSBC」）的股東，表明有意將Canara HSBC的持股增至49%。本集團現時持有Canara HSBC的26%股權，其乃作為聯營公司入賬。增持Canara HSBC任何股份須經該公司的其他股東同意，並獲內部和監管機構批准。Canara HSBC於2008年成立，是一家以印度為基地的人壽保險公司。
- 於2022年2月11日，滙豐保險集團（亞太）有限公司完成對AXA Insurance Pte Limited（「AXA Singapore」）的全面收購，作價41億港元。是項收購錄得6.65億港元增益，反映所收購的資產淨值（總資產356億港元及總負債308億港元）之公允值較收購價為高。AXA Singapore與滙豐在當地原有保險業務的法定整合已於2023年2月1日完成。
- 於2022年4月6日，本行宣布已將所持非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滙豐前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權由51%增持至90%。
- 於2022年6月23日，本集團附屬公司滙豐保險（亞洲）有限公司收購滙豐人壽保險有限公司餘下的50%股權。滙豐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的總部設於上海，提供全面的保險解決方案，涵蓋年金、終身壽險、危疾及單位相連保險產品。

38 法律訴訟及監管事宜

本集團在多個司法管轄區內因日常業務運作而牽涉法律訴訟及監管事宜。除下文所述者外，本集團認為該等事宜無一屬重大者。確認準備的方法乃根據附註1.2(n)所載的會計政策釐定。雖然法律訴訟及監管事宜的結果本身存在不明朗因素，但管理層相信，根據所得資料，於2022年12月31日已就有關事宜提撥適當準備。確認任何準備並不代表承認失當行為或承擔法律責任。若要估計作為或有負債類別之法律訴訟及監管事宜所涉的潛在責任總額，並不切實可行。

反洗錢及制裁相關事宜

2012年12月，滙豐控股有限公司（「滙豐控股」）簽訂多項協議，包括與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協定的承諾書（於2013年及其後再次於2020年被英國金融業操守監管局（「金融業操守監管局」）發出的指令取代），以及美國聯邦儲備局（「聯儲局」）的停止及終止令，當中均載列若干前瞻性反洗錢及制裁相關責任。隨後幾年，滙豐已委任一名《金融服務及市場法》第166條所指的內行人士，以及根據聯儲局停止及終止令委任一名獨立顧問，以定期評估集團的反洗錢及制裁合規計劃。2021年第二季，該名內行人士已完成其聘用協定，且金融業操守監管局已確定毋須再進行內行人士的工作。另外，獨立顧問現已完成聘用協定，聯儲局於2022年8月終止其停止及終止令。

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及新元掉期利率

2016年，在一宗於紐約地區法院提出的推定集體訴訟中，原告人代表曾買賣與基準利率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及新元掉期利率相關產品的人士，將本行及其他銀行訂價小組成員列為被告人。申訴的指稱包括被告人曾進行與此等基準利率有關的不當行為，違反美國反壟斷法、大宗商品及敲詐勒索法和州法例。

本行於2021年10月與原告人達成原則性和解，以解決此訴訟，並於2022年5月簽訂相關協議。法院於2022年11月最終批准和解。

其他監管調查、審查及訴訟

鑑於與本行業務及營運相關的各項事宜，本行及/或其若干聯屬公司涉及多個監管機構及保障公平競爭與執法機關的多項其他調查、審查及訴訟，包括印度及其他地方多個稅務管理、監管及執法機關就指稱的逃稅或稅務詐騙、洗錢和非法跨境招攬銀行業務展開的調查。

此等事宜的多種不同結果以至最終財務影響，可能受多項因素左右，而且相關結果及影響可能甚為重大。

39 最終控股公司

本行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在英格蘭註冊成立。

綜合計算本行賬目之最大集團乃以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為首之集團。滙豐控股有限公司之綜合賬目可供公眾查閱，請瀏覽滙豐集團之網站 www.hsbc.com 或向下址索取：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

40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並無任何需要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事項。

41 財務報表之通過

董事會已於2023年2月21日通過及授權刊發此綜合財務報表。

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相關數據、衡量指標及前瞻性陳述之額外提示聲明

本《2022年報及賬目》包含若干前瞻性陳述（定義見下文），涉及集團（包括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承諾、抱負、氣候相關境況或途徑及集團用以評估有關方面進度的方法（「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前瞻性陳述」）。

編製《2022年報及賬目》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資料時，本集團已依賴多項集團的關鍵判斷、估算及假設，所涉的流程及問題複雜。對於集團所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數據、模型及方法，其認為有關數據、模型及方法於其採用當日適合並適宜用來了解及評估氣候變化風險及其影響、分析融資項目排放（以及營運及供應鏈排放）、訂立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和評估可持續發展融資及投資的分類。然而，該等數據、模型及方法層出不窮，與其他財務資料中所得者並非採用相同準則，亦非使用相同或相等的披露準則、歷史參考點、基準或全球公認的會計原則。尤其是，在氣候變化及其不斷演變下，依賴歷史數據作為未來趨勢的全面指標並不可行。模型結果、經過處理的數據及方法亦可能受相關數據質量所影響，有關方面難以評估，集團預計此方面的行業指引、市場慣例及規例將繼續演變。鑑於氣候變化的演變及其影響極不明朗，集團（包括本集團）日後可能需要重新評估其環境、社會及管治抱負、承諾及目標的進度，更新所使用的方法，或改變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分析的共同方針，而隨著市場慣例和數據的質量及可獲取性快速發展，日後也可能需要修訂、更新及重新計算其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及評估。因此，本《2022年報及賬目》內探討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前瞻性陳述及衡量指標本身帶有額外風險及存有不確定性。

本集團或其代表無法保證是否能夠達成本年報內所載的任何推測、估計、預測、目標、承諾、抱負、前景或回報，亦不能保證上述方面的合理性。務請注意，基於各種風險、不確定性及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述者），多種外部或集團（包括本集團）特有的因素均可導致本集團的實際成就、結果、表現或其他未來事件或情況偏離任何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前瞻性陳述或衡量指標列明、隱含及/或反映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

- 氣候變化預測風險：包括氣候變化的演變及其影響、氣候變化影響科學評估的轉變、轉型方法和日後的風險承擔，以及氣候境況預測的限制；
- 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監管格局變化：涉及政府方針及監管規定處理方法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及報告規定方面的變動，以及所有行業及市場目前缺乏標準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監管規定方針；
- 報告準則差異：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準則仍在制訂當中，所有行業及市場均沒有標準或可比較的準則，與各類環境、社會及管治衡量指標有關的新報告準則尚處於制訂階段；

- 數據可獲得性、準確性、可驗證性及數據差距：集團的披露受限於計算融資排放所需的高質量數據的可獲得性。如果無法獲得所有行業的數據或每年獲得的數據均不一致，數據質量分數可能會受影響。儘管集團預期數據質量分數會隨時間而提高，但由於企業不斷擴大其披露以符合監管機構及相關群體日益上升的期望，行業的數據質量分數及/或行業間數據質量分數的差異每年可能會出現預期以外的波動。數據的可獲得性及質量如隨時間有任何相關變動，均可能導致日後需要修訂已呈報的數據（包括融資項目排放），這即表示有關數據可能無法每年進行對賬或比較；
- 方法演變：集團（包括本集團）用以評估融資項目排放量、訂立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的方法，可能因應市場慣例、規例及/或科學進步（如適用）而逐步演變。任何該等方法演變都可能導致匯報數據（包括融資項目排放的數據）日後需要作出修訂，意味著匯報的數字未必可作對賬或按年比較。此外，氣候境況及分析境況的模型存在局限，結果會受主要假設及參數左右，而該等假設及參數無法完全確定，因此分析結果不能完全展示氣候、政策及科技所造成的全部潛在影響；及
- 風險管理能力：政府、客戶、集團（包括本集團）的舉措未必能有效促進全球過渡至淨零碳排放，亦未必能有效管理並減低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尤其氣候風險、自然界相關風險及人權風險，此等風險各自均可直接及間接經客戶影響到集團（包括本集團），對集團（包括本集團）造成潛在財務及非財務影響。具體而言：
 - 集團（包括本集團）未必能達到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承諾及抱負（包括集團在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政策及能源政策中訂明的承諾，以及在選定高排放行業業務組合中減少資產負債表內融資項目排放的目標），可能導致其未能達到策略優先事項的任何預期效益；及
 - 集團（包括本集團）未必能按監管機構期望的演變而開發可持續融資及氣候相關產品，而衡量融資活動對氣候影響的能力或會減弱（包括因數據及模型限制及方法變動所導致），從而可能令其不能實現氣候抱負，不能達到在選定高排放行業業務組合中減少融資項目排放的目標，不能達到在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政策及能源政策中訂明的承諾，而漂綠風險亦可能增加。

本集團並無承諾會修訂或更新任何環境、社會及管治前瞻性陳述，以反映作出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前瞻性陳述當日之後所發生或存在之事件或情況。書面及/或口述形式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前瞻性陳述，亦可能載於其向監管機構提交之定期匯報、公開招股或披露文件、新聞稿及其他書面資料，以及由其董事、主管人員或僱員向財務分析員等第三方以口述形式作出的陳述。

集團編製上述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衡量指標的數據目錄及方法以及第三方的有限鑑證報告載於www.hsbc.com/who-we-are/esg-and-responsible-business/esg-reporting-centre。

©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2023年
版權所有

承印：宏亞印務有限公司，香港。本刊物採用植物
油墨及Nautilus SuperWhite紙板及Super White
Recycling紙張印製。此種紙張在奧地利製造，成
分為100%脫墨用後廢料。紙漿不含氯。

FSC™標誌表示紙張所含的材料100%來自循環
再用之材料，並已根據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的規例獲得認可。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滙豐總行大廈

電話：(852) 2822 1111

www.hsbc.com.hk